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與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聆訊後資料集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意見，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聆訊後資料集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lipal Holdings Limited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聆訊後資料集

警告

本聆訊後資料集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的要求而刊發，僅用作提供資訊予香港公眾人士。

本聆訊後資料集為草擬本，其內所載資訊並不完整，亦可能會作出重大變動。閣下閱覽本文件，即代表閣下知悉、接納並向本公司、本公司的保薦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表示同意：

1. 本文件僅為向香港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概無任何其他目的；投資者不應根據本文件中的資料作出任何投資決定；
2. 在聯交所網站登載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並不引起本公司、本公司的任何保薦人、顧問或包銷團成員在香港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必須進行發售活動的責任。本公司最終會否進行發售仍屬未知之數；
3. 本文件或其補充、修訂或更換附頁的內容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在最後正式的上市文件內全部或部分轉載；
4. 聆訊後資料集並非最終的上市文件，本公司可能不時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作出更新或修訂；
5. 本文件並不構成向任何司法權區的公眾提呈出售任何證券的招股章程、發售通函、通知、通告、小冊子或廣告，亦非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且不在邀請公眾提出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6. 本文件不應被視為誘使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亦不擬構成該等勸誘；
7. 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何聯屬公司、顧問或承銷商概無於任何司法權區透過刊發本文件而發售任何證券或徵求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
8. 本文件所述的證券非供任何人士申請認購，即使提出申請亦不獲接納；
9. 本公司並無亦不會將本文件所指的證券按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例註冊；
10. 由於本文件的派發或本文件所載任何資訊的發布可能受到法律限制，閣下同意了解並遵守任何該等適用於閣下的限制；及
11. 本文件所涉及的上市申請並未獲批准，聯交所及證監會或會接納、發回或拒絕有關的公開發售及／或上市申請。

倘於適當時候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出要約或邀請準投資者務請僅依據與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的本公司招股章程作出投資決定；招股章程的文本將於發售期內向公眾派發。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Dalipal Holdings Limited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下[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視乎[編纂]行使情況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股股份(可予[編纂]及視乎[編纂]行使情況而定)
[編纂]：每股[編纂][編纂]至[編纂]
面值：每股0.10港元
股份代號：[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指定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作出[編纂]決定前，有意[編纂]者應謹慎考慮本文件所載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

[編纂]預期將通過[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於[編纂]訂立協議釐定。[編纂]預期為[編纂]或前後，但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除非另有公佈，[編纂]將不超過[編纂]及現時預期將不低於[編纂]。倘因任何原因導致[編纂]未於[編纂]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定，[編纂]將不會進行及將告失效。[編纂]的申請人須於[編纂]時就每股[編纂]支付最高[編纂][編纂]，連同[編纂]，倘最終釐定的[編纂]低於[編纂]，多繳股款可予退回。

[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可在我們同意的情況下於根據[編纂]遞交[編纂]截止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減少根據[編纂]提呈的[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在此情況下，[編纂]數目及/或指示性[編纂]範圍的減少通告將最遲於根據[編纂]遞交[編纂]截止日期上午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dalipal.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更多詳情請見「[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編纂]」各節。亦請參閱「[編纂] — [編纂]及開支 — [編纂] — 終止理由」一節。

倘於[編纂]早上八時正(香港時間)前出現若干理由，香港[編纂]於香港[編纂]下認購及促使申請人認購[編纂]的責任可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編纂])在取得獨家保薦人的同意後終止。有關理由載於「[編纂] — [編纂]及開支 — [編纂] — 終止理由」一節。務請閣下參閱該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編纂]並無及將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登記及不可於美國境內向美國人士或因美國人士或其利益[編纂]、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或不受限於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除外。[編纂]根據美國證券法[編纂]以離岸交易形式於美國境外[編纂]及出售。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預期時間表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預期時間表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預期時間表

[編纂]

目 錄

致[編纂]的重要通知

本文件乃本公司僅就[編纂]及[編纂]刊發，並不構成出售或購買本文件根據[編纂][編纂]的[編纂]以外任何[編纂]的[編纂]或[編纂]邀請。在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或於任何其他情況下，本文件概不可用作亦不構成一項[編纂]或邀請。在其他司法管轄區或任何其他情況下，本文件不可用作且並不構成[編纂]或邀請。我們概無採取任何行動以獲准於香港以外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編纂][編纂]及派發本文件。在其他司法管轄區派發本文件及提呈發售及出售[編纂]均受到限制，除非根據相關證券監管機構的登記或授權而獲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證券法准許或豁免遵守相關法例，否則不得進行有關活動。

閣下應僅倚賴本文件及[編纂]所載資料而作出[編纂]決定。我們並無授權任何人士向閣下提供有別於本文件及[編纂]所載內容的資料。對於並非載於本文件及[編纂]的任何資料或聲明，閣下不應視為已獲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任何[編纂]以及彼等各自的任何董事、高級職員、僱員、代理或代表或參與[編纂]的任何其他方授權而加以倚賴。本公司網站www.dalipal.com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本文件的一部分。

	頁碼
預期時間表	i
目錄	iv
概要	1
釋義	22
技術詞彙	35
前瞻性陳述	38
風險因素	40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66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69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73
公司資料	78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目 錄

	頁碼
行業概覽	81
監管概覽	99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114
業務	13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211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226
主要股東	231
股本	233
財務資料	236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298
[編纂]	305
[編纂]的架構及條件	316
如何申請[編纂]	326
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I-1
附錄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物業估值	III-1
附錄四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IV-1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V-1
附錄六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VI-1

概 要

本概要旨在為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並不包括對閣下可能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於決定是否[編纂][編纂]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

任何[編纂]均涉及風險。[編纂][編纂]的若干具體風險載於「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編纂]前應閱覽該節。

我們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專注於製造套管。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所銷售的唯一石油專用管類別。我們是私營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擁有全產業鏈業務模式，提供全面性的服務，包括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主要供應予中國的石油公司、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及石油專用管加工廠，並透過自家製造管坯，獲得穩定及具成本效益的主要生產材料(即管坯)供應。我們亦有能力開發及製造油管(另一款主要的石油專用管產品)。於往績期間，我們滿足了內部生產需求後亦將剩餘的管坯出售予(其中包括)中國鋼鐵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我們(i)於二零一八年在中國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三及我們為二零一八年於中國供應石油專用管的私營製造商中的市場領先者，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市場份額為約9.6%；及(ii)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石油專用管類(包括石油專用管及其半成品，即平端管)銷售價值計，我們於中國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六及於私營製造商中位列第二，佔石油專用管類市場的市場份額約7.7%。

石油專用管主要包括廣泛用於油田鑽探及完井程序的石油管。其他石油管主要包括平端管，而平端管可進一步加工成為石油專用管。我們製造及銷售的大部分其他石油管為平端管。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在我們其中一位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孟先生20多年的帶領下，我們已由一間石油專用管加工廠發展成全產業鏈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製造商，能夠開發及製造各種規格型號的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我們亦會將部分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出口至海外客戶。我們屢獲與質量有關的殊榮，加上我們以「達力普」品牌名義營銷的產品備受市場好評，足證我們已建立響亮的市場聲望。

概 要

我們通過打造開發及製造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以及管坯方面的實力樹立領先市場地位。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基於客戶的不同需求開發石油專用管。我們認為這一全產業鏈製造模式讓我們能夠提高經營效率，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降低生產成本及使我們能更好地控制產品質量。我們相信產品質量及性價比、全面生產鏈能力及較短生產週期為客戶提供獨一無二的價值定位，並進一步維持我們於石油專用管業內的領先市場地位。

我們的成功亦有賴我們與主要客戶建立的長期關係及獲彼等認可，有關客戶包括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我們自二零零一年起獲認可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核准賣方，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作出的銷售分別佔收益約70.3%、55.5%、52.0%及62.5%，而我們向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所作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分別佔我們銷售石油專用管所得總收益的約88.3%、87.6%、84.2%及87.1%。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該等成員公司各自受獨立管理，據此，被我們視為特別及獨立客戶。

我們擁有自動化生產設施，於往績期間的設計年產能分別約為200,000噸石油專用管、250,000噸其他石油管及600,000噸管坯。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完成一期擴張後，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及管坯生產線的設計年產能分別為300,000噸、550,000噸及600,000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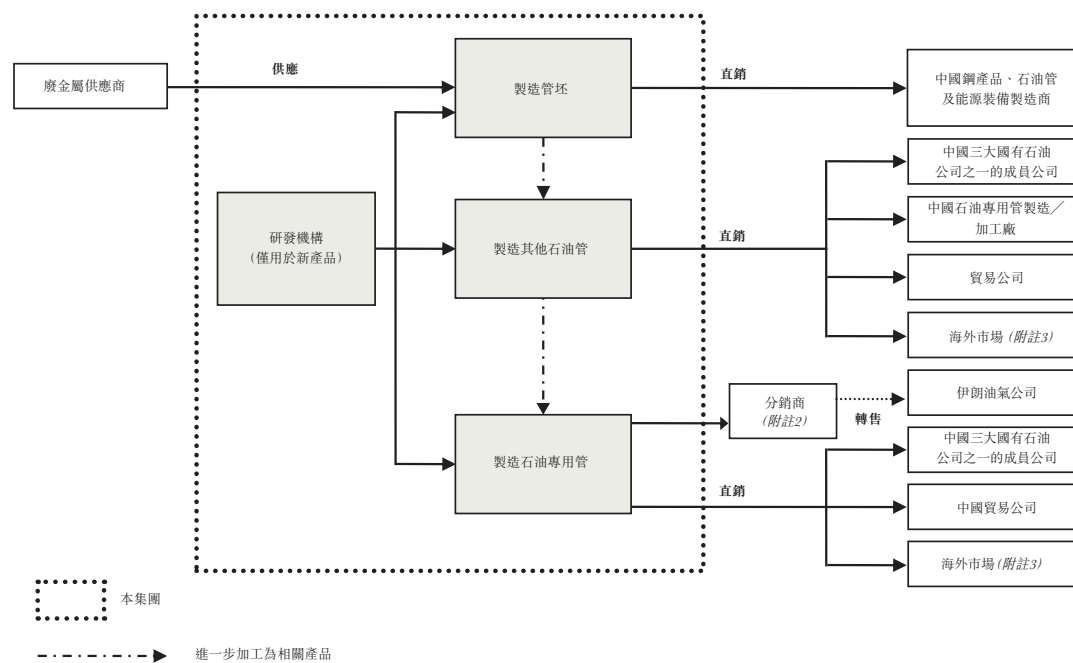
由於全球油價反彈及中國政府制定政策增加石油產量，二零一七年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顯示明顯甦醒跡象及於二零一八年強勢回溫。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開採及發展資本開支於往績期間有所增加，故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3,004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5%。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747.9百萬元、人民幣2,276.9百萬元、人民幣3,094.8百萬元及人民幣1,444.0百萬元，而年／期內溢利／(虧損)則分別約為人民幣(53.0)百萬元、人民幣232.2百萬元、人民幣30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7.0百萬元。

概 要

業務模式

下圖呈示我們的業務模式：



附註：

1. 上圖僅說明我們於往績期間的主要客戶類別。
2. 於往績期間，我們透過一名分銷商進行對伊朗的銷售。於最後可行日期，所有對伊朗銷售的分銷安排已終止。
3.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銷售，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

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向兩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持有50%以上股權的最大股東，彼等於交易發生的相關時間為夫妻)購買主要為大規格及/或低鋼級的石油專用管，以滿足我們一名客戶的石油專用管採購訂單，該客戶亦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詳情請參閱「業務 — 業務模式」一節。

產品

我們的產品包括三個類別，分別為(i)石油專用管；(ii)其他石油管；及(iii)管坯。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產品」一節。

概 要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石油專用管 ^(附註1)	594,849	79.5	1,345,154	59.1	1,709,755	55.2	709,197	52.1	877,062	60.7
其他石油管 ^(附註2)	143,323	19.2	230,694	10.1	345,394	11.2	147,726	10.8	181,307	12.6
管坯	9,695	1.3	701,026	30.8	1,039,674	33.6	506,026	37.1	385,631	26.7
總收益	747,867	100.0	2,276,874	100.0	3,094,823	100.0	1,362,949	100.0	1,444,000	100.0

附註：

1. 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在該類別下銷售的唯一產品種類。
2. 平端管及管線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在該類別下銷售的主要產品種類。

於往績期間，我們自銷售石油專用管產生大部分收益，佔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總收益分別約79.5%、59.1%、55.2%及60.7%。石油專用管的銷售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94.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09.8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69.5%。此外，石油專用管銷售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09.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877.1百萬元，增幅約為23.7%。其他石油管的銷售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43.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45.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55.3%。此外，其他石油管銷售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81.3百萬元，增幅約為22.7%。管坯的銷售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39.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935.3%。管坯銷售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06.0百萬元減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85.6百萬元，減幅約為23.8%。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該等主要產品各自的銷售增加乃主要由於(i)產品平均售價增加；(ii)銷量增加；及(iii)我們能達成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涵蓋生產的上游至下游，包括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的生產，讓我們可滿足客戶的需求。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銷售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增加，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銷量增加及石油專用管的平均售價上升。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管坯銷售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減少，因為內部使用的管坯數量增加及管坯平均售價稍微減少。

概 要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

下表列載我們產品於所示年度／期間的銷量、平均售價、平均生產成本、價格範圍及概約產品使用週期：

概約 產品使用 週期 (年) (附註3)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每噸			
	總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每噸平均 生產成本 (人民幣)	售價範圍 (附註2) (人民幣)	總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每噸平均 生產成本 (人民幣)	售價範圍 (附註2) (人民幣)	總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每噸平均 生產成本 (人民幣)	售價範圍 (附註2) (人民幣)	總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每噸平均 生產成本 (人民幣)	售價範圍 (附註2) (人民幣)	總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每噸平均 生產成本 (人民幣)	售價範圍 (附註2) (人民幣)	總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	每噸平均 生產成本 (人民幣)	售價範圍 (附註2) (人民幣)
石油專用管(附註1)	166.1	3,581	3,342	2,974-6,068	266.9	5,040	4,031	2,942-6,193	262.4	6,515	4,876	4,642-7,189	116.5	6,088	4,383	4,642-7,000	134.4	6,526	4,974	5,207-8,937	10至30			
其他石油管	43.3	3,304	3,177	2,197-4,316	56.5	4,083	3,384	2,991-5,385	64.5	5,357	4,460	3,821-6,638	28.8	5,121	3,960	3,821-6,043	35.4	5,122	4,229	3,805-7,026	20以上			
管坯	3.6	2,665	2,372	1,699-3,590	219.0	3,201	2,594	1,709-4,957	284.8	3,651	3,288	3,146-4,534	141.9	3,566	3,141	3,231-4,316	109.5	3,522	3,278	3,147-4,129	不適用(附註4)			

附註：

1. 套管(石油專用管主要產品)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在該類別下唯一銷售的產品種類。
2. 僅包括我們主要產品的售價範圍。
3. 不同產品的使用週期乃參考我們過往經驗估計，且僅供識別。
4. 由於管坯為半製成品，用於進一步加工成其他產品，因此未能顯示概約產品使用週期。

概 要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石油專用管	39,644	6.7	269,263	20.0	430,194	25.2	198,613	28.0	208,548	23.8
其他石油管	5,503	3.8	39,513	17.1	57,843	16.7	33,497	22.7	31,595	17.4
管坯	1,065	11.0	132,898	19.0	103,442	9.9	60,349	11.9	26,657	6.9
	<u>46,212</u>	<u>6.2</u>	<u>441,674</u>	<u>19.4</u>	<u>591,479</u>	<u>19.1</u>	<u>292,459</u>	<u>21.5</u>	<u>266,800</u>	<u>18.5</u>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6.2百萬元、人民幣441.7百萬元、人民幣591.5百萬元及人民幣266.8百萬元。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分別約為6.2%、19.4%、19.1%及18.5%。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整體毛利率提升乃主要由於(i)市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令產品平均售價增加，被原材料採購價格增加所抵銷；及(ii)我們的主要生產線使用率高企，使我們得以實現高生產輸出量及享有規模經濟，這有助我們降低產品的單位製造成本及固定成本。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整體毛利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減少約人民幣25.7百萬元或約8.8%，乃主要由於銷售管坯貢獻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惟被銷售石油專用管貢獻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9.9百萬元而部分抵銷。管坯的銷量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我們內部用作生產石油專用管及其他油管所使用的管坯數量增加；及(ii)廢金屬市場的暫時波動，導致我們主要原材料廢金屬的價格上漲。管坯的售價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亦輕微下跌。因此，我們減少管坯的產量及銷量。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21.5%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18.5%，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廢金屬採購價上升，符合市場趨勢。與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相比，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整體毛利僅輕微下降。

客戶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產品售往中國國內以及海外超過10個全球國家及地區，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聯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於往績期間，我們自中國的主要客戶獲得大部分收益。於往績期間，我們的中國客戶包括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鋼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石油專用管加工廠及貿易公司，而海外客戶則包括油田設備公司及貿易公司。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五大客戶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66.7%、56.0%、50.0%及58.2%，最大客戶分別佔總收益的約35.8%、21.7%、15.5%及16.2%。

概 要

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按市場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國內(中國)	667,550	89.3	2,186,639	96.0	2,831,305	91.5	1,308,158	96.0	1,336,726	92.6
海外： <small>(附註)</small>										
阿曼	18,911	2.5	21,521	1.0	130,241	4.2	—	—	88,298	6.1
其他	61,406	8.2	68,714	3.0	133,277	4.3	54,791	4.0	18,976	1.3
	<u>80,317</u>	<u>10.7</u>	<u>90,235</u>	<u>4.0</u>	<u>263,518</u>	<u>8.5</u>	<u>54,791</u>	<u>4.0</u>	<u>107,274</u>	<u>7.4</u>
總收益	<u>747,867</u>	<u>100.0</u>	<u>2,276,874</u>	<u>100.0</u>	<u>3,094,823</u>	<u>100.0</u>	<u>1,362,949</u>	<u>100.0</u>	<u>1,444,000</u>	<u>100.0</u>

附註：於往績期間，我們售往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聯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

於往績期間來自中國市場的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i)產品售價因市場環境、原材料價格增加及產品組合變動而增加；及(ii)市場需求驅動銷量增加及我們能夠使主要生產線實現高使用率，從而使我們實現高生產輸出量。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所得海外市場收益維持穩定。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海外市場收益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3.3百萬元或約192.0%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63.5百萬元，主要由於向兩名新的海外客戶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至埃及、阿曼及巴林。該兩名客戶所作採購佔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海外收益的約95.6%。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海外市場收益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5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5百萬元或約95.8%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人民幣107.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海外客戶作出的銷售增加，該客戶為上述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向阿曼及巴林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兩名新客戶的其中一名。

供應商

我們用於生產的主要原材料為廢金屬，有關材料乃由我們在中國採購。於若干情況下，我們亦可能會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以銷售予客戶。有關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石油專用管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業務模式」一節。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期間，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總採購成本的約78.1%、63.7%、40.5%及65.4%，最大供應商分別佔總採購成本的約36.7%、28.7%、9.2%及21.2%。

概 要

銷售成本主要組成部分

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組成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	469,870	67.0	1,206,632	65.7	1,730,373	69.1	699,709	65.4	828,597	70.4
勞工成本	33,937	4.8	53,639	2.9	85,542	3.4	40,157	3.8	48,955	4.2
折舊	57,182	8.1	53,987	2.9	54,126	2.2	28,253	2.6	33,569	2.8
公用設施	76,775	10.9	250,855	13.7	290,396	11.6	141,300	13.2	145,340	12.3
其他	63,891	9.2	270,087	14.8	342,907	13.7	161,071	15.0	120,739	10.3
總計	<u>701,655</u>	<u>100.0</u>	<u>1,835,200</u>	<u>100.0</u>	<u>2,503,344</u>	<u>100.0</u>	<u>1,070,490</u>	<u>100.0</u>	<u>1,177,200</u>	<u>100.0</u>

定價

我們設有全面的產品定價系統，主要關注用戶差異化及產品差異化、競爭對手的定價及市場份額。向並非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的客戶所作國內銷售而言，我們一般採用市場主導定價取向，確保產品在定價方面的競爭力。

就於國內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而言，我們將於每年的第一季度或推出新產品時與有關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磋商，以就我們的產品釐定協定的價目表，而有關協定價目表將適用於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所有成員公司。價目表上的價格主要參考原材料成本、市場價格、我們價格的競爭力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我們往海外銷售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一般為量身定制產品。海外客戶的每一份訂購單均會考慮技術及生產要求後作出定價。我們向海外客戶銷售的產品的定價須經財務部門審查。

現有生產設施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經營兩間生產設施及一間倉庫。新華區工廠（我們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於往績期間位於該工廠）已於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搬遷至渤海新區工廠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關閉。有關生產設施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生產 — 現有生產設施」一節。

概 要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歸功於多個主要競爭優勢，我們藉該等優勢得以維持市場翹楚地位及促進未來發展：(i)我們為中國私營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歷史悠久，於行內根基穩固、聲譽良好；(ii)我們雄厚的全產業鏈能力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優質及物超所值的產品；(iii)我們的生產設備自動化、信息化、智能化程度高；及(iv)我們的管理層經驗豐富、往績亮麗。

競爭格局

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入行門檻相對較高，導致市場集中度高。二零一八年十大公司的石油專用管類產品銷售價值佔市場總份額的約86.0%。有關業務競爭格局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 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的競爭分析」一節。

業務策略

我們的首要目標是維持及鞏固我們作為中國私營製造商中領先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的地位。為達成目標，我們擬實施以下主要業務策略：(i)擴充產能；(ii)進一步加強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擴闊客戶基礎及進一步擴闊我們向海外市場的銷售；及(iii)進一步加強產品研發及創新實力。預期我們大幅擴充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產能的策略，將成為我們的主要增長動力之一，因其將有助我們把握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日益增長的需求。

物業

經與當地政府部門磋商後，預計土地收回將逐步進行。具體而言，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就總地盤面積約66,700平方米的第一塊土地(新華區工廠位於該處) (「**新華土地**」) 與相關政府機關訂立正式土地收回補償協議。根據該協議，我們將收到土地收回補償金及相關付款約人民幣205.6百萬元。土地收回補償付款及相關付款將分兩期支付。第一期款額人民幣150.0百萬元於簽立協議後不久即支付予我們，而第二期餘額約人民幣55.6百萬元將於相關物業鎖匙交予相關政府機關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我們已完成新華區工廠的生產設施搬遷，並將新華土地的業權證交回相關政府機關。新華區工廠土地的餘下土地總地盤面積約12,300平方米，為我們前辦公大樓所在位置，其並無影響中國滄州市地方政府的整體搬遷規劃，故

概 要

將獲我們保留。預期我們可能於相關政府機關售出有關土地後進一步獲支付獎勵補助。然而，我們於最後可行日期無法確定獎勵補助金額及支付時間。就餘下地塊（總地盤面積約為111,700平方米，為新華區倉庫的所在地）的收回事宜，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仍在等待相關政府部門將預期時間表及補償金及補助付款條款告知我們。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物業」一節。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根據[編纂]及根據[編纂][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將由盛星擁有約[編纂]。盛星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並由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分別擁有約80.6%及19.4%。根據上市規則，盛星、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為一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及董事概無於本集團業務以外的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作出披露。詳情請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編纂]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i)尤先生（作為[編纂]）；及(ii)本公司訂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尤先生同意認購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其時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編纂]）。因此，尤先生成為股東。尤先生為策略[編纂]及已於中國經營能源業務逾15年。尤先生截至[編纂]所持的股份將不會受禁售限制。

[編纂]

我們採納[編纂]及可認購合共[編纂]股股份（佔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的[編纂]，但不計及於行使[編纂]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的購股權由本公司根據[編纂]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授出。倘根據[編纂]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將導致股東的股權及每股盈利攤薄約[編纂]。有關更多詳情請見「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6.[編纂]」一節。

主要財務資料

下文所載主要財務數據乃摘自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應與「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內的財務資料（包括隨附附註）及「財務資料」一節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概 要

主要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47,867	2,276,874	3,094,823	1,362,949	1,444,000
毛利	46,212	441,674	591,479	292,459	266,800
其他收入(附註)	19,053	11,375	5,326	5,998	4,480
除稅前溢利／(虧損)	(63,018)	274,312	355,260	190,637	143,824
年／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52,965)	232,209	301,198	161,920	117,032

附註：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入攤銷)，亦包括利息收入、經營租賃租金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淨額及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貼分別為約人民幣10.4百萬元、人民幣9.5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6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4.9百萬元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17.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減少，主要由於毛利就上述原因減少約人民幣25.7百萬元、產生[編纂]約[編纂]及就本公司附屬公司分派保留溢利的預扣稅約人民幣5.2百萬元。因此，純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11.9%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8.1%。

主要綜合財務狀況表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175,732	1,150,473	1,561,212	1,792,267
流動資產	688,074	1,391,826	1,555,883	1,786,544
流動負債	892,799	1,289,243	2,044,047	1,934,660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04,725)	102,583	(488,164)	(148,11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71,007	1,253,056	1,073,048	1,644,151
資產淨值	654,181	886,390	762,542	896,366

概 要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123.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宣派股息約人民幣453.0百萬元，被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抵銷部分。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人民幣133.8百萬元，主要由於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人民幣117.0百萬元及發行股份約人民幣16.8百萬元所致。

主要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48,735	395,783	490,658	254,847	216,594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9,200)	(12,601)	186,793	243,185	74,0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046)	(77,198)	(504,486)	(142,046)	(219,86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44,000)	230,907	286,584	(114,176)	360,2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92,246)	141,108	(31,109)	(13,037)	214,421
匯率變動影響	(393)	375	(362)	(76)	111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245	20,606	162,089	162,089	130,61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06	162,089	130,618	148,976	345,150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原因是(i)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產生淨虧損，由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有利市場條件相對減少及處於將其他石油管生產整合入本集團的過渡期，而更多資源分配至這一整合過程影響了本集團整體業績；(ii)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年底前完成將其他石油管生產整合至本集團後，年末作出更多銷售及確認重大貿易應收款項，但於年結日前未結付，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及(iii)雖然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年底前完成的銷售訂單有所增加，惟生產及原材料採購乃於之前進行，而我們須於年結日前結付大量原材料採購額，而這令存貨增加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

概 要

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原因為(i)存貨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增加及生產隨著銷售增加而增加；(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尤其是應收票據結餘因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所作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銷售增加(因為該等客戶增加其以承兌票據方式結付的款項)而增加；及(iii)受限制存款增加，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增加。

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底達到業務模式的全面一體化，涵蓋了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生產。整合其他石油管的生產至本集團前，我們僅有能力生產管坯及石油專用管。在缺少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情況下，我們無法取得提供全方位生產的全產業鏈業務模式。於二零一四年八月，生產普通結構管及流體管的河北力通聯向本集團轉讓若干土地使用權及業務資產。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我們開展籌備工作，如招聘相關員工及啟動機械以預備轉化生產設施以整合至我們的業務模式。由於生產設施原先由河北力通聯主要用作生產普通結構管及流體管，為了將有關生產設施改造以符合我們製造石油勘探所用管道的生產需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期間，我們在二零一六年底前達到全面一體化之前，對相關生產設施進行若干升級及改造工程。有關我們一體化過程的主要起因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資料 — 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一節。

本集團需要時間和資源以識別高新區工廠現有生產設施的任何缺陷，以對升級及改造開展可行性研究(不僅包括其他石油管生產線調整及轉型，以讓其他石油管最終可用於生產石油專用管，亦包括管坯生產線調整及轉型，讓其可製造規格符合其他石油管生產線規格要求的管坯，以進一步加工為其他石油管)，及落實該等升級及改造，其後方可將有關生產設施營運全面整合至我們的業務模式及順利運作。在完成對管坯生產線(例如部分管坯規格作調整，以符合其他石油管的生產要求)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該等升級及轉型工程之前，不時高效、有效地動用高新區工廠內生產設施的產能方面存在不穩定及不確定因素，亦干擾了本集團所有生產線的採購及生產計劃，而對本集團整體表現產生不利影響，加上二零一六年市場環境相對不利，亦是我們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的原因。就與有關一體化過程相關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所受影響，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一節。

概 要

主要財務比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截至該日止六個月
流動比率	0.8倍	1.1倍	0.8倍	0.9倍
資產負債比率	44.1%	43.6%	53.1%	57.4%
債務權益比率 (附註1)	107.4%	80.4%	165.7%	175.3%
利息償付比率	不適用	5.8倍	5.9倍	5.1倍
總資產回報率	不適用	10.5%	10.6%	不適用 (附註2)
股權回報率	不適用	30.1%	36.5%	不適用 (附註2)
毛利率	6.2%	19.4%	19.1%	18.5%
純利率	不適用	10.2%	9.7%	8.1%

附註：

- 債務權益比率乃將淨債務(總債務(即計息銀行借款總額及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減銀行及手頭現金)除以相關年／期末的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 由於半年的數字無法與全年數字相比較，故沒有意義。

有關我們主要財務比率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財務比率概要」一節。

流動負債淨額及營運資金充足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為約人民幣204.7百萬元、人民幣488.2百萬元、人民幣148.1百萬元及人民幣166.2百萬元。我們於往績期間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由於我們使用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為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ii)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及租賃預付款項；及(iii)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一年內償還。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123.8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宣派股息約人民幣453.0百萬元，被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抵銷部分。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所宣派及預期將於[編纂]前悉數支付的應付股息所產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ii)短期計息銀行借款增加及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增加，

概 要

兩者均是為了支持我們渤海新區工廠的營運、業務發展及一期擴張。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負債淨額減少乃主要由於(i)我們產生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74.0百萬元；及(ii)我們能夠取得新長期銀行貸款或重組短期及長期貸款組合，以為我們的營運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流動負債淨額增至約人民幣166.2百萬元。更多詳情請見「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流動資產及負債淨值」一節。經計及將自[編纂]收取的[編纂]淨額，我們預期緊隨[編纂]後的債務權益比率將少於[編纂]。董事確認(i)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優化債務組成以求達致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及(ii)上述任何短期或長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到期時，我們將使用內部產生的現金還款及／或以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對該等短期計息銀行借款或長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再融資。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約人民幣53.0百萬元。有關虧損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不利市場環境及我們於該年將其他石油管的生產線整合入本集團，導致我們須分配更多資源以落實有關過程，從而對我們的管坯產能動用及本集團於該年的整體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底進行業務模式一體化，當中涵蓋上下游生產(包括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生產)，其後，我們能夠滿足客戶對不同類別產品的需求。乘著有利的市場環境，加上我們生產線使用率增加而帶來的規模效益，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取得重大收益及盈利增長，並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分別達致純利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及人民幣301.2百萬元。有關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市場規模的過往趨勢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 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概覽」一節及有關我們於往績期間的財務表現討論請參閱「財務資料 —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一節。

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未動用銀行融資、內部產生資金、我們能取得的額外銀行及債務融資及我們將自[編纂]收取的估計[編纂]淨額，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目前需求。

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業務活動

過去五年，本集團已訂立與伊朗有關的美元計值交易。據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有關交易違反美國一級制裁法。我們已就該等明顯違規事項提交自願披露及已與美國政府全面合作，以求解決該事宜。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向達力普專用管發出警示函。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警示函是對自願披露內披露的明顯違規行為的最終執法回應。

概 要

於往績期間，我們亦向伊朗(受全面制裁的國家)進行非美元計值的石油管產品銷售及交付，有關銷售及交付屬於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然而，誠如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考慮到(i)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的過往性質及重要性有限；(ii)我們與對手方進行交易的業務關係，似乎並不足夠重要，會導致被美國當局針對；(iii)我們積極配合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及(iv)我們已停止一切與伊朗的業務交易，似乎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在目前情況下根據次級美國制裁針對本集團採取限制性措施的可能性不算重大。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業務活動」、「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因向受到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及其他相關制裁機關實施制裁或成為其制裁對象的若干國家進行銷售從而受到不利影響」及「我們於往績期間向受全面制裁的國家銷售及交付石油管產品；因此，我們可能面臨與次級制裁違規相關的責任」各節。

由二零一八年六月開始，我們與伊朗有關的所有銷售交易已經完成。此外，我們目前無意與特別指定國民名單上的人士進行任何未來業務、進行與任何受全面制裁國家有關連的任何業務或進行可能使我們承受制裁風險的任何其他業務。另外，我們日後在與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客戶進行任何形式的交易時，我們均會實施內部監控措施，以盡量降低我們受國際制裁的風險。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業務模式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維持不變。根據我們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我們的收入及成本架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維持穩定。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我們所製造及出售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數量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同期有所增加，而我們出售的管坯數量則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同期有所減少。我們出售的管坯減少，乃由於作內部使用的管坯數量增加，以滿足客戶對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需求上升。

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完成就我們的一期擴張於渤海新區工廠興建生產設施，包括新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新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年產能分別為100,000噸及300,000噸。我們於一期擴張下興建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初開始商業生產。考慮到一期擴張下所興建渤海新區工廠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試運後運行順利，以及為避免對我們的生產造成任何干擾，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底起，我們逐步將新華區工廠的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搬出及併入渤海新區工廠的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搬遷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完成及並無對生產、銷售及達成客戶需求的能力造成重大影響。

概 要

此外，根據一期擴張建設年產能300,000噸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於二零一九年九月開始商業生產。

儘管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毛利、毛利率、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有所下跌，本公司預期未來盈利能力(包括毛利、毛利率及純利)將有所增長，當中計及以下因素：

- (i) 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及石油專用管需求持續增長。具體而言，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計，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估計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3,004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5.5%。此外，按銷售價值計，中國石油專用管需求估計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32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5.6%；
- (ii) 我們相信我們將能夠在現有定價機制下通過提高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售價，轉移原材料成本的任何重大增幅。根據我們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定價政策(詳情見「業務 — 客戶 — 定價政策」一節所載)，我們向有關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出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售價於每年第一個季度釐定，當中參考(其中包括)原材料成本及市場狀況。有關協定價格列表的有效期通常為一年，倘原材料成本波動被視為暫時或不重大，則價格列表將不予調整。原材料採購成本的任何暫時波動(無論正向或負向)均可能對我們短期的毛利及毛利率造成影響。

平端管及石油專用管的過往價格波動整體與廢料價格波動相符，詳情載於「行業概覽」一節。根據灼識諮詢報告，為了維持供應鏈的穩定，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將確保其上游供應商能夠維持合理的利潤率。其將定期檢討其供應商的原材料成本並於必要時候調整其油田服務及裝備的採購價。因此，倘原材料成本出現任何重大波動或長時間升跌，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將與其供應商磋商修改價格列表以應對市場狀況的變動。過去，當原材料成本出現重大波動時，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通過修訂與我們的價格列表，調整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價格。

故此，基於董事的過往經驗，我們相信長遠而言我們能夠維持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包括標準及高端產品)銷售的盈利能力；

概 要

- (iii)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完成及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開始商業生產後，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設計年度產能分別由200,000噸及250,000噸增加至300,000噸及550,000噸。於二期擴張完成後，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產能將進一步提升，讓我們可把握更多市場需求。

儘管因為我們製造的更多管坯將保留作未來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內部生產所用而令管坯銷售預期下跌，有關跌幅的影響預期將由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較管坯有更高毛利率）的銷量增加所抵銷；

- (iv) 除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的產品組合變動外，石油專用管產能提升亦將改善製造高端石油專用管的能力，有關產品按較標準規格產品為高的平均售價出售，一般有較高毛利率。連同渤海新區工廠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設有的智能生產系統，其將進一步提升生產質素、成本效益及效率，預期一期擴張完成後將對毛利率帶來正面影響；及
- (v) 預計於完成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後，隨著產能增加，我們將逐步減少向供應商購買石油專用管。此舉將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因為石油專用管的生產成本一般較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的成本低。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至本文件日期，(i)市況或我們所經營的行業及環境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對我們的財務或營運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及(iii)並無發生任何情況導致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宣派股息零、零、約人民幣453.0百萬元及零。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的股息約人民幣221.2百萬元已於該年度結付。其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的股息約人民幣231.8百萬元預期將於[編纂]前悉數支付。

我們過往的派息紀錄不可用作日後我們可能宣派或支付股息水平的參考或釐定基準。

概 要

宣派股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將為股東帶來穩定及可持續回報視作為我們的目標。我們目前旨在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每個財政年度向股東分派不少於本集團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不包括收回及／或搬遷高新區工廠、新華區工廠及新華區倉庫土地及樓宇涉及的政府補償、津貼、獎勵及／或補貼產生的純利)40%的股息。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將考慮我們的營運與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要、股東利益及彼等當時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

[編纂]統計數據

	根據[編纂] 每股[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 每股[編纂] [編纂]
[編纂](附註1)(港元)	[編纂]	[編纂]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附註2)(港元)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編纂]乃根據預期將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不計及根據[編纂]或[編纂]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
- (2)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經「附錄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所述調整後根據預期將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不計及根據[編纂]或[編纂]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

[編纂]開支

假設[編纂]並未行使，且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與[編纂]有關的[編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編纂]及費用)估計為[編纂]。於往績期間，我們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其中約[編纂]及[編纂]分別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及約[編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預付款項，將於[編纂]後入賬為權益扣減。往績期間後，我們預計將於[編纂]完成之前及之後進一步產生[編纂]開支[編纂]，當中(i)[編纂]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概 要

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為開支；及(ii)[編纂]預期將按相關會計準則於[編纂]後入賬為權益扣減。

董事謹此重申，上述[編纂]開支為目前的估計，僅供參考，將確認的實際金額會根據審核及當時變量與假設的變化而調整。有意[編纂]應注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會受到上述[編纂]開支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編纂]開支」一節。

[編纂]用途

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即本文件「重要提示」一頁所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估計發行[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總額減[編纂]費用及[編纂]以及本公司應付的估計開支）將為約[•]（相當於[編纂]），當中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我們目前擬將有關[編纂][編纂]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u>[編纂]用途</u>	<u>[編纂]淨額</u> <u>百分比</u> <i>(概約)</i>	<u>百萬港元</u> <i>(概約)</i>	<u>(相當於人民幣</u> <u>百萬元)</u> <i>(概約)</i>
(i) 二期擴張	[編纂]	[編纂]	[編纂]
(ii) 加強我們的產品研發及創新實力	[編纂]	[編纂]	[編纂]
(iii) 加強我們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擴闊客戶基礎及進一步擴展銷售至海外市場	[編纂]	[編纂]	[編纂]
(iv) 整體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編纂]	[編纂]	[編纂]

更多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概 要

[編纂]的理由

董事認為[編纂]將在以下方面令本集團獲益(i)鞏固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提高營運資金；(ii)增強企業形像；(iii)拓展股東基礎及在[編纂]股份方面具有更多流動性；及(iv)作為若干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僱員所作貢獻的認可及獎勵。更多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 [編纂]的理由」一節。

違規事項

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業務營運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惟若干事件除外，包括渤海新區工廠的若干樓宇於建築工程開始前未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及在通過建築工程竣工驗收前開始使用。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糾正該兩項違規事件並從主管政府機關取得確認，確認我們將不會因該等違規事件而被處罰。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違規事項」一節。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涉及我們可能無法控制的若干風險。該等風險於「風險因素」一節更詳盡描述。閣下在決定是否[編纂][編纂]之前應仔細閱畢該節。我們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i)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主要來自中國；(ii)中國政府政策變動、石油的市場需求及／或價格波動可能影響石油及石油專用管行業的表現，而我們產品需求可能因此受到影響；(iii)主要原材料成本增加或我們無法以理想價格獲得生產材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iv)產品售價可能下跌；(v)我們過往經歷淨虧損，這或導致我們承受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並可能抑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以及對我們擴張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vi)我們的行業競爭激烈，而未能有效競爭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vii)我們於開發新技術的投資或不能取得商業成功；(viii)我們的生產擴張計劃可能導致產能過剩、銷售成本大幅增加、資本開支導致折舊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造成影響，而我們的收益及溢利未必能夠按我們產能增加的比例增加；(ix)我們面臨存貨陳舊的風險；(x)我們的經營如出現嚴重中斷，或會對我們的收益和溢利造成不利影響；及(xi)本公司容易受到石油和天然氣勘探及生產項目的延期或改期影響。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於本文件「技術詞彙」一節界定。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會計師報告
「Agile Rise」	指	AGILE RISE GLOBAL LIMITED，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細則」或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採納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麗明」	指	麗明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渤海新區工廠」	指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渤海新區的工廠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在香港一般開放辦理日常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公眾假期除外)
「英屬維爾京群島」	指	英屬維爾京群島
「複合年增長率」	指	複合年增長率，用於評估價值於一段時間內的增長率的計量方法
「滄州辦公室」	指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北京路及社區服務中心以東管業大廈1601-1604室的行政辦公室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灼識諮詢」	指	灼識諮詢，編製灼識諮詢報告的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灼識諮詢報告」	指	我們委託灼識諮詢就(其中包括)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編製的獨立市場報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	指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
「中海油」	指	中國海洋石油集團有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的獲豁免股份有限公司
「榮全」	指	榮全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而就本公司而言，個別及共同指孟先生、孟宇翔先生及盛星，更多詳情請參閱「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	指	涉及被美國或澳洲等政府或歐盟或聯合國等政府組織透過行政命令、通過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措施針對該等國家或針對該等國家內的目標行業類別、公司或人物組群，及／或組織施加經濟制裁的國家
「達力普渤海分公司」	指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渤海新區分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為達力普專用管位於渤海新區工廠的辦事分處，於最後可行日期正進行自願取消註冊
「達力普裝備製造」	指	達力普特型裝備製造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及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解散前主要從事管坯生產
「達力普高新區分公司」	指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高新區分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十八日在中國成立，為達力普專用管位於高新區工廠的辦事分處
「達力普集團」	指	達力普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盛捷石油管的少數權益股東，由於彼為執行董事孟先生的聯繫人，亦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達力普香港」	指	達力普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釋 義

「達力普實業」	指	達力普(滄州)實業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達力普專用管」	指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前稱滄州華北石油專用管材有限公司及華北石油滄州專用管材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達力普盛捷」	指	達力普盛捷有限公司(前稱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達力普貿易」	指	達力普(香港)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彌償契據」	指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及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彌償契據內所載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的彌償契據，詳情載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8.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的不競爭承諾，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不競爭契據」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LP Investment」	指	DLP Investment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日根據香港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且最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釋 義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高新區工廠」	指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市高新區太原路，製造其他石油管的工廠
「國內生產總值」	指	國內生產總值，於特定期間所生產的所有製成品及服務的市值
「GEM」	指	聯交所GEM
[編纂]	指	[編纂]
「輝年」	指	輝年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三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少數權益股東及獨立第三方賈先生全資擁有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前的任何期間，指本公司目前的附屬公司及有關附屬公司或彼等的前身(視乎情況而定)經營的業務
「河北力通聯」	指	河北力通聯無縫鋼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獨立第三方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指	[編纂]，本公司的[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釋 義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或核心關連人士(兩者定義見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國際制裁」	指 包括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家、聯合國或澳洲政府採用、管理及強制執行有關國際貿易及相關投資活動的經濟制裁、出口控制、貿易限制及更多禁止及限制的所有適用法律法規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Hogan Lovells，我們有關國際制裁法的法律顧問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最後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日，即本文件付印前就確定本文件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GEM並與其並行運作。為免疑問，主板不包括GEM

釋 義

「大綱」或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並將於[編纂]後生效的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木本」	指	木本植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獨立第三方尤先生全資擁有
「白先生」	指	白功利先生，為本集團行政總裁、星捷股東之一
「成先生」	指	成海濤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德林先生」	指	陳德林先生，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郭先生」	指	郭開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賈先生」	指	賈鵬先生，為輝年唯一股東、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邢建新先生」	指	邢建新先生，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孟先生」	指	孟凡勇先生，為創辦人之一、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彼為孟宇翔先生的父親
「彭先生」	指	彭樹陽先生，為獨立第三方
「侯嵩興先生」	指	侯嵩興先生，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王先生」	指	王志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學勇先生」	指	郭學勇先生，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宋興忠先生」	指	宋興忠先生，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尤先生」	指	尤永熙先生，為[編纂]及獨立第三方

釋 義

「殷先生」	指	殷志祥先生，為本集團技術總監、執行董事及星捷股東之一
「孟宇翔先生」	指	孟宇翔先生，為本集團副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 彼為孟先生的兒子
「張先生」	指	張紅耀先生，為董事會副主席及非執行董事
「倪春萍女士」	指	倪春萍女士，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干女士」	指	干述亞女士，為本集團營運總監、執行董事及星捷股東之一
「王女士」	指	王千華女士(前稱王毓琦)，為本集團財務及投資者關係總監 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徐女士」	指	徐文紅女士，為本集團法律總監、執行董事及星捷股東之一
「朱玉慧女士」	指	朱玉慧女士，為星捷股東之一及獨立第三方
「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指	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石油輸出國組織」	指	石油輸出國組織
「奧比達」	指	奧比達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日在香港註冊成 立的有限公司，由獨立第三方尤先生全資擁有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第561部名單]	指 在特別指定國民名單上位於受制裁人士名字末端的計劃標誌，顯示該受制裁人士根據美國聯邦法規第31篇第561部伊朗金融制裁條例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的外國金融機構名單
[一期擴張]	指 我們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產能擴張，詳情載於「業務 — 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節
[二期擴張]	指 我們渤海新區工廠的二期產能擴張，詳情載於「業務 — 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節
[星捷股東]	指 徐女士、黃志宇先生、郭學勇先生、殷先生、宋興忠先生、邢建新先生、倪春萍女士、白先生、干女士、賈鎮基先生、陳德林先生、侯嵩興先生、劉瑞學先生、李金龍先生、朱玉慧女士、馬聰敏女士、王向東女士、唐麗兵女士、張保明先生、金明德先生、葉青女士、李楠先生、陳玉川先生、穆增利先生、魏鋒軍先生、劉澤起先生、胡欣先生、崔嘉詢先生、何朝琮女士、何燕森先生、羅葉成先生、李學進先生、曹洪書先生、張浩天先生、張明光先生、劉宏靖先生、劉珂先生及項國慶先生的統稱，彼等擁有星捷已發行股份，星捷股東的簡歷資料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公司架構」一節，而「星捷股東」指彼等任何一人
[星捷]	指 星捷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星捷股東全資擁有，由於其為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關連人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釋 義

「中國法律顧問」	指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編纂]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批准及採納的[編纂]，其主要條款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6.[編纂]」一節概述
[編纂]	指	[編纂]
「研發」	指	研究及發展
[編纂]	指	美國證券法[編纂]
「重組」	指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所載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公司重組
「人民幣」	指	人民幣元，中國法定貨幣
「盛星」	指	盛星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分別擁有約80.6%及約19.4%，為我們控股股東之一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受制裁人士」	指	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特別指定國民及受封鎖人士名單或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存置的其他受限制方名單的若干人士及身份
「特別指定國民名單」	指	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保存之特別指定國民及受封鎖人士名單，當中載列受其制裁及限制與美國人士進行交易的人士及實體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的普通股

釋 義

「股東」	指	股份的持有人
「購股權計劃」	指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有條件批准及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要載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7.購股權計劃」一節
「盛捷石油管」	指	盛捷(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中石化」	指	中國石油化工集團公司
「獨家保薦人」	指	民銀資本有限公司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將由[編纂]與盛星訂立的[編纂]，據此[編纂]合共可借入最多[編纂]股股份，以補足[編纂]中的任何超額[編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期間」	指	包括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財政期間
「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	指	我們向伊朗(受全面制裁的國家)所進行非美元計值的石油管產品銷售及交付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及據此而頒佈的規則及規定
「自願披露」	指	就與伊朗有關的美元計值交易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向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提交的自願披露
[編纂]	指	[編纂]
「新華區工廠」	指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市新華區工農路廠區製造套管的工廠
「新華區倉庫」	指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市新華區三里莊主要用作倉庫的工廠
「軒翔石油管」	指	軒翔(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中外合資公司，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延長石油」	指	陝西延長石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指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指	百分比

所有時間及日期均指香港時間及日期。除另有指明外，本文件內所有年度的提述均指曆年。

技術詞彙

本詞彙表載有本文件中與本集團及其業務有關的若干詞彙的解釋。該等詞彙及其涵義可能與行業標準涵義或用法不同。

「API」	指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 (美國石油協會) 的縮寫，一間美國獨立標準及核准機構，其就石油及天然氣行業的相關設備、產品及服務推行質量認證計劃 (包括API會標計劃)
「API會標」	指	API的標記，產品附有此標記，即代表其質量已符合API會標計劃所規定的有關質量標準
「API會標計劃」	指	API會標設備特許認證計劃，據此，公司在達到API規定的若干質量標準及其他條件後獲授權於其產品上特許使用API會標
「套管」	指	一種主要用於在勘探及開採油氣時加固油井的產品，為石油專用管的其中一種主要產品
「鑽桿」	指	一種圍繞鑽頭及輸送鑽井流體的重型無縫管道，為石油專用管的其中一種主要產品，鑽桿因鑽井活動承受高扭矩，因其載重承受軸向力及因抽送液體承受內部壓力
「EAF」	指	電弧爐的簡稱，為一種通過電弧放電加熱材料的加熱爐
「企業資源規劃」	指	企業資源規劃，匯總一整個機構內部及外部管理資料的系統，涵蓋財會、製造、銷售及服務和客戶關係管理，並以綜合軟件應用程式將該等活動自動化
「船上交貨」	指	船上交貨，即要求賣家將貨品交付予買家指定的貨船。於貨品越過船舷後，賣家即達成其交付責任
「平均每噸生產成本」	指	按財政年度／期間內產品的銷售成本除以已售數量計算
「高端石油專用管」	指	物理性能較高的石油專用管

技術詞彙

「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	指	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即具有支持現代實驗室運行活動功能的軟件解決方案。主要功能包括但不限於工作流程及數據追蹤支援、靈活建築及數據交換界面，其全面「支持於受規管環境內使用」，為一項管理實驗室資訊多個方面的企業資源規劃工具
「中國製造2025」	指	為中國政府於二零一五年公佈的戰略計劃，旨在縮小與西方高科技實力的差距及減少中國對進口技術的倚賴
「製造執行系統」	指	製造執行系統，即製造中用於追蹤及記錄原材料轉為製成品過程的計算機系統。製造執行系統提供幫助製造決策者了解如何優化製造業務的現時狀況以提高產量的資料。製造執行系統實時運作以允許控制生產過程多種元素（例如輸入數據、人手、機械及支持服務等）
「石油專用管」	指	石油工業專用管產品的簡稱，包括廣泛用於油田鑽探及完井程序的石油管，主要產品包括套管、油管及鑽桿。於往績期間，我們僅銷售套管，其為石油專用管的主要產品
「油氣當量」	指	中國油田用於計量全年產量的指數。其為原油產量及天然氣產量之和（當中按能源計量，天然氣產量轉換成原油產量）
「其他石油管」	指	包括平端管、管線管及油氣輸送管。於往績期間，我們已製造及出售的其他石油管主要為平端管及管線管
「石油專用管類」	指	包括石油專用管及其半成品，即平端管。
「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	指	中國三間最大的持有油田勘探及開發證書的油氣集團，分別為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及彼等各自的聯屬公司
「標準石油專用管」	指	物理性能較低的石油專用管
「TS認證」	指	由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就生產特種設備頒發的許可證

技術詞彙

「油管」	指 一種主要用於在勘探及開採油氣時將油氣輸送至地面的產品，為石油專用管的其中一種主要產品
「WMS」	指 倉庫管理系統，為支持及優化倉庫功能及分銷中心管理而設的軟件應用程式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文件載有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因其性質使然，受重大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限制。前瞻性陳述主要載於「概要」、「風險因素」、「行業概覽」、「業務」、「財務資料」及「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各節。該等陳述與涉及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事項及其他因素(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列因素)的事件有關，或會導致本集團的實際業績、表現或成就與前瞻性陳述所說明或隱示的表現或成就有重大差異。該等前瞻性陳述包括(但不限於)有關以下各項的陳述：

- 我們的業務及營運策略、計劃、宗旨及目標；
- 全球金融市場的表現，包括我們進入資本市場的能力及利率水平的變化；
- 我們可能會尋求的商業機會；
- 我們的股息政策；及
- 本集團業務於未來的發展程度、性質以及潛力。

本集團使用「旨在」、「預計」、「相信」、「能夠」、「可以」、「估計」、「預期」、「展望」、「擬」、「或會」、「可能」、「計劃」、「潛在」、「預測」、「估測」、「尋求」、「應該」、「將會」、「會」及該等詞語的反義詞以及其他同類表述，以表達多個有關本集團之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了本集團目前對於未來事件的看法，但並非對未來是否發生該等事件的保證。由於存在若干不確定事項及因素，故實際結果或會與前瞻性陳述所載資料有重大差異。該等不確定事項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本集團透過投資實現現有業務增長和經營擴張的能力；
- 影響我們業務營運的法律、法規、政府政策、稅務或會計準則或常規發展或變動，尤其是與中國相關的發展或變動；
- 整體政治及全球經濟環境，尤其是與中國相關者，及中國政府就管理經濟發展而採取的宏觀經濟措施；及
- 本文件所述的其他風險因素以及其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因素。

上述一項或多項風險或不確定因素可能會發生。

前 瞻 性 陳 述

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規定，我們並無責任就新資料、日後事件或其他事宜而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鑒於該等及其他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本文件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狀況未必按本公司所預期方式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文件所載所有前瞻性陳述均受本節所載提示聲明以及「風險因素」一節所討論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限制。

風險因素

閣下在[編纂][編纂]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運營涉及若干風險，當中許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閣下尤其應注意，我們絕大部分業務均位於中國，且所處的法律及監管環境在若干方面可能有別於其他國家。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股份的[編纂]可能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或下文並無明示或暗示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或我們視為不重大者，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主要來自中國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絕大部分收入來自中國。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總收入約89.3%、96.0%、91.5%及92.6%源自中國的客戶。我們相信，我們的持續增長有賴中國的整體經濟狀況。儘管我們已多元化發展分銷網絡至海外市場，我們預期短期內中國市場將繼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中國經濟或會放緩或其增長有可能停滯。倘中國政治、經濟、法律或社會狀況受到任何重大不利影響，而我們又無法即時轉向銷售至中國以外的其他市場，我們的收入、盈利能力及前景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政府政策變動、石油的市場需求及／或價格波動可能影響石油及石油專用管行業的表現，而我們產品需求可能因此受到影響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收益絕大部分源自石油專用管銷售，其主要售予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作套管之用，為支撐油氣井井壁的石油管主要產品之一。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總收益的分別約79.5%、59.1%、55.2%及60.7%產生自石油專用管銷售。我們石油專用管的需求取決於石油公司的資本開支及石油生產，這很大程度上取決於中國政府政策，其提供經營指引並維持中國整體油氣行業的穩定生產。此外，石油專用管的需求亦可能受到石油的市場需求及／或價格影響。因此，我們的收益易受中國政府政策變動影響，而中國政府政策的任何變動可能導致客戶減少或延後其石油開採及生產支出，繼而可能相應減少對石油專用管的需求。另外，石油市場需求及／或價格長期下滑可能會影響石油行業的表現及間接影響石油專用管行業表現。所有該等因素可能導致我們石油專用管的需求下滑，及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主要原材料成本增加或我們無法以理想價格獲得生產材料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過程使用的主要原材料為廢金屬。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佔我們銷售成本分別約67.0%、65.7%、69.1%及70.4%。我們於中國採購原材料。廢金屬價格或因多種因素(如政府政策、一般市場狀況及市場供應有所改變)而產生波動。由於廢金屬價格一般於下達採購訂單之時參考市場價格釐定，我們承受廢金屬價格波動的風險。倘我們無法以理想價格採購廢金屬或無法轉嫁增加成本予客戶，我們的盈利能力以及財務表現將受到不利影響。此外，我們的產品價格攀升或對客戶需求帶來不利影響。

產品售價可能下跌

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分別為約每噸人民幣3,581元、每噸人民幣3,304元及每噸人民幣2,665元上升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分別為約每噸人民幣5,040元、每噸人民幣4,083元及每噸人民幣3,201元，分別上升約40.7%、23.6%及20.1%。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平均售價又再上升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分別為約每噸人民幣6,515元、每噸人民幣5,357元及每噸人民幣3,651元，分別上升約29.3%、31.2%及14.1%。石油專用管的平均售價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進一步增加至約每噸人民幣6,526元，增幅為約0.2%，而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的平均售價則分別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減少至每噸約人民幣5,122元及人民幣3,522元，減幅為約4.4%及3.5%。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產品售價上升乃主要由於(i)市況；(ii)原材料價格上升；及(iii)高端石油專用管(其平均售價高於標準規格石油專用管)的銷售比例增加。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產品 —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及「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若干主要項目說明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一節。產品價格於未來可能會下跌或未必能維持穩定。倘產品售價於未來下跌，則財務表現(包括利潤率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產品售價大幅下跌會對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及營運資金充足度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經歷淨虧損，這或導致我們承受若干流動資金風險，並可能抑制我們的營運靈活性，以及對我們擴張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過往曾產生淨虧損，且日後可能隨著我們發展業務而招致虧損。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本集團有淨虧損約人民幣53.0百萬元。本集團過往的虧損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有利市場條件相對減少，及將其他石油管生產併入本集團，並就有關併合投入大量資源，

風險因素

這影響本集團整體表現。更多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一節。我們實現盈利的能力受多項因素影響，其中許多在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外，包括宏觀經濟及監管環境的發展、政府政策改變、不斷變化的競爭態勢、消費者對我們產品的偏好不斷演變以及我們及時和有效應對該等變化的能力。倘若我們未成功應對任何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業務及我們實現盈利的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行業競爭激烈，而未能有效競爭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營運所在的中國市場的激烈競爭。詳情請參閱「業務 — 市場及競爭」及「行業概覽」兩節。我們的競爭對手可能較我們擁有更悠久的經營歷史、更雄厚的資本資源、更好的研發設施、更深厚的客戶聯繫、更多的財務、技術、營銷及公共關係資源及更廣泛的產品類型。此外，我們的若干競爭對手亦可能較我們處於更有利位置以開發更優質的產品特性及進行技術創新，且有能力更好地適應市場趨勢。我們的競爭能力視乎我們按具競爭力的價格向客戶提供切合其需求及種類廣泛的高品質常規或高端產品的能力。此外，我們的競爭力取決於我們實現較短的交貨週期及進行及時交付的能力。競爭壓力可能令我們需減低價格或增加成本，並可能對我們的利潤率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未能有效競爭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市場地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開發新技術的投資或不能取得商業成功

我們投入資源用於研發新產品或改進現有產品。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分別為約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及人民幣12.4百萬元。若干該等開支不能轉換為可行的或以有效的成本大量生產的產品。即使產品獲成功開發，該等已開發的產品或未能於商業上被接受。我們的研發工作未必會帶來大量收益，或甚至根本不能取得收益。倘我們花費於研發的成本不能帶來成比例的經濟效益，我們的財務表現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生產擴張計劃可能導致產能過剩、銷售成本大幅增加、資本開支導致折舊及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造成影響，而我們的收益及溢利未必能夠按我們產能增加的比例增加

我們計劃透過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一系列生產線的產能增加以把握我們產品不斷增長的需求。擴張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節。然而，視乎產品的客戶需求，我們的實際產量可能不同，而客戶需求可能受到市場趨勢、客戶偏好或其他

風險因素

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所影響。我們產品的需求以及將收到的銷售訂單及將產生的收益及溢利未必隨着我們產能的增加而上升，並可能導致產能過剩的情況。

此外，我們預期將就產能及生產線增加而產生更多成本，例如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因新增員工產生的直接勞工成本至少分別約人民幣39.3百萬元、人民幣45.0百萬元、人民幣48.9百萬元及人民幣44.3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四個年度各年因於土地、樓宇、機械及設備的大額投資而產生折舊成本至少分別約人民幣34.0百萬元、人民幣55.0百萬元、人民幣55.0百萬元及人民幣96.0百萬元。我們的生產能力擴張計劃可能無法如期成功實施。倘無法落實任何部分的該等計劃或出現延誤，可能導致產能不足以支持我們的增長及市場擴張，從而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存貨報廢的風險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存貨分別為約人民幣260.0百萬元、人民幣375.0百萬元、人民幣419.7百萬元及人民幣385.1百萬元。此外，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存貨撥備分別為約人民幣4.6百萬元、人民幣1.2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9百萬元。有關我們往績期間的存貨及存貨撥備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存貨」一節。由於我們的產品按要求及根據客戶要求製作，故在製品及製成品屬於指定客戶。因此，倘客戶取消訂單，我們未必能夠重新調整在製品或製成品以適應其他客戶，因而產生存貨風險，而對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如出現嚴重中斷，或會對我們的收益和溢利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受我們不能控制的不確定因素及突發事件影響，或會導致其出現重大中斷，使我們無法滿足客戶訂單、增加生產成本及因此對我們的收益和溢利造成不利影響。具體而言，我們的經營需要使用綜合生產設施及特定的生產設備。我們的生產設施須定期關閉以進行定期維護、修理工作以及更換鑄模及工具，以配合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產品的不同規格(如有需要)。工業意外、火災、水災、旱災、自然災害及其他災難等事件、設備故障或其他會增加設備停止運作時間的營運問題、罷工或其他勞工困難及公共基礎設施(例如道路、碼頭或管道)癱瘓，可能會在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市的主要生產基地工廠區域所設立的現有生產線發生。倘任何該等事件於河北省滄州市發生，我們的生產或會嚴重中斷，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本公司容易受到石油和天然氣勘探及生產項目的延期或改期影響

我們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有關需求近年來不斷上升，原因在於中國的油氣公司開展的勘探和生產活動持續發展及增長及政府出台有利的能源政策，種種因素繼而促進了更多石油和天然氣勘探及生產項目。規劃及建設中的石油和天然氣勘探及生產項目可能會因多種原因而延期或改期，這些因素包括勘探及生產營運商業策略改變、出現技術困難、發生自然災害、監管機構推遲審批或預算受限。倘本公司計劃向其供應產品的客戶出現任何重大項目延期或改期，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失去或未能重續證明我們的產品符合基準質量標準的API會標使用權或其他證書，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向API取得資格證書，獲允許使用API會標及根據工業標準API 5CT標準製造及加工套管、油管及平端管，及根據工業標準API 5L標準製造及加工石油管線管。API認證乃廣受油氣行業各大企業認可及使用的認證，是評估製造商生產或經營石油及天然氣相關產品的標準是否符合行業公認標準的有效方法。API許可將每年進行全系統審核及API許可須每三年重續，以確保持續符合適用項目規定。於申請及重續該等許可的審查過程中，API將委派其認可員工審核我們的生產及質量管理程序。

此外，我們已獲中國船級社質量認證有限公司、河北省技術監督局、河北省安全生產監察管理局及北京中油認證有限公司頒發認證，證明我們的石油管產品或我們的經營管理標準符合質量標準及要求。

我們未必會成功重續有關許可。倘我們未能取得或重續任何該等許可，我們推廣產品的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而我們的銷量可能會下降。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尚未取得滄州辦公室的房屋所有權證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取得滄州辦公室的房屋所有權證，其包含四個辦公室單位，總建築面積為約1,700.0平方米。然而，由於物業發展商並無向中國政府部門申請拆分該樓宇內的單位（包括我們滄州辦公室所佔單位），我們無法取得滄州辦公室的房屋所有權證。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知悉物業發展商正在與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磋商，分割樓宇內的單位。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物業 — 欠缺房屋所有權證」一節。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雖然欠缺房屋所有權證，我們有權佔用、使用、租賃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滄州辦公室。我們並無

風險因素

違反任何中國法律及法規，因此中國的相關政府機關將不會對我們施加任何懲處或責令我們遷離該等辦公室單位。然而，相關政府部門可能頒佈新法例或法規，就我們擁有欠缺房屋所有權證的物業施加處罰及／或限制用途及／或相關政府部門或任何第三方可能質疑我們在欠缺房屋所有權證的情況下對相關物業的使用或所有權。任何該等情況可能對我們滄州辦公室的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借款水平、償還利息責任及流動負債淨額，可能會限制我們取得用於營商的資金

於往績期間，我們一直依賴計息銀行借款為我們大部分資本需求提供資金，且我們可能於可見將來繼續如此行事。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計息銀行借款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808.8百萬元、人民幣1,106.8百萬元、人民幣1,655.0百萬元及人民幣2,054.0百萬元。因此，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債務權益比率（等於我們於相關年／期末的負債淨額（總負債為扣除銀行及手頭現金後的計息銀行借款及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總額）除以總權益）分別約為107.4%、80.4%、165.7%及175.3%。此外，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人民幣204.7百萬元、人民幣488.2百萬元及人民幣148.1百萬元。我們較高的負債水平及流動負債淨額可能對我們的流動性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例如，其可能(i)需要我們分配重大比例的營運現金流予償還計息銀行借款本金及利息，因此，我們降低可用於為營運資金、資本開支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提供資金的營運現金流；(ii)讓我們更易受不利經濟或行業狀況影響；(iii)限制我們靈活規劃或應對業務或經營所在行業變化的能力；(iv)降低我們未來取得融資的能力；及(v)增加我們面臨的利率波動風險。

我們流動負債淨額狀況讓我們面臨流動性風險。我們未來的流動性、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付款及償還尚未償還的債務於到期時主要依賴我們維持足夠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充足外部融資的能力。

我們或無法籌得所需資金以撥支我們的流動負債及其他債務，且我們未來可能仍有流動負債淨額。我們進行融資安排的能力及有關融資的成本取決於全球及中國經濟條件、資本及債券市場狀況、中國政府及銀行的貸款政策以及其他因素。倘我們無法取得足夠的融資來

風險因素

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或被迫延後、調整、減少或放棄我們的計劃策略。倘若我們的現金流量及資本資源不足以撥支債務，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

於往績期間，我們已將若干於銀行收取的銀行承兌票據貼現，並就我們所收取的若干銀行承兌票據向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背書，以按全面追索基準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貼現或背書後，我們全數取消確認應收票據。倘發行銀行或金融機構拒絕或未能如期結算票據，則根據中國法律，我們就銀行承兌票據的結算義務面臨風險。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倘發行銀行未能於到期日結算票據，則我們的最高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出風險將分別達約人民幣40.4百萬元、人民幣176.9百萬元、人民幣118.0百萬元及人民幣93.1百萬元。銀行承兌票據的發行銀行可能無法繼續及時及全數結算銀行承兌票據。收取大額應收票據的任何困難或會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錄得經營現金流出淨額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分別錄得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9.2百萬元及人民幣12.6百萬元。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一節。倘若我們的未來經營現金流量淨額成為負數，而我們無法自其他來源取得充足現金流量以為營運撥資，則我們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倘若我們尋求其他融資活動以產生額外現金，則我們將會招致額外融資成本，且可能無法以我們接受的條款取得融資。

經營現金流出淨額導致我們需要獲取充足融資以應付本集團的財務需要及責任。倘若我們無法如此行事，則我們可能拖欠付款責任，並可能無法按計劃實施業務策略或擴展。因此，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無法保持於往績期間所經歷的快速業務增長

我們一直並擬於日後快速拓展業務。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錄得毛利率分別約6.2%、19.4%、19.1%及18.5%。此外，我們於年／期內溢利／(虧損)分別約為人民幣(53.0)百萬元、人民幣232.2百

風險因素

萬元、人民幣30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7.0百萬元，純利率分別為約零、10.2%、9.7%及8.1%。為保持此增長，我們須有效地實施業務計劃，維持具活力的員工團隊，有效管理成本，並及時推行適當監控及報告系統。我們日後或無法繼續保持如此快速的業務增長及可能無法維持或改善於往績期間的毛利率及純利率。

我們可能無法重續作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核准賣方的認證

我們獲認可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各自的核准賣方。於往績期間，我們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其中一間作出銷售及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向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成員公司所作銷售分別佔收益約70.3%、55.5%、52.0%及62.5%，而我們向該等成員公司銷售石油專用管分別佔我們銷售石油專用管所得總收益約88.3%、87.6%、84.2%及87.1%。重續認證須經過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各自進行的年度表現評估。倘我們無法重續我們於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認證，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潛在新客戶可能要求我們首先通過一個資格程序後，才可能成為該客戶的供應商。我們的新產品可能無法獲現有客戶通過有關資格程序，或從任何新客戶取得我們產品所需的認可。即使我們最終通過有關資格程序，我們可能無法按時取得有關認可。此外，多名主要客戶對我們進行網上年度評估，期間彼等基於我們此前的製造表現審閱我們的資格。我們可能無法在無須招致重大開支以實施糾正措施下，將能及時繼續通過該等審查，或甚至不能通過該等審查。此外，即使我們成為一間公司的認可供應商，亦未必表示我們將從該公司取得購買訂單。倘我們未能成為我們潛在客戶的認可供應商，或倘我們未能按時或在無須招致重大開支以實施糾正措施下取得或維持該認可，我們可能難以實行我們的擴張計劃，而我們的業務前景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的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中國鋼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石油專用管加工廠及貿易公司。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來自我們五名最大客戶的總收益分別佔我們的收益約66.7%、56.0%、50.0%及58.2%。於往績期間，來自我們最大客戶的收益分別佔我們於同期的收益的35.8%、21.7%、15.5%及16.2%。我們可能無法維持或改善我們與該等客戶的關係，或可能無法繼續以現有水平向該等客戶供應產品或根本無法供應。此外，倘我們主要客戶的業績有所下滑，可能導致該等客戶的採購訂單減少。倘任何我們的主要客戶大幅減少其向我們下達訂單的規模或數量，或完全斷絕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可能無法或根本不能以可資比較的條款自其他客戶取得訂單以彌補所失去的銷量。倘任何該等關係發生以上改變或終止，且我們未能以可資比較的條款取得足夠的替代訂單，則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將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一般並無來自國內客戶的長期購買承諾

我們一般並無來自國內客戶的長期購買承諾，且一般只與客戶就單次訂貨訂立銷售合約或銷售訂單。因此，國內客戶的購買量及我們的產品組合於不同期間有較大差別，故我們較難預測日後的訂單數量。我們的國內客戶可能不會於未來繼續以與目前或過往期間相同的水平向我們提交訂單或根本不會提交訂單。此外，我們國內客戶的實際購買量或會與我們於計劃開支時所預期者不一致。因此，我們的經營業績於不同期間有所不同，並可能於未來出現大幅波動。

我們依賴有限數目供應商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自我們五大供應商的購買量分別佔我們總採購成本約78.1%、63.7%、40.5%及65.4%。於同期，自我們最大供應商的購買量分別佔我們總採購成本約36.7%、28.7%、9.2%及21.2%。倘任何該等供應商未能滿足我們的質量標準或我們的質量要求，我們的生產、銷量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倘出現任何供應短缺，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按客戶所需數量或以商業上可予接受的價格向我們的客戶交付產品，從而可能導致訂單取消、收益減少及失去市場份額。

我們可能因向受到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及其他相關制裁機關實施制裁或成為其制裁對象的若干國家進行銷售從而受到不利影響

美國及其他司法權區或組織，包括歐盟、聯合國及澳洲透過行政命令、通過立法或其他政府手段，實施措施以針對有關國家或針對有關國家內的目標行業界別、公司或個人群組及／或組織施加經濟制裁。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受制於若干制裁計劃的埃及、伊朗、俄羅斯及委內瑞拉交付若干石油管產品。伊朗受制於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所管理的全面制裁計劃。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埃及、伊朗、俄羅斯及委內瑞拉作出銷售產生收益約人民幣39.9百萬元、人民幣36.4百萬元、人民幣129.9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分別佔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總收益約5.3%、1.6%、4.2%及0.1%。我們亦擬繼續與崑崙銀行進行非美元交易，第561部名單將其列為非特別指定國民實體，我們不得與其進行任何美元交易。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業務活動」一節。

制裁法律及法規在不斷變化，而受制裁人士名單也會定期添加新的人士及實體。此外，新的規定或限制可能會生效，從而可能加強對我們業務的審查或致使我們一項或多項業務活動被視為違反制裁。倘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當局認定我們未來

風險因素

任何活動構成違反彼等所施加制裁或為本集團成為制裁目標提供依據，則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於往績期間向受全面制裁的國家銷售及交付石油管產品；因此，我們可能面臨與次級制裁違規相關的責任

我們於往績期間向伊朗(受全面制裁的國家)進行非美元計值的石油管產品銷售及交付，有關銷售及交付屬於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因此，我們可能面臨受次級制裁的風險。一般而言，次級制裁風險包括被指定作為特別指定國民的風險，以及受制於其他限制性措施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禁止簽證、禁止向美國進口及禁止收取10百萬美元以上的美元貸款。然而，誠如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並無自願披露程序可用。倘美國當局對我們施加任何限制性措施，我們的業務及聲譽或會受到負面影響。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業務活動」一節。

倘我們無法吸引及挽留高級管理人員團隊之成員及其他技術人才，則我們的業務或遭中斷，我們的業務增長可能受到延誤或限制

我們的成功有賴主要行政人員持續的服務。我們並無就我們的任何員工安排關鍵人員保險。我們難以向閣下保證我們在經營過程中可及時聘任或融合足夠的替代人員，倘出現這種情況，我們的經營及業務增長可能受阻。

我們的成功亦取決於能否招聘及挽留具有開發、生產、銷售及提升產品性能方面能力的技術人員。我們已投放資源用於培訓技術人員，並預期繼續增加此方面支出以拓展我們的業務。目前，中國對技術人員需求很高，而供應有限。因此，中國的勞工工資上漲壓力極大。我們競爭對手支付僱員的工資大幅提高，可能會導致我們熟練人員數量減少，同時須支付更高工資。倘出現任何該等情況，我們的成本架構或會提高，而我們的增長潛力可能會受損，繼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國內及國際石油勘探及生產活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前景造成影響

我們產品的需求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國內及在較小程度上全球已鑽探、完成及重新運作的油井數量，以及該等油氣井的深度及狀態，而該等活動的水平又取決於主要石油公司的資本支出水平。該等開支對政府政策及行業對未來經濟增長及其對石油及石油管需求所產生

風險因素

的影響的理解較為敏感。倘若國內及國際對石油的需求下降，由於中國或全球政府政策改變及經濟放緩等因素，或會導致客戶減少或推遲作出其石油勘探及生產的支出，從而或導致對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並導致我們的產品價格面對下調壓力。此情況可能使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倘我們未能發展或採納新生產技術，我們的業務及前景可能受損

石油行業競爭激烈且與行業相關的生產技術日新月異。由於客戶的要求、相關技術及市場趨勢可能變動，我們不能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及時且正確地預測趨勢。倘我們未能正確預測生產技術變動或及時開發或採納有競爭力的技術（無論內部開發或透過持許使用權），我們可能不能有效應付競爭激烈的行業情況及變動的客戶需求。回應及適應石油行業的技術發展及變動以及融納新技術或行業標準，可能需要投資大量資源、時間及資本。即使我們採取相關措施，我們未必可成功地充分回應及適應相關技術及行業發展。倘我們不能成功回應技術及行業發展，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競爭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電力短缺或能源成本大幅上升可能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消耗大量電力。倘出現電力短缺及於電力中斷期間，由於我們的生產線並無後備發電機，生產可能會中斷。由於我們的生產設施設於中國，倘我們因中國政府實施的用電限制而未能取得充足及穩定的電力供應，我們的生產可能會中斷。於往績期間，我們的生產並無因電力短缺而出現任何嚴重中斷。此外，我們或會因未來競爭壓力及客戶抵制而未能將能源成本的增幅轉嫁予客戶。倘我們未能彌補能源成本的顯著增幅，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寄售產品的可能損失及並無足夠保險保障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就寄售石油專用管訂有五份仍存續及具法律約束力的寄售協議。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 — 寄售協議」一節。過往，不論是於運送過程中或商品由收貨人擁有時，於產品交付收貨人後概無就寄售產品發生任何事件或重大損失或損毀。然而，日後或會發生該類事件。倘發生該等事件及客戶未能補償相關損失或損毀，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並未有就儲存於我們的處所的存貨或運送中的產品或委託予寄售人的產品投購任何保險。倘出現任何我們所投購保險未有覆蓋或無足夠覆蓋的重大損失、損毀或責任，將導致業務中斷或我們的業務聲譽受損。倘出現任何該等事件，我們的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多項範圍廣泛的環境、安全及衛生法律及法規，而遵守該等法規可能造成繁重負擔或高昂成本。

作為我們業務營運的一環，我們須遵守經營所在地中國所頒佈的多項範圍廣泛的環境以及衛生和安全法律及法規。未能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可能導致懲處、罰款、暫停或吊銷我們經營業務的執照或許可證、行政程序及訴訟。鑒於該等法律及法規涉及的範圍廣泛和其複雜性，遵守該等法律及法規或制定有效的監控制度可能造成繁重負擔，或可能需投入大量財務及其他資源。由於該等法律及法規不斷演變，中國(我們經營業務的所在地)政府可能會實施額外的或更嚴格的法律或法規，遵守該等法律或法規可能使我們產生巨額成本，而我們可能無法將該等成本轉嫁予客戶。

倘未能維持獲得我們客戶接受的安全性能標準，可能導致喪失未來業務

我們不少客戶為其供應商訂定安全性能標準，該等標準比適用法律規定之最低標準更加嚴格。我們不少客戶要求我們在我們的生產設施及產品方面維持安全性能標準。我們若干客戶已訂立安全表現基準，潛在供應商必須符合該基準才可成為及維持作為其供應商之一。倘我們未能符合客戶之安全表現要求，則我們可能須招致額外開支以實施糾正措施或甚至遭該客戶從其供應商名單中剔除，並妨礙向該客戶供應產品或提供服務。

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風險及職業性危害

我們的業務營運涉及行業固有的風險及職業性危害，且不能透過實施預防措施被完全消除。該等風險可能導致人身傷害、財產或生產設施的損壞或破壞、環境破壞、業務中斷、法律責任、我們的商譽及企業形象受損，以及死亡事故。倘我們招致我們的保單所不包括的虧損或倘有關損失金額超過我們所投保的總額，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的運輸網絡中斷或運輸成本大幅上升，我們可能無法及時付運產品，導致銷售成本上升

我們高度依賴用於付運產品的運輸系統，包括火車、貨車及海上運輸。運輸網絡可能會因不同原因而癱瘓，包括勞資糾紛或港口罷工、戰爭或恐怖活動及天災。倘我們的交付時間因該等原因或任何其他原因而突然增加，我們準時交貨的能力將受到重大不利影響，造成收益延遲或損失。

我們投購的保險可能不足以保障與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關的風險

與我們的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生產設施的損毀、環境污染、運輸設備損毀及運輸延誤、電力短缺而導致的業務中斷、工業賠償、產品責任、主要人員流失及自然災害相關的風險，任何一項或全部風險均可令我們蒙受重大損失。目前，我們投保的範圍乃經我們考慮就我們經營所在行業的營運與慣例而言屬必需及足夠。詳情請參閱「業務 — 保險」一節。我們的投保範圍或未足以彌補我們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我們根本不能成功根據我們的現有保單適時索賠我們的損失或最終可就我們的損失成功索償。倘我們蒙受的任何損失不受我們的保單所保障，或獲賠償金額遠低於我們的實際損失，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因而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未能有效管理或為我們的擴張計劃取得充足資金

進一步擴充產能為我們增長策略的重要一環。我們未必具有所需的管理人員或財務資源以監督新生產設施的興建，確保其順利和及時完工。我們的擴張計劃亦可能因建造延誤、成本超支、未能或延遲獲政府批出所需許可證及我們未能獲得必需的生產設備等因素而受阻。此外，為有效管理我們的擴張計劃，我們必須改善我們的營運系統及財務系統以及內部監控程序和系統。我們或未能有效管理我們的擴張計劃或實現擴充產能的計劃，或甚至完全無法實現。倘我們未能做到，則我們未必能把握市場機遇、實踐我們的業務策略或回應競爭壓力，任何一種情況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預期大部分現金流量於未來數年內將用於為我們的產能擴充及我們業務的其他方面提供資金。我們可能需另外籌集資金以為我們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可以合理成本成功取得有關資金，或甚至完全不能取得。倘我們不能為計劃資本開支籌集資金，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或資金流動性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或未能成功實施我們的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的目標、策略及未來計劃詳情載於「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及「業務 — 業務策略」各節。成功實施我們的業務計劃取決於多項因素，例如客戶需求、競爭格局及中國政治、經濟或社會狀況發展。所有該等因素均超出我們的控制範圍。我們的未來擴張計劃是基於董事目前知悉的情況及若干假設。我們或未能按照預定時間表實施業務計劃，而任何有關計劃或將不能如我們所預期般成功。我們未能或延遲實行任何或所有業務計劃，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未能保護我們的品牌及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競爭地位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提出的侵權或盜用索償

我們以印有「達力普」品牌名稱的產品取得穩健市場聲譽及市場接納程度。我們依賴品牌名稱及形像吸引潛在客戶。任何有關我們或我們的物業的負面事件或不利報道均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品牌價值很大程度上有賴於客戶對多種主體品質的認知，即使影響客戶信賴的個別業務事件亦可能會對其造成損害。倘我們未能提供始終如一的良好客戶體驗，或倘我們被認為行事不道德或缺乏社會責任，則客戶的服務需求及我們的品牌價值均會大幅下降。

我們的成功部分歸因於我們已開發或收購的知識產權。有關我們知識產權的詳情，例如商標及專利的註冊／申請日期及／或有效期限，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1.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節。我們所採取的保護品牌及知識產權措施可能不足以防止或阻嚇侵犯或其他盜用我們知識產權的行為。任何嚴重侵犯我們專有技術及程序的行為均可削弱我們的競爭能力，並對我們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我們可能須對任何盜用或侵權行為提出法律訴訟，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然而，我們未必能於有關訴訟中取勝。我們可能面臨涉及侵犯第三方知識產權之訴訟或其他訴訟程序。為該等訴訟或其他法律訴訟而進行之抗辯可能耗資巨大且十分費時。倘法庭對此等我們可能成為其中一方的任何訴訟或訴訟程序作出不利於我們的判決，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及聲譽可能受產品責任索賠、訴訟、投訴或負面報道的影響

我們一般不會為產品投購產品責任保險，亦無實施任何其他保障計劃。倘我們的產品不符合客戶同意或要求的規格及規定，或倘我們的產品有任何缺陷，有關故障或缺陷，以及由此引起的任何投訴或負面報道，可能導致該等或其他產品的銷售下滑，我們亦可能面臨產

風險因素

品責任索賠及訴訟。為此，無論被指控缺陷的索償結果如何，我們均可能產生高昂的法律費用。倘我們面臨任何產品責任索賠，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流行病蔓延及其他疫症爆發，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帶來重大不利影響

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沙士、禽流感或其他流行病或疫症爆發對經濟及營商環境的影響，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中國或世界其他地區出現任何沙士、禽流感或其他公共衛生問題，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影響可能包括我們在中國境外運輸或裝載產品的能力，以及暫時關閉我們的營運設施。該等關閉或運輸或裝運限制將嚴重干擾我們的業務營運，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倘旗下員工懷疑感染沙士或禽流感，我們的業務營運可能會中斷，因為這可能要求我們對部分或所有員工進行隔離及／或對我們的設施進行消毒。此外，倘沙士、禽流感或其他疫症爆發全面損害全球經濟，我們的經營業績亦會受到不利影響。

全球或地區經濟、政治、貿易或其他因素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

我們的業務可能受到中國經濟及市場狀況，以及區域貿易水平的重大影響。倘對油田服務及裝備的需求因為經濟增長放緩、衰退、貿易限制或其他原因而下滑，將自然而然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下降。政治及貿易糾紛以及貿易保護主義可能導致施加貿易壁壘或限制、制裁、抵制或禁運、新增或提高關稅以及其他因素，如戰爭、敵對狀態、傳染病或恐怖主義，亦可能對區域貿易量造成負面影響，從而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以及影響我們的未來擴張策略。舉例而言，倘近期的中美貿易戰持續，令中國經濟環境惡化，則對油田服務及裝備的需求將受影響，從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收回客戶結欠的貿易應收款項時承受信貸風險

我們一般授予客戶由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的信貸期，彼等通常透過銀行轉賬以人民幣向我們付款。於往績期間，本集團的平均淨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為48日、29日、29日及44日，多數介乎信貸期內。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25.3%、63.8%、37.8%及25.4%乃由我們最大貿易債務人結欠，而貿易應收款項分別79.3%、94.5%、79.7%及75.0%則由本集團五大貿易債務人結欠。其與多名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董事認為長信貸期無可避免增加了本集團的潛在信貸風險。所有該等應付本集團款項可能無法準時結算。因此，本集團收回

風險因素

客戶結欠的貿易應收款項時面臨信貸風險。倘重大應付本集團款項無法準時結算，本集團的表現、流動資金及盈利能力將受到不利影響。任何主要客戶破產或信貸狀況變差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宣派或支付股息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宣派股息零、零、約人民幣453.0百萬元及零。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的股息中，約人民幣221.3百萬元已於該年度結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的其餘股息約人民幣231.7百萬元預計將於[編纂]前悉數支付。未來股息的派付及金額(如有)將視乎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要求、股東權益及我們於有關時間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而定。有關我們股息政策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股息及股息政策」一節。任何未來股息宣派未必一定會反映我們以往的股息宣派，且將由董事絕對酌情決定。董事會將繼續不時審閱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我們無法保證將就任何特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我們於中國的營運曾違反法律及法規，這可能導致我們被採取執法行動

於往績期間，我們於中國的營運曾違反法律及法規。包括渤海新區工廠的若干樓宇(i)在展開樓宇建設前欠缺施工許可證；及(ii)於已竣工建造項目通過驗收前交付使用。有關該等違規事項、其法律修正、法律後果及潛在處罰的詳情，請參閱「業務 — 違規事項」一節。倘我們日後被採取任何執法行動，該行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與在中國經營業務有關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社會狀況以及政府政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經營業務，可能受(其中包括)(i)政治結構；(ii)中國政府的參與及控制程度；(iii)增長率及發展水平；(iv)資本投資及再投資的水平及監控；(v)外匯管制；及(vi)資源配置影響。

我們無法預測中國的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以及其法律、法規及政策的變動是否將對我們現時或未來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任何不利影響。此外，中國政府進行的多項經濟改革並無先例，或屬試驗性質，預期會隨時間的推進而完善及改進。完善及調整過程未

風險因素

必會對我們的營運及業務發展產生積極影響。中國政府曾推出多項措施，擬精簡政府認為發展過熱的若干經濟分部。該等行動以及中國政府的其他行動及政策，可能降低中國經濟活動的整體水平，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有關環境保護的現有法律及法規或新增或更嚴苛法律及法規的變動可能令我們產生額外資本開支

我們於中國的營運須遵守多項中國環境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對(其中包括)向土壤、水或大氣釋放或排放污染物或廢物進行規管。

近年來，中國的環境法律法規普遍變得更為嚴格，並可能於日後更趨嚴格。未來，我們在獲批開展若干活動前可能須取得更多許可。就違反我們許可所附帶的現有條件而言，不論我們是否導致或知悉有關違反，部分該等環境法律及法規或會向我們徵收重大成本、開支、罰款及責任。違反該等法律法規或會導致民事處罰(如罰款和收回成本)、整治費用、潛在的禁令、禁止令及刑事處罰。若干環保法規實行嚴格的責任制，以致個別人士須就環境破壞負責(無論因疏忽或過失)。遵守現行及日後的環保法律法規或違反該等法律法規的損失或罰款可能會產生重大開支，繼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環境法律法規所訂明規定的任何收緊或現行法律或法規詮釋或執行方式的變動可能增加我們的合規成本及該等法律及法規相關的潛在責任(包括額外資本或營運支出)，以致對我們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且當我們無法將該等成本轉嫁予我們的客戶時，我們可能蒙受財務虧損。此外，其可能導致對我們的流動資金有額外要求並對我們的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的強制執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根據中國勞動合同法(或勞動合同法)(於二零零八年一月生效，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修訂)及其實施細則(於二零零八年九月生效)，僱主在訂立勞動合同、最低工資、支付報酬、超時工作時數限制、決定僱員試用期及單方面終止勞動合同等方面須遵守嚴格規定。倘我們決定終止僱用一部分員工或對僱用或勞動慣例作出調整，勞動合同法及其實施細則可能限制我們適宜及具成本效益地實行該等變動的能力，繼而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頒佈中國社會保險法，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生效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修訂。根據社會保險法，僱員須參加養老金保險、工傷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生育保險，而僱主須(與其僱員共同或單獨)為有關僱員繳納社會保險金。由於勞動合同法、社會保險法及其他勞動相關法規(「**勞動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實施仍在轉變，我們不能保證我們的僱用慣例並無或不會違反中國勞動相關法律及法規，此或會使我們面對勞資糾紛或政府調查。倘我們被視為違反有關勞動相關法律及法規，我們或須向僱員作出額外補償，而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中國經濟出現不利發展或中國經濟放緩，可能降低對我們產品和服務的需求，從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中國進行並在中國產生大部分收益。因此，中國的經濟發展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具有重大影響力。以國內生產總值的增長衡量，近年來，中國已經成為世界上增長最快的經濟體之一。然而，二零零八年開始出現並在過去幾年持續的全球金融危機，導致中國經濟增長顯著放緩。例如，中國的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由二零零七年的14.2%減至二零一五年的7.8%，於二零一八年進一步放緩至6.6%。全球經濟在未來或會繼續惡化，並繼續對中國經濟造成不利影響。中國經濟顯著放緩或會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尤其是於經濟放緩期間，更多客戶或對手方會有更大可能拖欠其對於我們的債務；我們未必能以有利的條件籌集額外資本，或根本無法籌集到額外資本；或由於某些市場推行貿易保護措施，貿易及資本流量可能會進一步縮減，這可能導致經濟進一步放緩，進而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消費者、企業及政府支出、商業投資、資本市場波動及通脹等因素，均會影響營商及經濟環境、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增長，並最終影響我們業務的盈利能力。我們的勞動力及其他成本亦可能因通脹壓力而增加。未來發生任何災難，如自然災害、傳染病爆發或社會動亂，均可能降低經濟活動水平，並對中國、亞洲及世界其他地區的經濟增長產生不利影響。因此，如中國經濟出現顯著的不利發展或大幅下滑，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我們可能不被分類為中國「高新技術企業」。有關分類可能產生不利稅務後果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高新技術企業可享有15%企業所得稅稅率優惠。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所產生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10.1百萬元、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42.1百萬元、人民幣54.1百萬元及人民幣26.8百萬元，即相應年度／期間的實際稅率分別為約16.0%、15.3%、15.2%及18.6%。達力普專用管於往績期間合資格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及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按15%優惠所得稅率繳稅。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錄得除稅前溢利，因此本集團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有權享有稅項寬減金額分別為約人民幣27.3百萬元、人民幣35.6百萬元及人民幣15.3百萬元。達力普專用管的資格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重續並延長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此，其有權享有優惠所得稅率15%。

儘管有資格享受高新技術企業的稅率，達力普專用管在期滿後可能無法繼續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以享有高新技術企業的稅率，在該情況下，達力普專用管將須遵守對所有中國企業適用的25%一般企業所得稅稅率。再者，有關我們所享有的現有稅務優惠待遇的中國現行政策可能會被廢除或作出不利修訂，亦不保證我們的附屬公司將可及時獲給予該稅務優惠待遇，甚或根本不獲給予該稅務優惠待遇。實際稅率將因此而顯著提高，並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企業所得稅法、其應用或其詮釋可能會繼續改變，在該情況下，達力普專用管的實際所得稅稅率可能會顯著提高。

人民幣幣值波動可能會對 閣下的[編纂]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主要經營附屬公司位於中國。於往績期間，我們部分海外交易(產生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因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面臨的風險分別為人民幣18.6百萬元、人民幣11.6百萬元、人民幣34.4百萬元及人民幣20.9百萬元。我們就股份支付的股息(如有)將以港元計值。另一方面，人民幣貶值將對我們向股東派付的股息的金額構成不利影響，或要求我們動用更多人民幣資金償還任何外債的等值金額。人民幣匯率波動受(其中包括)政治及經濟狀況以及中國外匯體制與政策變動的影響。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分別產生匯兌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3百萬元、匯兌虧損淨額約人民幣0.4百萬元、約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在中國，我們可用於降低人民幣兌其他貨幣的匯率波動風險的對沖工具有限。這些對沖工具的成本可能隨時間的推移而大幅波動，並可能

風險因素

超過貨幣波動風險減少帶來的潛在利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訂立任何對沖交易，用以降低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在任何情況下，可供使用的對沖工具及其有效性可能有限，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對沖我們的風險，或完全無法對沖風險。

中國政府對外幣兌換的管制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匯出股息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外幣兌換及轉匯受限於中國外匯法規。概不能保證於某一匯率下，我們將有足夠外匯以應付外匯需求。根據中國目前外匯規管制度，我們以經常賬戶進行的外匯交易（包括支付股息）毋須獲國家外匯管理局事先批准，但我們須出示該等交易的相關文件證明及於獲得牌照經營外匯業務的中國指定外匯銀行進行有關交易。然而，以資本賬戶進行的外匯交易一般須得到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的批准或向有關當局登記，除非法律另行允許。中國政府日後亦可酌情限制經常賬戶交易使用外幣。任何外匯不足可能限制我們獲取充裕外匯以向股東派付股息或償付任何其他外匯債務的能力。倘我們未能獲國家外匯管理局批准將人民幣兌換成任何外匯作任何上述用途，則我們可能進行的離岸資本開支計劃（甚至我們的業務）可能遭遇重大不利影響。

中國的通貨膨脹可能會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增長造成負面影響

中國的經濟在取得增長的同時，高通脹在某些時期隨之而來，而中國政府已不時實施多項政策以控制通脹。舉例而言，中國政府於多個領域推出措施，避免中國經濟過熱，包括上調中國商業銀行的利率及提高最低資本準備金要求。二零零八年爆發全球金融危機以來，中國政府所採取的刺激措施的成效及整體經濟的持續增長產生持續的通貨膨脹壓力。倘該等通脹壓力持續且未能因中國政府的措施而減緩，則我們的銷售成本將大有可能增加，加上我們可能無法將任何成本增幅轉嫁予客戶，因此我們的盈利能力可能會被嚴重削弱。

中國政府出台新法律或更改現行法律及中國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及執行存在不確定性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於中國的業務及營運受中國的法律系統所規管。中國法律系統是由成文法、法規、通告、行政指令及內部指引組成的成文法律體系。中國政府現時仍在完善其法律制度，以滿足投資者的需求，鼓勵外商投資。由於中國經濟的發展速度整體上較其法律制度快，因此在現行法律及法規是否適用於若干事件或情況，以及應用有關法律及法規之方式，仍存在一定程度的不確定性。某些法律及法規，以及其詮釋、實施及執行仍處於試驗階段，因此會受到政策改變影響。再者，中國的法院裁決對下級法院並無任何約束力，可能難以執行在中國頒

風險因素

佈的判決或仲裁。因此，排解糾紛的結果可能不會如其他發展較完善的司法權區般具有統一性及可預測性，且在中國可能難以迅速而公平地執行法律，亦可能難以執行由另一司法權區的法院所作出的判決。

非中國法院可能難以將法律文書送達在中國居住的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或可能難以在中國對該等人士強制執行任何判決

我們部分董事在中國居住，而我們大部分資產及該等人士絕大部分資產亦位於中國境內。[編纂]可能難以將法律文書送達我們或該等人士，或可能難以在中國對我們或該等人士強制執行任何判決。中國並未與美國、英國、日本或大部分其他西方國家簽訂互相承認及執行法院判決的條約。然而，倘符合《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所載的規定，香港法院作出的判決可能會在中國獲承認及執行。因此，香港以外任何司法權區的法院就任何不會受具約束力仲裁條款所限的事宜作出的判決可能難以或不可能在中國獲承認及執行。

根據中國稅法，我們應付予外國[編纂]的股息及出售股份的收益可能須繳納預扣稅

根據中國法律，股息僅可從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可分派溢利撥付。可分派溢利為我們根據中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年內溢利(以較低者為準)，扣除收回的任何累計虧損及要求我們調撥至法定及其他準備金的金額。因此，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可能沒有足夠或任何可分派溢利，供我們日後(包括我們的財務報表顯示業務營運並無產生利潤的時期)向股東分派股息。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如於某一年度並未分派，會予以保留，並供其後年度的分派之用。根據中國現時稅務法律、法規及適用稅收協定，向非中國居民股東派付股息須繳納預扣稅10%，除非該名股東於香港註冊成立及符合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生效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中，股息預扣稅率下調至5%的相關規定。

中國的貸款法規及中國實體的離岸控股公司所作的直接[編纂]可能使我們延後或不能運用[編纂][編纂]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追加出資

作為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的離岸控股公司，我們可向離岸附屬公司直接投資的相關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貸款，或我們可能會向中國附屬公司追加出資。向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提供的任何貸款須受中國的法規及外匯貸款限制所規管。舉例而言，我們提供予中國附屬公司用

風險因素

作撥資其業務活動的貸款不得超過法定上限及必須於國家外匯管理局或其地方分局進行登記。我們亦可決定以出資方式為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資金。該等出資必須於中國商務部或其地方部門進行登記。我們預期中國法律及法規可能會繼續限制我們使用[編纂]或其他資金來源的[編纂]淨額。我們或不能及時就我們日後為中國附屬公司提供資金的貸款或出資取得該等政府登記，或可能完全無法取得任何登記。倘我們未能接受相關登記，我們使用[編纂][編纂]及為中國的業務營運提供資金的能力將會遭受負面影響，可能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及擴充業務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我們的股份過往並無[編纂]市場，且未必能於[編纂]時或其後為股份形[編纂]投暢旺及／或公開的交易市場

於[編纂]前，我們的股份並無[編纂]市場。雖然我們已經向聯交所申請我們的股份[編纂]及[編纂]，但於[編纂]時或其後未必能夠為股份形成一個交投暢旺的[編纂]市場，或於形成後可維持該市場。敬請股東注意，作為[編纂]的其中一項條件，股份須於[編纂]時形成公開市場。倘於[編纂]時尚未形成股份的公開市場，聯交所將不會批准，且證監會可能反對股份[編纂]。此外，倘（於[編纂]後任何時間）證監會認為公開市場可能不存在及暫停股份[編纂]乃必須或權宜，有利於為股份維持一個有序公平的市場及符合[編纂]利益或保護[編纂]，證監會可能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條行使其暫停權力。

[編纂]未必可作為[編纂]完成後股份市價的指標。於[編纂]中購買股份的[編纂]或未能以[編纂]或高於[編纂]再次轉售該等股份，故可能會失去於該等股份的全部或部分[編纂]。

股份的流通量、[編纂]及[編纂]或會波動，可能導致股東蒙受重大損失

[編纂]後股份的[編纂]將由市場釐定，而市場則受眾多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非我們所能控制，包括：

- 我們的財務業績；
- 證券分析師對我們財務表現估計（如有）的變動；
- 我們及我們競爭所在行業的歷史及前景；

風險因素

- 對我們的管理層、我們過往及目前的業務、未來收益的前景及時間以及成本架構的評估，例如獨立研究分析師的觀點(如有)；
- 我們的發展現狀；
- 從事與我們類似業務活動的上市公司的估值；
- 有關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整體市場意欲；
- 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的變動；及
- 中國及世界的政治、經濟、金融及社會發展。

此外，聯交所不時出現價格及成交量大幅波動，影響到聯交所上市公司的證券市價。因此，不論我們的經營表現或前景，我們股份的[編纂]可能遭遇其股份[編纂]波動，且我們的股份價值可能下跌。

終止[編纂]

有意[編纂]務請注意，[編纂]有權於發生本文件「[編纂] — [編纂]及開支 — [編纂] — 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任何事件時，在[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隨時透過[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以終止其於[編纂]下的責任。該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任何性質屬不可抗力的一系列事件。

倘[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行使其權利及終止[編纂]，[編纂]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日後於[編纂]銷售大量股份可能對當時股份[編纂]造成不利影響

除已發行股份及根據[編纂]將予發行之股份以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外，本公司已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協定，除非獲[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事先書面同意，否則，由[編纂]起計滿六個月當日止期間內，概不會發行任何股份或可兌換或交換為股份的證券。此外，根據[編纂]，控股股東持有的股份自[編纂]起直至[編纂]起計滿十二個月期間須遵守若干禁售承諾。本公司、控股股東及星捷亦須遵守上市規則下有關發行或(視乎情況而定)出售股份的若干限制。

風險因素

於該等限制失效後，股份[編纂]可能會因於[編纂]市場銷售大量股份或與股份有關的其他證券、發行新股份或與股份有關的其他證券，或市場認為可能會進行有關銷售或發行而下跌。此情況亦可能對日後我們按認為合適的時間及價格集資的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額外的股本集資活動可能攤薄股東權益

我們日後可能需要籌集額外資金，以便為進一步擴充業務提供資金。倘本公司透過非按比例地向現有股東發行新股或股票掛鈎證券以籌集額外資金，彼等在本公司的持股百分比可能減少，而該等新證券賦予的權利及特權可能較股份所賦予者優先。

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能導致股東受攤薄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任何股份的購股權。於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後發行新股份之後，已發行股份數目將增加。因此，現有股東的持股量可能遭攤薄或減少，導致每股盈利及每股資產淨值遭攤薄或減少。此外，根據購股權計劃將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將於購股權歸屬期內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購股權的公平值將於購股權授出日期釐定。因此，我們的財務業績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就[編纂]發行股份將導致現有股東的持股權遭到攤薄，故根據[編纂]發行股份或對我們每股經營財務業績造成負面影響

我們已採納[編纂]，並已授出合共可認購[編纂]股股份的購股權，倘若獲悉數行使，將佔本公司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編纂]，但不計及於[編纂]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根據[編纂]發行的購股權於[編纂]起計六年內有效，其將於緊隨[編纂]的第一或第二週年後的該營業日開始五年內，歸屬予相關承授人，視乎歸屬條件是否獲全部或部分達成而定。就[編纂]發行股份將導致現有股東的持股權遭到攤薄，故根據[編纂]發行股份或對我們每股經營財務業績造成負面影響。我們估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總額將約為[編纂]，該金額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風險因素

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七個年度內確認。有關[編纂]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6.[編纂]」一節。

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一直與我們及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並無行使[編纂]，且未計及因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孟先生、孟宇翔先生及盛星將直接或間接(如適用)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編纂]。我們的控股股東將能對本公司的經營及業務策略施予重大影響力，亦可能有能力按其本身的意願要求我們實施企業行動。倘任何控股股東與我們及／或 閣下利益有所衝突，則可能對本公司或其他股東(包括 閣下)有不利影響。

由於本公司乃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故可能難以保障 閣下的權益

我們的企業事宜須受(其中包括)大綱及章程細則及公司法及開曼群島普通法所監管。開曼群島有關保障少數股東權益的法例於若干方面與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現有成文法及司法先例所確立者有別。該等差異或導致我們的少數股東所享有保障少於彼等根據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法例所享有者。請參閱「附錄四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一節。

[編纂][編纂]可能面臨外匯風險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銷售及採購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編纂][編纂]將以港元計值。自二零一七年起人民幣兌港元匯率波動。因此，我們可能面臨匯率波動的風險，而對本集團的任何不利波動，可能對[編纂][編纂]的相關價值產生不利影響。

與本文件所載資料有關的風險

本文件中有關行業若干事實及統計數字未必可靠

本文件中若干事實及統計數字(包括行業數據及預測)乃取材自多個官方政府的刊物及我們一般相信為可靠的獨立來源。然而，我們不能保證該等材料的質量或可靠性。本公司、董事、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並無獨立核實該等事實、統計數字、數據及預測的準確性，或就該等事實、統計數字、數據及預測的準確性作出任何聲明。[編纂]不應過分依賴該等事實、統計數字、數據及預測。由於可能具有瑕疵或無效的收集方法或已刊登資料與市場慣例不一致以及其他問題，

風險因素

本文件所載統計數字可能不準確或未必能與其他刊物或目的編製的統計數字進行比較，因此，閣下不應過分依賴該等資料。此外，該等資料未必按與其他地方呈列的類似統計數字相同的基準陳述或編製或具相同的準確程度。於所有情況下，[編纂]應考慮對有關資料或統計數字的依賴或重視程度。

閣下應仔細閱讀整份文件及我們強烈提醒 閣下不要依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

我們強烈提醒 閣下不要依賴報刊文章或其他媒體所載有關我們及[編纂]的任何資料。我們並無授權於報刊或媒體披露任何有關資料。我們不會就任何該等報刊或媒體報道或任何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承擔任何責任。我們並不就任何該等資料或刊物的合適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發表任何聲明。倘任何該等資料與本文件所載資料不一致或相衝突，我們並不就此承擔任何責任，故 閣下不應依賴任何該等資料。

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受各種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限

本文件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並可能使用「旨在」、「預計」、「相信」、「可以」、「可能」、「估計」、「預期」、「展望未來」、「擬」、「或會」、「可能會」、「計劃」、「潛在」、「預料」、「預測」、「尋求」、「應」、「將」、「將會」等前瞻性術語或類似詞語，或其反義詞或其他類似詞語。該等陳述包括(其中包括)對我們業務策略的討論及對未來經營、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編纂]的[編纂]及認購人務請注意，依賴任何前瞻性陳述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而任何或全部假設可能被證實為不準確，因此基於該等假設的前瞻性陳述亦可能有誤。就此而言，不確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上文討論的風險因素中所指出者。鑒於該等及其他不確定因素，於本文件載列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作本公司、董事、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我們或彼等各自的聯屬人士或顧問就實現我們的計劃及目標所作出的聲明。[編纂]不應過度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為籌備[編纂]，我們已尋求下列有關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相關條文的豁免：

有關聯席公司秘書的豁免

根據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我們的公司秘書須為聯交所認為在學術或專業資格或有關經驗方面足以履行公司秘書職責的人士。聯交所接納下列各項為可予接納的學術或專業資格。

- (a) 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員；
- (b) 香港法例第159章《法律執業者條例》所界定的律師或大律師；或
- (c) 香港法例第50章《專業會計師條例》所界定的執業會計師。

我們已委任王千華女士為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王女士熟悉我們的業務營運及企業文化。然而，王女士並無上市規則第3.28條所嚴格要求的特定資格。因此，我們已委任周卓言先生（「周先生」）（其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的規定）擔任另一名聯席公司秘書，以向王女士提供協助。王女士於加入本集團前，已於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22）擔任其中一名聯席公司秘書，累積約一年三個月的相關經驗。再者，彼於機構融資、金融及投資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行政（會計）學士學位及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接納為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因此，周先生將為王女士提供協助，由[編纂]起計初步為期兩年，或直至王女士按上市規則第3.28條規定取得聯交所可接受的學歷或專業資格（以較早者為準）（「委聘期」），從而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

周先生將與王女士緊密合作，共同履行公司秘書的職務及職責，並協助王女士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所規定的相關經驗。彼亦將於委聘期內向王女士提供充足的培訓及指引。倘周先生辭任或其委聘在委聘期屆滿前提早終止，則本公司將另聘合資格候選人作為聯席公司秘書，以接替周先生，並協助王女士，直至委聘期結束為止。此外，王女士將會參加相關培訓，以提升及增進彼對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認知和了解。王女士亦將在有需要的情況下不時獲得本公司合規顧問及香港法律顧問的協助，尤其是就本公司持續遵守上市規則及香港適用法律及法規的相關事宜。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同意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的規定，條件為周先生獲委聘為聯席公司秘書及於委聘期內向王女士提供協助。倘周先生於該段期間終止為王女士提供協助，及在並無另一名合資格公司秘書提供相同協助的情況下，有關豁免將即時撤回。於兩年期間(如適用)屆滿後，我們將會進一步評估王女士的資格及經驗，以決定能否符合上市規則第3.28條及第8.17條所訂明的規定。今後本公司及王女士將會盡力向聯交所展示，以使聯交所信納王女士於受惠於周先生的兩年協助，連同王女士先前為另一間聯交所上市的發行人擔任聯席公司秘書累積的經驗下，已取得上市規則第3.28條附註2所界定的相關經驗，故毋須進一步申請豁免。關於王女士及周先生的資格及經驗的更多資料，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披露。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

上市規則第8.12條規定，申請以聯交所作為第一[編纂]地的新申請人必須有足夠的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這一般指其中最少兩名執行董事必須為香港常駐居民。本公司的核心業務及營運主要位於中國及在中國管理及進行，而且本集團絕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我們所有執行董事常居中國，本集團並無(以及在可見的將來將無)管理層人員留駐香港。

有鑑於此，我們已向聯交所申請而聯交所已同意豁免我們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12條的規定。

為確保聯交所與本公司之間維持定期及有效溝通，我們將採取以下措施：

- (a)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委任兩名授權代表，彼等將擔任本公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並確保本公司於所有時候遵守上市規則。兩名授權代表為孟先生(執行董事)及王女士(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孟先生持有有效的訪港旅遊證件，而王女士持有香港永久居民身份證並通常居於香港。此外，執行董事徐女士(亦持有有效的訪港旅遊證件)獲委任為兩名授權代表的替任人。因此，各授權代表將可應聯交所要求於合理時限內與聯交所會面，亦將可隨時通過電話、電郵及傳真(倘適用)聯絡。兩名授權代表各自獲授權代表本公司與聯交所溝通；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

- (b) 各授權代表於聯交所欲就任何事宜聯絡我們的董事時均有途徑可隨時迅速聯絡董事會所有成員。為進一步提升與聯交所之間的溝通，我們的授權代表、董事及本公司將會實施以下政策：
 - (i) 各董事將會向授權代表及其相應替任人提供其辦公室電話號碼、流動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及
 - (ii) 如董事預期將外遊及離開崗位，彼將向授權代表及其相應替任人提供其住宿地點的電話號碼；
- (c) 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擁有因業務目的到訪香港有效旅遊證件，並將能夠於接到合理通知後到達香港與聯交所會面；
- (d) 我們將會於[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獨家保薦人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在我們的授權代表未能抽空時，合規顧問將擔任與聯交所的另一溝通渠道。合規顧問將可隨時與本公司的授權代表(包括授權代表替任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聯繫，以確保其可就聯交所的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或要求迅速提供回應；及
- (e) 此外，所有董事將會向聯交所提供其流動電話號碼、辦公室電話號碼、傳真號碼及電郵地址，確保可於有需要時聯絡彼等以迅即處理聯交所的查詢。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有關本文件及[編纂]的資料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董事

姓名	地址	國籍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御河路 萬泰豪景A座	中國
徐文紅女士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御河路 萬泰豪景59-1-101	中國
孟宇翔先生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御河路 萬泰豪景A座	中國
干述亞女士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 皇家壹里A區2號樓 2單元901室	中國
殷志祥先生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 御景國際9座 2單元1601室	中國
非執行董事		
張紅耀先生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碧雲路199弄18號 702室FH45	中國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姓名	地址	國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	中國 北京市 海淀區 學院路20號 石油大院4棟2-1001號	中國
王志榮	香港 堅尼地城 蒲飛路23號 翰林軒1座 13樓D室	新西蘭
成海濤	中國 四川省 成都市 錦江區 錦華路一段 愛家麗苑1棟2單元42號	中國

有關董事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參與[編纂]的各方

獨家保薦人

民銀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45樓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及[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編纂]

[編纂]

本公司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有關中國法律：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建國路77號

華貿中心3號寫字樓34層

郵遞區號：100025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有關國際制裁法：

霍金路偉律師行

香港

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11樓

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的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何韋律師行

香港

中環遮打道18號

歷山大廈27樓

有關中國法律：

通商律師事務所

中國

北京

建國門外大街甲12號

新華保險大廈6層

核數師及申報會計師

畢馬威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

8樓

物業估值師

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德輔道中243-247號

德祐大廈5樓

行業顧問

灼識諮詢

中國

上海

黃浦區

南京西路399號

明天廣場10層

合規顧問

民銀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康樂廣場8號

交易廣場一座45樓

[編纂]

[編纂]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營業地點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 裝備區一號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登記的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中77號 標華豐集團大廈 10樓02室
公司網站	www.dalipal.com (網站內容不屬於本文件一部分)
聯席公司秘書	王千華女士 <i>FCPA (澳洲), CB</i>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1號 凱旋門 觀星閣59A 周卓言先生 香港特別行政區律師 香港 鰂魚涌 基利坊19號 南豐新邨 10座28樓G室
授權代表(就上市規則而言)	孟凡勇先生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御河路 萬泰豪景A座

公司資料

王千華女士
FCPA (澳洲), CB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1號
凱旋門
觀星閣59A

授權代表之替任人
徐文紅女士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御河路
萬泰豪景59-1-101

授權代表 (就公司條例而言)

王千華女士
FCPA (澳洲), CB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1號
凱旋門
觀星閣59A

審核委員會

王志榮先生 (主席)
郭開旗先生
成海濤先生

薪酬委員會

郭開旗先生 (主席)
孟宇翔先生
成海濤先生

提名委員會

孟凡勇先生 (主席)
郭開旗先生
成海濤先生

企業管治委員會

徐文紅女士 (主席)
郭開旗先生
王志榮先生

風險管理委員會

徐文紅女士 (主席)
郭開旗先生
成海濤先生

公司資料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香港

香港

中環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滄縣分行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新華區

千童大道與百川路交匯處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滄州市東風路分行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解放東路24號

行業概覽

本節所載資料乃源自灼識諮詢報告，而灼識諮詢報告乃基於自灼識諮詢數據庫、公開來源及行業報告所得之資料以及取自訪問及其他來源之數據而編製。我們相信該等資料之來源適當，並已合理審慎地摘錄及轉載該等資料。我們並無理由相信該等資料乃屬虛假或誤導，或有隱瞞任何事實，以致該等資料屬虛假或誤導。該等資料並未獲我們、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彼等各自之任何董事、高級職員、代表、僱員、代理或專業顧問，或參與[編纂]之任何其他人士或各方(灼識諮詢除外)獨立核實，且並無就該等資料之完整性、準確性或公平性作出聲明。因此，不應過份依賴本節所呈列之資料。

緒言

我們已委託獨立市場研究諮詢公司灼識諮詢對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進行研究及分析，並就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編製灼識諮詢報告，費用為人民幣570,000元，我們相信該金額反映此類報告的市場收費。我們所委託的灼識諮詢報告乃由灼識諮詢在不受我們影響及獨立於其他利益人士的情況下編製。灼識諮詢的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行業諮詢、商業盡職審查及策略諮詢。其顧問團隊一直緊貼工業、能源、化學、保健、消費品、運輸、農業、互聯網及金融的最新市場趨勢，並擁有上述行業最相關的深入市場情報。

資料來源

灼識諮詢通過不同來源進行一手及二手研究。一手研究涉及訪問主要行業專家及領先行業參與者。二手研究涉及分析來自各個公開數據來源的數據，例如國際貨幣基金組織、中國國家統計局。

灼識諮詢報告中的市場預測乃基於以下主要假設：(i)中國經濟及行業發展在未來十年可能維持穩定增長；(ii)相關行業主要動力可能推動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的增長，例如油氣消費需求增加、中國天然氣生產快速增加，以及油氣開採按年增加，致使油氣田的鑽探進尺增加；及(iii)並無任何不可預見的極端情況或行業監管，而可能導致市場遭受劇烈或根本性的影響。其他資料來源，包括政府、行業聯會或市場參與者，已提供若干資料，作為我們分析或數據的依據。我們基於過往數據分析獲得的預測數據乃依據宏觀經濟數據，並已參考特定行業相關因素。就此而言，董事信納本節所披露的未來預測及行業數據並無偏頗或誤導成分。灼識諮詢報告在計算市場規模及預測模式時考慮以下參數：(i)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三年的國內生產總值及國內生產總值增長率；(ii)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總額；(iii)中國油氣井的鑽探進尺總數及每米平均使用的石油專用管。所有關於本公司的資料乃通過本公司管理層的訪談取得。本公司的資料尚未由灼識諮詢獨立核實。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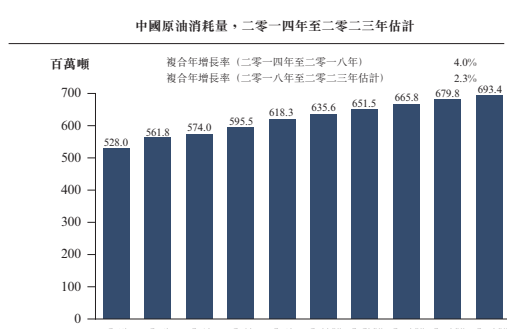
本節所載的過往市場資料涵蓋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因為往後期間的該等資料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尚未取得。董事確認，據彼等作出合理調查後所深知，市場資料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最後可行日期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可能會限制、抵觸或在任何重大方面對本節資料造成影響。

中國油氣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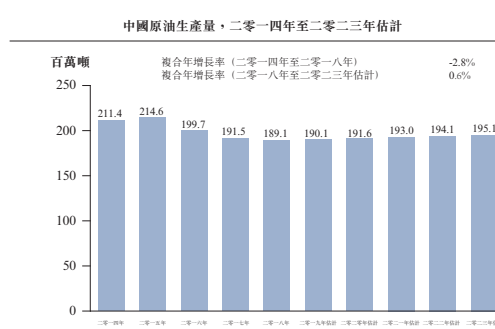
確保石油勘探的倡議措施對於確立中國能源發展策略至為關鍵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二零零零年至二零一八年中國原油消耗量增長為世界之冠。中國作為世界第二大原油消費者，其消耗量由二零一四年的528.0百萬噸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618.3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為4.0%。中國原油消耗量預料於二零二三年增加至693.4百萬噸，複合年增長率為2.3%。該原油消耗量增長須由自家生產及進口供應滿足。中國原油生產總量為世界第七大，主要服務其國內市場。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中國原油產量無法跟上需求增長。油產量由二零一四年的211.4百萬噸輕微下跌至二零一八年的189.1百萬噸，主要由於油田開採複雜程度增加。

然而，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強調加強原油勘探及開發以確保國內能源供應的策略重要性。政府於二零一六年底公佈一系列政策，例如《石油行業十三五規劃》，以提高國家能源保障，具體指引，例如(i)在「十三五規劃期間」(由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二零年)，新勘探原油儲備鎖定每年達10億噸；(ii)原油產量鎖定於二零二零年達200.0百萬噸；及(iii)原油策略儲備鎖定於二零二零年達約85.0百萬噸。因此預料原油產量於二零二三年將增加至約195.1百萬噸。下圖呈列中國於所示期間的原油消耗量及生產增長：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行業概覽

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定義

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包括透過技術及測試服務以及提供油氣開採和生產所用裝備來支持油氣行業的公司。該行業的公司需要評估、建設及維護油氣井。頂尖服務及裝備供應商具備各方面的實力，而小規模參與者則一般專注於特定市場。根據油田開發階段，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可分為五個類別：物探、鑽探、完井、生產以及油田工程建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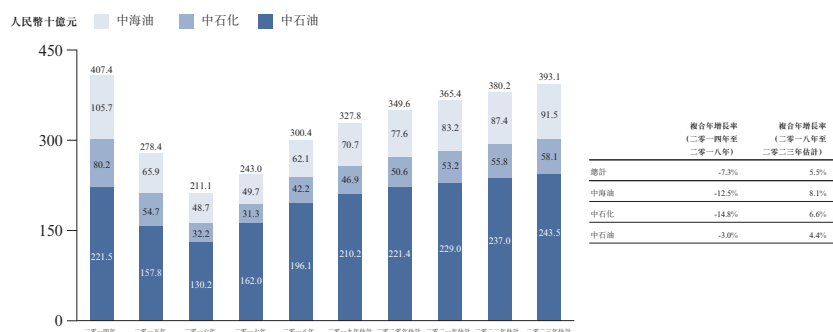
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亦可分為油田服務供應商及油田裝備供應商，視乎所提供的服務類別而定。我們的主要產品套管及其他石油管(主要為平端管)是重要的油田裝備，廣泛用於完井工序。

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及相關動力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以總收益計算，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估計市場規模是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總和，因為彼等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主導中國油氣行業。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總產量佔中國於二零一八年的石油總產量約93.8%，同時，最大的市場業者佔據市場超過50%。

於二零一六年前，在沒有政府明確支持的情況下，由於全球油價急挫，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市場的總市場規模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4,074億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人民幣2,111億元。然而，於二零一六年底，中國政府在《石油行業十三五規劃》中頒佈一系列政策以提高國家能源安全及提供特定指引推動國內石油生產量。在強大的政策支持下，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於二零一七年有明顯的復甦跡象，並於二零一八年強勢反彈。此後，油田服務及裝備的市場規模平穩增長，並預計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3,004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5%。下圖呈列中國於所示期間的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增長：

按「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計量的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市場規模，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三年估計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行業概覽

該穩定增長率主要受以下關鍵動力帶動：(i)中國政府的高級別指引，中國石油公司將採取措施及行動，根據預定策略提高油氣勘探及生產，並採用適當機制實現所設目標；(ii)中國石油公司增加其勘探及開發開支：中石油大幅增加二零一九年的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計劃。中石化及中海油亦宣佈增加其二零一九年的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這項投資預料將保持升勢，理由是石油開採難度不斷增加；(iii)隨著油氣改革進步，中國將有愈來愈多私營油田服務及裝備公司加入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供應商名單，這將促進整個行業的技術進步，並帶動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高速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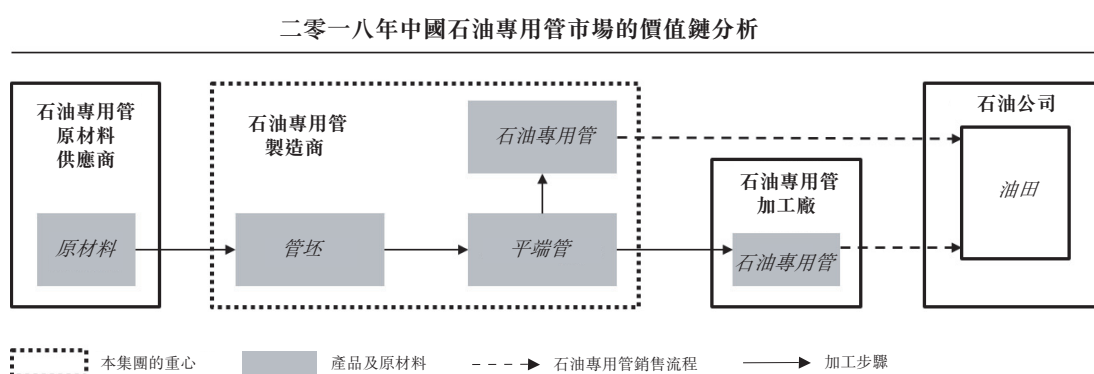
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概覽

石油專用管市場定義

石油專用管是指在油田鑽探及完井工序中廣泛使用的石油管，包括套管、油管及鑽桿，套管及油管是完井工序中使用的重要油田裝備，而鑽桿是鑽探工序中使用的裝備。與可於不同油井重複使用的油管及鑽桿不同，套管屬消耗品、不可重用，並會於鑽探及完井工序後留作井筒，成為油井的一部分。因此，每口油井需要至少一套完整的套管，導致套管的消耗量遠高於油管及鑽桿。就整體消耗量而言，套管、油管及鑽桿分別佔逾75%、逾15%及少於10%。請參閱「業務 — 產品」一節，以查看石油專用管部件的圖示。

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價值鏈

石油專用管行業價值鏈始於石油專用管原材料供應商、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及止於石油公司。下圖呈列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的價值鏈。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行業概覽

石油專用管的生產過程通常包含三個步驟，分別為從原材料生產管坯、加工為平端管及進一步加工為石油專用管。

就原材料而言，大部分石油專用管製造商購買廢金屬或鐵礦石及焦煤作為原材料，以自行生產管坯，而其他製造商則選擇直接購買管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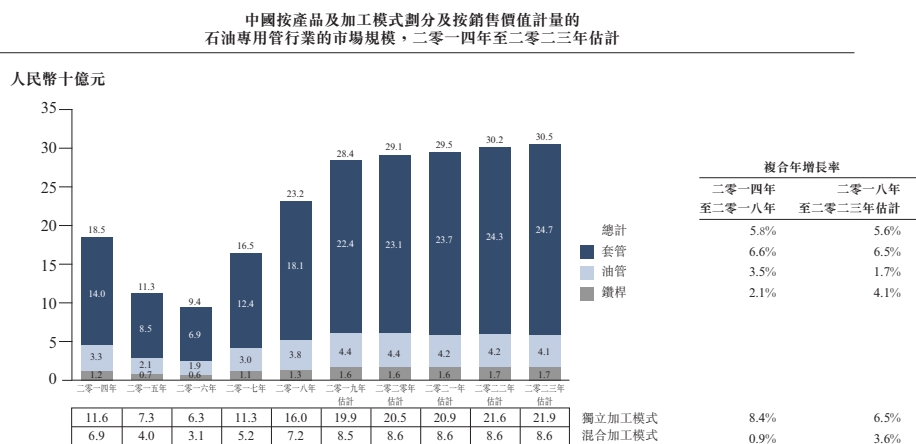
石油專用管及平端管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的兩大產品，彼等一般稱作「石油專用管類產品」。部分具備充足管坯產能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向油氣行業內外的各種無縫鋼管製造商銷售管坯，此乃一項行業慣例。平端管（一類重要的其他石油管）為石油專用管的半製成品，主要指無螺紋套管及油管，於二零一八年，除石油專用管製造商自行加工為石油專用管外，石油專用管市場約31%由平端管構成，而平端管會由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售予石油專用管加工廠加工為石油專用管，再出售予石油公司。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加工平端管的過程技術含量低，商業價值低，因此只有能夠獨立生產平端管及石油專用管的企業才可劃分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

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市場規模

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按銷售價值計量的市場規模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85億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232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8%。受到對油田的強勁需求驅動，預計總銷售價值將於二零二三年達至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主要是得益於(i)政府強調原油開採保障的政策；(ii)天然氣勘探及生產需求日益增加；及(iii)油氣田的鑽探進尺持續增加。

套管是石油專用管主要類型，套管銷售價值佔總銷售價值百分比由二零一四年的75.6%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78.0%，且該百分比預料於二零二三年將達81.0%。

下圖呈列中國於所示期間的石油專用管市場增長：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行業概覽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石油專用管一般來自兩種不同的加工模式，即獨立加工模式及混合加工模式。獨立加工模式指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履行所有生產步驟及直接銷售石油專用管製成品，而混合加工模式中，石油專用管製造商負責平端管的生產，而隨後的加工程序由石油專用管加工廠完成。我們採納獨立加工模式及混合加工模式兩種模式，因為我們以獨立處理模式生產及銷售石油專用管，並以混合處理模式生產及銷售平端管。

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向市場提供「石油專用管類產品」(包括石油專用管及平端管)。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以混合加工模式加工成石油專用管的平端管於中國的銷售價值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69億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72億元，預期於二零二三年將達到人民幣86億元。

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市場動力

政府強調原油開採保障的政策

中國上游油氣勘探及開發由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主導，其營運方式很可能受政府政策影響，後者提供營運指引，以及維持中國整體油氣行業穩定生產。因此國內石油公司的產量多數由中國政府規劃。

全球石油市場主要受制裁及貿易糾紛等地緣政治風險和國家能源策略轉型影響。在目前情況下，中國政府明白依靠國際原油進口容易受國際油價波動影響。預料中國將透過其穩健及嚴格規劃的國內石油生產策略加強發掘其國內石油供應能力。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前景樂觀，因為中國石油公司預計將需要滿足與日俱增的國內石油消費。故此，石油專用管銷量將據此增加。

天然氣勘探及生產需求日益增加

石油專用管於天然氣田勘探所擔當的角色與於油田勘探中一樣，所用數量亦相近。中國已探明天然氣儲備屬全球數一數二，天然氣將為中國化石能源未來增長的動力。國家「十三五規劃」亦為二零二零年天然氣生產制定明確及正面的計劃。

天然氣產量由二零一四年的1,312億立方米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1,615億立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5.3%。考慮到政府規劃及日益增加的需求，天然氣產量預期到二零二三年將增加至2,504億立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9.2%。頁岩氣於天然氣產量中的佔比由二零一四年的1.0%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6.4%，考慮到中國頁岩氣儲備屬全球之冠，而且頁岩氣比原油或其他種類的天然氣更難勘探，其勘探和開採需要在油田服務上支出更多，因而為石油專用管市場帶來龐大機遇。

行業概覽

油氣田的鑽探進尺持續增加

當局鼓勵石油公司加大勘探及發展資本開支以鑽探更多新油井，以更好地滿足不斷出現的需求。中國國內油田的鑽孔數目由二零一六年的18,083個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27,604個，複合年增長率為5.8%。過去兩年的數據顯示，國內油田勘探日益增加，將大大推動石油專用管市場的未來增長。

中國大部分油田為超稠油田，勘探極為困難，鑽探深度需要比其他國家深。油井的平均鑽探深度由二零一四年的約2,150.0米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約2,500.0米，預期將來會加深。因此，各油氣井將使用更多石油專用管產品。由於加深開採程度，石油一次採收方法¹難以達致生產需求，故石油二次採收方法²需要使用再注入開採技術以及更多石油專用管產品將廣泛用於油氣勘探。因此，油氣田對石油專用管產品的需求將有所增加。

中國石油專用管產品及平端管價格

石油專用管產品分為API產品及非API產品。API產品為符合相應API會標計劃所規定有關標準的產品。非API產品一般為具有更高價格的訂製產品。API產品及非API產品分別佔石油專用管市場銷量的約80%及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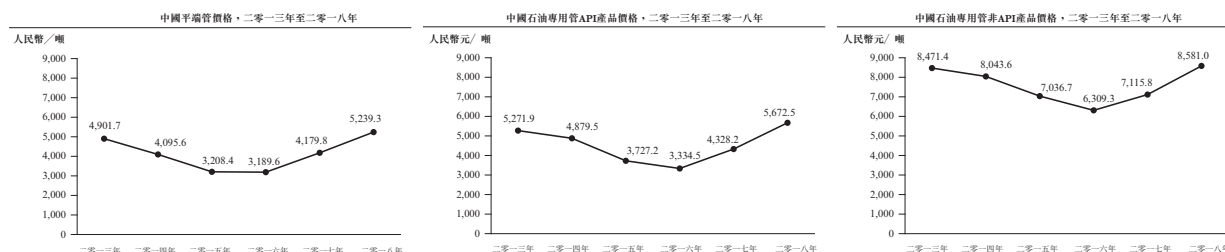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由於原材料價格波動，API產品的平均價格由二零一三年的每噸人民幣5,271.9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每噸人民幣3,334.5元。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增加至每噸人民幣5,672.5元，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5%。同時，非API產品的平均價格由二零一三年的每噸人民幣8,471.4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每噸人民幣6,309.3元。其後，其於二零一八年增加至每噸人民幣8,581.0元，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0.3%。另外，平端管的價格呈現與石油專用管相似的价格波動，平端管的平均價格由二零一三年的每噸人民幣4,901.7元減少至二零一六年的每噸人民幣3,189.6元。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增加至每噸人民幣5,239.3元，由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3%。

¹: 使用油田本身的油井能源生產原油

²: 透過向油井注入水或蒸汽來補充油田能源以生產原油

行業概覽

下圖呈示所示期間中國石油專用管API、非API產品及平端管的價格變動：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為石油專用管市場的主要價格設定者，而設定石油專用管指導價格的機制主要與石油專用管原材料價格及普通鋼材價格兩個指標有關。原材料價格主要用作釐定石油專用管的合理定價範圍的首要指標，以確保供應商有利可圖及由此保證市場供應相對穩定。同時，普通鋼材價格用作次要指標，以釐定該範圍內的特定價格。由於供給側改革不斷深化，中國鋼材市場的整體價格自二零一六年起已經歷穩定增長，且預期將繼續穩步上揚。

同時，考慮到需求側，由於政府對國內石油生產有清晰嚴格的要求，石油公司勘探和開發的資本開支於未來將維持增長，故石油專用管產品、半成品及石油專用管的原材料價格將跟隨大勢，雖會有短暫波動，但可保持於未來五年溫和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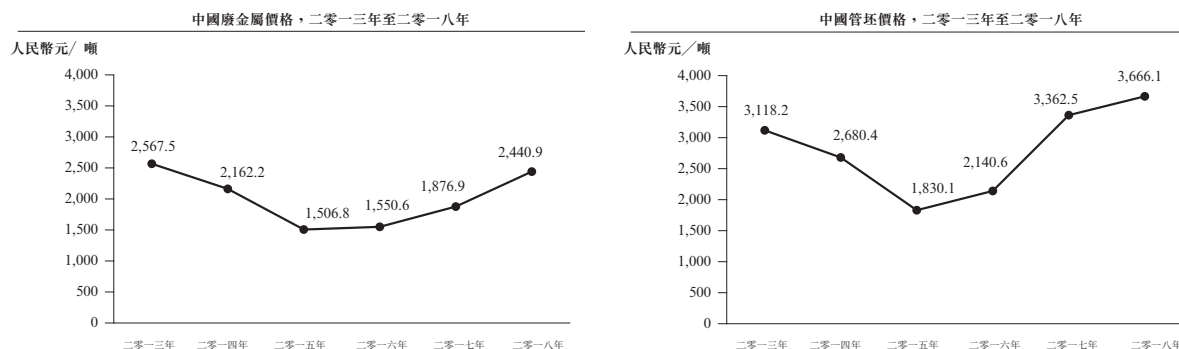
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原材料分析

自二零一五年供給側改革以來，伴隨著鋼材製造業的產業結構重新調整、減少過剩產能及提高產業盈利，按銷售價值計算，中國管坯市場規模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286億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4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0.8%。中國管坯市場分散，有數百名管坯製造商，而無市場領導者。管坯作為平端管及其他無縫鋼管的原材料，由於下游需求不斷上升，預測其於中國的銷售價值將維持增長至二零二三年。

管坯(製造石油專用管所用的其中一種主要原材料)價格在很大程度上影響石油專用管製成品價格。在供給側改革之前，中國的鋼鐵市場供應遠超需求，導致管坯價格由二零一三年的每噸約人民幣3,118.2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一五年的每噸約人民幣1,830.1元。於供給側改革之後，大量不合規的鋼鐵公司關閉，市場供應減少，而鋼價上升。因此管坯價格於二零一八年增至每噸人民幣3,666.1元。

行業概覽

廢金屬(製造管坯所用的主要原材料)價格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期間呈現相類似的趨勢。由於與管坯價格波動類似的原因，廢金屬的價格亦由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八年開始上升。下圖呈列所示期間中國的管坯及廢金屬價格變動：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中國能源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

能源裝備市場主要包括油氣行業、熱能、風力及水力發電行業等使用的裝備。其受惠於二零一四年發佈以保障中國能源供應的《國家能源發展戰略》，因此按中國能源裝備市場總收益計量的市場規模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1,114億元增至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1,218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2.3%。受惠於中國政府對能源行業的重視及對能源開採及運輸的投資增加，預料中國能源裝備市場的市場規模將於未來五年按複合年增長率3.2%穩定增長，至二零二三年將達人民幣1,421億元。

管坯可生產為不同類別的軸承、法蘭及其他能源管或部件，用於其他能源設備行業。因此，擁有其他能源設備行業客戶資源的管坯製造商將受益於其他能源設備行業的穩定增長。

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的競爭分析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及基於行業共識，由於石油專用管加工廠並不掌握石油專用管生產的核心技術，且加工工序的增值相對較低，因此以混合加工模式加工的石油專用管的產出量應歸屬於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因此，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一般向市場提供兩項主要產品，界定為「石油專用管類產品」，包括石油專用管及平端管。

相比起銷售平端管(石油專用管的半製成品)，直接銷售石油專用管將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帶來更高附加值、更緊密客戶關係及更多潛在機會。故此，石油專用管的直接銷售價值是量度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競爭力的最重要指標。就獨立加工模式製造的石油專用管於二零

行業概覽

一八年的銷售價值而言，我們在中國所有私營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位列第一及於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包括國有及私營)位列第三，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為人民幣1,546.9百萬元，佔有市場份額約9.6%。

二零一八年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排名 (按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量)

整體排名	私營製造商排名	公司	背景	公司描述	銷售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1	—	公司A	國有	中國的無縫鋼管及石油專用管產品領先製造商及分銷商。	3,672.4	22.9%
2	—	公司B	國有	領先上市鋼鐵製造及加工公司，其產品包括汽車、能源、建築、製造及其他行業。	3,505.8	21.8%
3	1	本公司	私營	專門從事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的領先油田裝備企業。	1,546.9	9.6%
4	2	公司F	私營	多類無縫鋼管的上市專業製造商，其產品主要為高端產品，如小口徑石油專用管。	1,510.8	9.4%
5	—	公司E	國有	中國領先鋼鐵製造公司，其產品涵蓋多個行業。	1,490.4	9.3%
6	3	公司D	私營	專門從事汽油機械加工、製造、銷售及服務的上市公司。	1,477.4	9.2%
7	—	公司C	國有	中國領先鋼鐵製造企業及其石油專用管產品主要為平端管。	458.6	2.9%
8	4	公司G	私營	專門從事用於石油的無縫鋼管製造，於二零一六年由一間外國公司收購。	437.3	2.7%
9	5	公司H	私營	專門從事平端管生產，其主要產品為大直徑平端管，主要用於出口。	288.5	1.8%
10	6	公司I	私營	專門從事無縫鋼管生產及銷售的公司。	50.4	0.3%
		小計			14,438.5	89.9%
		總計			16,065.3	100.0%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與此同時，按平端管於二零一八年的銷售價值計算，我們以銷售價值人民幣244.7百萬元及市場份額3.4%在中國所有私營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二及於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位中列第六。根據灼識諮詢報告，與石油專用管市場相比，平端管市場是較為分散的市

行業概覽

場，此外，大部分平端管客戶均為石油專用管加工廠，一般與石油公司有聯屬關係。因此，與石油公司有穩定客戶夥伴關係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只要擁有充足的產能，將能取得較大的市場份額。

二零一八年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排名(按平端管銷售價值計量)

整體 排名	私營製造商 排名	公司	背景	銷售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1	—	公司C	國有	1,624.6	22.7%
2	1	公司D	私營	1,080.5	15.1%
3	—	公司A	國有	886.6	12.4%
4	—	公司E	國有	870.3	12.2%
5	—	公司B	國有	307.9	4.3%
6	2	本公司	私營	244.7	3.4%
7	3	公司F	私營	215.9	3.0%
8	4	公司I	私營	183.1	2.6%
9	5	公司H	私營	95.8	1.3%
10	6	公司G	私營	20.6	0.3%
		小計		5,530.1	77.3%
		總計		7,150.5	100.0%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按「石油專用管類產品」(包括石油專用管及半成品(即平端管))的銷售價值計算，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在所有私營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二及在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六，中國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1,791.6百萬元，市場份額為7.7%。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准入門檻相對較高，以致市場高度集中。二零一八年十大公司的石油專用管類產品銷售價值佔市場總額約86.0%。

行業概覽

二零一八年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排名(按石油專用管類產品銷售價值計量)

整體 排名	私營製造商 排名	公司	背景	銷售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1	—	公司A	國有	4,559.0	19.6%
2	—	公司B	國有	3,813.8	16.4%
3	1	公司D	私營	2,558.0	11.0%
4	—	公司E	國有	2,360.7	10.2%
5	—	公司C	國有	2,083.3	9.0%
6	2	本公司	私營	1,791.6	7.7%
7	3	公司F	私營	1,726.7	7.4%
8	4	公司G	私營	457.9	2.0%
9	5	公司H	私營	384.2	1.7%
10	6	公司I	私營	233.5	1.0%
小計				19,968.6	86.0%
總計				23,215.8	100.0%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於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維持競爭力的主要因素

- **成本控制能力：**在石油專用管市場上，通過有效的成本管控取得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是石油專用管供應商擊敗競爭對手的關鍵因素，有關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輔助材料、人力資源、設備折舊及能源成本。因此，石油專用管產品的價格主要由原材料價格及製造總成本釐定。此外，以廢金屬生產管坯的整體成本遠低於向其他製造商購買管坯。與管坯相比，廢金屬的價格及供應均較穩定。因此，使用廢金屬自行生產管坯就生產石油專用管而言是較合乎經濟效益的方式。換言之，融入產業價值鏈且能夠自行生產管坯及有效控制生產過程成本的公司具有更強的市場競爭實力。
- **產品質量及研發實力：**買家在甄選石油專用管產品時會格外注意產品的質量。產品質量亦決定了石油專用管供應商是否列入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的供應商列表。石油專用管產品的質量主要反映於兩方面：(i)石油專用管產品材料的物理及化學特性；及(ii)兩條套管或兩條油管之間的接頭精確度和強度。石油專用管產品材料的物理及化學特性主要反映在應對扭力、切向力、抗高溫及抗腐蝕方面的結

行業概覽

構組成設計及加工控制上。石油專用管產品質量的另一個重要標準是兩個石油專用管產品之間的接頭或特殊接的箍精確度和強度，而這主要反映在氣密性、連接強度及接合便捷度上。因此，公司倘擁有生產優質管坯及接箍的研發實力，則其將更具競爭優勢。

- **良好往績：**中石油、中石化、中海油及延長石油為中國僅有的四間持有油氣勘探及開發資格的公司。因此，中國的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市場中，買家擁有更多議價權。在這類市場內，與買家確立長期合夥關係對於油田服務及裝備公司及石油專用管生產商更有裨益。一般而言，該等石油公司挑選油田裝備供應商的過程非常嚴格，彼等每年對供應商列表上的供應商進行嚴謹的審核程序。該等石油公司會對石油專用管製造商過去數年合作過程中的表現進行評估。供應商的過往表現亦是彼等挑選新供應商時的重要標準之一，故與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的客戶維持良好夥伴關係尤為重要。
- **服務能力：**基於油田勘探開發的特點，保證按時及有效率的供應是油田服務及裝備公司確保服務品質的首要考慮因素。有能力靈活供應產品及快速回應油氣田生產需求的石油專用管供應商可吸引更多客戶。石油專用管產品性質特別：考慮到各油氣田不同的地質環境、土質及腐蝕性，量身定制產品規格(例如厚度或材料變動)以滿足臨時要求為很常見的做法。因此，製造訂製產品的能力對石油專用管製造商而言格外重要。

中國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入行門檻

- **行業標準及證明：**石油專用管的質量與石油公司的投資及風險控制直接相關，因此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嚴格評估供應商的資格及每年對供應商資格進行審核，甚至會對生產企業實行實地審核。此外，供應商的過往產品質量及供應表現會經評估，而這是行業一大入行門檻。API證書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必不可少的資格之一。有關審核過程複雜、標準周密。此外，石油專用管產品有獨立、嚴格和系統化的標準，對新入行者的質量控制能力而言，該等要求頗高。
- **行業知識：**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集中程度較高。寡頭壟斷市場業者為新入行者設立若干銷售及採購規定，並主導石油專用管行業。彼等對其供應商及石油

行業概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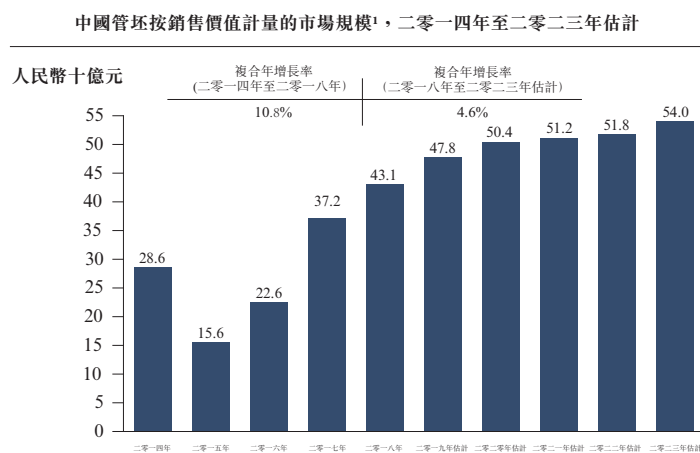
專用管生產商設立嚴格要求。彼等要求石油專用管生產商對油氣勘探技術及油氣生產過程的安全問題擁有深入了解。而新入行者難以達到該等要求。

- **技術專識及製造經驗：**由於行業內的專業性極高，故石油專用管行業的製造商必須配備先進設備及加工技術，方能存活。製造商需熟知各類石油管生產技術，並根據油田的具體狀況改善產品。累積產品材料主要表現、相關技術和經驗需要進行大量的測試。舉例而言，不同級別的石油專用管產品須視乎不同產品規格及參數進行長期研發及測試。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對於其核心技術均嚴格保密，部分亦申請專利。新入行者很難在短期內擁有豐富的技術專識及生產經驗，而彼等就研發面臨較高的技術門檻。

中國管坯市場概覽

中國管坯市場的市場規模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自二零一五年供側改革以來，隨著行業架構重整、陳舊產能使用減少及行業利潤改善，中國管坯市場規模以銷售價值計算，由二零一五年的人民幣156億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4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40.3%。作為其他石油管的原材料，中國管坯銷售價值預料於二零二三年將按複合年增長率4.6%保持增長。下圖呈列中國管坯於所示期間的銷售價值增長：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管坯按銷售價值計量的市場規模¹即中國主要管坯製造商的管坯收益。

行業概覽

中國管坯的競爭分析

中國整體管坯市場分散，管坯製造商數以百計，但欠缺市場龍頭。在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僅有部分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最終有足夠的產能以銷售管坯。就二零一八年的管坯銷售價值而言，我們在所有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排名第一，銷售價值為人民幣10,397億元，市場份額2.4%。

二零一八年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按管坯銷售價值計算的排名

整體排名	私營製造商排名	公司	背景	銷售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1	1	本公司	私營	1,039.7	2.4%
2	—	公司C	國有	412.5	1.0%
3	—	公司E	國有	221.4	0.5%
4	2	公司I	私營	94.3	0.2%
		小計		1,767.9	4.1%
		總計		43,142.7	100.0%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中國管坯市場的入行門檻相對較低。管坯市場的新入行者須擁有足夠及穩固的客戶基礎，以及產品質量及供應表現已證往績的嚴格評估。

中國管坯市場的商機及挑戰主要包括無縫鋼管市場的需求波動及政府政策。管坯產量將主要受無縫鋼管行業的需求影響。因此，無縫鋼管行業的高速發展不只帶來機遇，亦對管坯市場構成挑戰。再者，鋼材行業的利好政府政策(例如深化供給側改革)將為管坯行業創造新商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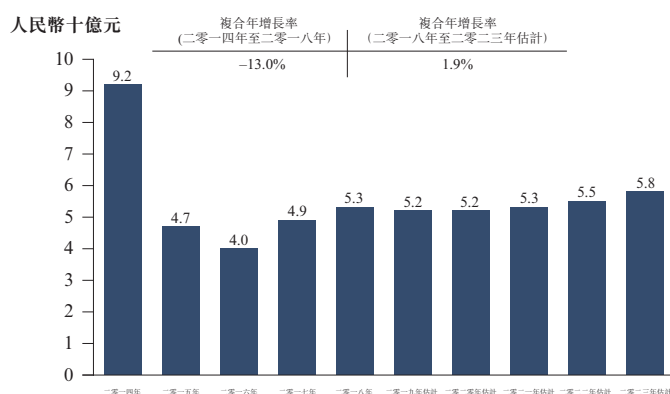
行業概覽

中國石油專用管出口市場概覽

中國石油專用管出口市場的市場規模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就銷售價值而言的出口市場規模由二零一四年的人民幣92億元減少至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53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13.0%，出口量減少趨勢背後的原因包括出口國家的地緣政治、美國發佈反傾銷政策及來自出口國家地方製造商的競爭。於二零一八年，隨著出口目的地轉移，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選擇增加對中東、南亞及其他發展中國家的出口，就銷售價值而言的出口市場規模預料於二零二三年將增至人民幣58億元。下圖呈列中國於所示期間石油專用管出口量的增長：

中國石油專用管出口市場就銷售價值而言的市場規模，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二三年估計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中國石油專用管出口市場的競爭分析

中國石油專用管出口市場的入行門檻相對較高，導致市場集中度高企，二零一八年十大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的石油專用管類產品出口銷售價值佔市場總額約93.3%。以二零一八年石油專用管類產品出口銷售價值計算，我們在私營企業中排名第三及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排名第七，出口銷售價值為人民幣2,635億元，佔5.0%的市場份額。

行業概覽

二零一八年中國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按出口市場銷售價值計算的排名

整體 排名	私營製造商 排名	公司	背景	銷售價值 (人民幣 百萬元)	市場份額
1	—	公司A	國有	1,376.4	26.1%
2	1	公司F	私營	908.3	17.2%
3	—	公司B	國有	631.0	12.0%
4	—	公司E	國有	627.9	11.9%
5	2	公司D	私營	413.6	7.8%
6	—	公司C	國有	265.6	5.0%
7	3	本公司	私營	263.5	5.0%
8	4	公司H	私營	208.6	4.0%
9	5	公司G	私營	163.0	3.1%
10	6	公司I	私營	58.5	1.1%
		小計		4,916.3	93.3%
		總計		5,269.3	100.0%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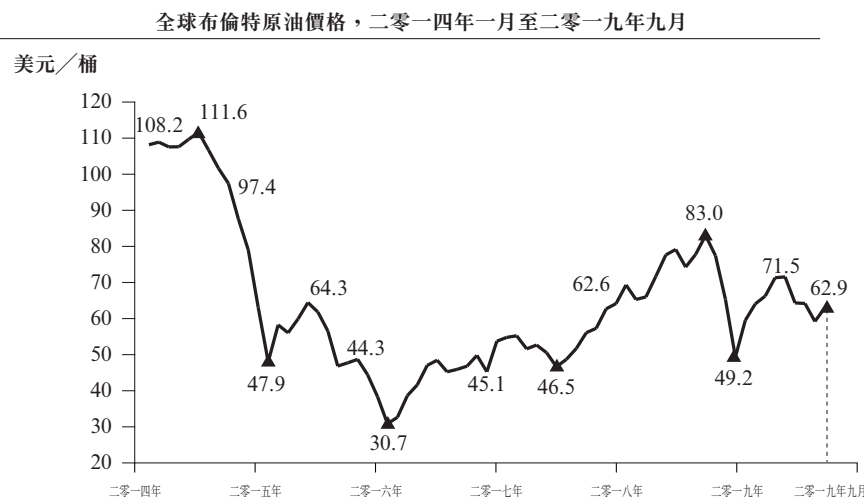
面對來自世界各地其他出口商的競爭，出口石油專用管類產品的質量益發重要。產品材料及接頭質量必須符合API標準，產品質量愈高，獲國際客戶青睞的機會愈大。客戶網絡及服務能力、銷售渠道發展及成本控制能力亦是新入行者面對的關鍵入行門檻。

隨著石油公司繼續擴展業務，新油田開採將為油田裝備行業帶來新需求。然而，全球地緣政治(例如制裁或貿易糾紛)造成石油專用管需求不穩，是石油專用管出口商未來的潛在挑戰。在某些進口國家，地方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的生產能力不斷提高，其競爭力可能為中國石油專用管出口商帶來新挑戰。

行業概覽

全球油價概覽

全球油價於過去五年期間經歷波動，布倫特原油價格由二零一四年一月的每桶108.2美元跌至二零一九年九月的每桶62.9美元。下表列示全球油價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九月的歷史趨勢：



資料來源：國際石油交易所、灼識諮詢報告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全球油價受到包括制裁或貿易爭端等地緣政治風險、生產力及國際能源政策轉變的巨大影響。具體而言，全球油價的短期波動主要由供應側市場調整所決定，而長期波動一般受到主要石油進口國需求的影響。

監管概覽

有關外商投資石油管道行業的政策

外商投資中國不同行業須受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商務部聯合不時修訂及頒佈的《外商投資產業指導目錄》(下文簡稱為「目錄」)所規範。根據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生效的《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生效的《外商投資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石油專用管的製造屬於允許外商投資的項目。

高新技術企業認定

根據科學技術部、財政部以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九日頒佈、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生效的《科學技術部、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修訂印發〈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的通知》(國科發火[2016]32號)(下稱「《修訂印發〈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的通知》」)，在《國家重點支持的高新技術領域》內，持續進行研究開發與技術成果轉化，形成企業核心自主知識產權，並以此為基礎開展經營活動，在中國境內(不包括港、澳、台地區)註冊的居民企業，經認定成為高新技術企業。各省、自治區、直轄市、計劃單列市科技行政管理部門同本級財政、稅務部門組成當地區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機構對本行政區域內的企業進行認定，對符合條件的企業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通過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其資格自頒發證書之日起有效期為三年。高新技術企業發生更名或與認定條件有關的重大變化(如分立、合併、重組以及經營業務發生變化等)應在三個月內向認定機構報告。經認定機構審核符合認定條件的，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不變，對於企業更名的，重新核發認定證書，編號與有效期不變；不符合認定條件的，自更名或條件變化年度起取消其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監管概覽

有關稅項的法律及法規

企業所得稅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主席令第64號)及國務院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國務院令第512號)，企業分為居民企業及非居民企業。依法在中國境內成立的企業或者依照外國(地區)法律成立但實際管理機構在中國境內的企業為居民企業，應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境外的所得，按照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在中國境內設立機構、場所的，應當就其所設機構、場所取得的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以及發生在中國境外但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有實際聯繫的所得繳納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場所的，或者雖設立機構、場所但取得的所得與其所設機構、場所沒有實際聯繫的非居民企業，應就其來源於中國境內的所得，減按10%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國家需要重點扶持的高新技術企業，減按15%的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企業的下列支出，可以在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加計扣除：(1)開發新技術、新產品、新工藝發生的研究開發費用；(2)安置殘疾人員及國家鼓勵安置的其他就業人員所支付的工資。企業與其關聯方之間的業務往來，不符合獨立交易原則而減少企業或者其關聯方應納稅收入或者所得額的，稅務機關有權按照合理方法調整。企業與其關聯方共同開發、受讓無形資產，或者共同提供、接受勞務發生的成本，在計算應納稅所得額時應當按照獨立交易原則進行分攤。企業可以向稅務機關提出與其關聯方之間業務往來的定價原則和計算方法，稅務機關與企業協商、確認後，達成預約定價安排。企業在生產經營活動中發生的合理的不需要資本化的借款費用，准予扣除。企業為購置、建造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和經過12個月以上的建造才能達到預定可銷售狀態的存貨發生借款的，在有關資產購置、建造期間發生的合理的借款費用，應當作為資本性支出計入有關資產的成本，並依照本條例的規定扣除。

監管概覽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二日發佈、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執行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實施高新技術企業所得稅優惠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203號)及《修訂印發〈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的通知》，認定(複審)合格的高新技術企業，自認定(複審)批准的有效期當年開始，可申請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企業可持「高新技術企業證書」及其複印件和有關資料，向主管稅務機關申請辦理減免稅手續。手續辦理完畢後，高新技術企業可按15%的稅率進行所得稅預繳申報或享受過渡性稅收優惠。

增值稅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起施行，及最後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九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國務院令第691號)，財政部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八日修訂並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增值稅暫行條例實施細則》(財政部令第65號)，以及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四日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一日生效的《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調整增值稅稅率的通知》(財稅[2018]32號)及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頒佈及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生效的《關於深化增值稅改革有關政策的公告》(財政部、稅務總局及海關總署公告[2019]第39號)，在中國境內從事銷售貨物、提供加工、修理及修配勞務、銷售服務、無形資產及不動產或貨物進口的所有單位和個人，均須繳納增值稅。增值稅稅率應為13%、9%、6%及0%，視乎特定的徵稅項目而定。

城市維護建設稅和教育費附加

根據國務院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頒佈及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八日生效的《國務院關於統一內外資企業和個人城市維護建設稅和教育費附加制度的通知》(國發[2010]35號)、《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維護建設稅暫行條例》以及《徵收教育費附加的暫行規定》，城市維護建設稅和教育費附加應當適用於外商投資企業、外國企業及外籍個人。

監管概覽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八五年二月八日頒佈及其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維護建設稅暫行條例》(國務院令第588號)，凡繳納消費稅、增值稅、營業稅的單位或個人，亦須繳納城市維護建設稅。城市維護建設稅應當以納稅人實際繳納的消費稅、增值稅、營業稅稅額為計稅依據，分別與消費稅、增值稅、營業稅同時繳納。納稅人所在地在市區的，稅率為7%；納稅人所在地在縣城、鎮的，稅率為5%；納稅人所在地不在市區、縣城或鎮的，稅率為1%。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八六年四月二十八日頒佈及其後分別於一九九零年六月七日、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八日修訂的《徵收教育費附加的暫行規定》(國務院令第588號)，凡繳納消費稅、增值稅、營業稅的單位和個人，亦須繳納教育費附加。教育費附加，以各單位和個人實際繳納的增值稅、營業稅、消費稅的稅額為計徵依據，教育費附加率為3%，分別與增值稅、營業稅、消費稅同時繳納。

有關股息分派的法律及法規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二日頒佈並實施，其後由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修訂及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主席令第51號)，以及國務院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十二日實施，其後修訂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國務院令第648號)，外國投資者從外資企業獲得的合法利潤、其他合法收入和清算後的資金，可以匯往境外。外資企業以往會計年度的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以往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與本會計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潤一併分配。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六年八月二十一日頒佈實施的《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如果香港居民持有支付股息的中國公司至少25%的股權，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支付股息的預扣稅稅率為股息總額的5%，如果香港居民持有支付股息的中國公司少於25%的股權，中國公司向香港居民支付股息的預扣稅稅率為股息總額的10%。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十日頒佈實施的《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執行稅收協定股息條款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81號)，稅收協定締約對方的稅收居民如需就中國居民公司所支付股息按有關稅收協定中規定的稅率繳稅，則須同時符合以下規定方可享

監管概覽

受有關稅率：(1)取得股息的該對方稅收居民根據稅收協定規定限於公司；(2)在該中國居民公司的全部所有者權益和有表決權股份中，該對方稅收居民直接擁有的比例均符合規定比例；及(3)該對方稅收居民直接擁有該中國居民公司的資本比例，在取得股息前連續12個月以內任何時候均符合稅收協定規定的比例。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七日發佈並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關於發佈《非居民納稅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管理辦法》的公告》(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5]第60號)，非居民納稅人如欲享受稅收協定下的稅務優惠，應在納稅申報時自行報送或由扣繳義務人在扣繳申報時報送相關報告表和資料。非居民納稅人可享受但未享受協定待遇，且因未享受協定待遇而多繳稅款的，可在一定期限內自行或通過扣繳義務人向主管稅務機關要求退還，同時提交相關報告表和資料，及補充享受協定待遇的情況說明。

有關外商獨資企業的設立、經營及管理的法律及法規

在中國設立、經營及管理公司須遵守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下稱「《公司法》」)。《公司法》(主席令第15號)最後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修訂並生效。《公司法》亦適用於外商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如有關外商投資的法律另有規定的，應以其規定為準。

外商獨資企業的設立程序、核查及審批程序、註冊資本要求、外匯限制、會計管理、稅務及勞工事宜適用於一九八六年四月十二日起實施並分別於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三日修訂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主席令第51號)以及於一九九零年十二月十二日起實施並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九日修訂並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國務院令第648號)。

於中國投資的外國投資者及外資企業必須遵守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頒佈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生效的《鼓勵外商投資產業目錄》(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國商務部令第27號)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修訂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生效的《外商投資

監管概覽

准入特別管理措施(負面清單)》(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中國商務部令第25號)。根據該目錄，外商投資項目分為鼓勵類、允許類、限制類及禁止類。中國政府會不時對目錄進行審閱及更新。

根據對外貿易經濟合作部(已變更)和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起實施並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修訂的《關於外商投資企業境內投資的暫行規定》，外商投資企業境內投資，可投資於鼓勵類及允許類項目，但不得投資禁止類項目。

有關外匯管理的法律及法規

中國施行較嚴格的外匯管理體制，並歷經多次重大變革。國務院於一九九六年一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六年四月一日起施行，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五日修訂並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匯管理條例》(國務院令第532號)(下稱「**《外匯管理條例》**」)為現行的主要外匯管理法規，適用於中國境內機構、境內個人的外匯收支或者外匯經營活動，以及中國境外機構、境外個人在境內的外匯收支或者外匯經營活動。中國人民銀行於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日頒佈並於一九九六年七月一日起施行的《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對境內機構、居民個人、駐華機構及來華人員辦理結匯、購匯、開立外匯賬戶及對外支付等事宜做出了規定。

根據現行的《外匯管理條例》，中國政府允許境內機構、境內個人保留外匯而不再要求強制銷售結匯，其外匯收入可以按規定調回境內或者存放境外。中國已實現人民幣經常項目可兌換。經常項目外匯收入，企業可以根據需要並按照國家有關規定自行決定是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經常項目外匯支出，企業可根據需要並按照國務院外匯管理部門關於付匯與購匯的管理規定，憑有效單證以自有外匯支付或者向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購買支付。中國還沒有實現人民幣資本項目可兌換(為外幣)，資本項目仍然面臨管制。境外機構、境外個人在境內直接投資或從事有價證券或者衍生產品發行或交易，境內機構、境內個人向境外直接投資或者從事境外有價證券、衍生產品發行或交易，應當按照

監管概覽

國務院外匯管理部門的規定辦理登記。境內企業借用外債或提供對外擔保，應當辦理外債登記或對外擔保登記手續。資本項目外匯收入保留或者賣給經營結匯、售匯業務的金融機構，應當經外匯管理機關批准(但國家規定無需批准的除外)。資本項目外匯及結匯資金，應當按照有關主管部門及外匯管理機關批准的用途使用。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四日頒佈並實施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境內居民通過特殊目的公司境外投融資及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有關問題的通知》(匯發[2014]37號)(取代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前國家外匯管理局75號文)，境內居民(包括境內機構和境內居民自然人)以境內外合法資產或權益向離岸特殊目的公司出資前，應向外匯局辦理登記。境內居民自然人包括持有中國境內居民身份證或其他境內合法證件的中國公民，以及雖無中國境內合法身份證件、但因經濟利益關係在中國境內習慣性居住的境外個人。根據37號文附件一(即返程投資外匯管理所涉業務操作指引)，雖無中國境內合法身份證件、但因經濟利益關係在中國境內習慣性居住的境外個人，是指持護照的外國公民(包括無國籍人)以及持港澳居民往來內地通行證、台灣居民往來大陸通行證的港澳台同胞，具體包括以下人士：(1)在境內擁有永久性居所，因境外旅遊、就學、就醫、工作、境外居留要求等原因而暫時離開永久居所，在上述原因消失後仍回到永久居所的自然人；(2)持有境內企業內資權益的自然人；(3)持有境內企業原內資權益，後該權益雖變更為外資權益但仍為本人所最終持有的自然人。

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三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施行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進一步簡化和改進直接投資外匯管理政策的通知》(匯發[2015]13號)，境內居民可就成立或控制特殊目的公司向合資格銀行而無需經地方外匯管理局辦理首次外匯登記。根據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起施行的《國家外匯管理局關於改革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結匯管理方式的通知》(匯發[2015]19號)，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實行意願結匯；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賬戶中經外匯局辦理貨幣出資權益確認(或經銀行辦理貨幣出資入賬登記)的外匯資本金可根據企業的實際經營需要在銀行辦理結匯。外商投資企業外匯資本金意願結匯比例暫定為100%。國家外匯管理局

監管概覽

可根據國際收支形勢適時對上述比例進行調整。另外，外商投資企業資本金及其結匯所得人民幣資金不得用於以下用途：(1)不得直接或間接用於企業經營範圍之外或國家法律法規禁止的支出；(2)除另有明確規定外，不得直接或間接用於證券投資或除銀行保本型產品之外的其他投資理財；(3)不得用於向非關聯企業發放貸款，經營範圍明確許可的情形除外；及(4)不得用於建設、購買非自用房地產(房地產企業除外)。

有關外資併購的法規

根據商務部、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稅務總局、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及國家外匯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八日頒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八日生效，並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二日修訂的《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以下情況可被認為是由外國投資者收購境內企業：(1)外國投資者購買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股東的股權或認購境內公司增資，使該境內公司變更設立為外商投資企業；(2)外國投資者設立外商投資企業並用該等外商投資企業協議購買境內企業的資產並營運該等資產；或(3)外國投資者按協議購買境內企業資產並將該等資產用作注資以設立外資企業並營運該等資產。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設立外商投資企業，應依照規定經審批機關批准，向登記管理機關辦理變更登記或設立登記。

有關知識產權的法規

專利法

根據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修訂並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主席令第8號)，國務院專利行政部門負責管理全國的專利工作。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管理專利工作的部門負責本行政區域內的專利管理工作。中國的專利制度採用申請在先的原則，即兩個以上申請人分別就同樣的發明創造申請專利的，專利權授予最先申請的人。若想獲得專利權，發明或實用新型必須滿足三個標準：新穎性、創造性及實用性。發明專利的有效期限為二十年，而實用新型及外觀設計專利的有效期限則為十年，均自申請日起計算。專利權人應當自被授予專利權的當年開始繳納年費，沒有按照規定繳納年費

監管概覽

的，專利權在期限屆滿前終止。他人必須取得專利持有人同意或適當授權後，方可使用專利，否則將構成專利權侵權行為，侵權人須根據適用法規承諾停止侵權行為、採取補救措施及／或作出賠償等。

商標法

根據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修訂並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主席令第6號)，註冊商標的專用權限於批准註冊的商標及核定使用的商品。註冊商標的有效期為十年，自核准註冊之日起計算。註冊商標有效期滿，需要繼續使用的，商標註冊人應當在期滿前十二個月內按照規定辦理續展手續。每次續展註冊的有效期為十年。未經商標註冊人許可，在同一種商品上使用與其註冊商標相同的商標的；未經商標註冊人許可，在同一種商品上使用與其註冊商標近似的商標，或者在類似商品上使用與其註冊商標相同或近似的商標，容易導致混淆的；銷售侵犯註冊商標專用權的商品的；偽造、擅自製造他人註冊商標標識或者銷售偽造、擅自製造的註冊商標標識的；未經商標註冊人同意，更換其註冊商標並將該更換商標的商品又投入市場的；故意为侵犯他人商標專用權行為提供便利條件，幫助他人實施侵犯商標專用權行為的；均構成侵犯註冊商標專用權，侵權人須承諾停止該侵權行為、作出補救行動及支付賠償等，該等侵權人亦可能被處以罰款或甚至被追究刑事責任。

域名

根據工業和信息化部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四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一日生效的《互聯網絡域名管理辦法》(工業和信息化部令第43號)(下稱「《**域名管理辦法**》」)，工業和信息化部負責中國互聯網絡域名的管理工作。在境內設立域名根服務器及域名根服務器運行機構、域名註冊管理機構和域名註冊服務機構的，應當依據域名管理辦法取得工業和信息化部或者省、自治區、直轄市通信管理局的相應許可。

監管概覽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頒佈並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主席令第9號)(下稱「《環境保護法》」)，為防止環境污染及保護生態環境，國務院環境保護主管部門根據國家環境質量標準和國家經濟、技術條件，制定國家污染物排放標準。省、自治區、直轄市人民政府對國家污染物排放標準中未作規定的項目，可以制定地方污染物排放標準；對國家污染物排放標準中已作規定的項目，可以制定嚴於國家污染物排放標準的地方污染物排放標準。地方污染物排放標準應當報國務院環境保護主管部門備案，企業須遵守國家與地方環境保護標準中較嚴格者。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四年五月十一日頒佈、一九八四年十一月一日生效，並最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水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70號)，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過國家或者地方規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標準和重點水污染物排放總量控制指標。直接或者間接向水體排放工業廢水和醫療污水以及其他按照規定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方可排放的廢水、污水的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城鎮污水集中處理設施的運營單位，也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排污許可證應當明確排放水污染物的種類、濃度、總量和排放去向等要求。排污許可的具體辦法由國務院規定。禁止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無排污許可證或者違反排污許可證的規定向水體排放前款規定的廢水、污水。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八七年九月五日頒佈、一九八八年六月一日生效，並最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主席令第16號)，企業事業單位和其他生產經營者建設對大氣環境有影響的項目，應當依法進行環境影響評價、公開環境影響評價文件；向大氣排放污染物的，應當符合大氣污染物排放標準，遵守重點大氣污染物排放總量控制要求。排放工業廢氣或者本法第七十八條規定名錄中所列有毒有害大氣污染物的企業事業單位、集中供熱設施的燃煤熱源生產運營單位以及其

監管概覽

他依法實行排污許可管理的單位，應當取得排污許可證。鋼鐵、建材、有色金屬、石油、化工等企業生產過程中排放粉塵、硫化物和氮氧化物的，應當採用清潔生產工藝，配套建設除塵、脫硫、脫硝等裝置，或者採取技術改造等其他控制大氣污染物排放的措施。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頒佈，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一日生效，以及最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影響評價法》(主席令第77號)，國務院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頒佈、生效並最近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六日修訂的《建設項目環境保護管理條例》(國務院令第682號)，國家根據建設項目對環境的影響程度，對建設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實行分類管理。開工建設前，建設項目的環境影響評價文件依法經主管環保行政機關審查及批准。建設項目需要配套建設的環境保護設施，必須與主體工程同時設計、同時施工、同時投產使用。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頒佈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生效，最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修正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主席令第16號)，企業產生《環境保護稅稅目稅額表》、《應稅污染物和當量值表》規定的大氣污染物、水污染物、固體廢物和噪音，須依照《環境保護稅稅目稅額表》及《應稅污染物和當量值表》向稅務機關按季／按次申報繳納環境保護稅。環境保護稅由稅務機關依照《中華人民共和國稅收徵收管理法》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稅法》的有關規定徵收管理。

有關安全生產的法規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並最後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主席令第13號)，生產經營單位必須遵守本法和其他有關安全生產的法律、法規，加強安全生產管理，建立、健全安全生產責任制和安全生產規章制度，改善安全生產條件，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提高安全生產水平，確保安全生產。生產經營單位應對從業人員進行安全

監管概覽

教育和培訓，保證從業人員具備必要的安全生產知識，熟悉有關的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規程，掌握本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瞭解事故應急處理措施，知悉自身在安全生產方面的權利和義務。未經安全生產教育和培訓合格的從業人員，不得上崗作業。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九日頒佈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特種設備安全法》(主席令第4號)，國務院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一日頒佈、二零零三年六月一日生效並最近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四日修訂的《特種設備安全監察條例》(國務院令第549號)，特種設備產品、部件或者試制的特種設備新產品、新部件以及特種設備採用的新材料，按照安全技術規範的要求需要通過型式試驗進行安全性驗證的，應當經負責特種設備安全監督管理的部門核准的檢驗機構進行型式試驗；未進行型式試驗的，責令限期改正；逾期未改正的，處人民幣三萬元以上人民幣三十萬元以下罰款。

有關勞動及社會保障的法規

勞動法規

根據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於一九九四年七月五日頒佈，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生效，以及最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主席令第24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修訂並自二零一三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主席令第73號)，以及國務院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十八日頒佈並於同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實施條例》(國務院令第535號)，勞動合同用工是中國企業採取的基本用工形式。用人單位應自用工之日起一個月內與勞動者訂立書面勞動合同。

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根據全國人大常務委員會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頒佈並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生效，以及最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修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主席令第25號)及國務院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二日頒佈實施及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修訂的《社會保險費徵繳暫行條例》(國務院令第710號)、國務院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二十七日頒佈並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十日修訂的《工傷保險條例》(國務院令第586號)、國務院於一九九九年一月二十二日頒佈實施的《失業保險條例》(國務院令第258號)、勞動和社會保障部(已撤

監管概覽

銷)於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十四日頒佈並於一九九五年一月一日起實施的《企業職工生育保險試行辦法》(勞部發[1994]504號)，用人單位應當按時足額為本單位勞動者繳納社會保險費，包括基本養老保險、失業保險、基本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用人單位未按時足額繳納社會保險費的，社會保險費徵收機構有權責令其限期繳納或者補足，並自欠繳之日起，按日加收萬分之五的滯納金；逾期仍不繳納的，由有關行政部門處欠繳數額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罰款。

根據國務院於一九九九年四月三日頒佈並生效，並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四日修訂及最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四日修訂的《住房公積金管理條例》(國務院令第710號)，用人單位應當按時足額為本單位勞動者繳納住房公積金，用人單位逾期不繳或者少繳住房公積金的，由住房公積金管理中心責令限期繳存；逾期仍不繳存的，可以申請人民法院強制執行。

物業相關中國法規

根據一系列建設相關法律法規(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城鄉規劃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城市房地產管理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建築法》、《建設工程質量管理條例》、《房屋登記辦法》及《房屋建築和市政基礎設施工程竣工驗收規定》)，建設項目的建設企業在取得房屋所有權證前需取得有關建設項目的若干許可證、證書及其他批文(包括國有土地使用證、建設用地規劃許可證、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及施工許可證)。建設項目竣工後，當地政府部門會驗收項目，如建設流程及物業符合相關法律、規則及規定，當地政府部門會發出房屋建築工程和市政基礎設施工程竣工驗收備案證明或竣工驗收證書。

制裁法律及法規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Hogan Lovells已提供下列各個司法權區所施加的制裁制度概要。本概要並非旨在列出與美國、歐盟、聯合國及澳洲制裁有關的所有法律及法規。

監管概覽

美國

財政規例

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乃負責管理針對國家、實體及個別人士的美國制裁計劃的主要機構。「主要」美國制裁適用於「美國人士」或涉及與美國聯繫的活動（例如美國貨幣的基金轉移或涉及美國來源貨物、軟件、科技或服務的活動，即使由非美國人士進行），以及「次級」美國制裁適用於境外非美國人士的活動，即使交易並無與美國有聯繫。一般而言，美國人士界定為根據美國法例有組織的實體（如美國公司及彼等的美國附屬公司）；任何美國實體的國內及海外分支（針對伊朗及古巴的制裁亦適用於美國公司的海外附屬公司或其他由美國人士擁有或控制的非美國實體）；美國公民或美國永久居民（「綠卡」持有人），不論彼等身處何方；身處美國的個別人士；及美國分支或非美國公司的美國附屬公司。

視乎制裁計劃及／或參與方，美國法例或須美國公司或美國人士於為受制裁國家、實體或個別人士的利益而擁有、控制或持有的任何資產／物業權益於美國或於由美國人士擁有或控制範圍之內，「封鎖」（凍結）任何有關資產／物業權益。於有關封鎖後，不得進行有關資產／物業權益的任何交易或使其生效 — 不得付款、獲益、提供服務或其他交易或其他類型的履約（就合約／協議而言） — 根據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授權或發牌則除外。

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全面制裁計劃目前適用於古巴、伊朗、北韓、敘利亞及俄羅斯／烏克蘭的克里米亞地區（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針對蘇丹的制裁計劃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終止）。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亦禁止與識別為特別指定國民名單的人士及實體的幾乎所有業務交易。擁有於特別指定國民名單上的一方（界定為個別或合共直接或間接擁有50%或以上的權益）的實體亦遭封鎖，不論該實體是否明示於特別指定國民名單上。此外，美國人士不論身處何方均被禁止批准、融資、促進或保證非美國人士的任何交易，而該名非美國人士的交易倘由美國人士或於美國境內進行將被禁止。

一項或多項伊朗經濟制裁規例(31 C.F.R.第561部)（「IFRS」）第561.201或561.203節所述的活動，部長可根據IFRS及行使在美國法律下部長的權力，有權將該金融機構置入第561部名單計劃，以及對該金融機構在美國開設或維持一個往來賬戶或過渡賬戶施加若干限制。一個金融機構置入第561部名單計劃後，美國金融機構被禁止為該金融機構開設或維持往來賬戶或過渡賬戶。崑崙銀行已被置入第561部名單計劃。然而，被置入第561部名單計劃將不會導致與第561部名單計劃上的金融機構進行交易構成危險，只要該等交易與美國或美國財政系統無關。

監管概覽

聯合國

根據《聯合國憲章》第七章，聯合國安全理事會（「**聯合國安理會**」）可採取行動維持或恢復國際和平及安全。制裁措施涵蓋廣泛的執法方案，不包括使用武力。自一九六六年起，聯合國安理會已成立30項制裁制度。

聯合國安理會制裁以多種不同形式進行，以達成各項目標。該等措施介乎全面經濟及貿易制裁以至更具針對性的措施，例如禁運武器、禁止旅遊及財務或商務限制。聯合國安理會已採取制裁以支持和平過渡、抵抗違憲變動、限制恐怖主義、保護人權及推行不擴散。

目前有14項制裁制度進行中，集中於支持政治衝突和解、核武不擴散及反恐。每項制度由一個制裁委員會規管，委員會由一名非永久性聯合國安理會成員擔任主席。有十個監察群組、團隊及小組，支援制裁委員會的工作。

聯合國制裁由聯合國安理會實行，通常根據《聯合國憲章》第七章採取行動。聯合國成員受聯合國安理會決定規限，而有關決定優先於聯合國成員國其他義務。

歐盟

根據歐盟制裁措施，於制裁措施鎖定的司法權區或與有關司法權區進行業務並無受到全面禁止。任何人士或實體與身處受歐盟制裁的國家的對手方進行業務（包含無管控或非限制項目）並無受到全面禁止或在其他方面受到限制，前提是該對手方並非受制裁人士或並無從事受禁止活動，例如向受制裁的司法權區出口、銷售、運送或供應若干管控或限制產品（不論直接或間接）或出口、銷售、運送或供應若干管控或限制產品以於該司法權區境內使用。

澳洲

源自制裁法的澳洲限制及禁制廣泛適用於身處澳洲的任何人士、世界各地任何澳洲籍人士、於海外註冊成立並由澳洲籍人士或身處澳洲的人士擁有或控制的公司，及／或使用澳洲旗船隻或飛機運送受聯合國制裁的貨品或交易服務的任何人士。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歷史及發展

我們於一九九八年九月透過主要經營附屬公司達力普專用管開始業務。孟先生、華北石油華源機械設備製造廠（「華源工廠」）及34名其他人士（全部為其時華源工廠的僱員）創辦達力普專用管。華源工廠是由一間中國油田公司成立的及其時主要從事維修石油設備。所有其他個人創辦人為華源工廠其時的僱員及該等個人創辦人中的六名（陳德林先生、邢建新先生、陳玉川先生、李金龍先生、朱玉慧女士及崔嘉詢先生）為星捷股東。孟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創辦人以其本身各自的財務資源創建達力普專用管。有關孟先生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一節。有關我們業務營運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一節。

我們的業務及公司里程碑列載如下：

里程碑

下列事件標誌著本集團成立以來的主要業務及公司里程碑：

年份	業務發展
一九九八年九月	本集團成立
一九九九年三月	我們設立首條套管（石油專用管主要產品）生產線
一九九九年八月	我們石油管的質量系統獲得GB/T19002-1994/ISO9002：1994認證
一九九九年十一月	我們開始向位於河北省的油田銷售產品
二零零一年二月	我們開始向位於大慶市的油田銷售產品
二零零一年十月	我們通過API Q1標準及API 5CT標準的雙重認證，使我們能夠根據該等標準製造產品
二零零一年五月至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	我們開始向位於遼寧省、陝西省、青海省、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及天津市的油田銷售產品
二零零三年七月	我們開始向位於河南省的油田銷售產品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份	業務發展
二零零五年三月	我們開始向海外市場出口產品
二零零六年一月	我們首次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
二零零八年二月	我們的健康、安全及環境系統獲GB/T24001-2004/ISO14001:2004(就製造石油專用管而言)及GB/T28001-2001(就生產及製造石油專用管及無縫鋼管而言)認證
二零零九年六月	我們開始於渤海新區工廠建造管坯生產線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我們獲得TS認證，可以製造各類別的壓力無縫鋼管
二零一二年三月	渤海新區工廠開始生產
二零一四年八月	我們亦製造其他石油管，開始縱向整合供應鏈業務模式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	我們的內部測試實驗室獲得CNAS的ISO/IEC 17025:2005測試與校正實驗室能力一般要求認證(CNAS-CL01)
二零一六年末	我們達成業務模式全面一體化，涵蓋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生產
二零一七年九月	我們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市的研發機構，即河北省石油專用管工程技術研究中心已獲認證為河北省規模以上工業企業研發機構A級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年份	業務發展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我們開始實行將滄州城區工廠及倉庫(即高新區工廠、新華區工廠及新華區倉庫)轉移至渤海新區工廠的計劃，在渤海新區工廠開始一期擴張，進一步擴大業務。有關我們業務擴張的更多詳情請見「業務 — 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節
二零一八年六月	我們就研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無縫管及管坯的知識產權管理系統獲GB/T29490-2013認證
二零一九年四月	我們的產品質量、營運管理、節能及環境監控的計量管理系統已獲得GB/T19022-2003/ISO10012:2003認證

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成立及重大變動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主要業務乃經本公司一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營運，即達力普專用管，該公司於往績期間對我們的收益作出重大貢獻。本公司及達力普專用管的成立及重大變動列示如下。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註冊成立，以作為重組之一部分。於註冊成立時，一股認購人股份由本公司按面值發行予一名認購人，而該認購人於同日將該股股份按面值轉讓予盛星。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本公司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96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當中588,627股股份已發行予盛星，348,185股股份已發行予星捷及33,187股股份已發行予輝年。因此，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分別由盛星、星捷及輝年擁有約60.7%、35.9%及3.4%。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合共3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配發及發行予[編纂][編纂]尤先生。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編纂]」一段。因此之故，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盛星擁有約58.9%，由星捷擁有34.8%，由輝年擁有3.3%及由尤先生擁有3.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達力普專用管(於中國成立)的成立及重大變動

(a) 達力普專用管成立

達力普專用管為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從事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該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於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並從當時起展開業務。於成立之時，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48百萬元，有關股份已繳足，並由孟先生擁有約8.1%，由華源工廠擁有40.3%及另外34名個別人士(彼等為華源工廠其時的員工)擁有51.6%，華源工廠及其他34名個人股東全部為獨立第三方。

自一九九九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由於達力普專用管多次轉讓股本權益及增加註冊股本，孟先生於該期間為達力普專用管最大或第二大股東，持有達力普專用管股本權益超過27.6%。孟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八月向達力普集團轉讓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其時餘下全部股權，自此不再直接持有達力普專用管的股權，及彼透過達力普集團間接持有達力普專用管的股權。孟先生自達力普集團成立以來一直為其單一最大股東，且連同其兒子(即孟宇翔先生)持有的達力普集團股權，自二零一七年四月起控制達力普集團的逾50.0%股權。

此外，華源工廠(i)自一九九九年五月起不再持有達力普專用管30%以上股權；及(ii)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轉讓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予達力普專用管的工會，自此不再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股東。達力普專用管的工會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轉讓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予達力普專用管的若干時任僱員，自此不再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股東。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b) 股份轉讓予達力普集團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孟先生、陳德林先生、朱玉慧女士、侯嵩興先生及一名其他個人股東(為獨立第三方)將達力普專用管股權合共51.0%轉讓予達力普集團，以換取現金代價合共人民幣51.0百萬元。該代價乃由參與各方按公平基準釐定，並參考該等轉讓人當時各自擁有的註冊股本金額。滄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滄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二日發出新的營業執照，而上述轉讓亦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股東名稱	所持概約股權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51.0%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孟先生	6.7%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
3. 徐女士	2.3%	執行董事及星捷股東
4. 郭學勇先生	4.5%	各自為達力普專用管現時僱員及星捷股東
5. 倪春萍女士	4.1%	
6. 宋興忠先生	3.9%	各自為星捷股東
7. 邢建新先生	3.1%	
8. 賈先生	3.9%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9. 三名其他獨立第三方	20.5%	獨立第三方及達力普專用管其時僱員
總計：	100.0%	

當時，由達力普專用管若干現任及前員工成立的達力普集團主要是作為投資控股工具，以持有彼等在達力普專用管的權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c) *DLP Investment* 認購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資本及若干達力普專用管股權轉讓予 *DLP Investment*

DLP Investment 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達力普專用管的前機構投資者及獨立第三方。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DLP Investment* 與達力普專用管、孟先生及李文忠先生訂立增資及股權轉讓協議，據此 *DLP Investment* 同意(i)透過額外現金注資，認購達力普專用管新增註冊資本人民幣24.96百萬元，代價為人民幣154,137,800元；及(ii)向李文忠先生(達力普專用管當時的僱員及獨立第三方)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約12.5%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10,552,200元。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達力普專用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的協定盈利倍數後按公平基準釐定。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二日發出新營業執照，而上述增資及股權轉讓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股東名稱	所持概約股權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40.8%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孟先生	5.4%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
3.	徐女士	1.9%	執行董事及星捷股東
4.	郭學勇先生	3.5%	各自為達力普專用管現時僱員及星捷股東
5.	倪春萍女士	3.3%	
6.	宋興忠先生	3.1%	各自為星捷股東
7.	邢建新先生	2.5%	
8.	賈先生	3.1%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9.	兩名其他獨立第三方	6.4%	獨立第三方及達力普專用管其時僱員
10.	<i>DLP Investment</i>	30.0%	獨立第三方
	總計：	100.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d) 向達力普集團收購達力普裝備製造，且其後將達力普裝備製造與達力普專用管合併及綜合入賬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達力普專用管同意向達力普集團收購其於達力普裝備製造(當時主要從事管坯生產)的全部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35.0百萬元。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由獨立估值師所評估達力普裝備製造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淨值後按公平基準釐定。該代價乃透過增加達力普專用管註冊資本人民幣25.9百萬元結付，而該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資本增幅全部由達力普集團藉著將其於達力普裝備製造的全部股權轉讓予達力普專用管的方式認購。滄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一日發出新營業執照，而上述註冊資本增加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所持概約股權		
股東名稱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66.9%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郭學勇先生	3.0%	各自為達力普專用管現時僱員及星捷股東
3. 倪春萍女士	2.7%	
4. 賈先生	2.6%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5. DLP Investment	24.8%	獨立第三方
總計：	100.0%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達力普專用管董事會議決將達力普裝備製造與達力普專用管合併及綜合入賬。達力普裝備製造的全部資產、權利及責任已由達力普專用管承繼。該合併及綜合入賬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十三日獲滄州市商務局批准。滄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四日發出新營業執照，而上述合併及綜合入賬已於該日生效。進行該合併及綜合入賬後，達力普裝備製造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解散。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e) 河北力通聯認購註冊資本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河北力通聯與達力普專用管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河北力通聯同意認購達力普專用管合共0.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001,130元。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將轉讓予達力普專用管的河北力通聯資產及負債的資產淨值，按公平基準釐定。達力普專用管註冊資本增加的代價乃由河北力通聯藉著將其於若干土地的土地使用權連同相關資產為數約人民幣276.8百萬元及負債為數約人民幣275.8百萬元轉讓予達力普專用管的方式結算。滄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發出新營業執照，而上述註冊資本增加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股東名稱	所持概約股權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66.8%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郭學勇先生	3.0%	各自為達力普專用管現時僱員及星捷股東
3. 倪春萍女士	2.7%	
4. 賈先生	2.6%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5. DLP Investment	24.8%	獨立第三方
6. 河北力通聯	0.1%	獨立第三方
總計：	100.0%	

河北力通聯當時主要從事製造其他石油管，而由河北力通聯轉讓予達力普專用管的土地使用權及相關資產則構成我們的高新區工廠。自此，本集團將我們的業務擴展至製造及銷售其他石油管。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f) DLP Investment向達力普集團轉讓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達力普集團同意向DLP Investment收購其全部股權，即達力普專用管的約24.8%股權，以換取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由獨立估值師評估的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按公平基準釐定。滄州市行政審批局（「滄州市行政審批局」）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九日發出新營業執照，而上述轉讓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所持概約股權		
	股東名稱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91.6%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郭學勇先生	3.0%	各自為達力普專用管現時僱員及星捷股東
3.	倪春萍女士	2.7%	
4.	賈先生	2.6%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5.	河北力通聯	0.1%	獨立第三方
	總計：	100.0%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g) 倪春萍女士及郭學勇先生轉讓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達力普集團同意(i)向倪春萍女士收購其全部股權，即達力普專用管的約2.7%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4,096,000元；及(ii)向郭學勇先生收購其若干股權，即達力普專用管的約2.1%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3,196,600元。此外，賈先生同意以人民幣1,281,400元向郭學勇先生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約0.85%股權。有關收購事項由孟先生提供資金，彼以信託形式為賈先生持有有關股權，尚待賈先生償款。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重組 — 公司重組 — (5)註冊資本由孟先生轉讓回賈先生」一段。所有上述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該等轉讓人其時各自擁有的註冊股本金額公平磋商釐定。滄州市行政審批局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一日發出新營業執照，而上述轉讓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股東名稱	所持概約股權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96.5%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孟先生 (附註)	0.8%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
3. 賈先生	2.6%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4. 河北力通聯	0.1%	獨立第三方
總計：	100.0%	

附註： 孟先生以信託形式為賈先生持有達力普專用管的該等股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b) 河北力通聯向彭先生轉讓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彭先生同意向河北力通聯收購其全部股權，即達力普專用管的約0.1%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51,000元。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河北力通聯其時擁有的註冊股本金額公平磋商釐定。上述轉讓已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由以下股東擁有：

	股東名稱	所持概約股權	
		百分比	與本集團關係
1.	達力普集團	96.5%	盛捷石油管的少數股東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孟先生 (附註)	0.8%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控股股東
3.	賈先生	2.6%	本公司少數股東及獨立第三方
4.	彭先生	0.1%	獨立第三方
	總計：	100.0%	

附註：孟先生以信託形式為賈先生持有達力普專用管的該等股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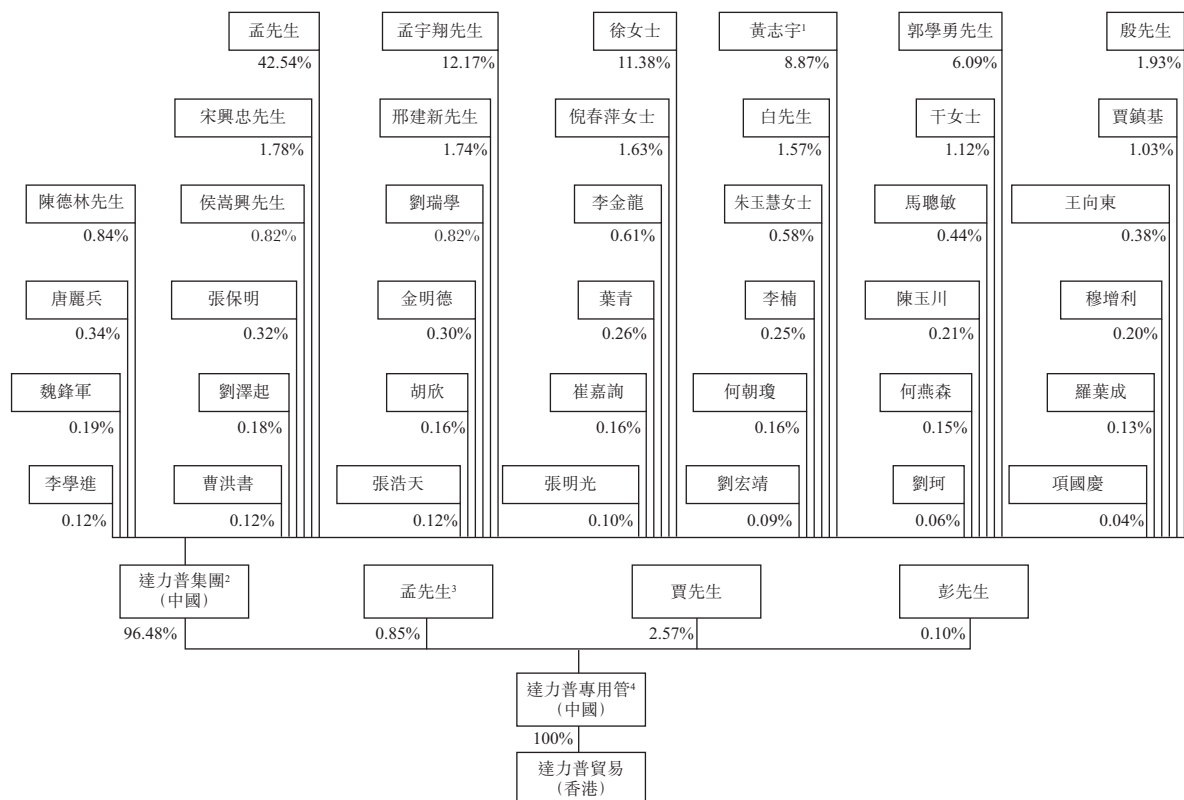
(i) 成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於註冊資本增加及多次股權轉讓後，於最後可行日期，達力普專用管為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其全部股權由軒翔石油管擁有。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重組 — 公司重組」一段。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重組

緊接重組前，本集團的股權架構如下：



附註：

1. 於黃志宇先生持有的約8.87%達力普集團股權中，約8.127%的達力普集團股權乃按信託為孟先生持有。該信託安排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結束，而達力普集團約8.127%的股權已自黃先生轉讓回孟先生。
2. 上圖所示全部個人乃中國居民。
3. 孟先生按信託為賈先生持有達力普專用管的該等股權。
4. 達力普專用管於中國設有兩個辦事分處，即達力普渤海分公司及達力普高新區分公司。
5. 該圖所示所有百分比均為約數。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公司重組

為理順本集團的架構以籌備[編纂]，本集團進行多項公司重組，更多詳情載於下文：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在開曼群島根據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公司，並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為非香港公司。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起，本公司由盛星、星捷及輝年分別擁有約60.7%、35.9%及3.4%。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變動的資料，請參閱本節上文「本公司及本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成立及重大變動 —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已發行股本的變動」一段。

(2) Agile Rise註冊成立

Agile Rise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擁有50,000股每股1美元的法定股份。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五日，本公司獲配發及發行一股1美元的入賬列作繳足普通股，因此，Agile Rise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全資擁有。

(3) 達力普盛捷註冊成立

達力普盛捷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Agile Rise以1港元認購一股達力普盛捷普通股，因此，達力普盛捷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gile Rise全資擁有。

(4) 達力普香港註冊成立

達力普香港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於註冊成立時，初始認購人以1港元認購一股達力普香港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初始認購人以1港元代價轉讓一股達力普香港普通股予Agile Rise，因此，達力普香港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Agile Rise全資擁有。

(5) 註冊資本由孟先生轉讓回賈先生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賈先生以人民幣1,281,400元（相當於達力普專用管已轉讓的註冊資本金額）向郭學勇先生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約0.85%股權。此項收購由孟先生出資，彼以信託方式代賈先生持有該等股權，並待賈先生還款。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根據賈先生的指示，孟先生將達力普專用管約0.85%股權以人民幣1,281,400元（即賈先生欠孟先生的金額）的價格轉回賈先生，信託安排終止。滄州市行政審批局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授予批准，上述轉讓已於該日完成。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6) 達力普專用管註冊資本增加及若干股權轉讓及達力普集團收購達力普專用管全部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木本(尤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為投資者)與達力普集團、賈先生、彭先生及達力普專用管訂立增資及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木本同意(i)以額外現金注資方式認購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資本人民幣4,514,733元，佔達力普專用管經擴大股權約2.9%，代價為人民幣21,902,168元；及(ii)以現金向彭先生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約0.1%股權，代價為人民幣732,535元。該等代價由訂約各方經公平磋商後釐定，當中參考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經獨立估值師評估的公平值。滄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滄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已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九日發出新營業執照及上述註冊資本增加及轉讓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已轉為中外合資經營公司及由達力普集團、賈先生及木本分別擁有約93.7%、3.3%及3.0%。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達力普集團、達力普專用管、木本、彭先生及賈先生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達力普集團同意(i)透過承擔木本就認購達力普專用管註冊資本的支付責任和應付彭先生的代價，向木本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佔達力普專用管全部股權約3.0%)，詳情載於上文；及(ii)以代價人民幣25,039,100元向賈先生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佔達力普專用管全部股權約3.3%)。該代價由訂約方參考(其中包括)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後公平磋商釐定。達力普專用管的新增註冊資本款項已由達力普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結付。收購(i)彭先生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的代價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五日悉數結付；及(ii)賈先生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的代價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悉數結付。滄州市市場監督管理局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一日發出新營業執照及上述轉讓已於該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變成一間有限公司並由達力普集團全資擁有。

(7) 達力普實業成立

達力普實業為達力普香港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外商獨資企業，初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由達力普香港全資擁有。

(8) 軒翔石油管成立

軒翔石油管乃由達力普集團及奧比達(由尤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共同成立的中外合資經營公司，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於成立之時，軒翔石油管註冊資本人民幣194.0百萬元(佔軒翔石油管全部註冊資本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的97.0%)由達力普集團透過向軒翔石油管轉讓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全部股權注資，而軒翔石油管的註冊資本人民幣6.0百萬元(佔軒翔石油管全部註冊資本的3.0%)則由奧比達以現金注資的方式注入。轉讓達力普專用管全部股權予軒翔石油管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完成。因此，達力普專用管成為由軒翔石油管全資擁有。

(9) 盛捷石油管成立

盛捷石油管為達力普實業在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初始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於成立日期，該公司由達力普實業全資擁有。

(10) 盛捷石油管增加註冊資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達力普實業、盛捷石油管及達力普集團訂立增資協議，據此達力普集團同意認購盛捷石油管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01,000元(佔盛捷石油管經擴大註冊資本約1.0%)。盛捷石油管的該註冊資本金額由達力普集團透過向盛捷石油管轉讓其於軒翔石油管的全部股權(佔軒翔石油管股權的97.0%)注資。滄州渤海新區行政審批局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發出新營業執照及上述註冊資本增加已於該日完成。因此，(i)盛捷石油管由達力普實業及達力普集團分別擁有約99.0%及1.0%。向盛捷石油管轉讓軒翔石油管的97.0%股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完成。因此，軒翔石油管由盛捷石油管及奧比達分別擁有97.0%及3.0%。

(11) 向榮全轉讓軒翔石油管3%股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榮全(當時由麗明全資擁有，而麗明則由尤先生全資擁有)、軒翔石油管及奧比達(尤先生全資擁有的另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奧比達同意向榮全轉讓其於軒翔石油管的全部股權(佔軒翔石油管全部註冊資本的3.0%)，以換取現金，代價為人民幣6.0百萬元。該轉讓乃按我們的要求進行，致使尤先生於軒翔石油管的[編纂]將由新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實體持有，以待其轉讓予本公司(見下文第(12)段所述)。該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奧比達當時擁有的軒翔石油管註冊資本按公平原則釐定。該轉讓的代價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結付。相關登記手續已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八日完成向滄州市新華區商務局辦理及上述轉讓已於該日完成。因此，軒翔石油管由盛捷石油管及榮全分別擁有97.0%及3.0%。

(12) 尤先生認購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編纂]尤先生同意以代價人民幣22,634,703元認購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3.0%)。代價乃參考由獨立估值師所評估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釐定。代價通過以下方式結付(1)人民幣16,634,703元以現金；及(2)人民幣6.0百萬元通過向本公司轉讓於麗明的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轉讓其時股東墊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付麗明的貸款。有關認購事項於同日完成，此後，(1)本公司由盛星、星捷、輝年及尤先生分別擁有約58.9%、34.8%、3.3%及3.0%；及(2)麗明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有關尤先生於本公司[編纂]的更多詳情，亦請參閱本節「[編纂]」一段。

於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成員公司的控股公司。

據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我們已就重組向相關中國政府機關取得及完成於各重大方面的所有必要批文、註冊及／或遞交文件備案手續，而重組(就中國法律適用的範圍而言)已遵守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

37號文

根據經13號文修訂的37號文，中國居民(含中國居民個人)以投融資為目的，以資產或權益為由境內居民直接設立或間接控制的境外特殊目的公司出資前，須於指定銀行辦理外匯登記手續。此外，已登記境外特殊目的公司發生境內居民個人股東、名稱、經營期限等基本信息變更，或發生境內居民個人增資、減資、股權轉讓或置換、合併或分立等重要事項變更後，應及時辦理外匯變更登記手續。孟先生、孟宇翔先生、賈先生及各星捷股東均各自己按37號文的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辦理登記。

《併購規定》

根據《關於外國投資者併購境內企業的規定》第11條(「併購規定」)，境內公司、企業或自然人以其在境外設立或控制的公司名義收購與其有關聯關係的境內公司，應報商務部審批。據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由於達力普專用管在其被本公司間接收購(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四日完成)前已由一間中外合資經營企業擁有；因此，重組不受併購規定第11條的規限，我們無須就重組獲得商務部批准，亦無須就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及[編纂]獲中國證監會批准。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

我們已就本集團的長期業務發展訂立[編纂]，詳情載列於下文。

股份認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i)尤先生(為[編纂])；及(ii)本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尤先生同意認購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3.0%)。因此，尤先生成為一名股東。

尤先生作出的[編纂]概要載列於下文：

認購股份的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
就認購股份支付代價	人民幣22,634,703元，其中(1)人民幣16,634,703元以現金結付；及(2)人民幣6.0百萬元由尤先生向本公司轉讓麗明全部已發行股本及轉移尤先生向麗明墊付的股東貸款人民幣6.0百萬元的方式結算
代價基準	該代價乃參考獨立估值師所評估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及尤先生墊付予麗明的其時未償還無抵押免息股東貸款釐定。
悉數及不可撤回地結算代價的日期	二零一九年一月十日
緊隨[編纂]後的股份數目及佔本公司股權的概約百分比(附註1)	[編纂]股股份，[編纂]
每股[編纂]成本(附註2)	約[編纂](相等於約[編纂])
較指示性[編纂]範圍中位數的折讓(附註3)	約[編纂]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編纂]用途

[編纂]將用於撥付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編纂]約85.9%已經動用。

對本集團的策略性裨益

擴闊本集團的資本基礎。

禁售期及[編纂]持股量

尤先生截至[編纂]所持的股份將不會受限於禁售規定。

鑑於(i)尤先生為獨立第三方；及(ii)尤先生於[編纂]後不會成為主要股東，緊隨[編纂]後由尤先生持有的股份將被視為[編纂]後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的[編纂]持股量的一部分。

附註：

1. 根據尤先生持有的股份數目及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當中不計及於[編纂]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2. 就本次計算而言，人民幣／港元匯率乃基於人民幣1元兌1.1555港元。
3.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 (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

特別權利

概無授予尤先生特別權利。

有關尤先生的資料

尤先生為策略[編纂]及已於中國的能源業務經營逾15年。目前，彼為一間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水力發電業務。彼亦投資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及若干投資能源行業的基金。

憑藉尤先生在能源市場的豐富經驗，加上我們往績超卓及業內聲譽穩固，彼[編纂]本公司，因為彼認為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市場潛力巨大及於本集團的[編纂]將有所回報。尤先生與本集團或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並無任何關係，並為獨立第三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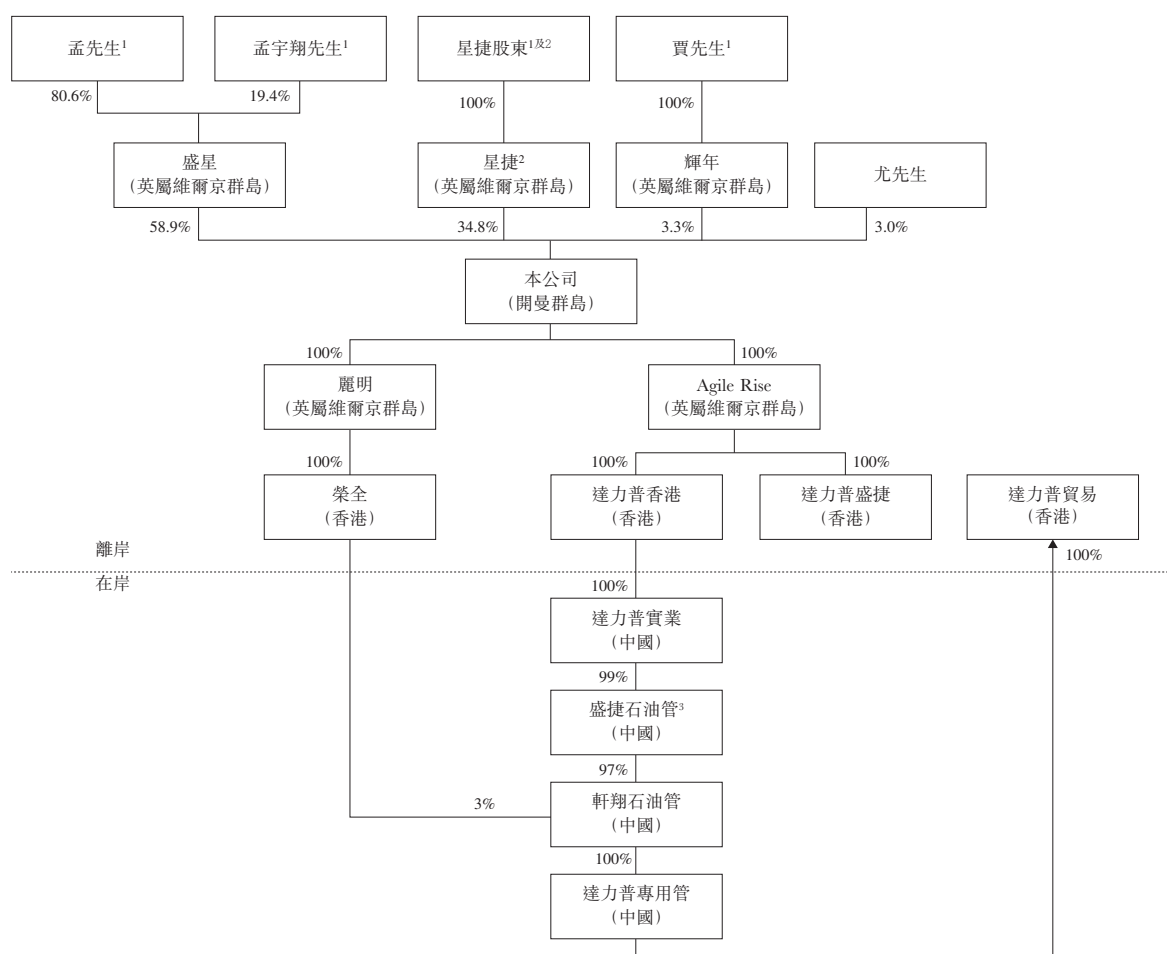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獨家保薦人的確認

由於尤先生已於本公司提交首次[編纂]日期之前超過28個完整日子全數結付[編纂]的代價，且並無就尤先生的[編纂]向其授出特別權利，因此獨家保薦人認為，由尤先生作出的[編纂]符合「有關[編纂]的臨時指引」([編纂])及「有關[編纂]的指引」([編纂])。

公司架構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接[編纂]及[編纂]完成前的股權架構：



附註：

1. 孟先生、孟宇翔先生、賈先生及各星捷股東各自均為中國居民。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2. 星捷為一間公司，其股東為星捷股東。彼等各自於星捷的股權如下：

星捷股東姓名	佔星捷股份的 概約百分比
1. 徐女士	30.605%
2. 黃志宇	1.990%
3. 郭學勇先生	16.397%
4. 殷先生	5.185%
5. 宋興忠先生	4.796%
6. 邢建新先生	4.679%
7. 倪春萍女士	4.395%
8. 白先生	4.224%
9. 干女士	3.027%
10. 賈鎮基	2.760%
11. 陳德林先生	2.258%
12. 侯嵩興先生	2.201%
13. 劉瑞學	2.214%
14. 李金龍	1.628%
15. 朱玉慧女士	1.569%
16. 馬聰敏	1.185%
17. 王向東	1.023%
18. 唐麗兵	0.927%
19. 張保明	0.868%
20. 金明德	0.813%
21. 葉青	0.700%
22. 李楠	0.675%
23. 陳玉川	0.571%
24. 穆增利	0.546%
25. 魏鋒軍	0.513%
26. 劉澤起	0.475%
27. 胡欣	0.419%
28. 崔嘉詢	0.442%
29. 何朝瓊	0.442%
30. 何燕森	0.393%
31. 羅葉成	0.349%
32. 李學進	0.323%
33. 曹洪書	0.323%
34. 張浩天	0.317%
35. 張明光	0.271%
36. 劉宏靖	0.234%
37. 劉珂	0.161%
38. 項國慶	0.101%
總計：	100.0%

3. 於盛捷石油管的全部註冊股本餘下約1.0%由達力普集團擁有。

4. 下表列載本公司及本公司於最後可行日期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的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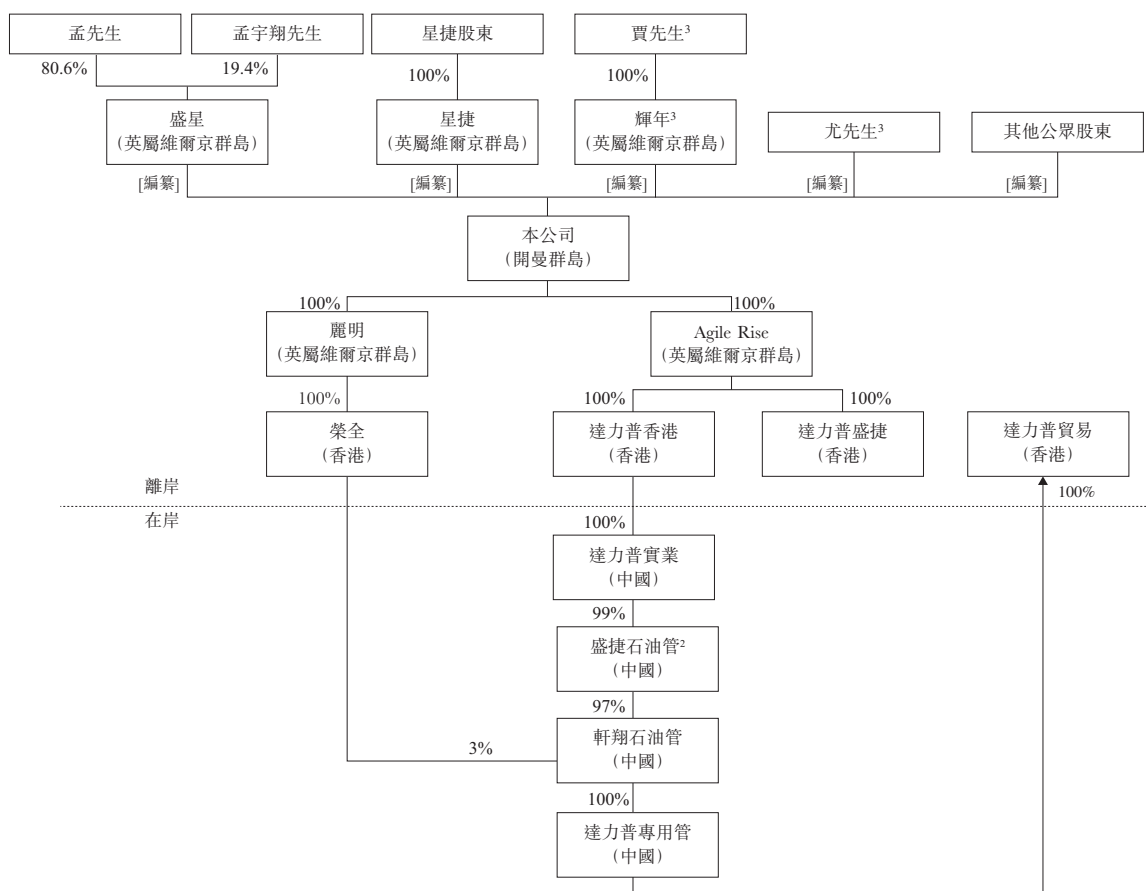
集團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日期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活動
1. 本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
2. 達力普專用管	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	中國	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 其他石油管及管坯

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5. 有關附屬公司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1。

6. 上圖所示所有百分比均為約數。

下圖載列本集團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股權及公司架構(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不計及根據[編纂]可能承購的任何股份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將予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



附註：

1. 上圖所示所有百分比均為約數。
2. 盛捷石油管全部註冊股本的餘下約1.0%由達力普集團擁有。
3. 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買先生(透過輝年)及尤先生各自持有的股份將視作[編纂]後公眾持股量的一部分。

業 務

概覽

我們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專注於製造套管。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所銷售的唯一石油專用管類別。我們是私營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擁有全產業鏈業務模式，提供全面性的服務，包括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主要供應予中國的石油公司、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及石油專用管加工廠，並透過自家製造管坯，獲得穩定及具成本效益的主要生產材料(即管坯)供應。我們亦有能力開發及製造油管(另一款主要的石油專用管產品)。於往績期間，我們滿足了內部生產需求後亦將剩餘的管坯出售予(其中包括)中國鋼鐵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我們(i)於二零一八年在中國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三及我們為二零一八年於中國供應石油專用管的私營製造商中的市場領先者，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市場份額為約9.6%；及(ii)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石油專用管類銷售價值計，我們於中國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六及於私營製造商中位列第二，佔石油專用管類市場的市場份額約7.7%。

石油專用管主要包括廣泛用於油田鑽探及完井程序的石油管。其他石油管主要包括平端管，而平端管可進一步加工成為石油專用管。我們製造及銷售的大部分其他石油管為平端管。

我們的總部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在我們其中一位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孟先生20多年的帶領下，我們已由一間石油專用管加工廠發展成全產業鏈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製造商，能夠開發及製造各種規格型號的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我們亦會將部分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出口至海外客戶。我們屢獲與質量有關的殊榮，加上我們以「達力普」品牌名義營銷的產品備受市場好評，足證我們已建立響亮的市場聲望。

我們通過打造在開發及製造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方面的實力樹立領先市場地位。憑藉強大的研發能力，我們應客戶的不同需求而開發石油專用管。我們認為這一全產業鏈製造模式讓我們能夠提高經營效率，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降低生產成本及更好地控制產品質量。我們相信產品質量及性價比、全產業鏈能力及較短生產週期為客戶提供獨一無二的價值定位，並進一步為我們維持於石油專用管業內的領先市場地位作出貢獻。有關本集團生產擴張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段。

我們的成功亦有賴我們與主要客戶建立的長期關係及獲彼等認可，有關客戶包括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我們自二零零一年起獲認可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核准賣方，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作出的銷售分別佔收益約70.3%、55.5%、

業 務

52.0%及62.5%，及我們向該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所作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分別佔我們銷售石油專用管所得總收益的約88.3%、87.6%、84.2%及87.1%。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該等成員公司各自受獨立管理，據此，被我們視為特別及獨立客戶。

我們擁有自動化生產設施，於往績期間的設計年產能分別約為200,000噸石油專用管、250,000噸其他石油管及600,000噸管坯。我們內部開發的生產技術及產品質量不斷精煉及提升。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向API取得資格證書，獲准使用API會標及根據API 5CT標準製造及加工套管、油管及平端管，以及根據API 5L標準製造及加工管線管。API發出的證書被石油及天然氣行業的巨企廣泛視為及用作評估油氣相關產品製造商的生產或經營標準是否符合公認行業標準的有效方法。

由於全球油價反彈及中國政府制定政策增加石油產量，二零一七年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顯示明顯甦醒跡象及於二零一八年強勢回溫。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開採及發展資本開支於往績期間有所增加，故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3,004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5%。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747.9百萬元、人民幣2,276.9百萬元、人民幣3,094.8百萬元及人民幣1,444.0百萬元，而年／期內溢利／(虧損)則分別約為人民幣(53.0)百萬元、人民幣232.2百萬元、人民幣301.2百萬元及人民幣117.0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虧損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不利市場環境，及我們於該年將其他石油管的生產線整合入本集團，導致我們須分配更多資源以落實有關過程，從而對我們的管坯產能動用效率及本集團於該年的整體表現產生不利影響。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底進行業務模式一體化以涵蓋上下游生產(包括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生產)，其後，我們能夠滿足客戶對不同類別產品的需求。乘著有利的市場環境，加上我們生產線使用率增加而帶來的規模效益，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取得收益及盈利的重大增長，並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分別達致純利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及人民幣301.2百萬元。於往績期間，我們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出口至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聯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向海外市場銷售產生的收益分別約為人民幣80.3百萬元、人民幣90.2百萬元、人民幣263.5百萬元及人民幣107.3百萬元，分別佔我們收益約10.7%、4.0%、8.5%及7.4%。

業 務

競爭優勢

我們認為我們的成功歸功於多個主要競爭優勢，我們藉該等優勢得以維持市場翹楚地位及促進未來發展。該等競爭優勢包括：

我們為中國私營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歷史悠久，於行內根基穩固、聲譽良好

我們於一九九八年九月成立為石油專用管加工廠。於過去20年，我們逐漸成長為私營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專注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產品及提供全方面的服務(涵蓋產品開發至製造)。雖然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所銷售的唯一石油專用管類別，我們卻有能力開發及製造油管(另一款主要的石油專用管產品)。於往績期間，我們滿足了內部生產需求後亦將剩餘的管坯出售予(其中包括)中國鋼鐵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我們的縱向全產業鏈業務模式讓我們能夠將內部研發專業知識與製造平台相融合。我們向客戶提供全面的製造解決方案，擁有研發及製造石油管產品兩方面的實力。這讓我們可以更靈敏地應對客戶需求變化，節省客戶的產品開發成本，及持續取得客戶的訂單。

我們主要集中於整個石油管價值鏈關鍵組成部分的建設實力。為了把握縱向全產業鏈業務模式的裨益及取得穩定及具成本效益的主要生產材料供應，我們製造管坯(為製造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主要材料)及其他石油管(即平端管，其可進一步加工為石油專用管)以出售及作我們內部生產之用。內部製造管坯及其他石油管讓我們更好地控制成本及質量及確保生產材料可靠供應，以及提高我們滿足客戶的數量及交付時間需求方面的能力。我們能夠透過自行使用廢金屬生產管坯，而非向其他製造商採購管坯，來大幅降低我們的生產成本。

我們的產品乃按要​​求生產及我們的生產籌備時間較短，讓我們能根據客戶要求向其交付優質訂製產品。我們產品的品質及品牌的聲譽可證於我們的市場地位及與客戶的長期業務關係，我們的客戶為中國油氣行業的主要市場業者。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基於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我們為二零一八年供應石油專用管的中國私營製造商中的市場領頭者，佔約9.6%的市場份額。

作為我們業內領先地位及我們產品質量的認可，我們於二零零八年獲得中國套管產業十大著名品牌稱號、於二零一零年獲得中國質量誠信企業稱號及於二零一五年獲得河北省著名商標企業稱號。我們認為我們悠久的往績及於業內根基穩固的名聲讓我們於保留主要客戶及爭取新業務方面享有巨大優勢。

業 務

我們雄厚的全產業鏈能力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優質及物超所值的產品

董事相信我們擁有雄厚的產品開發、製造、測試及質量控制能力，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優質及物超所值的產品：

產品開發能力

我們緊跟最新技術發展，注重研發以推出新產品，擴大產品範圍，及優化現有產品。我們的研發實力乃建基於我們製造、開發及營銷新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需求的目標。我們擁有內部研發機構，以開發石油管產品及相關生產技術，以符合我們的全產業鏈業務模式，將內部研發專業能力與全產業鏈製造平台相結合。我們的內部研發中心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獲認證為河北省企業技術中心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認證為河北省規模以上工業企業研發機構A級。憑借我們豐富的技術知識及創新經驗，我們生產及測試過程中使用的生產技術很多都是公司內部開發。除了內部研發實力外，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亦與油氣行業的外部研發機構合作進行產品開發項目。作為對我們技術能力的肯定，我們自二零零九年已連續第九年於中國河北省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有關我們研發實力的詳情，請參閱「研發」一段，而有關我們生產技術的詳情，請參閱「生產 — 主要機器及設備」一段。

製造能力

我們能夠製造石油專用管的主要產品 — 套管及油管。我們已獲API認證，可使用API會標及根據API 5CT標準製造及加工套管、油管及平端管，以及根據API 5L標準的行業標準製造及加工管線管。同時達力普高新區分公司也取得了中國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頒發的中國特種設備製造許可證 — TS證書，使我們得以製造若干品位的壓力無縫鋼管。

我們生產設施的產能及實力亦證明我們雄厚的製造實力。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及管坯生產線的設計年產能分別為200,000噸、250,000噸及600,000噸。我們的生產設施配置了自動化生產線，且某些生產及檢測設施是進口自比利時、英國及日本等海外國家。有關我們現有生產設施及主要機器及設備的詳情，請參閱「生產」一段。

業 務

測試及質量控制能力

為確保我們產品的質量，我們設有內部測試中心，其獲得CNAS的ISO/IEC 17025：2005測試與校正實驗室能力一般要求認證(CNAS-CL01)，可進行(其中包括)若干參數類型的金屬及產品(宏觀結構)測試及若干金屬及產品(機械性能)測試。

我們的測試中心配置了先進的檢測工具並已採用LIMS系統及MES系統。檢測結果可以準確及快速地傳遞至我們的生產系統，使我們能夠在必要時立即對產品作出調整。我們各條生產線均安裝了質量檢查分析系統及缺陷檢查裝置，通過對生產過程的有效控制，以確保產品質量能維持。

除了我們的測試中心外，我們的質控部門亦採用一套全面的生產、供應及倉儲質控程序。有關此類質控程序的詳情，請參閱「品質監控」一段。就生產若干規格的套管、油管及平端管而言，我們的質控系統自一九九九年已通過ISO9000系列認證，亦自二零零一年取得API 5CT標準產品認證；就製造管線管而言，我們高新區分公司的質控系統自二零零七年起獲得API 5CT標準及API 5L標準產品認證，自二零零九年起獲得若干品位的壓力無縫鋼管TS認證，以及自二零一四年起獲得GB/T 19001-2016/ISO 9001認證，足以證明本集團對我們產品的質量承諾。

我們的生產設備自動化、信息化、智能化程度高

我們的主要生產及測試機械及設備從比利時、英國、日本、德國及意大利等海外國家進口。我們的生產設施配備自動化生產線，所需人手較少。我們相信，自動化製造設施加上我們的綜合製造模式讓我們能夠盡可能提高經營效率，以滿足客戶的不同需求，減少生產成本及更好地控制產品質量。故此，我們能夠提高盈利能力及提供性價比高的產品給客戶。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分別得以取得整體毛利率約6.2%、19.4%、19.1%及18.5%。

為了保持製造水平和較強的競爭力，在「中國製造2025」戰略引領下，為了透過加強智能及環保製造以推動產業結構重組，我們一期擴張下的生產設施配置了智能工藝裝備，乃為識別、檢測、控制、輸送及倉儲而開發，並通過運用數學模型、MES、LIMS、WMS及ERP等信息技術，實現了主要製造過程的質量信息自動採集和產品製造過程的有效控制及管理，從而打造了多條智能製造生產線。

業 務

我們一期擴張下的生產設施內其他石油管智能生產線配備了先進的三輥連軋機組。關鍵機台均裝備有工藝控制數學模型，我們的生產系統具備實時在線檢測功能，並能夠取得數據反饋意見，實現了其他石油管關鍵質量指標的嚴謹控制，因此可以高質量、低成本、高效率地生產石油管。

我們一期擴張下的生產設施內石油管智能熱處理生產線，通過採用智能傳感器、脈衝燃燒技術和智能閉環控制技術，實現了淬火加熱爐和回火加熱爐的爐溫精確控制，從而保證了產品性能的穩定性和均勻性；同時通過採用先進的物料跟蹤技術，實現了產品質量的可追溯性要求。

安裝於我們一期擴張下生產設施內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智能庫的WMS系統在物料追蹤技術、調度算法的支撐下，可自主決策調度智能穿梭車、提升機、分配小車和堆垛機，實現自動收料、存放和發料。

我們一期擴張下生產設施內的石油專用管智能加工線，裝備有攻絲機、智能機器人等先進設備，同時配置油套管逐支標識和識別系統、螺紋檢測數據自動收集系統、管端自動探傷系統、接箍擰接扭矩自動控制系統、自動水壓試驗系統等，確保了石油專用管產品的加工質量及提高生產力。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完成興建一期擴張的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渤海新區工廠內新石油專用管生產設施開始商業生產及完成搬遷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後，我們於渤海新區工廠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年總產能增至300,000噸。此外，於一期擴張下在渤海新區工廠興建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開始商業生產，於二零一九年九月開始商業生產後，一期擴張下所興建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年產能為300,000噸。

我們的管理層經驗豐富、往績亮麗

我們由往績亮麗的管理團隊帶領，彼等成功將業務從石油專用管加工廠擴張為一間全產業鏈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產品製造商，能夠開發及製造不同規格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尤其是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控股股東孟先生（彼為我們的創辦人之一）於油田裝備業務擁有逾37年經驗。我們的執行董事徐女士、干女士及殷先生及我們的高級管理層成員白先生各自於石油專用管製造或油田營運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徐女士及干女士各自亦分別於法律及會計界持有專業資格及相關經驗。憑藉於油田裝備業務逾20

業 務

年的經驗及於各領域的經驗，我們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協同效應為我們的成功及發展奠定基石。有關彼等的資質及經驗的更多詳情，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我們認為彼等在油田裝備業務的廣博經驗及深入見解將繼續為我們的未來增長作出貢獻。

此外，我們有一支強大及進取的銷售團隊，讓我們能夠與潛在客戶拓展新業務關係。銷售團隊成員於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製造及實地應用方面擁有豐富的相關經驗以及相關技術知識，可處理客戶的質詢及推薦增值及個人化產品以滿足彼等的需要。

業務策略

我們的首要目標是維持及鞏固我們作為中國私營製造商中的領先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的地位。我們亦旨在此基礎上擴大現有產品組合，成為中國能源裝備材料的供應商。為達成目標，我們將實施以下主要業務策略：

擴充產能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中國銷售價值計量，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232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遵循市場趨勢，我們預計我們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需求將增加。具體而言，根據與我們其中一名現有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的戰略合作協議（內容有關供應其他石油管），預計來自該名客戶的需求將增加。我們目前亦在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其他成員公司就向彼等供應其他石油管開展戰略合作進行磋商。此外，有見於我們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均認證為經認可賣方及聲譽及技術實力，我們堅信我們有能力把握新的業務機遇及與中國石油公司建立新業務關係，惟我們的現有產能有限，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幾乎已動用全部產能，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生產線的使用率分別高達94.5%、93.6%及97.3%。

鑒於上述各項因素，我們計劃於生產設施進行一系列產能擴張，藉此把握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不斷增加的需求以及擴充市場份額及鞏固我們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領先地位。我們的產能擴充計劃分兩階段。

緊隨一期擴張完成後，我們就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相關生產線的設計年產能已分別增加100,000噸及300,000噸，分別至300,000噸及550,000噸。進行一期擴張之前，我們的管坯產能有所剩餘。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產能增加預期將導致管坯產能使用量增加（設計年產能為600,000噸及於一期擴張後維持不變）以供內部生產所用。於二零一九年八月，我們就一期擴張的生產設施建設已完工。我們於渤海新區工廠的新石油專用管生

業 務

產線(年產能100,000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開始商業生產。一期擴張的總估計資本開支合共為約人民幣881.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就一期擴張已產生約人民幣757.2百萬元的資本開支；一期擴張的餘下估計資本開支達約人民幣123.9百萬元及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以我們的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融資結付。

二期擴張的建設預計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展開，我們計劃進一步擴大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生產線的設計年產能。二期擴張包括在渤海新區工廠興建新生產設施，其安置一條智能自動化生產線。預料於二期擴張後，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及管坯生產線的總設計年產能將分別進一步增加100,000噸、250,000噸及400,000噸，分別至400,000噸、800,000噸及1,000,000噸。完成二期擴張後，憑藉我們擴大的產能，新增產能將用於應付預期市場需求。我們亦預計新增管坯產能將主要用於滿足其他石油管的內部生產需求，當中小部分將用於製造(其中包括)能源裝備的管坯。我們預計二期擴張下的管坯生產線將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或前後展開商業生產，及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展開商業生產。

關閉新華區工廠後，為支持一期擴張下的產能增加，我們於新華區工廠的現有僱員已搬遷至我們的渤海新區工廠。此外，關閉高新區工廠後，為支持二期擴張下的產能增加，我們於高新區工廠的現有僱員將搬遷至我們的渤海新區工廠。除了現有僱員預期搬遷外，我們已為一期擴張增聘約490名僱員，並預期為二期擴張聘請約35名僱員。於最後可行日期，該等新聘僱員已完成培訓並於渤海新區工廠展開工作。完成二期擴張後，我們會將若干該等新聘僱員分配至二期擴張。

二期擴張亦將安置智能自動化生產設施、智能管理系統及智能存倉。有了智能管理系統(為我們生產設施的一部分)，我們有望開發全面及一體化的管理系統，可以監察不同營運流程且我們將能夠提升質量控制及整體營運管理，以及提高整體生產效率。二期擴張的估計資本開支總額合共約為人民幣1,223.0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

業 務

各年，二期擴張的估計資本開支預料分別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249.7百萬元、人民幣623.9百萬元、人民幣267.3百萬元及人民幣79.1百萬元。有關本集團生產擴張計劃的更多詳情及本集團經擴大產能的預期用途，請參閱「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段。

我們計劃利用我們的內部資源、外部融資及／或[編纂][編纂]淨額撥付二期擴張的資本開支。有關我們二期擴張計劃的預期[編纂]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有關我們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的更多詳情，請見本節「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段。

進一步加強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擴闊客戶基礎及進一步擴闊我們於海外市場的銷售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勘探及發展資本開支計，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市場規模估計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3,004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5.5%。此外，按銷售價值計，中國的石油專用管需求估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232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5.6%。

因此，中國市場將繼續為我們的主要市場。我們擬繼續專注於加強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並透過拓展新客戶擴闊客戶基礎。開始一期擴張下各條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商業生產後，我們計劃向中國其他主要石油公司出售產品。我們亦將與現有客戶緊密合作，以辨識客戶不斷變更的需要和市場需求，藉此開發新產品或改善現有產品。同時為了提升一體化服務水平，我們計劃於二期擴張期間建設大數據中心，讓我們與客戶及／或供應商共享及控制產品及物流信息。大數據中心透過連接ERP、MES及LIMS等系統，將讓我們能夠匯總、整合、分析及優化銷售、生產、質量及物流數據，以更密切和精確地監控採購、生產及交付過程，從而幫助我們優化採購及生產計劃以及產品組合、增強供應鏈管理及達到內部資源及產能的更優分配及使用。大數據中心亦幫助我們及時識別及追蹤任何生產或物流問題及／或瓶頸，藉此提升我們生產過程的效率，以及改善我們產品的質量。大數據中心亦充當數據分享平台，據此我們可以與客戶分享整個生產過程的質量監察及分析數據，讓客戶能夠從生產以至交付追蹤我們的產品，以更好地與客戶的供應鏈管理系統融合。我們相信與客戶分享生產過程的數據將增加客戶對本集團的信賴。我們擬與客戶及供應商展開長期策略合作。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定位為我們的戰略性客戶及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定位為我們的戰略性產品。

業 務

此外，我們擬將銷售拓展至海外市場，方式為擴大我們於中國的現有海外銷售團隊及於香港設立一支海外銷售團隊。就石油專用管的海外銷售而言，我們擬增加對阿曼及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現有銷售，並進軍科威特、新加坡、澳洲及智利等市場。至於其他石油管的海外銷售，我們擬增加對阿拉伯聯合酋長國的現有銷售，並進軍印尼、哥倫比亞及乍得等市場。張先生（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將負責就海外銷售的擴張向我們提供意見，以求拓展海外市場的潛在商機。我們計劃招聘有經驗的銷售人員，並於香港租用辦公室，以用作海外銷售辦事處。我們相信這是一項有效策略，可擴大市場份額，並提高於國際市場的企業形像及品牌知名度。

進一步加強產品研發及創新實力

我們相信我們對研發的不懈努力對增強銷售及營銷狀況至關重要，而我們持續的研發活動（涵蓋製造設備、生產過程及技術等方面）有助我們提高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產品的品質及表現。以符合API標準的產品作為基礎，我們計劃開發及推廣具備耐溫、耐蝕、耐壓及其他特性的石油專用管，拓闊產品範圍。我們亦計劃設計及開發特殊螺紋接頭以滿足客戶的要求。我們希望通過開發具有特殊性能及功能的新產品，提高我們的競爭力，在市場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除了產品開發的研發工作外，在二期擴張中，我們計劃研究EAF爐煙塵循環利用，從煙塵中回收金屬鋅，並將其回收過程產生的廢金屬為管坯生產原料進行利用。預期生產過程將更加環保，並降低採購料成本，從而提高效率。

我們將繼續注重研發，並分配更多資源加強研發人員培訓及加強外部合作。目前，我們與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冶金工程學院合作，合作領域為產品開發、產品優化及智能生產。我們將繼續追求技術革新、管理創新及策略創新，不斷提升自動化、智能化生產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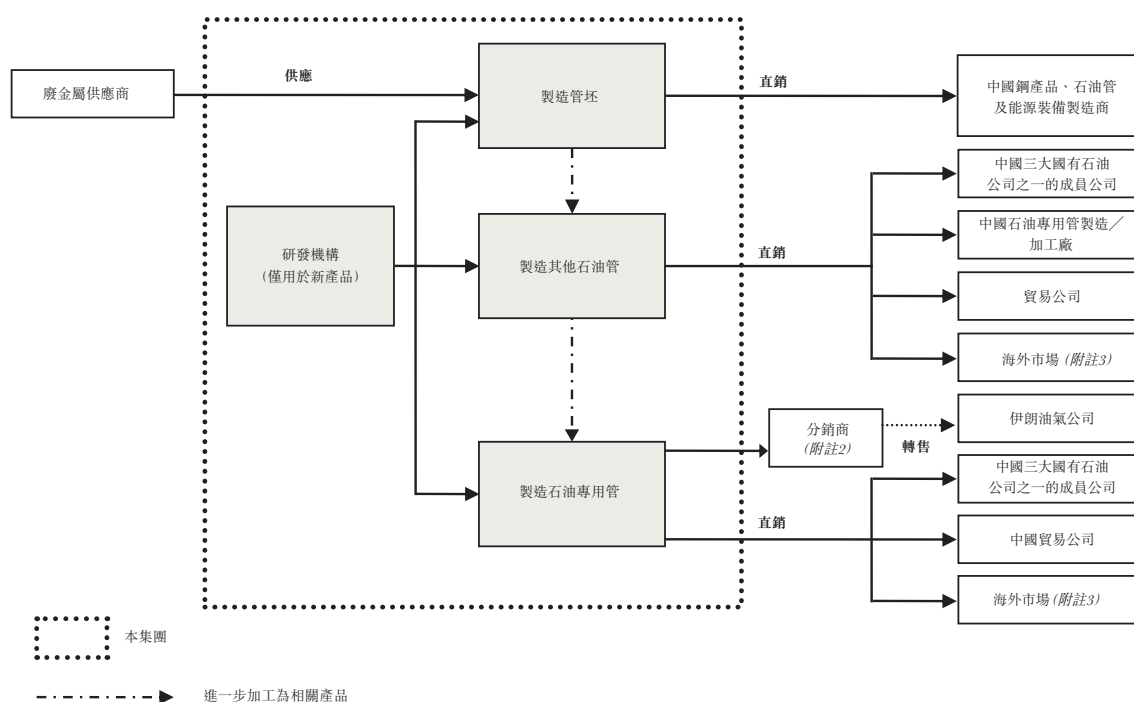
業務模式

我們是私營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擁有全產業鏈業務模式，為中國的石油公司、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及石油專用管加工廠提供全面性的服務，包括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我們對研發工作的不懈努力，加上內部研發部門在全產業鏈製造平台方面的專識，讓我們能夠以短流程全產業鏈的業務模式經營。為把握製造業務縱向全產業鏈模式帶來的優勢及獲取穩定及具成本效益的主要生產材料供應，我們製造管坯（為製造其他石油管的主要原材料）及其他石油管（可進一步加工為石油專用管）以供銷售及自家生產之用。

業 務

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主要取決於客戶所在地，以及客戶的建設項目地點，而我們於往績期間的大部分收益源自中國主要客戶。我們亦向海外市場客戶出口部分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於往績期間，我們直接向中國客戶出售產品及直接或透過分銷商向海外市場出售產品。

下圖呈示我們的業務模式：



附註：

1. 上圖僅說明我們於往績期間的主要客戶類別。
2. 於往績期間，我們透過一名分銷商進行對伊朗的銷售。於最後可行日期，所有對伊朗銷售的分銷安排已終止。
3.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銷售，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

業 務

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向兩名獨立第三方供應商(各公司持有50%以上股權的最大股東於交易發生的相關時間為夫妻)購買主要為大規格及/或低鋼級的石油專用管，以滿足我們的一名客戶的石油專用管採購訂單，該客戶亦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該兩家供應商均是石油專用管製造商，能夠生產符合API規格的石油專用管，且鄰近有關客戶，因而更便利我們不時調整及定制所供應的石油專用管規格，以符合有關客戶的需要。我們從該等供應商購買石油專用管時，已考慮到(i)本集團當時可用的石油專用管生產能力，尤其是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石油專用管生產能力幾乎已全面利用，而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生產能力使用率則受當年生產線整合過程的不利影響；(ii)保留生產能力以生產高鋼級石油專用管以獲得更高毛利的經濟利益；(iii)其他客戶的大規格或低鋼級石油專用管產品需求於往績期間微不足道，因此，從供應商處購買此類產品比調整生產線以符合所要求的規格對我們而言更具效益。除此之外，於往績期間，我們亦生產及向該等客戶銷售高鋼級及小規格石油專用管。

就從供應商處購買石油專用管而言，我們會在下訂單時指定規格要求，並藉着不時派員工到供應商生產線監控製造過程，對成品進行質量控制，以確保成品質量符合客戶要求。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於有關供應商產生的採購成本合共為約人民幣174.2百萬元、人民幣370.1百萬元、人民幣335.5百萬元及人民幣125.8百萬元，相當於我們總採購成本的約36.7%、28.7%、16.8%及13.9%。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向客戶銷售從該兩家供應商採購的石油專用管而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77.3百萬元、人民幣374.5百萬元、人民幣340.0百萬元及人民幣127.5百萬元，分別佔來自銷售石油專用管的收益的約29.8%、27.8%、19.9%及14.5%。

除上述情況外，我們於往績期間並無從供應商處大量購買石油專用管。預計於完成一期擴張後，隨著產能增加，我們將減少從供應商處購買石油專用管。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中國銷售價值計量，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32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隨著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使用率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達94.5%，我們預料在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完成後，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產能增加100%將有助我們捕捉市場的額外需求，從而提升本集團日後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預計我們透過擴充石油專用管產能而非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將能夠取得較高的利潤率，並可以更有效地控制石油專用管的質量和生產時間。另外，預期我們亦可透過減少向第三方供應商購買石油專用管節約成本。僅供說明用途，本集團於往績期間的石油專用管平均購買成本約為每噸人民幣5,600元，而於往績期間的石油專用管平均生產成本約為每噸人民幣4,300元。實際成本節約受到單一訂單購買量、原材料成本及所訂購石油專用管規格等因素的影響。增加內部產能後，我們亦可以確保

業 務

穩定的石油專用管供應，以在有需要時應付客戶的需求，從而減少對石油專用管供應商的依賴。有關我們銷售石油專用管的毛利及毛利率分析，請參閱「財務資料 —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一節。然而，我們的石油專用管產能擴張將產生資本開支，而對我們的成本架構造成影響。一期擴張下石油專用管產能擴張的有關資本開支預期將以（其中包括）我們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提供資金。通過籌集銀行融資，我們的利息開支、債務權益比率及對外部融資的倚賴將暫時增加。有關我們為加強流動資金管理而採納的措施，請參閱「財務資料 — 營運資金充足 — 流動資金管理措施」一節。

產品

我們的產品包括三個類別，分別為(i)石油專用管；(ii)其他石油管；及(iii)管坯。下表列載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石油專用管 ^(附註1)	594,849	79.5	1,345,154	59.1	1,709,755	55.2	709,197	52.1	877,062	60.7
其他石油管 ^(附註2)	143,323	19.2	230,694	10.1	345,394	11.2	147,726	10.8	181,307	12.6
管坯	9,695	1.3	701,026	30.8	1,039,674	33.6	506,026	37.1	385,631	26.7
總收益	747,867	100.0	2,276,874	100.0	3,094,823	100.0	1,362,949	100.0	1,444,000	1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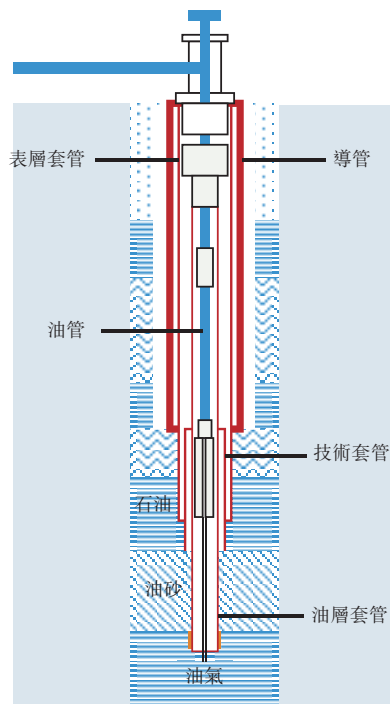
附註：

1. 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在該類別下銷售的唯一產品種類。
2. 平端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在該類別下銷售的主要產品種類。

業 務

產品組合

石油專用管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石油專用管包括套管、油管及鑽桿，整體消耗量比例分別約為75%、15%及10%。套管是用於支撐油氣井井壁，以保證鑽井過程進行和完成後整個油井的正常運行。每一口井根據不同的鑽井深度和地質情況要使用幾層套管。套管下井後要採用水泥固井，它與油管、鑽桿不同，是消耗品且不可重複使用材料。油管是在開採過程中能夠承受壓力，以及用於在鑽探完成後將石油或天然氣從油氣層輸送到地表的管道。

我們製造的套管為導管、表層套管、技術套管及油層套管。安裝套管後，油管穿過套管以進行油氣開採。

視乎油井深度及地質情況，我們使用不同規格及材質的套管。因此，我們的石油專用管乃視乎客戶要求按訂單製作及我們根據客戶下達的銷售訂單或合約的有關數量供應訂製的石油專用管。

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唯一銷售的石油專用管種類。我們套管的外圍直徑介乎4.5英吋至20英吋，管壁厚度介乎0.21英吋至0.64英吋。

完成一期擴張後，預計我們會將部分產能用於製造油管上。油管的外圍直徑介乎2.4英吋至4.5英吋，壁厚度介乎0.17英吋至0.43英吋。

業 務

其他石油管



其他石油管是管坯通過金屬變形及高溫處理製成。其他石油管主要包括平端管及管線管。平端管為石油專用管半製成品，其螺紋未經加工。我們的平端管由我們內部用作進一步加工或銷售予客戶。管線管用於在油田輸送油氣，並由我們銷售予客戶。於往績期間，我們銷售的其他石油管多數為平端管。

我們的其他石油管的外圍直徑介乎4.5英吋至10.7英吋，管壁厚度介乎0.2英吋至0.9英吋。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向API取得資格證書，准許將API會標用於根據API 5CT標準製造及加工套管、油管及平端管及根據API 5L標準加工管線管。API認證廣受石油及天然氣行業各大企業認可及使用，是評估製造商生產或經營石油及天然氣相關產品是否符合行業公認標準的有效方法。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總收益中API及非API產品的各產品類別的收益貢獻明細：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估總收益概約		估總收益概約		估總收益概約		估總收益概約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石油專用管	API	577,044	77.1%	1,289,009	56.6%	1,565,661	50.6%	788,978	54.6%
	非API	17,805	2.4%	56,145	2.5%	144,094	4.7%	88,084	6.1%
其他石油管	API	106,845	14.3%	181,911	8.0%	305,857	9.9%	181,307	12.6%
	非API	36,478	4.9%	48,783	2.1%	39,537	1.3%	—	—

業 務

管坯



管坯以廢金屬製成，為符合其他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規定的圓柱形材料。進一步加工後的管坯可製成用於不同用途的各規格其他石油管和能源裝備材料。我們製造的管坯可由我們進一步加工，用於生產其他石油管或售予中國客戶。

我們的管坯的外圍直徑介乎6.3英吋至23.6英吋。

業務營運

我們的業務營運可分為五個主要階段，即(i)產品研發；(ii)銷售(客戶下達訂單)；(iii)生產；(iv)交付；及(v)售後服務。下圖說明我們的整體業務營運：

階段	所需時間 (附註1)	負責部門
產品研發 (附註2)	10至180日	我們的研發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開發產品。— 供應予客戶的石油專用管因應石油專用管的用途及油井的條件而開發。
銷售	向現有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內市場：15日內；海外市場：1至15日。 向新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內市場：10至30日；海外市場：5至15日。	營銷中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確認訂單或與客戶訂立銷售協議。
生產	生產所需時間視乎訂單數量、質量及規格而定。	生產及製造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根據訂單落實進行生產。— 於製造過程中執行操作統籌。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階段	所需時間 (附註1)	負責部門
交付	國內市場：視乎運送距離、數量及模式，1至10日；海外市場：25至50日	物流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就國內銷售，我們交付予客戶的指定地點。 — 就海外銷售，我們一般按船上交貨條款銷售產品，而客戶則一般負責遵守適用海外進口及其他地方產品安全及質量規定。
售後	應客戶要求	銷售及營銷中心、我們的研發機構及質量管理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我們就供應予客戶的產品提供質量保證，有效期介乎12個月至24個月，可以更換有質量缺陷的產品。 — 我們就石油專用管於油田的使用及安裝向客戶提供實地口頭技術意見。

附註：

1. 五個主要階段各自的所需時間乃參考我們過往經驗估計，只作參考之用。
2. 只有新產品(可能為我們初次製造的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會經過研發階段。

生產

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底達到業務模式的全面一體化，涵蓋了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生產。整合其他石油管的生產至本集團前，我們僅有能力生產管坯及石油專用管。在缺少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情況下，我們無法取得提供全方位生產的全產業鏈業務模式。於二零一四年八月，生產普通結構管及流體管的河北力通聯向本集團轉讓若干土地使用權及業務資產。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我們開展籌備工作，如招聘相關員工及啟動機械預備轉化生產設施以整合至我們的業務模式。由於生產設施原先由河北力通聯主要用

業 務

作生產普通結構管及流體管，為了將有關生產設施改造以符合我們製造石油勘探所用管道的生產需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期間，我們在二零一六年底達成全面一體化之前，對相關生產設施進行若干升級及改造工程。有關我們一體化過程的主要起因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資料 — 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一節。

本集團需要時間和資源以識別高新區工廠現有生產設施的任何缺陷，以對升級及改造開展可行性研究（不僅包括其他石油管生產線調整及轉型，以讓其他石油管最終可用於生產石油專用管，亦包括管坯生產線調整及轉型，讓其可製造規格符合其他石油管生產線規格要求的管坯，以進一步加工為其他石油管），及落實該等升級及改造，其後方可將有關生產設施營運全面整合至我們的業務模式及順利運作。在完成對管坯生產線（例如部分管坯規格作調整，以符合其他石油管的生產要求）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該等升級及轉型工程之前，不時高效、有效地動用高新區工廠內生產設施的產能方面存在不穩定及不確定因素，亦干擾了本集團所有生產線的採購及生產計劃，而對本集團整體表現產生不利影響，加上二零一六年市場環境相對不利的綜合影響，亦是我們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淨虧損的原因。有關一體化相關的營運及財務表現所受影響的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一節。

現有生產設施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中國經營兩間生產設施及一間倉庫。於往績期間，我們於新華區工廠製造套管。由於相關政府機關對新華區工廠所在部分地塊進行土地收回，我們將新華區工廠的生產設施搬遷至渤海新區工廠，而新華區工廠所在地塊（總地盤面積約66,700平方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米)的業權證已交還相關政府機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 — 物業」一節。下表載列各間主要生產設施的地點、產品類別、現有設計年產能、最初建設或收購年度及概約總佔地面積：

生產設施	地點	主要製造 產品／用途	現有設計 年產能 (千噸)	最初建設 年度／收購 年度	概約總佔地 面積 (平方米)
渤海新區工廠	中國河北省滄州渤海 新區	管坯	600	二零零九年	530,925.0
		石油專用管 (附註)	300	二零一七年	
		其他石油管	300	二零一七年	
高新區工廠	中國河北省滄州高 新區	其他石油管	250	二零一四年	171,272.2
新華區倉庫	中國河北省滄州新華區 三里莊	存貨倉儲及物流	不適用	二零零四年	111,711.5

附註：包括年產能100,000噸的新生產線及從新華區工廠遷出的年產能200,000噸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生產及製造部門由1,259名員工組成。我們將生產員工劃分成三班，每班每日工作八小時，每週工作六日，致使我們能夠將產能擴至最大。

主要機器及設備

我們的生產設施配備自動化生產線，需要最低限度的人手操作，有助我們降低勞工成本及將製造設施的人力集中於維修及監督人員。我們若干主要生產及測試設備乃進口自外國，例如比利時、英國、德國、日本及意大利。

我們亦內部研發了很多生產技術，以用於生產及測試程序。我們主要的內部開發技術的詳情列載如下：

技術	用途	開發年份
氣密封特殊螺紋套管	條件較惡劣井況使用	二零一四年
抗硫化氫腐蝕套管	含硫化氫的井況使用	二零一六年
高抗擠毀套管	深井用套管	二零一七年
高強高韌套管	超深井用套管	二零一八年
耐高溫套管	熱採井用套管	二零一八年

業 務

我們生產程序使用的主要機器及設備載列如下：

設備名稱	用途	生產地
管坯生產		
EAF爐	用於廢舊金屬熔煉	中國
鋼包爐	用於鋼液精煉	中國
圓坯連續鑄造機	用於圓坯連續鑄造生產	中國
其他石油管生產		
環形加熱爐	用於管坯加熱	中國
軋管機	用於軋管	中國
淬火、回火爐	用於鋼管加熱	中國
超聲波探傷檢測儀	用於套管、管線管及接頭 材料探傷檢測	英國
石油專用管生產		
石油專用管攻絲機	用於石油套管螺紋接頭	比利時
接箍擰接機	用於油管及套管接頭螺紋	中國
靜水試壓機	用於鋼管水壓測試	中國

我們於生產設施進行檢查及維修。我們定期進行檢查及維修，並定期在特定地點對整個生產設施進行大修。我們對部分配備大型設備的生產設施每年進行平均為期兩至四周的設備維護。我們根據特定設備及機器的特徵及要求，定期對生產設施制定及實施內部程序，以確保其正常運作。於往績期間，我們並無因機器、設備或其他設施故障而遭遇任何重大或長期運營中斷。

我們購置上述全部機器及設備。我們對廠房及機器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採納直線折舊政策，當中計及估計餘值。有關相關會計政策及估計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及3。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機器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443.1百萬元，佔總資產的12.4%。其使用年期一般介乎約三至十五年。

業 務

產能及使用率

我們尤其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穩定維持高使用率。下表列載我們於往績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以設計產能及使用率列示的主要生產線年產能概要：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設計 年產能 (千噸) (附註1)	實際 產量 (千噸)	使用率 (附註2)	設計 年產能 (千噸) (附註1)	實際 產量 (千噸)	使用率 (附註2)	設計 年產能 (千噸) (附註1)	實際 產量 (千噸)	使用率 (附註2)	設計 年產能 (千噸) (附註1)	設計 期內 產能 (千噸)	實際 產量 (千噸)	使用率 (附註3)
石油專用管	200	114	57.0%	200	172	86.0%	200	189	94.5%	200	100	90	90.0%
其他石油管	250	137	54.8%	250	214	85.6%	250	234	93.6%	250	125	122	97.6%
管坯	600	152	25.3%	600	490	81.7%	600	584	97.3%	600	300	260	86.7%

附註：

- (1) 各類產品的設計年產能乃基於按規定比例生產不同種類產品的主要生產線年度產能及基於該年度的運行時數。
- (2) 使用率按相關年度實際產量除以相關期間的設計年產能計算。
- (3) 使用率按期內實際產量除以期內設計產能計算。

生產擴張計劃

根據若干透過提升智能及綠色製造推廣工業重組的中國政府政策（例如「中國製造2025」）及中國滄州市和河北省地方政府實施措施將製造企業搬遷以加強環境保護的計劃，我們計劃分階段將高新區工廠、新華區工廠及新華區倉庫的生產設施和倉庫搬遷及整合至渤海新區工廠。新華區工廠於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在二零一九年九月搬遷完成後已關閉及高新區工廠將於生產設施搬遷及二期擴張所建設的其他新石油管生產設施投入商業生產後關閉，預計將為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

業 務

除將現有生產設施整合成渤海新區工廠的一站式製造平台外，我們已計劃一系列的生產線產能增加，以利用我們產品需求日增的機會，並加強我們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領導地位。產能增加計劃分為兩期，下表載列(其中包括)預期資本開支、新增設計年產能及預期時間的詳情：

主要產品	新增設計年產能	預計資本開支 (附註1、2) 人民幣百萬元	擴張開展時間／預期擴張 開展時間	開展商業化生產的時 間／預期時間(附註3)
於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				
石油專用管生產線	套管及油管 每年約100,000噸	200.2	二零一七年十月	二零一九年九月
其他石油管生產線	其他石油管 每年約300,000噸	<u>540.8</u>	二零一七年八月	二零一九年九月
	小計：	<u>741.0</u>		
其他(附註4)	不適用	<u>140.1</u>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u>881.1</u>		
於渤海新區工廠的二期擴張				
石油專用管生產線	套管及油管 每年約100,000噸	[編纂]	二零一九年九月	二零二二年六月
其他石油管生產線	其他石油管 每年約250,000噸	[編纂]	二零二零年十月	二零二二年六月
管坯生產線	管坯 每年約400,000噸	<u>[編纂]</u>	二零二零年一月	二零二一年八月
	小計：	<u>[編纂]</u>		
智能倉庫系統	不適用	<u>[編纂]</u>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u>[編纂]</u>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附註：

1. 我們已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一期擴張的資本開支分別產生約人民幣76.7百萬元、人民幣469.5百萬元及人民幣211.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一期擴張餘下估計資本開支預期為約人民幣123.9百萬元。
2.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二期擴張的估計資本開支預期為約[編纂]、[編纂]、[編纂]、[編纂]及[編纂]。
3. 各生產線商業生產預期開始時間乃基於董事計及其過往經驗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的情況。
4. 包括生產過程所用的其他配套設施搬遷及我們的試驗中心搬遷。

下表載列於緊隨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完成後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及管坯生產線的總設計年產能：

	現有設計年產能(噸)			緊隨一期擴張完成後總設計年產能(噸)			緊隨二期擴張完成後總設計年產能(噸)		
	石油專用管 生產線(附註1)	其他石油管 生產線	管坯生產線	石油專用管 生產線	其他石油管 生產線	管坯生產線	石油專用管 生產線	其他石油管 生產線	管坯生產線
渤海新區工廠	不適用	不適用	600,000	300,000(附註3)	300,000	600,000	400,000(附註3)	800,000	1,000,000
高新區工廠	不適用	25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25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附註4)	不適用
新華區工廠	2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附註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總計：	200,000	250,000	600,000	300,000	550,000	600,000	400,000	800,000	1,000,000

附註：

1.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只製造套管。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除了套管外，我們亦製造少量油管。
2.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底，我們已逐漸開始將新華區工廠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搬遷至渤海新區工廠，以併入一期擴張下建設的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並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完成搬遷。
3. 考慮到自海外進口機械所需時間及大宗採購的價格更優惠，我們已在同一訂單下購買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所包含的機械。於最後可行日期，其後將遷至二期擴張下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機械已交付予我們以進行檢測用途。二期擴張開始前，有關機械亦會臨時用作石油專用管生產。然而，於二期擴張下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配套設備及機械以及機械搬遷完成(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前，有關機械不會達到其一般產能。
4. 我們於高新區工廠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預期於二期擴張所建設的其他石油管生產設施投入商業生產(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後關閉。

業 務

生產擴張計劃乃根據以下各項釐定(其中包括)：(i)按中國銷售價值計量，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32億元按複合年增長率約5.6%增長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05億元而產生的相關產品估計市場供需；(ii)相關產品的當前及預期價格；(iii)現有製造設施的使用情況；(iv)估計發展成本；及(v)充裕資本資源的可得程度及成本。加大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各自的產能後，預計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新增產能將用於把握對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新增需求及藉此增加我們的市場份額。此外，有了額外石油專用管產能，預計我們將能自行滿足客戶需求而毋須向石油專用管供應商購買石油專用管(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模式」一段)，並改為利用自家產能來滿足客戶對石油專用管的需求。

我們的產能擴張計劃分為兩個階段，即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

- **石油專用管**：一期擴張下石油專用管生產的設計年產能將增加100,000噸至300,000噸，而二期擴張將進一步增加100,000噸至400,000噸。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後，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年產能整體增幅將為100%。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銷量分別為約266,900噸及262,400噸，預計完成一期擴張後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年產能300,000噸大部分將用於滿足石油專用管現有需求。二期擴張下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設計年產能進一步增加100,000噸，預期將用於捕捉更多市場需求，詳情於下文討論。
- **其他石油管**：一期擴張下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設計年產能將增加300,000噸至550,000噸，而二期擴張將進一步增加250,000噸至800,000噸。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後，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年產能整體增幅將為220%。預期於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完成後，其他石油管設計年產能中分別300,000噸及400,000噸將用於滿足我們內部的石油專用管生產需求，而餘下的分別250,000噸及400,000噸的設計年產能將用於滿足現有市場需求及捕捉更多市場需求，詳情於下文討論。
- **管坯**：我們於一期擴張下的管坯生產線設計年產能將維持不變及二期擴張將增加400,000噸或約66.7%至1,000,000噸。預計於二期擴張完成後，管坯生產線的1,000,000噸產能中，800,000噸產能會用於支持我們的內部生產需求，讓我們能夠

業 務

把握下文所討論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市場需求預期增長，及餘下的200,000噸則直接售予客戶或用於製造(其中包括)能源裝備的管坯。由於管坯銷量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分別為約219,000噸及284,800噸，董事深信二期擴張後我們的管坯將有充足的市場需求。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石油專用管及平端管的銷售價值計，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的市場份額為約7.7%。憑藉我們作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核准賣方的資格、聲譽以及技術實力，我們堅信我們將能夠於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後以新增產能擴大市場份額。

我們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為我們的五大客戶)建立穩固關係，彼與我們擁有超過10年(部分近20年)的業務關係。董事預期現有客戶對我們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需求將增加：

-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客戶A及客戶C(以二零一七年的油氣當量計算，經營中國兩大油田)的需求高企且按高於行業水平的比率增加。於二零一七年，客戶A及客戶C各自對石油專用管的市場總需求分別為約1.1百萬噸及約0.4百萬噸，佔中國石油專用管總需求的約39.6%。預計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二年間該兩大中國石油公司的石油專用管需求將按複合年增長率分別約4.2%及3.6%增加，高於整體油氣行業的石油專用管需求的複合年增長率3.4%。
- 根據董事可得的資料，客戶A及客戶B(於往績期間，對本集團收益貢獻最高的兩名客戶)正在中國開發新油田。因此，董事預期該兩名客戶對我們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需求將會增加。
- 若干現有國內及海外客戶已向我們發出意向書，表明彼等有意繼續與我們合作。
-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底就供應其他石油管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其中一間成員公司訂立策略合作框架協議(詳情載於本節「客戶 — 國內銷售 — 策略合作框架協議」一段)後，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已從該客戶接獲約

業 務

42,700噸其他石油管的採購訂單。我們預料於策略合作框架協議期內，我們將接獲更多其他石油管的採購訂單。我們目前亦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其他成員公司磋商，以就向彼等供應其他石油管展開策略合作。

除把握來自現有客戶日益增長的需求外，董事亦預計我們將能夠進一步擴闊客戶基礎及將銷售擴展至其他我們先前因產能限制而並無合作的新客戶。

- 如本節「策略 — 進一步加強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擴闊客戶基礎及進一步擴闊我們於海外市場的銷售」一段所述，我們擬繼續專注鞏固與現有客戶的業務關係，同時通過招攬新客戶及藉擴大中國現有海外銷售團隊及於香港設立海外銷售團隊以向海外市場拓展銷售，藉此擴大我們的客戶基礎。我們相信，優秀的產品質量、服務能力及客戶認可將保證產品需求不斷上升。我們繼續招攬新客戶，擴闊客戶基礎，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合共三名新客戶已就採購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向我們下達訂單。其他石油管的銷量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29,800噸增加約22.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35,400噸。
- 我們亦計劃將市場擴展至另一間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及中國另一間石油公司（並非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該兩間公司均確認我們為認可賣方。有關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已向我們發出意向書，表示彼等支持我們及有意向我們下達石油專用管的採購訂單。

根據上述，董事相信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市場具備龐大潛力，且有信心我們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需求將呈上升趨勢。然而，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使用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分別達致約86.0%及85.6%，而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則分別達致約94.5%及93.6%，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則分別為約90.0%及97.6%，倘若不增加產能，我們把握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新增需求的能力將受到局限。考慮到現有使用率、預期市場增長及我們透過增加對現有客戶及新客戶的銷售來捕捉更多市場份額的策略，董事相信在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完成後，產能使用率將維持高企。

概不保證任何擴張計劃將按計劃進行。於考慮當前市況、財務資源及其他相關因素後，董事未來可能為了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而決定延遲擴張計劃的任何部分。

隨著生產設施搬遷及整合至渤海新區工廠，以及產能如本段所述提升，我們相信，我們將能提高營運效益至最高水平及達致業務增長。此外，一期擴張計劃及二期擴張計劃中將於渤海新區工廠實施新智能生產線，亦將提升長遠生產效益及品質保證，有關詳情載於「業務

業 務

策略 — 擴充產能」一段。在我們擁有足夠需求及我們能夠按「回本期及收支平衡點」一段所述收支平衡點以上的規模營運的前提下，預期我們產品的平均單位成本將因為預計產生的規模效益及生產設施的自動化而減少。因此，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下商業生產開始後，預期我們的盈利將受到積極影響。

我們計劃以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為一期擴張餘下資本開支提供資金及以部分[編纂][編纂]、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或銀行融資為二期擴張資本開支提供資金。有關擴張計劃[編纂]預期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回本期及收支平衡點

僅就參考而言，下文列載我們於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下將興建新生產線的回本期及收支平衡點的高度假設性分析。

我們認為，從會計角度而言，當其產生的年度收益足夠涵蓋同年產生的成本及開支時，新生產線取得收支平衡。取得收支平衡所需的生產規模視乎多項因素而定，包括但不限於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市場需求、生產線使用率、市場競爭及原材料價格。我們認為，當開始商業生產後經營活動所產生未來淨現金流量總額足以涵蓋總投資金額時，新生產線達到投資回本。達到投資回本所需的時間取決於多個因素，包括上述各項及資本開支，例如機械及設備成本。

一期擴張完成後，我們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位於渤海新區工廠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分別獲得每年300,000噸及額外每年300,000噸的產能。根據董事所知及經驗估計，一期擴張項下新增產能的回報期將約為3.3年，而收支平衡可於約5.8個月的收支平衡期後達到，前提為動用全部產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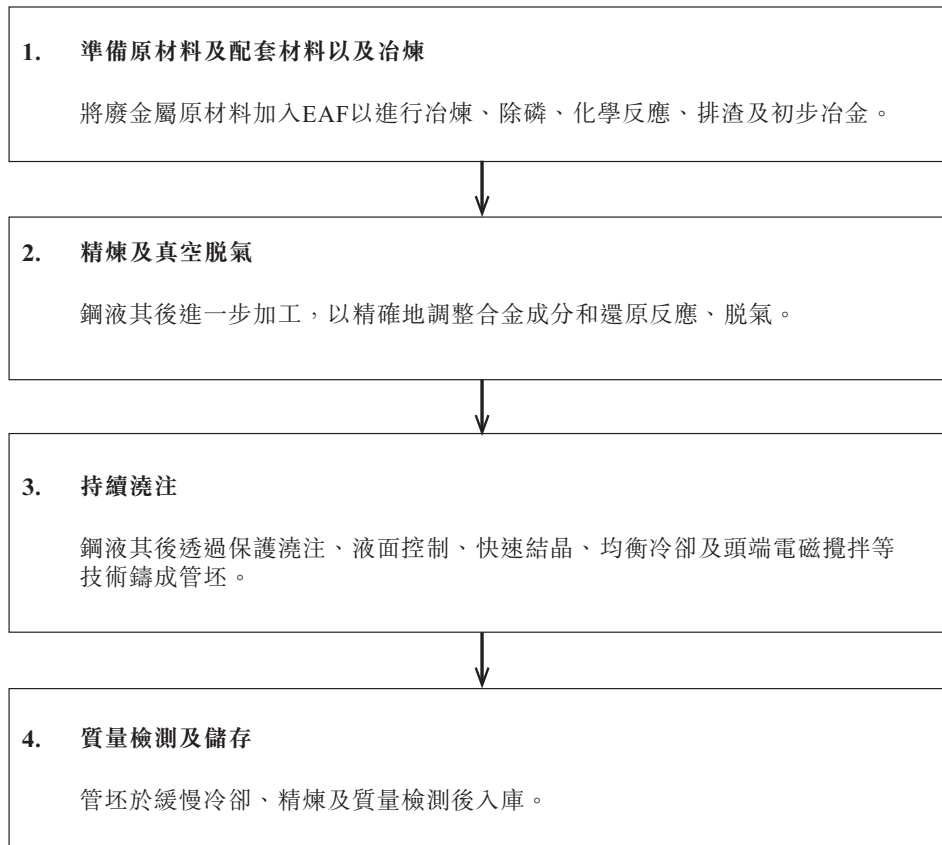
二期擴張完成後，我們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及管坯生產線將分別獲得每年100,000噸、每年500,000噸及每年400,000噸額外產能。根據董事所知及經驗估計，二期擴張項下額外產能的回報期將約為3.5年，而收支平衡可於約6.1個月的收支平衡期後達到，前提為動用全部產能。

業 務

生產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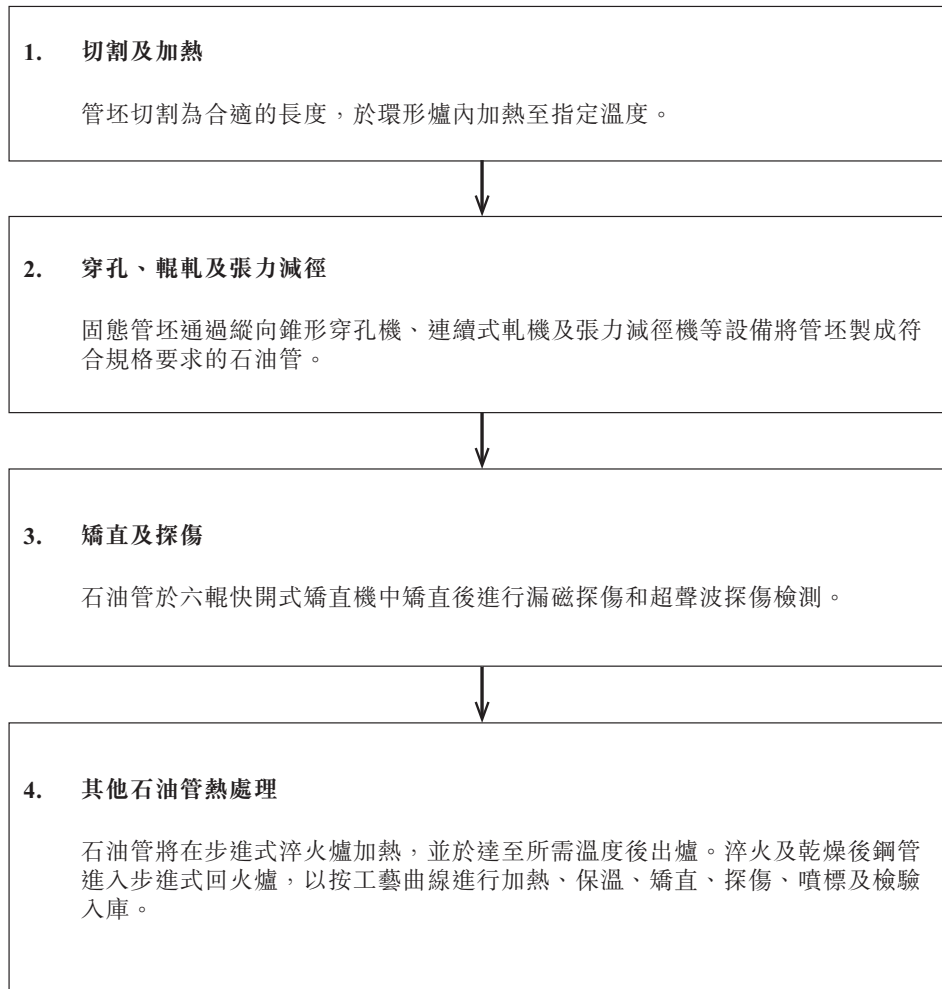
下文列示生產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所涉及的主要步驟：

管坯生產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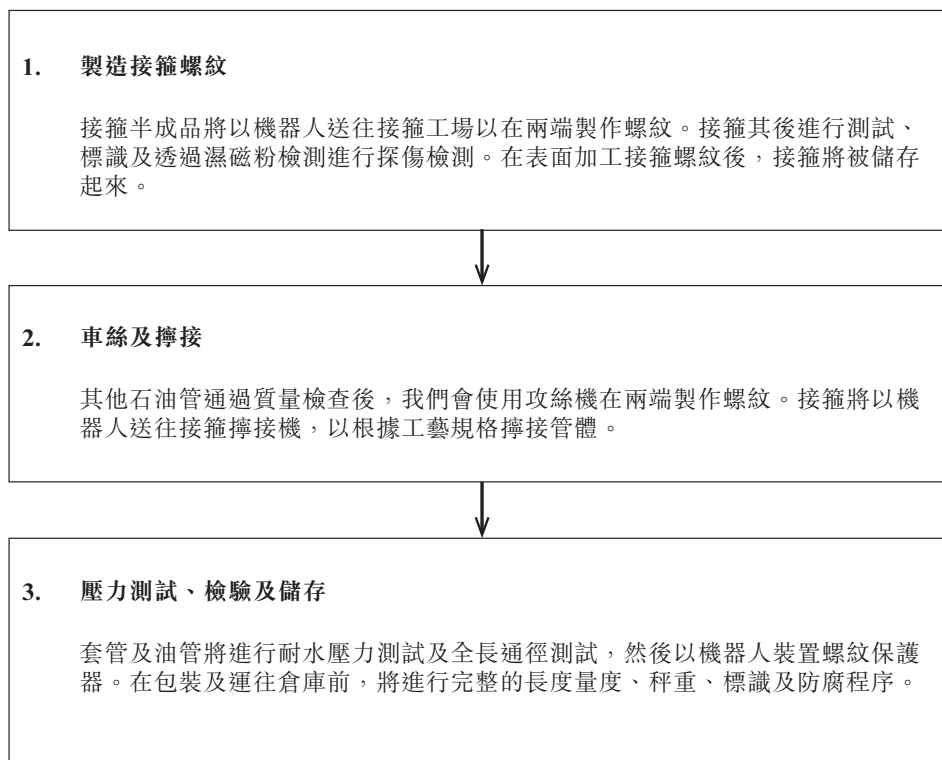
業 務

其他石油管生產線



業 務

石油專用管生產線



交付及運輸

我們通常直接向客戶的倉庫或彼等指定的送貨地點交付產品（即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該等產品所有權及風險的轉移取決於特定協議的條款。就當地銷售，我們產品的所有權及遺失或損壞風險一般於客戶在倉庫確認收到產品或在產品送抵其指定地點時轉移至客戶。就海外銷售而言，我們的產品主要按船上交貨基準出售。根據船上交貨安排，當貨物裝上船隻時，產品的所有權及遺失或損壞風險轉移至買家，而買家承擔從那一刻起的所有成本。

業 務

客戶

於往績期間，產品銷往中國國內及海外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於往績期間，我們自中國的主要客戶獲得大部分收益。於往績期間，我們的中國客戶包括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鋼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設備製造商、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石油專用管加工廠及貿易公司，而海外客戶則包括分銷商及貿易公司。我們直接或透過分銷商向海外銷售。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海外銷售」一段。

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期間按市場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國內(中國)	667,550	89.3	2,186,639	96.0	2,831,305	91.5	1,308,158	96.0	1,336,726	92.6
海外： <i>(附註)</i>										
阿曼	18,911	2.5	21,521	1.0	130,241	4.2	—	—	88,298	6.1
其他	61,406	8.2	68,714	3.0	133,277	4.3	54,791	4.0	18,976	1.3
	<u>80,317</u>	<u>10.7</u>	<u>90,235</u>	<u>4.0</u>	<u>263,518</u>	<u>8.5</u>	<u>54,791</u>	<u>4.0</u>	<u>107,274</u>	<u>7.4</u>
總收益	<u>747,867</u>	<u>100.0</u>	<u>2,276,874</u>	<u>100.0</u>	<u>3,094,823</u>	<u>100.0</u>	<u>1,362,949</u>	<u>100.0</u>	<u>1,444,000</u>	<u>100.0</u>

附註：我們於往績期間售往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

地區分佈

我們主要出售產品予國內的石油公司，該等公司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位於大慶市、河北省、陝西省及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我們亦出售予中國各地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石油專用管加工廠、貿易公司及鋼鐵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

業 務

按產品及客戶類別劃分的銷售模式

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期間來自各市場、產品類別及主要客戶類別的收益明細：

國內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 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六個月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千元	%		
(未經審核)												
產品種類												
石油專用管及 其他石油管	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 ^(附註1)		526,076	70.3	1,264,039	55.5	1,610,580	52.0	701,246	51.5	903,201	62.5
	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或 加工廠		40,238	5.4	38,850	1.7	47,512	1.5	4,961	0.4	36,373	2.5
	其他 ^(附註2)		91,541	12.2	182,724	8.0	133,539	4.3	95,926	7.0	11,520	0.9
管坯 海外	鋼鐵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設備製造商		9,695	1.3	701,026	30.8	1,039,674	33.6	506,026	37.1	385,631	26.7
產品類別												
石油專用管及 其他石油管	海外客戶 ^(附註3)		80,317	10.7	90,235	4.0	263,518	8.5	54,791	4.0	107,274	7.4
總收益			747,867	100.0	2,276,874	100.0	3,094,823	100.0	1,362,949	100.0	1,444,000	100.0

附註：

-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我們僅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作出銷售。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向另一間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出售，但源自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收益不重大。
- 主要包括貿易公司。
- 包括全球逾10個國家及地區的客戶，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

我們的國內銷量(主要包括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作出的銷售)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增加約人民幣1,519.1百萬元或約227.6%，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作出的銷售及管坯銷售增加。

業 務

國內銷售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年／期間，國內銷售分別佔總收益的約89.3%、96.0%、91.5%及92.6%。我們與多間大型中國石油公司維持穩健關係。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五大客戶」一段。

我們一般不會向國內客戶取得長期採購承諾。除了兩份長期策略合作框架協議及三份寄售協議（詳情載於下文），我們通常與其他國內客戶訂立銷售合約或銷售訂單，其載有特定訂單的條款及條件，包括定價條款、所提供產品規格、數量及交付日期。我們通常就產品向客戶授出90日內的信貸期，而彼等通常以人民幣向我們付款，付款通常以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結付。我們要求除石油公司以外的客戶（不包括客戶F，我們與其擁有較長業務關係）預付款項。

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於往績期間，我們與(i)一名客戶（「策略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及(ii)客戶F（為於中國註冊成立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鋼鐵生產公司）各自訂有一份具法律約束力的長期策略合作框架協議。該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列載如下。

與策略客戶訂立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產品	:	其他石油管。
年期	:	三年。
客戶及本集團的責任	:	在我們的產品質量及定價與競爭對手相若的情況下，策略客戶將向我們下達其他石油管的採購訂單，而我們將優先考慮策略客戶，以確保其他石油管適時及按最優惠條款提供予策略客戶。
供應／採購承諾	:	雙方概無供應或採購承諾。
價格調整條文	:	無價格調整條文。
終止	:	無終止條款。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與策略客戶概無嚴重違反雙方所訂立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業 務

與客戶F訂立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 產品 : 管坯
- 年期 : 兩年，自動重續，惟訂約雙方另行協定除外。策略合作框架協議最初於二零一五年六月訂立。
- 客戶F及本集團的責任 :
- 我們為客戶F的管坯策略供應商及客戶F須首先向我們索取有關產品的報價，倘產品定價與其他供應商相同，則客戶F須向我們採購有關產品，而不是其他供應商。
 - 我們須提供最優惠或具競爭力的定價條款及優先處理客戶F下達的採購訂單，以保證交付日期及資源。
 - 客戶F與我們亦須合作開發新產品，其知識產權將由雙方均分。
 - 我們將優先考慮客戶F，以確保每日可按要求交付2,000噸產品予客戶F。我們將予供應的管坯類別、規格及數量將列載於供應商F與我們在上一個月最後十日內訂立的採購合約。倘我們未能根據採購訂單的條款交貨，我們須提前至少一個星期知會供應商F。
- 供應／採購承諾 : 訂約方概無承諾供應或採購最低數量的產品。
- 價格調整條文 : 價格須按市場定價以最優惠的比例釐定。倘市價波動超過5%，則訂約各方須於下個月磋商定價調整。
- 終止 : 任何一方可向另一方發出三個月事先書面通知以終止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於往績期間，本集團與客戶F概無嚴重違反雙方所訂立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

業 務

寄售協議

於往績期間，我們(作為賣方)已就石油專用管的寄售與客戶A、客戶C及客戶D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寄售協議，三者均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作為買方)。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年度／期間，本集團於與客戶A、客戶C及客戶D的寄售安排中應佔的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357.9百萬元、人民幣751.6百萬元、人民幣875.8百萬元及人民幣476.8百萬元，分別佔本集團於相關年度／期間的總收益約47.9%、33.0%、28.3%及33.0%。銷售寄售存貨所得收益於客戶向我們發出收貨表確認彼等所用的石油專用管數量後確認。於往績期間，概無退回客戶指定倉庫寄售的未售商品。

使用寄售模式乃我們的客戶首先提出，此乃因為其設有內部政策，須維持一定水平的存貨。為了通過向該等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銷售以維持我們的市場份額，我們同意按寄售模式向客戶A、客戶C及客戶D銷售石油專用管。據灼識諮詢告知，使用寄售模式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銷售石油專用管符合行業慣例。

寄售協議主要條款概要載於下文。

產品	:	石油專用管
年期	:	介乎一至兩年。
供應量及交付	:	我們須將指定數量的石油專用管交付至客戶指定的倉庫，成本由我們或客戶承擔。
價格及支付條款	:	付款每月結算或根據訂約方另外協議，且僅就客戶使用的石油專用管付款。價格乃按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訂定的方式釐定，詳情請參閱本節「客戶 — 定價政策」一段。
風險及所有權轉移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我們將石油專用管交付至相關客戶指定的倉庫，風險由我們自行承擔。● 一般而言，儲存石油專用管的風險由客戶承擔，除非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損害賠償則作別論。● 商品的所有權將於商品送抵客戶指定的倉庫時立即轉移至客戶。

業 務

- 我們亦設有寄售商品賬戶，該賬戶實時更新資料，且我們每月於客戶倉庫進行現場存貨清點後會對照我們EPR系統內的記錄核查該賬戶。倘於現場庫存點算中發現劣化商品(例如已生鏽或損壞的石油專用管)，營銷中心的工作人員會就此類商品編製清單，以供技術人員檢查。可以修理或回收的劣化貨物將被轉移到我們的生產及製造部門，倘若不然，商品將於獲得我們的主席批准後棄置。
- 根據我們的「財務管理程序」，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財務部門及其他部門應評估及分析我們庫存的可變現淨值(包括客戶指定倉庫內的寄售商品)。對於賬面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存貨，經首席營運官、總經理及主席批准後，將就其折舊作出撥備。

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銷售

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包括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為中國國有油氣集團及中國僅有的四間持有油氣勘探及開發證書的石油公司的其中三間。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石油、中石化及中海油主導中國油氣行業。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其部分成員公司於往績期間為我們的五大客戶)佔據市場超過50%。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合共17間成員公司作出銷售(據董事所知，彼等全部獨立管理)。我們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的銷售分別佔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收益約70.3%、55.5%、52.0%及62.5%。儘管我們向其銷售產品的該等成員公司屬於同一集團，董事認為彼等各自為本集團的個別及獨立客戶，原因為除「客戶 — 定價政策」一段所詳述的定價系統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所有成員公司採用外，就彼等所知，該等成員公司各自具有獨立管理及採購部門。因此，我們視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各間成員公司為獨立客戶及並無集中於或倚賴單一客戶的風險或問題。董事認為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的銷售將讓我們維持產品的穩定需求及鞏固我們於市場內的良好聲譽。

業 務

海外銷售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銷售，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拉伯聯合酋長國、哈薩克、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年度／期間，我們的海外銷售分別佔總收益10.7%、4.0%、8.5%及7.4%。在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年度／期間的海外銷售中，約66.4%、73.4%、100.0%及100.0%的銷售來源於向伊朗以外的海外國家作出的直接銷售，而33.6%、26.6%、零及零的銷售則源於透過一名分銷商向伊朗作出的銷售。

就海外銷售而言，除透過與我們訂立分銷協議的分銷商向伊朗進行的銷售外，我們通常與海外客戶訂立買賣協議，以載列一般合作條款。我們通常不會就產品向海外客戶授出信貸期，而彼等一般以美元向我們付款，該款項通常以銀行轉賬及信用證結算。我們要求海外客戶支付預付款。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擁有就合作開發伊朗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市場與伊朗當地分銷商的原有分銷協議。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擁有與伊朗兩名地方分銷商的三份原有分銷協議，以合作開發伊朗的管線管市場，並向伊朗的主要油氣公司銷售石油專用管和管線管。除根據分銷協議向分銷商銷售其他石油管以供轉售予伊朗的終端客戶外，該兩份分銷協議項下概無銷售，以共同發展向伊朗的主要油氣公司作出石油專用管及管線管銷售，因為我們獲登記為伊朗的主要油氣公司合資格供應商的先決條件在相關分銷協議被訂約方互相協議終止前未有達成。

我們就向伊朗作出銷售所訂立的分銷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 | | |
|-----------|---|--|
| 產品 | : | 石油專用管及／或其他石油管 |
| 年期 | : | 三年，如每年能夠達成最低銷量則可以自動延長。 |
| 分銷商的權利及責任 | :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指定時限內協助我們登記或維持我們作為伊朗主要油氣公司合資格供應商的資格。● 協助我們投得招標項目及在我們與終端客戶之間擔當聯繫角色，以確認技術細節。 |

業 務

- 本集團的權利及責任 :
- 向分銷商提供必要的文件，以便登記或重續我們作為伊朗油氣公司合資格供應商的資格。
 - 向分銷商提供技術及商業支援，以競逐投標。
 - 我們有權決定是否提交標書及／或在中標後是否訂立合約。
- 價格、付款及信貸期 :
- 應向分銷商支付佣金，金額相當於合約價值溢價的最多20%。
- 最低採購金額 :
- 分銷商保證協議所訂期間石油專用管或其他石油管的最低銷量。倘分銷商未能達到至少80%的最低銷量，我們有權終止分銷協議。
- 獨家 :
- 我們與各分銷商的合作屬於獨家性質(或分銷協議將於我們成為合資格供應商後變成獨家)。
- 違約責任 :
- 倘我們透過分銷商取得招標及直接與終端客戶或任何其他人士訂立合約而未經分銷商書面同意，我們須向分銷商賠償一筆金額等於招標或合約價值20%的款項。
- 終止 :
- 倘分銷商無法成功協助我們於指定期間登記成為合資格供應商，分銷協議將自動終止；
 - 任何一方均有權在另一方違反其於協議下的相關責任時或透過雙方書面協定方式終止協議。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與伊朗分銷商訂立的所有分銷協議已經終止。

業 務

五大客戶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年／期間，五大客戶佔總收益分別約66.7%、56.0%、50.0%及58.2%，而最大客戶佔總收益分別約35.8%、21.7%、15.5%及16.2%。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期間的五大客戶詳情：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五大客戶	客戶主要 業務的性質	已售產品	業務規模	截至最後可行 日期與我們 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支付方法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益 概約百分比 (%)
客戶A [^]	油氣勘探及開發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1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9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268,088	35.8
客戶B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47,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	19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05,988	14.2
客戶C [^]	油氣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7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6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49,792	6.7
客戶D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十大。	16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40,068	5.4
客戶E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30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0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34,344	4.6
總計：							<u>498,280</u>	<u>66.7</u>

附註：[^]指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雖然該等客戶互為聯屬公司，該等客戶各自根據獨立管理及採購營運。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五大客戶	客戶主要 業務的性質	已售產品	業務規模	截至最後可行 日期與我們 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支付方法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益 概約百分比 (%)
客戶A [^]	油氣勘探及開發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1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9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494,990	21.7
客戶B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47,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	19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294,476	12.9
客戶F	鋼鐵生產及相關加工	管坯	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聘有約38,000名員工。是中國鋼材行業其中一間最大規模的公司。	7年	2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97,941	8.7
客戶G	鋼材批發及零售	管坯及其他 石油管	一間聘有約20名員工的私營公司，其於二零一八年出售約80,000噸鋼管和桿。	2年	預付款項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59,903	7.0
客戶D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十大。	16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29,930	5.7
總計：							<u>1,277,240</u>	<u>56.0</u>

附註：[^]指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雖然該等客戶互為聯屬公司，該等客戶各自根據獨立管理及採購營運。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五大客戶	客戶主要 業務的性質	已售產品	業務規模	截至最後可行 日期與我們 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支付方法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總收益 概約百分比 (%)
客戶A [^]	油氣勘探及開發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1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9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479,256	15.5
客戶B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47,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	19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353,732	11.4
客戶F	鋼鐵生產及其相關加工	管坯	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聘有約38,000名員工。是中國鋼材行業其中一間最大規模的公司。	7年	2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319,080	10.3
客戶D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十大。	16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216,868	7.0
客戶C [^]	油氣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7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6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79,685	5.8
總計：							<u>1,548,621</u>	<u>50.0</u>

附註：[^]指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雖然該等客戶互為聯屬公司，該等客戶各自根據獨立管理及採購營運。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五大客戶	客戶主要業務的性質	已售產品	業務規模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支付方法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概約百分比 (%)
客戶A [^]	油氣勘探及開發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1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9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233,427	16.2
客戶B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47,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	19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200,230	13.9
客戶F	鋼鐵生產及其相關加工	管坯	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聘有約38,000名員工。是中國鋼材行業其中一間最大規模的公司。	7年	2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63,590	11.3
客戶D [^]	提供石油工程技術及生產服務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1,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十大。	16年	30至9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34,511	9.3
客戶C [^]	油氣勘探、開發、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一間國有企業的聯屬公司及一間聘有逾70,000名員工的上市集團的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以油氣當量計位列中國前五大。	16年	30至6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08,850	7.5
							840,608	58.2

附註：[^]指客戶為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雖然該等客戶互為聯屬公司，該等客戶各自根據獨立管理及採購營運。

業 務

於往績期間，所有五大客戶均為獨立第三方。據董事所深知，於往績期間，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任何於最後可行日期擁有我們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股東於我們任何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於往績期間，我們與客戶並無任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呆壞賬或糾紛。

定價政策

我們設有全面的產品定價系統，專注於用戶差異化及產品差異化、競爭對手的定價及市場份額。就向並非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的客戶所作的國內銷售而言，我們一般採用市場主導的定價方針，確保產品在定價方面的競爭力。我們一方面根據客戶及潛在客戶的接受程度，另一方面根據我們的盈利能力釐定價格，並考慮多項因素，包括原材料成本、採購量、生產複雜程度、賬單週期、市場價格、客戶對價格的接受度及我們與客戶的關係。就向該等客戶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而言，我們亦參考下文所討論的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於網上平台公佈的價目表釐定價格。

就於國內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而言，我們將於每年的第一季度或當我們推出新產品之時與有關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磋商，以就我們的產品釐定協定的價目表，而有關協定價目表將適用於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所有成員公司。價目表上的價格主要參考原材料成本、市場價格、我們價格的競爭力及市場環境而釐定。協定價目表後，其將刊登在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營運的網上平台。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的成員公司將能夠在網上平台查閱我們以及其他市場業者的價目表。該價目表的有效期通常為一年，除非我們在原材料價格重大波動或市場環境變化時與該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磋商經修訂的價目表，則由該經修訂價目表取代。

我們向海外銷售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一般為定制產品。海外客戶的每份訂購單均會經考慮技術及生產要求後定價。我們向海外客戶銷售的產品的定價須經財務部門審查。

季節因素

董事認為，按年度基準，我們的業務性質並無出現任何重大季節趨勢。根據灼識諮詢報告，這與行業常規一致。

業 務

銷售及營銷

銷售及營銷團隊

營銷中心負責產品銷售及營銷和維持與客戶的關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營銷中心有34位成員。營銷中心細分為(i)核心客戶銷售團隊，主要負責於中國銷售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能源裝備材料；(ii)國內市場銷售團隊，主要負責於中國銷售管坯及其他石油管，及接洽主要位於華東及華北地區的新客戶；及(iii)海外市場銷售團隊，主要負責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至海外。於往績期間，我們的若干海外客戶乃由代理介紹予我們，代理根據銷售量收取佣金。

我們的營銷策略旨在以提升用戶滿意度和用戶感知為核心，以就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開發更全面的產品系列，並透過建立品牌及交付高質產品建立良好聲譽，以拓展新領域及開發新市場。本集團已採用全面預算管理系統，其中財務部門會因應年度預算目標設定銷售目標。各銷售人員在特定月份定有銷售目標，須每週與主管進行檢討。除了上文所述的銷售計劃外，我們亦為各營銷及銷售團隊人員採納個人獎勵政策，以按銷售人員的表現提供獎勵。

客戶服務

我們的全產業鏈業務模式的其中一環是在合約的不同階段(由預訂至交付後)為所有客戶服務。我們擁有客戶服務團隊提供交付後服務，例如處理投訴、交付時進行檢貨及提供建設指引服務及技術支援。一般情況下，我們就我們提供的產品(包括我們向石油專用管供應商採購的石油專用管)向客戶提供12至24個月的質量保證。董事認為，有效的客戶服務可助我們與客戶維持穩固業務關係及從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

供應商

我們用於生產的主要原材料為廢金屬，我們於中國採購有關材料。於若干情況下，我們亦可能會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以供銷售予客戶。有關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石油專用管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模式」一段。

業 務

供應協議

我們通常就廢金屬與供應商訂立具有法律約束力的供應協議。廢金屬供應協議主要條款概要載列如下：

- 年期 : 一般一年。
- 產品規格 : 產品、數量及技術規格(如有)的說明載於協議內。
- 定價 : 由我們根據市況釐定。
- 最低供應量 : 一般而言，每月或每日的供應數量載於協議內。
- 交付 : 產品通常由供應商交付，風險及費用由其自行承擔。
- 支付條款及信貸期 : 一般而言，我們必須於接納貨品時支付款項。於某些情況下，我們獲主要供應商提供約30日的信貸期。我們一般以銀行轉賬形式與供應商結付款項。
- 終止 : 廢金屬供應協議通常不包含任何終止條款。

我們並無與石油專用管供應商訂立長期合約。我們在有需要時與石油專用管供應商訂立採購合約。採購合約的主要條款包括確切數量、價格、尺寸規格、付款及交付時間。

於往績期間，訂約方並無嚴重違反廢金屬供應協議或石油專用管採購合約。於往績期間，我們與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及與供應商並無遭遇任何重大質量或履約問題，亦無任何廢金屬或石油專用管供應嚴重短缺或延誤。於往績期間，我們與供應商並無會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的糾紛。

由於中國有大量廢金屬供應商，董事認為可以為本集團委聘替代廢金屬供應商，且我們毋須依賴任何供應商提供廢金屬。至於向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方面，由於一期擴張以後，石油專用管的產能將會增加，預料渤海新區工廠的石油專用管產能增加後，將可滿足大部份客戶對石油專用管產品的需求，且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向該等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分別僅佔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總採購成本約17.0%及13.9%，董事認為我們並無倚賴石油專用管供應商。

業 務

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廢金屬及石油專用管價格參考下達訂單時的當前市價。我們向供應商採購的廢金屬及石油專用管的價格可能會上升，而我們是否能將有關購買成本波動影響轉移至客戶則取決於我們產品的市場供需及成本波動的實際幅度。倘我們無法有效將成本波動影響轉移至客戶，本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供應商甄選

我們通常於有需時，經考慮供應商的供應量及質量後，甄選新的廢金屬供應商及將其納入我們的認可供應商名單。我們不時根據廢金屬的其時市價設定廢金屬的建議單位採購價，並邀請認可供應商就按該單位採購價向我們供應廢金屬提出建議。於甄選其他輔助材料的供應商時，我們通常比較潛在供應商的定價、產品質量、交貨時間、過往經驗及名聲。當我們甄選石油專用管供應商時，我們會考慮地理位置、產品質量及供應商的資歷。本集團維持一份認可供應商列表，並根據質量監控程序定期檢討。

五大供應商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總採購成本的約78.1%、63.7%、40.5%及65.4%，及最大供應商分別佔我們總採購成本的約36.7%、28.7%、9.2%及21.2%。

下表列載我們於往績期間的五大供應商詳情：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供應商	供應商主要業務性質	所採購產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付款方式	佔我們總採購成本概約	
						採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供應商A	鋼管及石油管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3年 (附註1)	3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74,182	36.7
供應商B集團 (附註2)	鋼產品生產	管坯及生鐵 (附註3)	5年	貨到付款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23,110	25.9
供應商C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2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27,980	5.9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供應商	供應商主要業務性質	所採購產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付款方式	佔我們總採購成本概約	
						採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供應商D	買賣軋鋼、水泥炉料、供暖管道以及農產品及副產品	管坯(附註3)	4年	3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26,322	5.5
供應商E	買賣軋鋼、建材、五金及電力設備、工業及礦產品及有色金屬	其他石油管 (附註3)	5年	預付款項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9,306	4.1
總計：						<u>370,900</u>	<u>78.1</u>

附註：

1. 我們與供應商A的業務關係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終止。
2.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供應商B集團(由供應商B及其附屬公司組成)採購，彼等全部均於中國註冊成立。生鐵為除廢金屬以外另一種我們用於生產管坯的原材料。自二零一七年起，我們不再使用生鐵作為原材料。
3.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我們向供應商B集團及供應商D採購管坯，因為電力供應不穩，導致我們於管坯生產設施的生產遭到中斷，以及我們向供應商E採購其他石油管以滿足我們臨時的生產需要，以待將其他石油管生產線整合至本集團之時。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供應商	供應商主要業務性質	所採購產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付款方式	佔我們總採購成本概約	
						採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供應商A	鋼管及石油管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3年 (附註1)	3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370,115	28.7
供應商F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2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51,738	11.8
供應商G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3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21,140	9.4
供應商C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2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05,805	8.2
供應商H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2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72,266	5.6
總計：						<u>821,064</u>	<u>63.7</u>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附註：

1. 我們與供應商A的業務關係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終止。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供應商	供應商主要業務性質	所採購產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付款方式	估我們總採購成本概約	
						採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供應商A (附註2)	鋼管及石油管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3年 (附註1)	30日	銀行轉賬或承兌票據	184,549	9.2
供應商I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83,877	9.2
供應商J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以及 燃煤、鋼材等批發及零售	廢金屬	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66,742	8.4
供應商K (附註2)	鋼管及石油管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	4年	30日	銀行轉賬	150,954	7.6
供應商L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22,346	6.1
總計：						808,468	40.5

附註：

1. 我們與供應商A的業務關係於最後可行日期已終止。
2. 於供應商A及供應商K各自持有50%以上股權的最大股東於交易發生的相關時間為夫妻。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供應商	供應商主要業務性質	所採購產品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與我們的概約關係年期	信貸期	付款方式	估我們總採購成本概約	
						採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
供應商M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92,183	21.2
供應商N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133,294	14.7
供應商K	鋼管及石油管生產及銷售	石油專用管及 接箍	4年	30日	銀行轉賬	126,981	14.0
供應商O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79,462	8.8
供應商P	廢金屬及其他廢棄材料回收	廢金屬	少於1年	貨到及收貨時付款	銀行轉賬	60,868	6.7
總計：						592,788	65.4

業 務

我們與供應商A的業務關係可追溯至二零一五年下半年，乃透過於供應商K持有50%以上股權的最大股東（「最終控權人」）建立。我們於二零一四年認識最終控權人，彼為於供應商A持有50%以上股權的最大股東的丈夫，其時我們向供應商K採購石油專用管。供應商K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在中國註冊成立，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鋼管及石油管。據董事所知，供應商K當時的主要客戶為中國無錫的一間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其向中國東北的石油公司供應產品。供應商A於二零一五年一月按最終控權人的指示透過彼之妻子設立，作為其業務擴張計劃以及彼擬加強與本集團的當時現有業務關係的計劃的一部分。考慮到有關計劃，最終控權人在二零一五年初聯絡本集團，尋求透過供應商A（為與我們合作而設立的公司）與本集團開展潛在合作。雖然供應商A於有關時間（我們首次下達訂單時）的經營歷史短暫，考慮到其性質是就與本集團合作而成立的實體，又鑑於供應商A的所在地及供應商A可由管理供應商K的同一團隊管理，我們決定向供應商A採購石油專用管，這是考慮到供應商K往績優秀，且其管理團隊在製造符合本集團需求的石油專用管的生產質量及能力方面富有經驗。在最終控權人聯絡我們及向我們表示其有意透過供應商A與我們合作後，本集團須確認供應商A的生產設施及能力、管理資源及生產質量達到理想標準，其後我們方實際向其下達訂單。因此，供應商A的註冊成立日期與我們向供應商A下達首張訂單的日期（其時我們對供應商A的生產設施進行實地評估）之間有一定時差。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度，我們向供應商A的採購分別為約人民幣174.2百萬元、人民幣370.1百萬元、人民幣184.6百萬元，佔供應商A於三個年度各年度的大部分收益（僅根據供應商A提供的資料）。為了籌備[編纂]及考慮到本公司可能成為[編纂]公司，董事認為，供應商A的舊稱與本集團高度相似，故繼續與供應商A交易可能引起錯誤觀感，令人誤以為本集團與供應商A有關聯。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八月終止與供應商A進行業務及我們自二零一八年九月起只向供應商K採購石油專用管。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有關期間，向供應商K的石油專用管採購分別為約人民幣151.0百萬元及人民幣125.8百萬元，分別佔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總採購成本的約7.6%及13.9%，並佔供應商K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年度／期間的大部分收益（僅根據供應商K提供的資料）。誠如最終控權人所告知，供應商A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與供應商K合併後取消註冊。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上文所披露與我們的業務關係外，供應商A及供應商K過去或現時與本集團、董事、股東或高級管理層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概無任何關係，包括但不限於業務、僱傭、融資或家庭關係。

業 務

有關於往績期間向供應商A及供應商K採購石油專用管的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模式」一段。

於往績期間，我們的五大供應商全部為獨立第三方。就董事所深知，概無董事、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於最後可行日期擁有我們已發行股份5%以上的任何股東於我們於往績期間的五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亦為我們客戶的主要供應商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供應商A是我們向其採購石油專用管的五大供應商之一，源於供應商A的採購成本約為人民幣174.2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採購成本約36.7%。同年，供應商A亦為我們向其銷售其他石油管供其內部生產使用的客戶之一，我們向供應商A銷售其他石油管所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2.8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0.4%及產生並不重大的銷售毛損。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供應商K是我們向其採購石油專用管的五大供應商之一，源於供應商K的採購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51.0百萬元及人民幣125.8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採購成本約7.6%及13.9%。於相關年度／期間，供應商K亦為我們向其銷售其他石油管供其內部生產使用的客戶之一，我們向供應商K銷售其他石油管所產生的收益約為人民幣3.9百萬元及人民幣9.4百萬元，佔我們的總收益約0.1%及0.7%及為本集團貢獻並不重大的毛利。

有關向供應商A及供應商K採購石油專用管的理由詳情，請參閱本節「業務模式」一段。除供應商A及供應商K外，我們於往績期間的五大供應商皆非我們的客戶。

存貨管理

存貨包括原材料、輔助材料、備用部件、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按照既定內部存貨管理政策監察存貨，亦會每月、每半年及每年點算存貨。根據內部存貨管理政策，我們須保持低存貨水平，確保存貨快速流轉，並監察存貨的市場狀況。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分別約5.8%、12.8%、14.7%及4.1%的存貨根據相關寄售協議儲存於客戶A、客戶C及客戶D的倉庫。詳情請參閱本節「客戶 — 國內銷售 — 寄售協議」一段。

業 務

品質監控

我們的品質管理系統自一九九九年起獲得ISO9000體系認證及自二零零一年起取得API 5CT標準產品認證，可生產若干規格的套管、油管及平端管，而我們的高新區分公司的品質管理系統自二零零七年獲得關於套管、油管及平端管的API 5CT標準產品認證及API 5L標準產品認證及自二零零九年起獲得關於若干規格及型號的壓力無縫鋼管的TS證書。

我們亦設有內部測試實驗中心，其配備先進的檢驗及測試儀器、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及製造執行系統，以進行(其中包括)金屬及合金、某些宏觀結構、某些金屬及產品(機械特點)若干參數的測試，包括衝擊測試、洛氏硬度測試、某些金屬及產品(微觀結構)及金屬及產品(物理特點)的變形點測試。檢驗結果可交付予生產系統，以便我們在必要時對產品進行及時調整。為確保我們向供應商所採購的石油專用管的質量，我們會在生產過程中於供應商的生產設施實行樣本檢測，並會定期對所供應的石油專用管進行品質檢測。

自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起，我們的測試實驗中心獲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頒發ISO/IEC 17025:2005測試與校正實驗室能力一般要求(CNAS-CL01測試與校正實驗室能力認可標準)認證，可進行(其中包括)金屬及合金、某些宏觀結構、某些金屬及產品(機械特點)若干參數的測試，包括衝擊測試、洛氏硬度測試、某些金屬及產品(微觀結構)，包括金屬顆粒大小分析、宏觀結構測試，以及金屬及產品(物理特點)的變形點測試。

我們測試實驗室的主要設備載列如下：

<u>設備名稱</u>	<u>設備用途</u>	<u>出產國</u>
直讀光譜儀	檢測各化學元素含量	日本
直讀光譜儀	檢測各化學元素含量	德國
光譜儀	檢測各元素化學成分含量	意大利
紅外碳硫分析儀	檢測碳硫含量	中國
X熒光分析儀	檢測輔料中矽、錳、磷含量	中國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設備名稱	設備用途	出產國
液壓式萬能試驗機	檢測抗拉、屈服、壓扁強度	中國
微機屏顯液壓萬能試驗機	檢測抗拉、屈服、壓扁強度	中國
微機控制電液伺服萬能試驗機	檢測抗拉、屈服、壓扁強度	中國
金屬擺錘衝擊試驗機	衝擊試驗	中國
數顯維氏硬度計	檢測維氏硬度	中國
金相顯微鏡	觀察金相試樣中成分	日本
爐渣粘度測試儀	檢測含有氟化鈣的爐渣的粘度	中國
爐渣熔化溫度特性測試儀	觀察金相試樣中成分	中國
熱膨脹相變儀	尋找有機體的轉變規律	德國
掃描電鏡	觀察有機體表面、進行宏觀斷口分析	德國
金相顯微鏡	觀察金相試樣中成分	德國

業 務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品質監控部門有62名成員。品質管理部門由本集團的副總工程師領導。品質監控部門遵守一套全面的生產、供應及分包品質監控程序。該等程序確保由採購、生產至售後均保持品質，方法為列明(其中包括)各部門的責任、工序，及採購、生產、供應及倉庫各自的存檔規定。

採購

我們通常向通過我們的品質及可靠度評估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我們根據一套嚴謹的準則審慎挑選供應商，確保所採購產品及／或服務符合標準。更多詳情請參閱本節「供應商」一段。我們於貨品交付時隨機抽樣檢查原材料來貨。

生產

於生產線的每個檢驗階段，品質監控團隊遵照內部品質監控程序定期測試及檢驗半成品及成品。該等測試旨在確保於每個生產工序的階段，產品均符合我們及客戶的品質標準及合規規定。品質監控團隊每月編製品質分析報告，並提交予高級管理層及相關生產團隊，以維持或改良生產工序(如需要)。

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客戶交付的產品並無任何重大品質問題以致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受到重大影響。

倉儲

製成品首先會經包裝及儲存於倉庫，方才運輸及交付。根據類型及生產日期，製成品存放於倉庫內指定區域。另外，我們採取安全措施以盡量減少產品面對的火災、水漬、撞擊及其他類似風險。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資格及標準

下表列載於中國經營業務的主要資格及標準概要：

頒發機構／組織	概述	資格／牌照／評級	最初授出／註冊	
			日期	到期日
美國石油協會	API會標及製造和加工油管及套管或管型管材	API 5CT-0526標準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二十九日
美國石油協會	API會標及製造和加工平端管	API 5CT-0854標準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五日
美國石油協會	API會標及製造和加工線型管材	API 5L-0630標準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十五日
中國合格評定國家 認可委員會	實驗室認可證書	獲ISO/IEC 17025：2005 測試與校準實驗室 能力的通用要求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日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質量 監督檢驗檢疫總局	特種設備製造許可證	持牌可製造A1、A2(1)及 B(2)級壓力管及無縫鋼管	二零一七年 八月二十三日	二零二一年 八月二十二日
中國船級社質量認證公司	生產若干規格的石油專用管及 製造無縫鋼管及管坯的品質 管理系統	ISO 9001：2015	二零一七年 五月二十七日	二零二零年 六月十日
河北省技術監督局	河北省工業產品執行標準證書	不適用	一九九九年 六月二十日	不適用
河北省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	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	二級企業(機械)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二日	二零一九年 三月(附註)
北京中油認證有限公司	職業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認證 證書	符合GB/T28001-2011 (OHSAS18001：2007, IDT)規定	二零零八年 二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日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頒發機構／組織	概述	資格／牌照／評級	最初授出／註冊	
			日期	到期日
北京中油認證有限公司	環境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GB/T24001-2016 (ISO14001:2015,IDT)	二零零八年 二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日
北京中油認證有限公司	健康安全環境管理體系認證 證書	Q/SY1002.1-2013及SY/ T6276-2014	二零零八年 二月三日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日

附註：經河北省安全生產監察管理局批准的評估機構評估後，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獲核證符合安全生產標準(二級)。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正重續安全生產標準化證書。誠如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預期我們於重續該證書時不會有任何法律障礙。

獎項及認可

自本集團成立以來，我們就本集團或產品獲得政府機關頒授的多項獎項及認可。主要獎項及認可列載如下：

年份	獎項或認可	頒獎機構
二零零六年至 二零零七年	高新技術企業認定證書	河北省科學技術廳
二零零六年	科技創新「十佳」示範企業	滄州市科技局
二零零七年	河北省中小企業技術創新示範企業	河北省中小企業局
二零零七年	守合同重信用單位	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零零八年	省模範職工之家	河北省總工會
二零零九年	質量信得過產品	河北省中小企業局
二零零八年	中國套管產業十大著名品牌	中國市場監測中心及中國市場研究中心
二零零九年	河北省中小企業名牌產品	河北省中小企業局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年份	獎項或認可	頒獎機構
二零零九年至 二零一八年	高新技術企業	河北省科學技術廳、河北省財務廳、河北省 國家稅務局及河北省地方稅務
二零一零年	中國質量誠信企業	中國出入境檢驗檢疫協會
二零一二年	河北省誠信企業	河北省誠信企業評選委員會
二零一五年	安全生產誠信A級	河北省安全生產委員會
二零一五年	科技型中小企業	河北省科學技術廳
二零一五年	河北省著名商標企業	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零一六年	河北省科學科技成果證書	河北省科學技術廳
二零一七年	知識產權優勢單位	滄州市科技局
二零一八年	河北省優秀民營企業	河北省民營企業經濟領導小組
二零一八年	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中知(北京)認證有限公司
二零一九年	測量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中啟計量體系認證中心

業 務

市場及競爭

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中國銷售價值計量，石油專用管行業的市場規模預計將由二零一八年的人民幣232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為5.6%。雖然我們擁有本節「競爭優勢」一段所載競爭優勢，惟我們的經營環境競爭激烈：

按二零一八年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的中國所有石油
專用管製造商概約市場規模 人民幣16,065.3百萬元

按二零一八年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的五大私營石油
專用管製造商概約市場份額 32.7%

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的本
集團概約市場份額 9.6%

資料來源：灼識諮詢

中國石油專用管市場非常集中，十大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佔據逾80%的市場份額。我們整體在(其中包括)我們悠久的往績記錄、在行內穩健的聲望、一體化工業價值鏈、生產設備高度自動化、產品質量、全面技術、研究及服務實力等方面與對手競爭。倘我們失去競爭優勢或倘市場競爭加劇，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亦請參閱本節「競爭優勢」一段及「行業概覽」一節以了解行業競爭格局的更多詳情。

研發

我們在中國河北省滄州市自設研發機構，該機構於二零一六年五月獲認證為河北省企業技術中心及於二零一七年九月獲認證為河北省規模以上工業企業研發機構A級。

業 務

為了保持我們於業內的競爭力，我們格外重視研發，以推出切合客戶需求的新產品，擴大產品範圍，緊跟最新科技發展，及改良現有產品。於二零一六年，我們於河北省滄州市自設研發機構，以研發石油管產品。研發機構的總建築面積為約5,000平方米，設有先進的試產、生產及測試設施。研發機構獲得以下證書：

出具機構／組織	證書	證書年份
河北省科學技術廳	河北省石油專用管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二零一六年
河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河北省企業技術中心	二零一七年
河北省工業和信息化廳	河北省規模以上工業企業研發機構A級	二零一七年

我們亦設有內部測試實驗室，該實驗室成立於一九九八年，獲得中國合格評定國家認可委員會認可。擁有精密、先進的研究型設備，包括德國蔡司場發射電子顯微鏡、德國林賽司相變儀、德國蔡司金相顯微鏡、日本島津X射線熒光分析儀、德國斯派克直讀光譜儀、美國力可氧氮氫分析儀等，為產品研發提供強有力的支撐。實驗室可進行(其中包括)若干參數類型的金屬及合金、若干巨觀結構、若干金屬及產品(機械性)的測試，包括衝擊測試、洛氏硬度測試，若干金屬及產品(微觀結構)測試，包括金屬粒體積分析、宏觀結構測試，及金屬及產品(物理性)的變化點測試等。並與外部實驗室進行合作開展抗擠毀實驗、抗硫化氫應力腐蝕實驗、抗氫致開裂實驗等，能快速而準確地為新產品研發提供檢測數據。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研發機構有74名成員，包括七名外聘專家、全體技術中心員工及質量管理部、生產及製造部若干員工和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研發機構所有成員已接受高等教育，其中某些甚至取得碩士或博士學位。我們的研發機構由富有經驗的工程師帶領，彼等在不同的領域擁有專識，包括金屬材料、材料製模、機械工程、材料分析及無損檢測。研發機構主要負責本集團的產品開發、技術開發及提升及設施改進。基於我們的良好技術知識素養及創新能力，我們已(其中包括)成功製造高性能石油管，比起傳統碳鋼，其擁

業 務

有較佳機械特性及／或較高氣體腐蝕抗性；開發可處理所有廢鋼的高效清潔冶煉技術及開發氣密封特殊螺紋接頭。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成功發展出豐富的知識產權組合，包含47項註冊專利及26項待註冊專利。我們已註冊43項石油管生產機械及技術相關專利。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1.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節。

我們的技術專識及深厚行業知識受到國內行業廣泛認可。自二零零九年，達力普專用管獲河北省科學技術廳、河北省財務廳、河北省國家稅務局及河北省地方稅務聯合認證為高新技術企業。

研發合作

我們亦與油氣行業實體不時合作進行產品開發項目。

過往主要研發合作

我們過往曾開展以下主要研發合作：

-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我們與中國東北大學就產品開發及管坯生產優化訂立技術發展合作協議。根據協議，我們負責(其中包括)提供生產過程所需的必要設施及數據及參與中國東北大學研究實驗室工作。就此得出的技術成就應由雙方共同持有。由於進行該合作，東北大學與本集團共同刊發兩篇論文，主題為《超高功率電弧爐變壓器的設計》及《圓坯結晶器電磁攪拌工藝參數優化》。
-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我們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石油管研究院就中國一個油田的氣密封特殊螺紋轉化推廣及評價試驗訂立協議，據此，該石油管研究院主要負責設計及開發氣密封螺紋、產品標準及就螺紋管接頭加工及應用方面的問題提供技術支援，而我們則負責承擔產品測試及評估過程產生的轉化技術開支及相關研究經費。研究產生的知識產權將由雙方共同擁有。於最後可行日期，石油管研究院與本集團共同持有四項研發專利。

業 務

現有研發合作

我們目前與科大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研發，以(i)共同開發及推廣各類系統，例如無縫鋼管缺陷識別系統及熱軋無縫管長度及外徑線上測量系統；(ii)共同開發產品，例如智能石油管及智能油田鑽探設備，並在產品應用過程中使用線上技術跟進技術狀態；(iii)合作開發智能生產線。合作年期為兩年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共同開發的軟件及系統的知識產權應由訂約方共同擁有，而訂約方各自獨立製作建議書應屬個別訂約方所有。於合作期間，訂約方負責其自身的盈虧。

我們現時亦與西安建築科技大學合作研發以(i)共同開發高強度及高硬度石油管、高抗擠系列石油管、抗蝕系列石油管、高耐熱系列石油管；及(ii)粉塵資源循環利用的研究及應用。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研發開支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4百萬元、人民幣18.4百萬元、人民幣23.3百萬元及人民幣12.4百萬元。

知識產權

有關本集團擁有的重大知識產權的詳情，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11.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一節。

我們主要依賴知識產權法律以及與我們僱員、客戶及其他訂約方的合約安排，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僱員須就彼等的僱傭合約訂立補充協議，據此彼等須就我們的知識產權及商業秘密資料保密。僱員於受聘本集團期間所開發的技術成就所涉及的知識產權歸我們所有。

雖然我們積極採取步驟保護專有權利，惟該等措施或不足以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不被侵權或挪用。我們的知識產權被侵權或挪用可能嚴重損害我們的業務。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未能保護我們的品牌及知識產權可能會對我們的聲譽、競爭地位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且我們可能面臨第三方提出的侵權或盜用索償」一節。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我們的知識產權遭受任何嚴重侵權，且我們認為已採取一切合理措施防止我們自身的知識產權遭受任何侵權。

業 務

僱員

僱員數目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在中國合共聘有1,739名全職僱員。下表載列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各個職能的僱員數目：

	<u>僱員數目</u>
營銷中心	34
生產及製造部	1,259
運行管理部	19
物流管理部	206
質量管理部	62
技術中心	50
企業行政及其他後勤辦事處員工	92
財務部	<u>17</u>
總計	<u><u>1,739</u></u>

附註：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研發機構有74名成員，包括七名外聘專家、全體技術中心員工及質量管理部、生產及製造部若干員工和若干高級管理層成員。

招聘政策

我們根據招聘管理系統於公開市場招募員工，該招聘管理系統載列我們甄選僱員的原則及程序。我們致力吸引及挽留適當及合適人員與本集團一起成長。我們根據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與僱員訂立僱傭合約。我們的部門可能向人力資源部提出增聘人力資源的要求，以供彼等評估及由執行董事批准。我們的人力資源部亦審閱有關招聘員工、培訓及表現評核的政策及程序。

薪酬

我們根據僱員薪酬管理指引，為僱員提供與其職位、年資及表現匹配的薪酬。我們亦已為營銷及銷售員工採納個人獎勵政策，以根據其表現為彼等提供報酬。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員工成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63.8百萬元、人民幣91.9百萬元、人民幣144.0百萬元及人民幣80.4百萬元。

業 務

培訓

僱員因應角色及工作範疇而接受培訓。我們的人力資源部、技術中心及品質管理及其他相關部門負責組織及為僱員提供相關培訓，以提升其技能。培訓乃於招聘僱員時及按持續基準提供。我們所提供的培訓包含(但不限於)品質控制知識及實踐技術培訓。

福利或強制性供款

除本節「違規事項」一段披露者外，我們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已就我們作為中國(我們業務營運所在地)僱主所需的法定福利或強制性供款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勞工法律及法規。有關適用中國勞工法律及法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有關勞動及社會保障的法規」一節。

工會

我們根據中國適用勞動法為僱員成立工會。於往績期間並無發生停工、勞工糾紛、與勞工糾紛有關的訴訟、申索、行政行動或仲裁而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職業健康及安全

我們致力為僱員提供安全及健康的工作環境。我們擁有一套全面的環境、健康及工作場所安全政策，其由職業健康及安全環保委員會實施及管理，職業健康及安全環保委員會包括我們的總經理、安全總監、管理者代表、各部門及製造部門負責人員。確保工作場所安全的措施包括為工人提供安全培訓，鼓勵使用保護設備及風險識別及評估辦法。除預防措施外，我們亦已就於生產過程中發生的事故採納一套緊急計劃。我們強烈鼓勵所有工人遵守本集團不時採納的健康及安全措施。

我們將工人安全視為首要問題。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分別錄得一宗、一宗、一宗及零宗工作相關事故。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工作相關事故的賠償以保險結付。我們的安全生產獲得政府機關的認可。更多詳情請參閱「資格及標準」一節。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的業務營運並無經歷任何事故而對我們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中國的健康及工作場所安全法律及法規相關適用準則。

業 務

保險

根據我們的經驗，我們認為我們已投購對業務屬必要及充足且符合我們經營所在行業一般商業及慣常做法的保險。具體而言，我們就我們的部分資產投購保險，包括生產設施、機械及設備。

我們一般不會投購產品責任險，因為相關中國法律並無有關法定規定。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投購的保險可能不足以保障與我們的業務營運有關的風險」一節。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作出及結付的一名僱員的工傷保險索償。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概無作出僱員工傷保險索償。除本段所披露者外，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遭遇第三方的保險索償，亦無對第三方提出任何保險索償而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有關上述工傷保險索償的詳情，請參閱本節「職業健康及安全」一段。

環境

我們於中國生產設施的生產業務須遵守中國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及規則。有關適用中國環境法律及法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有關環境保護的法規」一節。

於我們的生產過程中會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廢礦油、粉塵等污染物，可能造成空氣污染。此外，我們生產設施的噪音亦可能造成鄰近地區的噪音污染。為了盡量降低我們對環境造成的負面影響，我們已安裝除塵除煙系統，並每年進行環保風險識別。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就根據適用中國環境法律及法規處理及／或棄置該等廢棄物分別產生約零、人民幣130,000元、人民幣209,000元及零的成本。

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於各重大方面遵守適用中國環境法律及法規。

物業

總部位於中國河北省滄州。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中國河北省的物業，(i)總樓面面積約為390,897.4平方米，用作生產設施、辦公室、宿舍及倉庫；及(ii)總佔地面積約

業 務

463,961.9平方米的土地，由本集團持有以供未來發展渤海新區工廠的二期擴張。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所載物業估值報告。

根據中國滄州市地方政府關於製造企業就環保目的退城搬遷實施措施的計劃，我們獲當地政府告知，達力普專用管已納入有關搬遷計劃適用的製造企業列表內。我們預計將根據有關搬遷計劃交回我們生產及倉庫設施所在的土地及樓宇。因此，我們已於完成搬遷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渤海新區工廠的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開始商業生產後關閉新華區工廠，及將於二期擴張的其他石油管生產設施投入商業生產後關閉高新區工廠。有關我們生產擴張計劃的更多資料，請見本節「生產 — 生產擴張計劃」一段。

根據滄州市人民政府辦公室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一日頒佈的《滄州市人民政府辦公室關於印發滄州市城鎮工業企業退城搬遷改造工作實施細則的通知》，就搬遷我們的高新區工廠、新華區工廠及新華區倉庫及交回相關土地及樓宇，我們預計將自當地政府部門收取付款，涵蓋：(i)就收回土地及樓宇的土地及樓宇收復補償；(ii)搬遷津貼；(iii)營運中止補償；及(iv)於規定時限內完成搬遷的搬遷獎勵。此外，本集團亦可能就搬遷後建立新的生產設施獲享特殊獎勵補助。經與當地政府部門磋商後，預計土地收回將逐步進行。具體而言，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就總地盤面積約66,700平方米的第一塊土地（新華區工廠位於該處）（「**新華土地**」）與相關政府機關訂立正式土地收回補償協議。根據該協議，我們將收到上文所述土地收回補償金及相關付款約人民幣205.6百萬元。根據協議，土地收回補償付款及相關付款將分兩期支付。第一期款額人民幣150.0百萬元已於簽立協議後不久即支付予我們，而第二期餘額約人民幣55.6百萬元將於相關物業鎖匙交予相關政府機關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我們已完成新華區工廠的生產設施搬遷，並將新華土地的業權證交回相關政府機關。新華區工廠土地總地盤面積約12,300平方米的餘下部分，為我們前辦公大樓所在位置，其並無影響中國滄州市地方政府的整體搬遷規劃，故將獲我們保留。預期我們可能於相關政府機關出售有關土地後進一步獲支付獎勵補助。然而，我們於最後可行日期無法確定獎勵補助金額及支

業 務

付時間。就餘下地塊(總地盤面積約為111,700平方米，為新華區倉庫的所在地)的收回事宜，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仍在等待相關政府部門將預期時間表及補償金及補助付款條款告知我們。

欠缺房屋所有權證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就滄州辦公室取得房屋所有權證，滄州辦公室由四個辦公室單位組成，總建築面積約為1,700.0平方米。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儘管缺乏房屋所有權證，我們有權佔有、使用、租賃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相關物業，惟該等物業於獲授正式房屋所有權證前，將不會被銀行接納作為按揭的抵押。董事確認，如物業業權並無欠妥，本集團將會支付的成本不會有任何分別。

滄洲辦公室的樓宇的物業發展商持有整座樓宇的合適房地產權證。然而，由於物業發展商尚未向中國政府部門申請將樓宇內的單位分割(包括滄洲辦公室所在的單位)，我們未能取得滄州辦公室的房屋所有權證。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知悉物業發展商正就分割樓宇內的單位與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磋商。據此，我們對取得滄州辦公室的房屋所有權證並無確切時間表。董事認為物業發展商完成分割單位後，並無任何法律障礙限制我們申領房屋所有權證。誠如中國法律顧問告知，我們並無違反任何中國法律及法規，所以中國相關政府當局將不會對我們施加任何處罰或勒令我們遷離該等辦公室單位。

董事認為，業權欠妥的樓宇對我們個別或整體的營運均非關鍵，因為業權欠妥的樓宇並非用作生產用途，且只用作行政用途。由於並無發生任何重大安全事故而直接歸因於滄州辦公室安全情況，所以我們認為我們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權證的辦公室單位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可安全地使用。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業 務

租賃物業

我們於香港已租賃以下物業：

地址	概約總建築面積 (平方呎)	租賃屆滿	用途
香港 干諾道中77號 標華豐集團大廈 10樓02室	1,530	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六日	辦公室

許可證及批准

據中國法律顧問所示，我們已取得進行中國業務營運的所有必要許可證、許可、批准及證書，而有關許可證、許可、批准及證書為有效及仍然生效。於最後可行日期的重大許可證及批准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相關許可證/ 批准	授出日期	屆滿日期	是否需要重續	重續狀況 (倘適用)
達力普專用管	排污許可證	二零一九年八月	二零二零年九月	是	經重續
達力普專用管	排污許可證	二零一七年八月	二零二零年八月	是	經重續
達力普高新區分公司	排污許可證	二零一九年三月	二零二二年三月	是	經重續

有關適用於中國主要業務營運的主要法律及法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 — 有關外商投資石油管道行業的政策」一節。然而，概不保證該等中國法律及法規未來不會變更。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概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且據董事所知，我們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而對本集團業務、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訴訟、仲裁或索償。

業 務

違規事項

於往續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除以下違規事件外，業務營運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

涉及的附屬公司	違規事件	法律後果及最高潛在罰則	補救行動	預防違規事件再次發生所實施的措施	潛在營運及財務影響	牽涉於違規事項中的董事／高級管理層	違規事項的原因
達力普專用管	<p>達力普專用管在展開樓宇建設前須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施工許可證」）。</p> <p>達力普專用管在相關建設工程於往續期間展開前未有就位於渤海新區工廠總建築面積約49,323.1平方米的若干樓宇取得施工許可證。</p>	<p>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相關城鄉規劃行政機關及建設行政機關或(i)勒令終止建設；(ii)勒令於某時間內作出修正；(iii)可能徵收外埠總工程合同價款1%至2%的罰款。本集團可能遭處罰的最高罰款金額估計為約人民幣1.4百萬元。</p>	<p>達力普專用管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就所有該等樓宇取得施工許可證。</p>	<p>我們已委託本集團執行董事兼法律總監徐女士監督有關集團未來樓宇建設工程的合規情況。</p> <p>我們亦會在有需要時委聘外部中國法律顧問不時就中國法律及法規項下各合規要求的最新發展（包括與施工許可證有關的事宜）或本集團任何未來樓宇建設工程，為董事會及本集團其他相關員工提供培訓／意見。</p>	<p>達力普專用管就該等樓宇取得施工許可證前，相關行政機關向其施加／發出處罰或拆卸該等樓宇或結構物的命令。</p> <p>誠如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瀘州市渤海新區城市管理局作為主管當局，確認不會對達力普專用管施加處罰。</p> <p>控股股東已訂立彌償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已同意根據彌償契據的條款，就本集團在[編纂]或之前的過往違規事件可能被迫加的所有處罰，對本公司作出彌償。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8.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p>	<p>無。我們指派中國員工就此確保合規。</p>	<p>該遺漏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員工欠缺相關法律規定的專業知識。</p>

因此，毋須於財務報表內計提撥備。

業 務

涉及的非屬公司	違規事件	法律後果及最高潛在罰則	補救行動	預防違規事件再次發生所實施的措施	潛在營運及財務影響	牽涉於違規事項中的董事／高級管理層	違規事項的原因
遠力普專專用管	於往績期間，位於渤海新區工廠總建築面積約31,918.7平方米的若干樓宇通過建築工程竣工驗收前，遠力普專專用管已開始使用。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相關行政機關可能(i)勒令採取補救行動；(ii)可能徵收介乎總工程合同價款2%至4%的罰款；(iii)勒令就任何所引致的損失作出賠償。本集團可能遭處罰的最高罰款金額估計為約人民幣1.9百萬元。	遠力普專專用管已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就所有有關樓宇取得建築工程竣工驗收。	我們已委託本集團執行董事兼法律總監徐女士監督有關本集團未來樓宇建設工程的合規情況。我們亦會在有需要時委聘外部中國法律顧問不時就中國法律及法規項下各合規要求的最新發展(包括與施工許可證有關的事宜)或本集團任何未來樓宇建設工程，為董事會及本集團其他相關員工提供培訓／意見。	遠力普專專用管就所有有關樓宇取得建築工程竣工驗收前，相關行政機關向其施加／發出處罰或暫停運作或使用有關樓宇設施的命令。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確認，瀋州市渤海新區城市管理局作為主管當局，確認不會對遠力普專專用管施加處罰。 控股股東已訂立彌償契據，據此控股股東已同意根據彌償契據的條款，就本集團在彌償或之前的過往違規事件可能被施加的所有處罰，對本公司作出彌償。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其他資料—18.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無。我們指派中國員工就此確保合規。	該建議乃主要由於我們的員工欠缺相關法律規定的專業知識。

業 務

內部監控程序及防止再次發生違規事件的內部監控措施

為繼續提高企業管治及防止本節「違規事項」一段所載違規事件再次發生，我們擬採納或已採納下列措施：

- (i) 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委聘內部監控顧問審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且我們已設立程序、系統及監控措施(包括會計及管理系統)。根據調查結果、推薦意見、建議的行動計劃及內部監控顧問所進行的工作測試結果，董事認為內部監控系統適當及完備；
- (ii) 我們已就使用土地及建設樓宇所需的證書、牌照、許可及手續存置一張清單，並當相關法律及法規改變時，根據地方當局的要求及外部法律顧問不時給予我們的意見更新該清單；
- (iii) 中國法律顧問針對樓宇建設的主要中國法律及法規，向執行董事及本集團其他負責員工提供有關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的培訓；
- (iv)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已參與由香港法律顧問舉辦的培訓，內容有關公開上市公司的董事根據若干適用香港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於[編纂]前的持續義務、職責及責任；
- (v) 我們將委聘適當的外聘法律顧問及／或機構及／或顧問，就可能影響業務營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包括相關變動)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或相關僱員提供意見、更新知識及／或提供培訓；
- (vi) 倘有必要，我們將委聘外部專業人士，如核數師、內部監控顧問、外部法律顧問及其他顧問以提供有關遵守本集團不時適用的法定及監管規定的專業意見；
- (vii)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聘民銀資本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以確保(其中包括)我們在遵守上市規則方面獲得妥當指引及建議；及
- (viii)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持續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的有效性向董事提供獨立審查意見及監督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分配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業 務

董事及獨家保薦人的意見

鑑於上述預防措施，董事及獨家保薦人認為，本集團已實施充足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程序。

經考慮與本節所披露的違規事件有關的事實及情況、有關違規事項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造成影響以及本集團為避免再次發生該等違規事件而採取的內部監控措施，董事及獨家保薦人認為，該等過往違規事件並不影響本公司於上市規則第8.04條項下[編纂]的適當性，亦不影響董事於上市規則第3.08條及3.09條項下擔任[編纂]董事的適當性，因董事並無參與該等事件，故不涉及董事的任何不誠實，亦無損害彼等的誠信或勝任能力。

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業務活動

過去五年，本集團已訂立以下與伊朗有關的美元計值交易：

- 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就向伊朗的一名分銷商銷售其非美國原產石油管，以供進一步轉售至其於伊朗的終端用戶客戶，接獲11次獨立付款，合共3,252,677.41美元；及
- 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達力普貿易於二零一五年以兩名銷售代理為受益人作出三次獨立付款，合共590,000美元，該等銷售代理於二零一四年協助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四年訂立合約，以將總值5,550,654.08歐元的石油管直接銷售予一間名列IRAN計劃下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特別指定國民名單的伊朗實體。

據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有關交易違反美國一級制裁法。我們已就該等明顯違規事項提交自願披露及已與美國政府全面合作，以求解決該事宜。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日，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向達力普專用管發出警示函。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警示函是對自願披露內披露的明顯違規行為的最終執法回應。

於往績期間，我們亦進行以下向伊朗(受全面制裁的國家)作出非美元計值的石油管產品銷售及交付，有關銷售及交付屬於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

- 若干石油管銷售，涉及伊朗的一個實體，該實體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的特別指定國民名單；
-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向我們位於崑崙銀行的銀行賬戶發出一張總值7,777,658.90歐元的信用證。該信用證由一間名列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特別指定國民名單上的伊朗實體按石油管銷售客戶的指示發出；及

業 務

-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崑崙銀行為一家銷售代理商提供一項最高達553,959.63歐元的履約擔保，以確保履行本集團於石油管銷售下的交付義務。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上述交易受制於美國次級制裁風險。一般而言，美國次級制裁風險包括被指定作為特別指定國民的風險，以及受制於其他限制性措施的風險，包括但不限於禁止簽證、禁止向美國進口及禁止收取10百萬美元以上的美元貸款。據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告知，自願披露並不涵蓋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

然而，誠如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進一步告知，考慮到(i)過往受制於次級制裁風險的該等交易的性質及重要性有限；(ii)我們與對手方進行交易的業務關係，似乎並不足夠重要，會導致被美國當局針對；(iii)我們積極配合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及(iv)我們已停止一切與伊朗的業務交易，似乎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在目前情況下根據次級美國制裁針對本集團採取限制性措施的可能性不算重大。

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可能因向受到美國、歐盟、聯合國、澳洲及其他相關制裁機關實施制裁或成為其制裁對象的若干國家進行銷售從而受到不利影響」及「我們於往績期間向受全面制裁的國家銷售及交付石油管產品；因此，我們可能面臨與次級制裁違規相關的責任。」各節以了解更多詳情。

內部監控程序

由二零一八年六月開始，我們與伊朗有關的所有銷售交易已經完成。此外，除了於第561部名單上列為非特別指定國民的崑崙銀行外，我們目前無意與特別指定國民名單上的人士進行任何未來業務、進行與任何受全面制裁國家有關連的任何業務或進行可能使我們承受制裁風險的任何其他業務。另外，我們日後在與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的客戶進行任何形式的交往時，我們均會實施內部監控措施，以盡量降低我們於國際制裁的風險。

作為於第561部名單上列為非特別指定國民的實體，未必會與崑崙銀行進行美元交易，故就崑崙銀行而言，我們有意繼續：

- 於崑崙銀行維持若干非美元銀行賬戶；
- 將我們在崑崙銀行維持的非美元銀行賬戶指定為收款賬戶，僅為非名列於特別指定國民名單的中國客戶的非美元付款而設；及

業 務

- 指示並安排崑崙銀行在我們的日常業務過程中為我們的客戶或其在中国的代理人提供不以美元計價的履約保證(包括任何履約擔保或債券)，條件為該等客戶或其代理人並非名列於特別指定國民名單。

根據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建議，我們與崑崙銀行的交易並未違反任何國際制裁法律，而只要我們繼續以上述的有限方式與崑崙銀行進行交易，將不會違反任何國際制裁法律。

我們將不會直接或間接使用[編纂][編纂]及透過聯交所籌集的任何其他資金，為與任何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或受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裁的任何其他政府、人士或實體之間或為其利益而從事的任何活動或業務撥付資金或提供便利，包括但不限於受制於任何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所執行制裁的任何政府、人士或實體。此外，我們將使用[編纂][編纂]以支付因終止或轉讓任何違反國際制裁法的合約而產生的任何損失。

此外，我們日後不會進行任何將會導致我們、聯交所、[編纂]或我們的股東及[編纂]違反或成為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制裁法律的目標的業務。倘若我們相信本集團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或與受制裁人士訂立的交易將使本集團或股東及[編纂]承受被制裁的風險，則我們亦將於聯交所及本集團各自的網站上及將於我們的年報或中期報告內披露我們監察業務受制裁的風險的措施、我們於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的未來業務狀態(如有)及我們與面臨國際制裁的國家有關及與受制裁人士的業務意向。

我們已採納經加強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措施，以幫助我們持續監察及評估我們的業務並採取措施，以保障本集團及股東的利益免受經濟制裁風險的影響。以下措施於最後可行日期已實施：

- 為進一步加強我們的現有內部風險管理職能，董事會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有關委員會成員由至少三名成員組成及包括大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責任包括(其中包括)監察我們面臨受制裁的風險及我們實施的相關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委員會將每年舉行至少兩次會議，以監察我們面臨受制裁的風險；
- 我們於決定是否應當在受國際制裁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開展任何業務機會之前，將評估制裁風險。根據我們的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委員會須審閱及批准來自受國際制裁國家及與受制裁人士的客戶或潛在客戶所有相關的業務交易文件。具

業 務

體而言，風險管理委員會將審閱與合約對手方有關的資料(如身份、業務性質及其所有權)連同業務交易文件草案。風險管理委員會將針對美國、歐盟、聯合國或澳洲存置的受限制方及國家的各種名單(包括但不限於公開可得任何美國財政部海外資產控制辦公室執行制裁目標的名單上的任何政府、個人或實體)檢查對手方，及釐定對手方是否為位於受國際制裁國家的人士或受制裁人士或由有關人士擁有或控制。倘識別任何潛在制裁風險，我們將向擁有國際制裁事宜所需專業知識及經驗的有聲望的外部國際法律顧問尋求意見；

- 風險管理委員會將定期審閱我們有關制裁事宜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當風險管理委員會認為必要時，我們將聘請在制裁事宜擁有必要專業知識及經驗的外部國際法律顧問提供推薦及意見；
- 在必要時，外部國際法律顧問將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相關人員提供有關制裁的培訓計劃，以協助彼等評估我們日常營運的潛在制裁風險。我們的外部國際法律顧問將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其他相關人員提供目前受國際制裁國家及受制裁人士的名單，而彼等則會透過我們的當地業務及海外辦事處以及分公司傳播有關資料；及
- 就我們與崑崙銀行擬進行的交易而言，我們將確保此類交易僅限於與並非名列於特別指定國民名單的中國客戶或其代理商進行，並確保此類交易不涉及美國關係(包括但不限於美元或美國產品或服務)。

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已審閱及評估該等內部監控措施，並認為該等措施屬充足及有效。

考慮到上述我們的國際制裁法律顧問的意見，我們的董事認為，我們提供合理充足及有效的內部監控框架及措施，以協助我們識別並監察與制裁法律相關的任何重大風險，以保障股東及我們的利益。進行相關盡職審查後，並受限於全面實施及執行該等措施，獨家保薦人認為，該等措施將提供合理充足及有效的內部監控框架，以協助本公司識別並監察與制裁法相關的任何重大風險。

業 務

風險管理

我們於經營業務時面臨不同風險。有關此等風險的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一節。我們已實施不同政策及程序以確保營運的各方面進行有效的風險管理，包括生產及銷售產品、日常業務的行政事務、財務申報及記錄、資金管理、遵守適用環保、生產安全及產品安全的法例及法規。為有效實施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我們已制定下列結構及措施管理風險：

- 董事會負責及擁有全面權力管理及營運本集團業務。任何涉及重大風險的重要營運決策，例如產生重大資金的決策，須經董事會層面批准，以確保徹底審查最高企業管治機構的相關風險。
- 審核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向董事會提交年度風險管理報告，以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及監察該等政策的實施。
- 法律及審計部門負責提出風險管理策略、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協調及編製風險管理評估及報告、指導所有部門完成相關工作及進行風險管理培訓。其亦負責設計一套全面的風險評估系統，並監督風險管理措施的實施。
- 各職能部門負責日常業務營運及風險監控，並負責每日監督相關業務範疇。各部門亦負責制定各自的風險管理策略，並糾正於實施該等策略時的任何偏差。
- 我們已就營運各個層面採取不同內部政策及程序。我們為員工提供培訓，以增強彼等對企業文化的知識，從而管理我們營運及市場風險。

有關董事的資歷及經驗以及審核委員會職責的詳細說明，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概覽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負責管理及經營我們的業務，並擁有相關的一般權力。下表載列董事會的當前成員及董事會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為董事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於本集團的職務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57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 (附註1)	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	整體策略發展，及領導本集團業務發展	孟宇翔先生的父親
徐文紅女士	50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法律總監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	本集團整體法律合規	不適用
孟宇翔先生	32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行政總裁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本集團整體人力資源及生產營運管理	孟先生的兒子
干述亞女士	52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營運總監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本集團整體營運及財務管理	不適用
殷志祥先生	62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技術總監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本集團整體研發及技術管理	不適用
非執行董事						
張紅耀先生	49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附註2)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 (附註2)	就提升本集團銷售及投資管理提供意見	不適用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位	委任為董事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於本集團的職務	與其他董事及／或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先生	64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九日	監察本集團於董事會層面的整體事務，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王志榮先生	39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九日	監察本集團於董事會層面的整體事務，為審核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成海濤先生	61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九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十九日	監察本集團於董事會層面的整體事務，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不適用

附註：

- (1) 孟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
- (2) 張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主要負責本集團運營及管理的現任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成員：

姓名	年齡	職位	加入本集團日期	首次成為 本集團高級 管理層日期	於本集團的職務	與董事及／或 其他高級管理 層的關係
白功利先生	54	本集團行政總裁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 十一日	本集團整體行政 及營運管理	不適用
王千華女士	40	本集團的財務及 投資者關係總 監及本公司的 聯席公司秘書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整體財務管理、 投資者關係管 理及公司秘書 事務	不適用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57歲

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

孟先生為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發展及帶領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彼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調任為執行董事。孟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之一及控股股東之一。孟先生於油田設備業務擁有逾37年經驗。彼於石油專用管製造的營運及管理業務亦擁有逾20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加入本集團。孟先生自一九九八年九月起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及主席。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一九八一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在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二鑽井工程公司(「**華北第二鑽井**」)(主要從事維護油田設備及油田服務)擔任多個職位，汲取了油田及油管製造行業營運的知識及經驗，包括技術員、機器維修廠調度長、車間主任、機器維修廠經理及經營服務處副廠長。孟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孟先生於一九九八年七月自中國的中共河北省委黨校黨政幹部函授學院畢業。

徐文紅女士，50歲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法律總監

徐女士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法律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法律合規事宜。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徐女士於商業法律諮詢擁有逾25年經驗及於石油管製造業管理擁有逾13年經驗。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加入本集團。彼自二零零三年四月及二零一四年六月起分別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總法律顧問及董事會秘書。彼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及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亦為達力普專用管董事。徐女士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二年十月為達力普渤海分公司的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為達力普裝備製造(主要從事管坯製造)的副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及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亦分別為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助理及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徐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三月為河北金勝律師事務所的律師；於一九九七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為華北石油科工貿總公司(現稱任丘市華北油田科工貿總公司)(主要從事油田設備製造)的法務職員；以及於一九九三年三月至一九九八年三月為華北第二鑽井的法務職員。徐女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徐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在山東大學網絡教育學院取得法律教育文憑，以及於一九九六年六月取得中國律師資格。

徐女士曾擔任北京海納泊大企業管理顧問有限責任公司(於中國成立)之董事。該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四日取消註冊，誠如徐女士告知，有關取消註冊乃由於股東決定停止業務營運，而於取消註冊時有償債能力。取消註冊前，該公司主要從事業務管理及諮詢服務。彼亦曾擔任廊坊開發區中油海德石油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廊坊」)的監事，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及其營業執照已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二十一日撤銷，因其並無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進行年審。徐女士確認，其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或前後不再擔任廊坊的監事，然而廊坊並無向工商管理局完成必要的備案以更新該紀錄。此外，徐女士已確認，彼於執照撤銷之時並無被施加責任或義務，及就彼作出審慎查詢後所知，廊坊於撤銷之時有償債能力。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孟宇翔先生，32歲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行政總裁

孟宇翔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副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人力資源及生產營運管理。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孟宇翔先生為控股股東之一。彼擁有逾七年管理經驗。孟宇翔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一日加入本集團。彼自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七年六月起分別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副總經理及董事。孟宇翔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為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助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孟宇翔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一月在北京大成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任職置業後續工作小組副組長及於二零一五年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擔任土地資源管理小組組長。彼亦分別於二零一一年二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一月為北京金隅置業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的規劃設計部主管及辦公室行政管理助理；以及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二月為北京金隅物業管理有限責任公司金隅嘉華分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發展）的工程部科員。孟宇翔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孟宇翔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自北京建築工程學院（現稱北京建築大學）取得土木工程學士學位。

干述亞女士，52歲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營運總監

干女士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營運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營運及財務管理。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干女士於石油相關行業擁有逾33年審核及會計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加入本集團。彼先後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起擔任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及財務總監。干女士由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擔任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助理；於二零零九年八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及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分別為達力普裝備製造財務部經理及總經理助理；及於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及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六月分別為達力普集團財務部部門主管及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一九九八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九月在河北燕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審計師、項目經理、高級項目經理及部門經理。彼於一九九七年一月至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亦為華北石油審計處第四審計室（主要從事內部審核）的審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師；於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以及於一九八五年五月至一九八八年八月分別為華北第二鑽井的審計師及會計師；以及於一九八四年九月至一九八五年四月為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二鑽井工程公司滄州機修廠(主要從事機器維修)工人。干女士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干女士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在河北大學夜大學成人教育學院完成會計學課程。彼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取得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資格，並於一九九五年五月取得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

殷志祥先生，62歲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技術總監

殷先生為執行董事兼本集團技術總監，負責本集團整體研發及技術管理。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於油田營運領域擁有逾37年經驗。彼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加入本集團。殷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及二零一六年十月起分別為達力普專用管的首席技術專家及副總經理；由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為達力普專用管的項目部經理；及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十月及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月分別為達力普專用管的常務副總經理及技術中心主任。彼由二零一一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亦為達力普渤海分公司的總經理。彼由二零零九年七月至二零一一年十一月為達力普裝備製造的常務副總經理，及由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亦為達力普集團的副總經理。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零二年五月至二零零八年七月為河北華北石油榮盛機械製造有限公司(主要從事石油機器製造)董事及副總經理，以及於一九八一年八月至二零零二年五月為華北石油管理局第二機械廠(主要從事石油機器生產及維修)的調度員、生產部主管、工廠分部經理及工廠副廠長。殷先生由一九七七年三月至一九七九年八月於中國江蘇一間工廠獲得機械生產經驗。殷先生亦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

殷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自中共中央黨校函授學院取得經濟管理文憑及於一九八九年十二月自河北大學取得統計學文憑。

非執行董事

張紅耀先生，49歲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張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調任為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副主席。彼負責就本集團提升銷售及投資管理向我們提供意見。張先生於石油管製造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二零一五年七月起為寶鋼美洲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的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為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鋼鐵製造及加工)鋼管條鋼事業部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及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分別為煙臺魯寶鋼管有限責任公司(主要從事鋼管製造及加工)的總經理及董事；以及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六月為寶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鋼管分公司(主要從事鋼管銷售及加工)的副總經理。

張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自上海財經大學取得商貿經濟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自西維吉尼亞大學取得文學碩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開旗，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郭先生於經營油田方面擁有逾46年經驗。

由二零零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五年七月，郭先生為中國石油物資公司黨委書記及副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採購與石油及天然氣相關的物資；由一九九九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彼為華北油田分公司的黨委書記、黨委副書記、紀律查核委員會書記及工會主席，該公司主要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發；由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彼為華北石油管理局的副局長；由一九八五年七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彼為華北石油管理局井下作業公司的黨委書記、黨委副書記、黨委委員、企業管理科科長及組織部幹事，該公司主要從事石油及天然氣勘探開發；由一九七二年十一月至一九八三年九月，彼擔任大港油田及華北油田的工人及幹事。

郭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六月取得石油大學(北京)企業管理碩士學位。

王志榮，39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擁有逾八年融資行業經驗及逾15年一般管理經驗。彼為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要求資歷及經驗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四月起擔任盈達資本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投資管理。由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彼為駿利亨德森投資香港有限公司分銷—泛亞部財務中介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投資管理；由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七月，彼為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副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融資及資本市場服務；由二零一零年六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彼為海通國際資本有限公司企業融資部的執行人員、助理經理及副理，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企業融資顧問服務。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彼亦於Auto22.com Ltd任職，該公司主要從事物業管理，離職前的職位為總經理。

王先生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自奧克蘭大學取得理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王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二月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

成海濤，6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成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成先生於鋼管製造業擁有逾27年經驗。成先生目前並無任何全職工作。

自二零一九年三月起，成先生擔任內蒙古包鋼鋼聯股份有限公司的兼職顧問。成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五月起為上海鋼管行業協會專家委員會名譽主任委員，於二零一七年四月獲得中國鋼結構協會鋼管分會顧問認證。自二零一九年七月起，彼不再擔任全國鋼標準化委員會第四屆鋼管分技術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彼獲委任為中國金屬學會第七屆鋼管技術委員會秘書及副主任委員；及由一九九九年九月及二零零七年四月起，彼分別為《鋼管》雜誌總裁及編輯，該刊物於中國發行，內容有關鋼管及金屬管行業。由二零零八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及由二零一四年五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成先生亦分別為攀鋼集團成都鋼釩有限公司副經理及副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縫鋼管生產；由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彼為攀鋼集團成都鋼鐵有限責任公司副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縫鋼管製造；由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彼為攀鋼集團成都無縫鋼管有限責任公司(「攀鋼成都」)的副總經理，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縫鋼管製造；由一九九五年六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彼為成都無縫鋼管廠的首席工程師、副總經理及首席調度員，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縫鋼管生產及製造；及由一九九三年六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彼為成都無縫周軋分廠的副廠長及廠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縫鋼管生產；以及由一九九一年五月至一九九三年五月，彼為成都無縫軋管二分廠副廠長，該公司主要從事無縫鋼管生產。成先生由一九八七年七月至一九八九年五月於中國四川一間工廠獲得金屬生產經驗及由一九八二年五月至一九八四年八月於中國一間研究院累積鋼鐵冶金加工及熱加工的技术經驗。成先生曾任攀鋼成都的董事，該公司於中國成立，其業務牌照已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日撤回，因其並無根據相關法律及法規進行年檢。成先生確認於撤回牌照時，並無對其施加責任或義務。

成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六月取得北京鋼鐵學院金屬壓力加工碩士學位。

一般資料

除上文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所披露者外，各董事：

- (i) 於最後可行日期並無在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其他職務；
- (ii) 於最後可行日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其他關係；
- (iii) 於最後可行日期前三年內並無在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 (iv) 確認就其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有關其獲委任之其他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以及概無其他關於其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披露。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了「附錄五 — 有關董事及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3.董事」一節(當中列載有關[編纂]後各董事於本公司及我們的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若干資料)披露的各董事於股份的權益外，各董事並無擁有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定義的任何股份權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白功利先生，54歲

本集團行政總裁

白先生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負責本集團整體行政及營運管理。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達力普專用管的總經理並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董事。於加入本集團前，由二零一六年三月至二零一七年五月，白先生為中國石油集團渤海石油裝備製造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總經理兼黨委副書記，該公司主要從事管道製造；及由一九八六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彼擔任寶雞石油鋼管有限責任公司的技術員、工程師、副主管、主管、副總經理、黨委副書記、總經理及執行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管道製造及設計。白先生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

白先生於一九八六年七月取得陝西工學院的機械工程文憑。彼亦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取得中國石油天然氣集團公司高級技術服務評審委員會頒發的教授級高級經濟師資格。

王千華女士(前稱王毓琦)，40歲

本集團財務及投資者關係總監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王女士為本集團的財務及投資者關係總監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加入本集團。王女士擁有逾18年企業融資、財務及投資經驗。

加入本集團之前，王女士由二零一三年二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任職於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2122)及其附屬公司，該公司主要從事零售及批發玩具及嬰幼兒產品，彼負責該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項目及首次公開發售項目。彼於二零一七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獲委任為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自二零零八年十一月起為凱璇國際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提供諮詢服務，涉及的領域涵蓋機構融資、投資者關係及企業發展及為持牌信託或公司服務供應商；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為三井住友銀行債務資本市場副總裁。王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任職於香港上海滙豐銀行，其最終職位為商業銀行部副總裁。彼亦於二零零一年九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任職於安達信會計師事務所(現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其最終職位為高級會計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女士為心福慈善基金有限公司的創辦人及主席，一個於香港主要關注心理健康的註冊慈善團體。王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准成為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彼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亦獲准成為香港銀行學會的會員(庫務管理)(現稱銀行專業會士)。王女士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自香港科技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會計)學位。彼進一步於二零一五年七月自香港城市大學取得應用心理學社會科學碩士學位。

聯席公司秘書

王千華女士，40歲

本集團聯席公司秘書

王女士為我們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彼於二零一九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內有關彼の履歷詳情。

周卓言先生，38歲

本集團聯席公司秘書

周先生為我們聯席公司秘書之一及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秘書。

周先生於二零零二年十月自滑鐵盧大學取得數學學士學位及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修畢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的英文及香港法(一般專業測試)畢業文憑。彼亦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學研究生證書。周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獲得香港律師資格。彼自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起為胡百全律師事務所的律師，目前為合夥人。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列載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式，以求增強董事會的作用。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訂明，本公司須竭力確保董事會成員具備支持我們執行業務策略所需的合適技能、專識及多元角度見解。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挑選董事候選人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技能、專業經驗、教育背景、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最終的委任決定將基於資質及選定候選人將為董事會所作的貢獻以及本公司不時的業務需求。董事會認為有關以資質為基礎的委任方式是讓日後本公司可服務股東及其他持份者的最佳方式。董事會由九名成員組成，包括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的經驗背景十分均衡，有關經驗範疇除了石油專用管製造業務外，亦包括管理及策略發展、財務及會計經驗。此外，董事會成員的年齡範圍廣，介乎32歲至64歲，性別亦多元，執行董事中有兩位為女性。董事中同時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包含新董事及資深董事，後者多年已累積寶貴知識及對本集團業務的理解，而預計新董事則會為本集團帶來全新理念及角度。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將(i)每年於年報所載企業管治報告中從多元化的角度呈報董事會組成情況及監察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ii)將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如適用)，藉此確保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有效落實，並討論任何可能需要作出的修改，及向董事會推薦任何有關修改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有關薪酬安排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會計師報告附註8。根據該安排及「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有關董事及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3.董事」一節所述董事的服務協議及委任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付予董事的董事袍金及其他酬金總額估計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不包括任何酌情花紅)。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薪金、實物利益及／或與本集團業績掛鈎的酌情花紅形式收取薪酬。我們亦會為其報銷因就我們的業務提供服務平台或履行職責所產生的必要及合理開支。我們會定期審核與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補償待遇。

[編纂]後，本公司的薪酬委員會將參考同類公司所給予的薪金水平、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任職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就本集團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總體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往績期間，我們並無向董事支付任何薪酬，董事亦無收取任何薪酬，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加盟後的獎勵。於往績期間，董事或離任董事概無因失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管理相關的任何其他職位而獲支付或應收取任何補償。概無董事於同期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董事於往績期間的薪酬的更多詳情以及最高薪人士的資料，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8及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透過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通過決議案批准成立，各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董事姓名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企業管治 委員會	風險管理 委員會
執行董事					
孟先生	—	—	主席	—	—
徐女士	—	—	—	主席	主席
孟宇翔先生	—	成員	—	—	—
干女士	—	—	—	—	—
殷先生	—	—	—	—	—
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先生	成員	主席	成員	成員	成員
王先生	主席	—	—	成員	—
成先生	成員	成員	成員	—	成員

上述各委員會已制定書面職權範圍。上述五個委員會的職能概述如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C.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財務申報的相關重大意見，並監管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審核委員會現由郭先生、王先生及成先生組成，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B.1條成立薪酬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就本集團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總體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審核績效為本的薪酬。薪酬委員會現由孟宇翔先生、郭先生及成先生組成。郭先生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第A.5條成立提名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擬對董事會組成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供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潛在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挑選候選人填補董事會的空缺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就董事的委任及重新委任以及董事的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提名委員會現由孟先生、郭先生及成先生組成。孟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引入及建議有關企業管治的相關原則，以及審閱及釐定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企業管治委員會現由徐女士、郭先生及王先生組成。徐女士擔任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風險管理委員會，並訂有其書面職權範圍。風險管理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檢討及決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監察我們的制裁風險敞口及我們執行的相關內部監控程序。風險管理委員會現由徐女士、郭先生及成先生組成。徐女士擔任風險管理委員會主席。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民銀資本有限公司擔任我們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在(其中包括)以下情況下向我們提出意見：

- (1)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2) 擬進行的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可能屬須予公佈的交易或關連交易；
- (3) 本公司擬動用[編纂][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4) 聯交所就股份的[編纂]或[編纂]的異常波動、股份可能出現虛假市場或任何其他事宜向我們作出查詢。

合規顧問的任期由[編纂]開始，至我們發佈[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財務業績的年度報告當日結束，該任期可經雙方同意後延長。

[編纂]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接納[編纂]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據此，若干選定類別的參與者(其中包括全職僱員)可獲授認購新股份的購股權。[編纂]及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一節。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獨立於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根據[編纂]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將由盛星擁有約[編纂]權益。盛星為投資控股公司。

盛星由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分別擁有約80.6%及19.4%。孟先生為創辦人之一、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孟宇翔先生為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的副行政總裁。孟宇翔先生為孟先生的兒子。有關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的工作經驗的更多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根據上市規則，盛星、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為一組控股股東。

董事認為，基於下列原因，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而非我們)進行業務：

營運獨立

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可獨立地與客戶及供應商接洽。我們就業務營運制定本身的內部監控制度及會計制度。因此，我們的營運獨立於任何控股股東，且與彼等並無關連。有鑑於此，董事相信我們並無過分依賴控股股東以進行業務。

於往績期間，我們使用達力普集團所擁有的若干商標。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的商標轉讓協議，達力普集團以零代價將所有該等商標轉讓予達力普專用管。

財務獨立

於往績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擁有本身的財務部門及獨立會計制度。董事亦相信，我們能夠獨立於控股股東而取得融資。

為了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分別持有銀行貸款約人民幣808.8百萬元、人民幣1,106.8百萬元、人民幣1,655.0百萬元及人民幣2,054.0百萬元。我們的若干貸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i)孟先生的物業；(ii)達力普集團、孟先生及其配偶提供的擔保；及／或(iii)孟先生所擁有的達力普集團股權之質押。有關詳情請見「財務資料 — 債務及或然負債」一節。該等關聯方提供的所有證券及擔保於最後可行日期已解除。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應收我們控股股東、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及／或本集團關聯方的款項。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來自本集團一名關聯方的貸款分別為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零及零。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按年利率5.44%計息及全部已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償還。我們已向達力普集團授出人民幣170.0百萬元的貸款。該筆貸款按年利率4.35%計息，並已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悉數償還。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向控股股東、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提供任何貸款，亦無為彼等作出任何擔保、抵押或質押，且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為我們的任何銀行融資及其他借貸提供任何個人擔保、抵押或質押。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認為本集團並不倚賴控股股東及／或彼等之聯繫人提供財務支援。

管理獨立

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兩個執行董事職位由控股股東孟先生及孟宇翔先生擔任。

各董事知悉其作為本公司董事的受信責任，該等責任要求(其中包括)董事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為本公司利益行事，且不容許其董事職責與個人利益之間出現任何衝突。倘本集團將與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進行的任何交易產生潛在的利益衝突，則擁有利益關係的董事須於本公司的有關董事會會議上就該等交易放棄投票，且不得計入法定人數。此外，我們擁有一支獨立執行本集團業務決策的獨立管理層團隊。董事確信管理層團隊可獨立履行於本公司的職責，且董事認為我們於[編纂]後可在獨立於控股股東的情況下管理業務。

上市規則第8.10條

控股股東及董事概無於除本集團業務以外的業務中擁有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不競爭契據

控股股東各自己確認，彼等並無從事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我們的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本集團除外)或於當中擁有權益。為保護本集團免受任何潛在競爭，控股股東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根據不競爭契據作出以我們為受益人的不競爭承諾，據此，控股股東各自(其中包括)共同及個別向我們作出不可撤銷及無條件承諾，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任何時間，各控股股東須自行並須促使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本集團除外)：

- (i) 除除外業務(定義見下文)外，不得直接或間接經營、投資或從事任何將會或可能與本集團目前及不時從事的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限制業務**」)，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推廣、銷售、分銷、生產及／或處理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管坯及本集團不時的其他相關產品(「**限制產品**」)；
- (ii) 不得招攬本集團的任何現有或當時在職的僱員受僱於彼等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
- (iii) 不得在未得到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為與限制業務競爭而使用彼等作為控股股東及／或董事可能得知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資料；及
- (iv) 就彼等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所承接或擬承接的任何訂單(涉及任何限制產品的市場推廣、銷售、分銷、生產及／或加工)而言，彼等將無條件地以合理方式盡力促使該等客戶就相關訂單項下的限制產品的市場推廣、銷售、分銷、生產及／或加工委任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直接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簽訂合約。

就上文而言：

- (A) 「有關期間」指從[編纂]開始且就各控股股東而言於以下事件發生的最早日期屆滿的期間：
 - (a) 該控股股東不再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當日；或
 - (b) 股份不再於聯交所或(倘適用)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日期；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B) 「除外業務」指：

- (a) 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直接或間接投資；
- (b) 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投資於限制產品在中國以外的市場推廣、銷售、分銷、生產及／或加工，而：
 - (i) 該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於該業務的總投資不超過該業務股本權益總額的30%；及
 - (ii) 該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將不會參與該業務的經營及管理；及
- (c) 控股股東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不包括本集團)直接或間接投資於公眾上市公司(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的股份，而：
 - (i) 該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持有的權益總額不超過該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5%；及
 - (ii) 該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個別或整體)將不會為該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或股權持有人；及
 - (iii) 該控股股東及／或其聯繫人將不會參與該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的經營及管理。

控股股東各自己根據不競爭契據承諾其本身及將促使其各自的聯繫人(本集團除外)向我們及／或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不時提供所有所需資料，以供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控股股東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進行年度檢討。控股股東各自亦已承諾在年報中作出有關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年度聲明。

為妥善管理我們與控股股東之間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任何潛在或實際利益衝突，我們已採納以下企業管治措施：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至少每年檢討控股股東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條款的情況；

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 (ii) 我們將透過年報或以公告方式披露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所檢討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事宜而作出的任何決定；
- (iii) 我們將於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內披露不競爭契據條款的遵守及執行情況；及
- (iv)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適用條文，倘任何董事及／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董事會審議的任何有關遵守及執行不競爭契據的事宜中擁有重大利益，則其應向董事會披露其權益，且不得就批准該事宜的董事會決議案投票，以及不得計入投票的法定人數。

董事認為，上述企業管治措施足以管理任何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與本集團之間的任何潛在利益衝突，以及保障股東，特別是少數股東的權益。

主要股東

主要股東

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根據[編纂]而可能承購的任何股份，亦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下列人士將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

股東姓名／名稱	權益性質	於最後可行日期 所持／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於最後可行日期 於本公司的 權益概約百分比	緊隨[編纂] 及[編纂]完成後 所持／擁有權益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緊隨[編纂] 及[編纂]完成後 於本公司的 權益概約百分比
孟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附註2)	588,628	58.9%	[編纂]	[編纂]
羅玉梅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3)	588,628	58.9%	[編纂]	[編纂]
盛星	實益擁有人	588,628	58.9%	[編纂]	[編纂]
星捷	實益擁有人	348,185	34.8%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字母「L」代表某人士於該等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編纂]股股份由盛星(該公司由孟先生擁有約80.6%)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孟先生被視作於盛星所持股份擁有權益。
- (3) 羅玉梅女士為孟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玉梅女士被視作於與孟先生所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主要股東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因[編纂]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授出或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概無任何人士將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的權益。董事並無獲悉有任何安排可能於往後日子導致本公司控制權變動。

有關主要股東之間的關係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與控股股東的關係」各節。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股 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總額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股本如下：

法定股本： 港元

<u>20,000,000,000</u>	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u>2,000,000,000</u>
-----------------------	----------------	----------------------

假設[編纂]不獲行使，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1,000,000	股於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100,000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不包括根據[編纂] 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編纂]
<u>[編纂]</u>	股股份	<u>150,000,000</u>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的股本將如下：

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

1,000,000	股於本文件日期的已發行股份	100,000
1,199,000,000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根據[編纂]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編纂]	股倘[編纂]獲悉數行使則將予發行的股份	[編纂]
<u>[編纂]</u>	股股份	<u>[編纂]</u>

假設

上表假設[編纂]已成為無條件及根據相關條款及條件完成。其不計及(i)根據[編纂]及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及(ii)本公司可能根據授予董事以配發及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見下文所述)或以其他方式配發、發行或購回的任何股份。

股 本

地位

[編纂]及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股份將與配發及發行該等股份當日的的所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並將有權享有於本文件日期後宣派、作出或派付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

[編纂]及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採納[編纂]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有關[編纂]及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載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一節。

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置總面值不超過下列各項之和的股份：

- (a)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不包括根據[編纂]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的20%；及
- (b) 本公司根據下述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購回的股份(如有)總數。

董事根據此項授權有權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將不會因供股、以股代息計劃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的類似安排，或因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或根據[編纂]或因[編纂]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股份而減少。

一般無條件授權將於下列情況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法律或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撤回或重續有關授權。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更多資料 — 3. 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股 本

購回股份的一般授權

待[編纂]成為無條件後，董事已獲授一般無條件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購回總數不超過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總數10%的股份。

此項授權僅適用於根據所有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規定，在聯交所或股份上市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且就此獲證監會及聯交所認可)進行的購回。聯交所規定須載於本文件中的有關購回股份的進一步資料載於「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更多資料 — 7.本公司購回其本身的證券」。

授權將於下列情況發生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法律或本公司章程細則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或
-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修訂、撤回或重續有關授權。

有關此項一般授權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的更多資料 — 3. 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須召開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的情況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款，本公司可不時透過股東普通決議案：(i)增加股本；(ii)將股本合併及拆分為面值較高的股份；(iii)將股份分為多個類別；(iv)將股份拆細為面值較低的股份；及(v)註銷任何未獲認購的股份。此外，本公司可透過股東特別決議案削減其股本。更多詳情請見「附錄四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c)更改股本」一節。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條款，倘於任何時間股本分為不同類別的股份，任何類別附有的全部或任何特別權利(除非發行該類別的條款另有規定)，可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條文經由不少於該類別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的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該類別股份持有人在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批准而更改或廢除。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四 —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2(d)修訂現有股份或各類別股份附有的權利」一節。

財務資料

以下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與分析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和相關附註以及其他章節所載的節選過往綜合財務資料和營運數據一併閱讀。我們的綜合財務報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細閱全份會計師報告，不應只依賴文件本節所載的資料。

以下討論與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我們根據本身經驗和對過往趨勢、目前狀況與預期未來發展的詮釋以及我們認為在相關情況下合適的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假設和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和發展會否一如我們的預期及預測，取決於多項我們無法控制的風險和不確定因素。有關該等風險和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和「前瞻性陳述」兩節。

概覽

我們為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專注於製造套管。套管是我們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已銷售的唯一石油專用管類別。我們是私營製造商中一間領先的石油專用管製造商，擁有全產業鏈業務模式，提供全面性的服務，包括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主要供應予中國的石油公司、石油專用管製造商及石油專用管加工廠，並透過自家製造管坯，獲得穩定及具成本效益的主要生產材料(即管坯)供應。我們亦有能力開發及製造油管(另一款主要的石油專用管產品)。於往績期間，我們滿足了內部生產需求後亦將剩餘的管坯出售予(其中包括)中國鋼鐵產品、石油管及能源裝備製造商。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我們(i)於二零一八年在中國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三及我們為二零一八年於中國供應石油專用管的私營製造商中的市場領先者，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價值計，市場份額為約9.6%；及(ii)我們於中國所有石油專用管製造商中位列第六及於私營製造商中位列第二，按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石油專用管類銷售價值計，佔石油專用管類市場的市場份額約7.7%。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石油專用管及管坯，分別佔我們總收益合計約80.8%、89.9%、88.8%及87.4%。有關我們按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詳情，請參閱本節「收益」一段。我們於往績期間的收益大部分來自中國主要客戶。於往績期間，來自中國的收益分別為我們收益貢獻約89.3%、96.0%、91.5%及92.6%。我們亦向海外市場客戶出口若干石油專用管和石油管。於往績期間，來自海外市場的收入分別為我們收益貢獻約10.7%、4.0%、8.5%及7.4%。

財務資料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一直並將會繼續受到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下文所討論者，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

中國及全球對石油設備及服務的需求改變

對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產品的需求在很大程度上受(其中包括)中國及世界其他地方的石油生產活動水平影響。中國及全球石油需求直接影響石油生產活動水平，從而反映在中國及全球正在鑽探及已完成的油井數目上。規定營運指引及維持中國整個油氣行業穩定生產的政府政策出現任何變動，均可能增加石油公司的資本開支水平及對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產品的需求。自二零一六年底，中國政府於《十三五規劃》中頒佈一系列政策，以改善國家能源安全及為推動國內石油生產量提供具體指引，這是影響我們業務及經營業績的因素之一。有關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 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及相關動力」一節。

產品售價變動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平均售價有所增加。產品價格增加主要由(i)市場環境；(ii)原材料價格增加；及(iii)銷售高端石油專用管(其平均售價高於標準規格的石油專用管)的佔比增加所推動。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產品 —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一節及「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若干主要項目說明 — 收益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一段。倘產品售價於未來下降，很可能導致我們的收益、毛利率及盈利能力下滑。

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佔銷售成本最大部分。我們面對價格波動的市場風險，而價格波動或會導致我們的銷售成本變動。倘任何直接材料採購成本價格上升，而我們未能透過提升售價轉移因價格上升引致的成本增幅，我們的毛利率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的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主要包括廢金屬成本。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往績期間銷售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假設波動(其他因素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對除稅前溢利的影響，僅作說明用途。銷售成本中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的波幅假設為增加／減少20%、25%及30%，有關幅度與本集團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於往績期間的過往波幅一致。

財務資料

	<u>+/-20%</u>	<u>+/-25%</u>	<u>+/-30%</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增加／減			
少導致除稅前溢利減少／增加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 93,974	-/+ 117,468	-/+ 140,961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 241,326	-/+ 301,658	-/+ 361,990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 346,075	-/+ 432,593	-/+ 519,112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 165,719	-/+ 207,149	-/+ 248,579

管理及擴充產能

收益及市場份額增長主要取決於我們管理及擴充產能的能力。我們所售各項主要產品的現有生產設施均維持相對較高的使用率。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使用率分別約為94.5%、93.6%及97.3%。有關我們於往績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主要生產線的設計年度產能、實際產量及使用率的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生產 — 產能及使用率」一節。為了應付客戶不斷增加對我們產品的需求，我們現正進行產能擴充，以把握石油管行業的需求變化和需求增長機遇及擴充產品於相關分部的市場佔有率。我們的未來增長取決於我們繼續擴充生產設施及有效管理產能和技術研發的能力。

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底達到業務模式的全面一體化，涵蓋了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生產。整合其他石油管的生產至本集團前，我們僅有能力生產管坯及石油專用管。在缺少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情況下，我們無法達到提供全方位生產的全產業鏈業務模式。於二零一四年八月，生產普通結構管及流體管的河北力通聯向本集團轉讓若干土地使用權及業務資產。相關的土地使用權及業務資產轉讓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完成，其後生產設施成為我們高新區工廠，使我們得以實現全產業鏈業務模式。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我們開展籌備工作，如招聘相關員工及啟動機械以預備轉化生產設施以整合至我們的業務模式。

由於生產設施原先由河北力通聯主要用作生產普通結構管及流體管，為了改造有關生產設施以符合我們製造石油勘探所用管道的生產需求，於二零一四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期間，我們在二零一六年底達成全面一體化之前，對下文所載相關生產設施進行若干

財務資料

升級及改造工程。為確保高新區工廠的生產線能夠製造可進一步加工為符合規定規格的石油專用管的石油管，我們委聘外部專業技術人員，協助將河北力通聯轉移過來的生產設施全面整合至我們的生產設施：

時間	事件
二零一四年十月至 二零一五年三月	緊隨河北力通聯向我們轉移高新區工廠後，我們的內部技術人員委聘外部專業技術人員開展可行性研究及就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制定改造計劃及實施改造工程，以提高其營運表現及穩定性以及生產質素。
二零一五年四月至 二零一五年十月	我們於高新區工廠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開展進一步升級工程，以完善其表現及處理生產線營運過程中產生的任何問題。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我們安裝了追蹤系統，監控每條石油管的長度及重量，以更好地控制生產質量，升級環形爐系統及改善其他配套生產設施，藉此提高我們的生產效率及生產質量。我們亦進行若干改造工程，以修正期內生產過程中發現的若干運作錯誤或漏洞。

二零一四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期間，除了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持續升級工程外，我們亦生產其他石油管，但規模有限。我們完全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前涉及的過渡程序影響了我們製造過程的效率，例如需要花費更多時間及資源培訓員工以運行新的生產線以識別高新區工廠現有生產設施的任何缺陷，將人力資源從其他生產線轉移，以對升級及改造開展可行性研究（不僅包括其他石油管生產線調整及轉型，以讓其他石油管最終可用於生產石油專用管，亦包括管坯生產線調整及轉型，讓其可製造規格符合其他石油管生產線規格要求的管坯，以進一步加工為其他石油管），及落實該等升級及改造，其後方可將有關生產設施營運全面整合至我們的業務模式及順利運作（見上文所載）。在完成對管坯生產線（例如部分管坯規格作調整，以符合其他石油管的生產要求）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該等升級及轉型工程之前，不時高效、有效地動用高新區工廠內生產設施的產能方面存在不穩定及不確定因素，亦干擾了本集團所有生產線的採購及生產計劃。生產效率受到的影響亦對我們達成客戶

財務資料

對各類產品需求的能力造成衝擊，故影響了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生產線使用率。除了一體化的影響以外，二零一六年石油專用管行業相對不利的市場環境亦影響了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生產線使用率。在取得業務模式全面一體化以涵蓋上下游生產(包括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的生產)後，我們得以增強生產效率及提高滿足客戶需求的能力，從而增加了各主要生產線的使用率。將其他石油管生產整合至我們的生產過程後，我們亦能把握其他石油管的毛利。與該一體化過程相關的經營及財務表現所受影響，詳情請參閱「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一段。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乃由董事根據「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一節所載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的會計政策編製，且在編製財務資料時概無作出調整。

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已識別若干對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的會計政策。對閣下了解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屬重要的主要會計政策、判斷及估計詳情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及3。我們的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和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的複雜判斷。我們的估計是基於過往經驗、最新資料及我們認為在目前情況合理的其他假設而作出。不同假設及狀況的實際結果或有不同。我們過往並無更改假設或估計。在目前情況下，我們預計在可見將來不會大幅更改假設或估計。

董事已識別下列彼等認為對編製我們財務報表屬重要的會計政策、估計及判斷。

收益

收益確認於產品控制權以我們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之時。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收益確認於客戶佔有並接受產品之時。倘產品是一份涵蓋其他商品及/或服務的合約的部份履行，則按合約下交易總價格的適當比例確認收益數額，以相應獨立銷售價為基礎，分配於合約承諾的所有商品和服務之間。

財務資料

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重大會計政策 — (q)收益及其他收入」一節了解我們有關收益確認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由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組成。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存貨一經售出，其賬面值即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存貨(已確認為開支)金額減少。

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重大會計政策 — (h)存貨」一節了解我們有關存貨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但倘與業務合併、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即期稅項指期內就應課稅收入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納稅款，以及就以往期間的應納稅款作出的任何調整。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扣稅與應課稅之間的暫時差異(即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收抵免產生。

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重大會計政策 — (o)所得稅」一節了解我們有關所得稅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拆遷項目以及修復項目所在地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和適當

財務資料

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及借款成本。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損益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有關我們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重大會計政策 — (d)物業、廠房及設備」一節。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本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時確認。倘該代價僅需經過一段時間便到期支付，則獲得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已於我們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已確認，則該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虧損撥備，按攤銷成本列示。

有關我們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重大會計政策 — (j)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一節。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於貼現影響重大的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有關我們就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2.重大會計政策 — (l)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一節。

提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可提前採納。我們於往績期間已貫徹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我們已評估提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的影響並識別出下列受到影響的領域：

- **分類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含金融資產的三個主要分類：(1)按攤銷成本計量，(2)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及(3)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根據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及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釐定。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集團的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資產繼續按攤銷成本計量。

財務資料

- **採納新的減值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要求基於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我們已評估採納新的減值法不會令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減值撥備確認產生任何重大差異。
- **收益確認時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客戶取得合約允諾的商品或服務控制權時，即確認收益。在合約開始時，實體評估其是否隨時間向客戶轉移控制權，故應隨時間確認收益 — 倘非如此，則其於某個時間點轉移控制權及收益將於該單一時間點確認。本公司已評估銷售商品所得收益繼續於某個時間點(即轉移控制權時)確認。擁有權風險及回報的轉移只是釐定轉移控制權發生時間時所考慮的其中一個指標。本公司已評估新的收益準則對我們確認銷售商品所得收益的方式並無重大影響。
- **租賃。**本集團的租賃先前分類為「租賃預付款」。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相關租賃預付款的攤銷賬面值已識別為使用權資產及已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子項目。除上述重新分類租賃預付款外，概毋須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出其他調整。

經計及上文披露的影響，我們認為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我們於往績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經營業績

下表列載我們取自往績期間財務報表的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概要，有關報表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747,867	2,276,874	3,094,823	1,362,949	1,444,000
銷售成本	(701,655)	(1,835,200)	(2,503,344)	(1,070,490)	(1,177,200)
毛利	46,212	441,674	591,479	292,459	266,800
其他收入	19,053	11,375	5,326	5,998	4,480
銷售開支	(24,964)	(49,778)	(56,564)	(25,436)	(30,690)
行政開支	(57,260)	(72,168)	(111,779)	(47,337)	(61,728)
營運所得溢利／(虧損)	(16,959)	331,103	428,462	225,684	178,862
融資成本	(46,059)	(56,791)	(73,202)	(35,047)	(35,038)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財務資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63,018)	274,312	355,260	190,637	143,824
所得稅(開支)／稅收抵免	10,053	(42,103)	(54,062)	(28,717)	(26,792)
年／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u>(52,965)</u>	<u>232,209</u>	<u>301,198</u>	<u>161,920</u>	<u>117,032</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52,965)	232,209	301,198	161,920	115,758
非控股權益	—	—	—	—	1,274
年／期內溢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u>(52,965)</u>	<u>232,209</u>	<u>301,198</u>	<u>161,920</u>	<u>117,03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若干主要項目說明

收益

我們自三大類產品產生收益，即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

下表列載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石油專用管	594,849	79.5	1,345,154	59.1	1,709,755	55.2	709,197	52.1	877,062	60.7
其他石油管	143,323	19.2	230,694	10.1	345,394	11.2	147,726	10.8	181,307	12.6
管坯	9,695	1.3	701,026	30.8	1,039,674	33.6	506,026	37.1	385,631	26.7
總計	<u>747,867</u>	<u>100.0</u>	<u>2,276,874</u>	<u>100.0</u>	<u>3,094,823</u>	<u>100.0</u>	<u>1,362,949</u>	<u>100.0</u>	<u>1,444,000</u>	<u>100.0</u>

於往績期間，我們自銷售石油專用管產生大部分收益，其佔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總收益的分別約79.5%、59.1%、55.2%及60.7%。

石油專用管銷售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94.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09.8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69.5%。此外，石油專用管銷售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709.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877.1百萬元，增幅為約

財務資料

23.7%。其他石油管銷售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43.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45.4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55.3%。此外，其他石油管銷售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81.3百萬元，增幅為約22.7%。管坯銷售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39.7百萬元，複合年增長率為約935.3%。管坯銷售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506.0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385.6百萬元，減幅為約23.8%。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該等各主要產品的銷售增加乃主要由於(i)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ii)銷量增加；及(iii)我們能達成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涵蓋上游至下游生產，包括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的生產，使我們滿足客戶的需求。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銷售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增加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銷量增加及石油專用管平均售價增加。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管坯銷售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減少乃主要由於銷量下跌，因為內部動用的管坯數量增加及管坯平均售價輕微減少。有關我們收益同期波動的進一步分析，請參閱本節「過往經營業績回顧」一段。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石油專用管的其他財務資料：

	石油專用管								
	每噸平均售價			毛利率(%)			佔石油專用管總銷售百分比(%)		
	整體	標準	高端	整體	標準	高端	標準	高端	
	概約			概約			概約		
	(人民幣)	(人民幣)	(人民幣)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3,581	3,468	3,705	6.7%	4.3%	9.0%	50.6%	49.4%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5,040	4,750	5,291	20.0%	15.4%	23.6%	43.7%	56.3%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6,515	5,982	6,765	25.2%	22.0%	26.5%	29.4%	70.6%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6,088	5,739	6,261	28.0%	25.3%	29.2%	31.3%	68.7%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6,526	6,033	6,722	23.8%	21.3%	24.7%	26.3%	73.7%	

相較於標準石油專用管，高端石油專用管須進行額外的製造工序以增強抗彎曲性等物理性能水平，標準石油專用管的物理性能較低，而高端石油專用管的物理性能則較高。

有關我們於往績期間銷售產品的市場的收益明細，詳情請見「業務 — 客戶 — 按產品及客戶類別劃分的銷售模式」一節。

財務資料

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明細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按地理位置劃分的收益。以下明細乃根據貨品交付的位置劃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	667,550	89.3	2,186,639	96.0	2,831,305	91.5	1,308,158	96.0	1,336,726	92.6
海外：(附註)										
阿曼	18,911	2.5	21,521	1.0	130,241	4.2	—	—	88,298	6.1
其他	61,406	8.2	68,714	3.0	133,277	4.3	54,791	4.0	18,976	1.3
	<u>80,317</u>	<u>10.7</u>	<u>90,235</u>	<u>4.0</u>	<u>263,518</u>	<u>8.5</u>	<u>54,791</u>	<u>4.0</u>	<u>107,274</u>	<u>7.4</u>
總收益	<u>747,867</u>	<u>100.0</u>	<u>2,276,874</u>	<u>100.0</u>	<u>3,094,823</u>	<u>100.0</u>	<u>1,362,949</u>	<u>100.0</u>	<u>1,444,000</u>	<u>100.0</u>

附註：於往績期間，我們向全球超過10個國家及地區銷售，包括阿曼、埃及、巴林、伊朗、喀麥隆、坦桑尼亞、哥倫比亞、阿聯酋、哈薩克斯坦、俄羅斯、委內瑞拉、土耳其、冰島、巴基斯坦、新西蘭、乍得及韓國。

上述明細按我們於往績期間客戶的地理位置載列收益。我們於往績期間的收益大部分來自中國主要客戶。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五大客戶佔我們總收益約66.7%、56.0%、50.0%及58.2%。我們的客戶主要包括中國大慶市、河北省、陝西省、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石油公司，以及主要於中國煙台市採購管坯的策略客戶。

於往績期間來自中國市場的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產品售價因市場環境(原材料價格增加及產品組合變動)而增加；及(ii)市場需求驅動銷量增加及我們能夠使主要生產線實現高使用率，從而使我們實現高生產輸出量。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海外市場收益維持穩定。海外市場收益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0.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73.3百萬元或約192.0%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人民幣263.5百萬元，主要由於向埃及、阿曼及巴林的兩名新的海外客戶銷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該兩名客戶所作採購佔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海外收益約95.6%。海外市場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5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5百萬元或約95.8%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人民幣107.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阿曼及巴林一名海外客戶(為上文所述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兩名新客戶之一)作出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銷售增加。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其主要包括廢金屬；(ii)勞工成本，包括生產員工的薪金及福利；(iii)折舊；及(iv)公共設施。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直接材料成本 及採購成本	469,870	67.0	1,206,632	65.7	1,730,373	69.1	699,709	65.4	828,597	70.4
勞工成本	33,937	4.8	53,639	2.9	85,542	3.4	40,157	3.8	48,955	4.2
折舊	57,182	8.1	53,987	2.9	54,126	2.2	28,253	2.6	33,569	2.8
公共設施	76,775	10.9	250,855	13.7	290,396	11.6	141,300	13.2	145,340	12.3
其他	63,891	9.2	270,087	14.8	342,907	13.7	161,071	15.0	120,739	10.3
總計	701,655	100.0	1,835,200	100.0	2,503,344	100.0	1,070,490	100.0	1,177,200	100.0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佔我們銷售成本的最大部分，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67.0%、65.7%、69.1%及70.4%。我們於往績期間的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增加整體與收益增加相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或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勞工成本及折舊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百分比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能達成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以涵蓋上游至下游生產，使整體生產效率得以提升，據此令主要生產線得到充分使用。勞工成本佔銷售成本總額的比例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3.8%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4.2%，因為我們員工的平均薪金增加及僱員人數增加。於往績期間，當我們的石油專用管產能幾乎悉數動用以滿足客戶的需求時，以及採購的石油專用管鋼級較低及／或規格較大時，我們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供應商」及「業務 — 業務模式」各節。於往績期間，採購石油專用管分別佔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銷售成本的約24.8%、20.2%、13.6%及10.7%。

銷售成本項下「其他」主要指冶金輔料、配件備用零件及冶金輔料耐用材料的成本，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合共分別佔其他銷售成本約74.3%、87.1%、91.5%及80.0%。於管坯生產過程中加入的冶金輔料在往績期間佔我們其他銷售成本的比例增加，為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其他銷售成本的主要部分，並佔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

財務資料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其他銷售成本分別24.4%、59.6%、59.7%及49.5%。冶金輔料成本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增加乃主要由於管坯生產增加，尤其是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該材料價格上漲。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冶金輔料成本減少乃主要由於有關材料的市價減少。

毛利及毛利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46.2百萬元、人民幣441.7百萬元、人民幣591.5百萬元及人民幣266.8百萬元。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分別約為6.2%、19.4%、19.1%及18.5%。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未經審核)									
石油專用管	39,644	6.7	269,263	20.0	430,194	25.2	198,613	28.0	208,548	23.8
其他石油管	5,503	3.8	39,513	17.1	57,843	16.7	33,497	22.7	31,595	17.4
管坯	1,065	11.0	132,898	19.0	103,442	9.9	60,349	11.9	26,657	6.9
	<u>46,212</u>	<u>6.2</u>	<u>441,674</u>	<u>19.4</u>	<u>591,479</u>	<u>19.1</u>	<u>292,459</u>	<u>21.5</u>	<u>266,800</u>	<u>18.5</u>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整體毛利率提升乃主要由於(i)市場對我們的產品需求令產品平均售價增加，由原材料採購價格增加所抵銷；及(ii)我們的主要生產線使用率高，使我們得以實現高生產輸出量及享有規模經濟，這有助我們降低產品的單位製造成本及固定成本。毛利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2.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5.7百萬元或約8.8%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6.8百萬元，此乃主要由於銷售管坯貢獻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惟被銷售石油專用管貢獻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9.9百萬元而部分抵銷。管坯的銷量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我們內部用作生產石油專用管及其他油管所使用的管坯數量增加；及(ii)廢金屬市場的暫時波動，導致我們主要原材料廢金屬的價格上漲。管坯的售價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亦輕微下跌。因此，我們減少管坯的產量及銷量。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21.5%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18.5%，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廢金屬採購價上升，符合市場趨勢。與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相比，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整體毛利僅輕微下降。有關我們毛利率同期波動的更多分析，請參閱本節「過往經營業績回顧」一段。

財務資料

有關使用率增加及產品平均售價增加的詳情請參閱本節「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若干主要項目說明 — 收益 — 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一段。

如「業務 — 業務模式」一節所述，於往績期間，我們亦向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下表列載我們在以下類別下的石油專用管毛利率明細(i)我們的石油專用管整體銷售；及(ii)我們製造的石油專用管的銷售：

	二零一六財政年度		二零一七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二零一八年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人民幣 千元	%
我們的石油 專用管整體 銷售	39,644	6.7	269,263	20.0	430,194	25.2	198,613	28.0	208,548	23.8
我們製造的 石油專用管 的銷售	36,534	8.8	264,911	27.3	425,623	31.2	198,118	30.1	206,753	27.6

其他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其他收入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包括遞延 收入攤銷)	10,428	9,535	1,304	186	1,398
利息收入	1,980	1,410	5,407	3,893	1,153
經營租賃租金收入	894	137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虧損)／收益淨額	1,073	19	(74)	—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347	(420)	(1,600)	178	(265)
其他	3,331	694	289	1,741	2,194
	<u>19,053</u>	<u>11,375</u>	<u>5,326</u>	<u>5,998</u>	<u>4,480</u>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主要指(i)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入攤銷)。遞延收入指就補償我們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設成本而接獲的政府補助。有關補助於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內攤銷；(ii)利息收入；(i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而言包括我們就清拆配套除氧化廠房而向鄰近工廠收取的一次性賠償；及(iv)外匯(虧損)/收益淨額。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確認的匯兌收益淨額乃主要由於年內人民幣兌我們就海外銷售開票的外幣貶值。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確認的匯兌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相關年內人民幣兌我們就海外銷售開票的外幣波動。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物流開支；(ii)員工成本；及(iii)其他銷售開支。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銷售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物流開支	15,736	63.0	39,843	80.0	48,026	84.9	22,635	89.0	26,110	85.1
員工成本	2,119	8.5	2,460	4.9	3,920	6.9	1,647	6.5	1,883	6.1
支付銷售代理的 佣金	2,490	10.0	3,320	6.7	—	—	—	—	—	—
售後保修費	2,390	9.6	221	0.4	—	—	—	—	—	—
差旅及住宿開支	1,076	4.3	1,271	2.6	1,826	3.3	646	2.5	1,066	3.5
其他銷售開支	1,153	4.6	2,663	5.4	2,792	5.0	508	2.0	1,631	5.3
總計：	24,964	100.0	49,778	100.0	56,564	100.0	25,436	100.0	30,690	100.0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銷售開支分別佔收益約3.3%、2.2%、1.8%及2.1%。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銷售開支佔收益的比例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物流開支增幅比率較收益增幅比率為小。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銷售開支佔收益的百分比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為擴充銷售產生了額外業務發展費用。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其他稅項及										
附加費(附註1)	15,348	26.8	20,502	28.4	28,511	25.5	14,298	30.2	9,631	15.6
研發開支(附註2)	14,411	25.2	18,422	25.5	23,279	20.8	10,995	23.2	12,432	20.1
員工成本	10,460	18.3	12,805	17.7	22,549	20.2	8,271	17.5	11,124	18.0
折舊	9,414	16.4	9,636	13.4	10,434	9.3	4,695	9.9	6,111	9.9
[編纂]	—	—	—	—	[編纂]	[編纂]	—	—	[編纂]	[編纂]
專業費用	971	1.7	2,305	3.2	5,877	5.3	5,022	10.6	1,494	2.4
差旅及住宿開支	883	1.5	3,181	4.4	2,220	2.0	880	1.9	1,224	2.0
呆賬撥備/(撥回)	1,882	3.3	(120)	(0.2)	327	0.3	506	1.1	2,359	3.8
維護費用	424	0.7	777	1.1	1,902	1.7	281	0.6	1,066	1.7
耗材	119	0.2	283	0.4	1,870	1.7	367	0.8	117	0.2
其他	3,348	5.9	4,377	6.1	7,214	6.4	2,022	4.2	5,098	8.4
總計：	<u>57,260</u>	<u>100.0</u>	<u>72,168</u>	<u>100.0</u>	<u>111,779</u>	<u>100.0</u>	<u>47,337</u>	<u>100.0</u>	<u>61,728</u>	<u>100.0</u>

附註：

- (1) 其他稅項及附加費主要包括土地使用稅、房產稅、印花稅及車船稅。
- (2) 我們的研發開支主要包括研發員工薪金、測試開支及其他雜項開支。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行政開支分別佔收益約7.7%、3.2%、3.6%及4.3%。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行政開支佔收益的比例減少乃主要由於整合完成後我們的業務表現改善及行政開支增加與按性質劃分的收益增加的關聯度相對較低。行政開支佔收益的比例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大致維持穩定及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主要因已產生[編纂]而輕微增加。

財務資料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自借款、租賃負債及其他事項(主要包括融資開支及賬單貼現利息)產生的利息減為在建工程撥充資本的利息開支。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利息開支及其他融資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46.1百萬元、人民幣56.8百萬元、人民幣73.2百萬元及人民幣35.0百萬元。

所得稅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所產生所得稅開支分別為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10.1百萬元、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42.1百萬元、人民幣54.1百萬元及人民幣26.8百萬元。此代表相應年度／期間的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6.0%、15.3%、15.2%及18.6%。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增加乃主要由於確認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分派的保留溢利相關預扣稅。我們的溢利乃於(i)中國賺取，而我們的唯一中國營運附屬公司達力普專用管在當地合資格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享有優惠所得稅稅率15%；(ii)香港賺取，而達力普貿易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在當地按利得率16.5%繳稅，而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將於二零一八／一九評稅年度起適用。首2百萬元公司溢利的利得稅稅率將降至8.25%，而超過上述金額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稅率繳稅。因此，我們的實際稅率視乎產生應課稅溢利的地點，以及有否影響應課稅溢利的項目(包括但不限於不可扣稅的開支、法定稅務優惠及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等)而定。於往績期間產生的所得稅開支乃主要源自我們於中國所產生的應課稅溢利。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無需支付稅金，因我們年內產生除稅前虧損約人民幣63.0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我們錄得除稅前溢利約人民幣274.3百萬元，由此，動用過往年度結轉的稅項虧損後，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產生即期稅項撥備約人民幣2.9百萬元。我們已於二零一八年結付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產生的即期稅項開支。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在所有相關司法權區作出所有規定的稅務申報和支付所有已到期的稅務責任。我們並無與任何稅務部門發生任何糾紛或潛在糾紛。

財務資料

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

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與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比較

收益

收益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362.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1.1百萬元或約6.0%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444.0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以下各項所得收益增加：(i)石油專用管，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709.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7.9百萬元或約23.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877.1百萬元；及(ii)其他石油管，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47.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或約22.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人民幣181.3百萬元。收益增加很大程度上源於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銷量增加，惟因管坯銷量及平均售價減少部分抵銷，及在較小程度上源自石油專用管平均售價增加：

- (i) 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銷量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分別約116,500噸及28,800噸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分別134,400噸及35,400噸，分別增加約15.4%及22.9%。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產品 —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一節。我們的其他石油管主要包括平端管，其會進一步製為石油專用管。因此，其他石油管的銷量增加與石油專用管的市場需求整體相符。然而，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銷量增加部分因管坯銷量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141,900噸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109,500噸(減幅為約22.8%)而抵銷。管坯銷量減少乃主要由於內部動用的管坯數量增加；及
- (ii) 石油專用管平均售價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每噸約人民幣6,088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每噸人民幣6,526元，增幅為約7.2%。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產品 —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一節。我們石油專用管的平均售價增加乃主要由於平均售價較高的高端石油專用管的銷售佔比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070.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6.7百萬元或約10.0%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77.2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收益增加，具體而言為以下各項的增加：(i)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99.7百萬元增加約18.4%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人民幣828.6百萬元，乃由於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

財務資料

管的銷量增加及原材料價格上漲；(ii)勞工成本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0.2百萬元增加約21.9%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9.0百萬元，乃由於員工平均薪金增加及僱員人數增加；及(iii)折舊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8.3百萬元增加約18.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3.6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92.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5.7百萬元或約8.8%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6.8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管坯貢獻的毛利減少約人民幣33.6百萬元，惟被銷售石油專用管貢獻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9.9百萬元而部分抵銷。管坯的銷量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有所減少，主要由於(i)我們內部用作生產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所使用的管坯數量增加；及(ii)廢金屬市場的暫時波動，導致我們主要原材料廢金屬的價格上漲。管坯的售價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亦輕微下跌。因此，我們減少管坯的產量及銷量。(i)石油專用管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98.6百萬元增加約5.0%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08.5百萬元；(ii)其他石油管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3.5百萬元減少約5.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1.6百萬元；及(iii)管坯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3百萬元減少約55.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7百萬元。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21.5%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18.5%，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廢金屬採購價上升，符合市場趨勢。與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相比，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整體毛利僅輕微下降。

石油專用管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28.0%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23.8%。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加約13.5%，此乃由於原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增幅高於石油專用管平均售價的增幅約7.2%。

其他石油管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22.7%下降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17.4%。該減幅乃主要由於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幅約6.8%，原因為原材料價格增加。管坯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11.9%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6.9%。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生產管坯所用原材料的價格增加，尤其是廢金屬。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或約25.0%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5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入減少，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並無向達力普集團授出任何貸款及並無產生任何利息收入。

財務資料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5.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百萬元或約20.9%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0.7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銷售增加導致已產生物流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2.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1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4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4百萬元或約30.4%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61.7百萬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產生[編纂]約[編纂]；(ii)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9百萬元，原因為員工的平均薪金及人數增加；及(iii)研發開支增加約人民幣1.4百萬元，惟被其他稅項及附加稅減少所抵銷，而其原因為資本開支增加導致可扣稅增值稅增加。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各自維持穩定，為約人民幣35.0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8.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或約6.7%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26.8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的因素令我們的除稅前溢利減少約人民幣46.8百萬元。實際稅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約15.1%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約18.6%。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增加乃主要由於確認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分派的保留溢利相關預扣稅。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前述原因，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61.9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4.9百萬元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17.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減少，主要由於毛利因上述原因減少約人民幣25.7百萬元、產生[編纂]約[編纂]及本公司附屬公司分派保留溢利有關的預扣稅約人民幣5.2百萬元所致。因此，純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11.9%減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8.1%。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收益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276.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17.9百萬元或約35.9%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094.8百萬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的銷售所得收益大幅增加：(i)石油專用管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45.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64.6百萬元或約27.1%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09.8百萬元；及(ii)管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01.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38.6百萬元或約48.3%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39.7百萬元。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為產品平均售價增加，及次要原因為產品整體銷量增加：

- (i) 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每噸人民幣5,040元、每噸人民幣4,083元及每噸人民幣3,201元分別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每噸人民幣6,515元、每噸人民幣5,357元及每噸人民幣3,651元，增幅分別為約29.3%、31.2%及14.1%。更多詳情請見「業務 — 產品 —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一節。我們產品價格的增加主要受(a)有利的市況，尤其是產品（即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的市場價格呈現上升趨勢，原因為（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所述）油田服務及裝置行業的需求回升及上升；(b)廢金屬原材料價格增加。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廢金屬價格由二零一七年每噸人民幣1,876.9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每噸人民幣2,440.9元；及(c)高端石油專用管（其平均售價高於標準規格的石油專用管）銷售佔比增加所驅動。高端石油專用管銷售佔石油專用管銷售總額的比例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56.3%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70.6%。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為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及
- (ii) 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銷量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56,500噸及219,000噸分別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64,500噸及284,800噸，增幅分別為約14.2%及30.0%。其他石油管主要包括將製成石油專用管的平端管。因此，其他石油管的銷量增加與石油專用管的市場需求整體相符。管坯銷售增加乃主要由於向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主要客戶之一客戶F（主要從事鋼鐵生產及其相關加工，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銷售管坯。我們已就供應管坯與客戶F訂立策略合作框架協議。有關策略合作框架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 — 國內銷售 — 與客戶F訂立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銷量增加對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收益增加的貢獻較少。

財務資料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835.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68.1百萬元或約36.4%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503.3百萬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i)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206.6百萬元增加約43.4%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730.4百萬元，乃由於其他石油管及管坯銷量增加；(ii)勞工成本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3.6百萬元增加約59.5%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85.5百萬元，乃由於員工平均薪金增加；及(iii)其他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70.1百萬元增加約27.0%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42.9百萬元，主要由於管坯生產增加，令冶金輔料的採購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毛利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4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9.8百萬元或約33.9%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91.5百萬元。(i)石油專用管毛利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69.3百萬元增加約59.8%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30.2百萬元；(ii)其他石油管毛利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9.5百萬元增加約46.4%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7.8百萬元；及(iii)管坯毛利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2.9百萬元減少約22.2%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03.4百萬元。

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分別約為19.4%及19.1%。

石油專用管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20.0%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25.2%。該增幅主要源於：(i)石油專用管的平均售價增加約29.3%，增幅由市場需求推動，較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幅約20.9%為高；(ii)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幅較平均售價增幅低是由於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使用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86.0%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94.5%及我們享受規模效益，而我們石油專用管的單位固定成本減少；及(iii)高端石油專用管銷售額佔石油專用總銷售額比例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56.3%增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70.6%。

管坯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19.0%減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9.9%。該減幅主要由於管坯生產原材料價格增加所致，尤其廢金屬及冶金輔料。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1.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0百萬元或約53.2%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3百萬元，主要由於一次性政府補貼減少約人民幣8.2百萬元，此乃由於(i)所取得的政府補貼金額是逐次計算，且政府補貼的規定每年更改；

財務資料

及(ii)人民幣兌我們就海外銷售開票的外幣匯率波動導致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匯兌虧損淨額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9.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8百萬元或約13.6%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6.6百萬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隨着銷售增加而產生的物流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9.8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8.0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並無產生銷售代理的佣金，因為我們的營銷團隊能夠招攬銷售，且我們能夠在毋須委聘銷售代理的情況下實現銷售目標。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9.6百萬元或約54.9%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11.8百萬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收益及毛利增加導致其他稅項及附加費用增加約人民幣8.0百萬元；(ii)研發全新及改良產品的員工成本增加導致研發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9百萬元；及(iii)所產生[編纂]約[編纂]。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6.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4百萬元或約28.9%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3.2百萬元，此乃由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計息銀行借款的結餘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2.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0百萬元或約28.4%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4.1百萬元。該增幅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的因素導致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80.9百萬元。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的實際稅率維持穩定，分別為約15.3%及15.2%。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9.0百萬元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01.2百萬元。我們的純利率於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10.2%微跌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9.7%，主要由於上文所述的整體毛利率輕微下跌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產生一次性[編纂]約[編纂]。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

收益

收益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47.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29.0百萬元或約204.4%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276.9百萬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i)石油專用管的銷售收益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94.8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750.3百萬元或約126.1%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45.2百萬元；及(ii)管坯的銷售收益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7百萬元大幅增加約人民幣691.3百萬元或約7,130.8%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01.0百萬元。收益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我們產品整體銷量增加，及次要原因為平均售價增加：

- (i) 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銷量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分別約166,100噸、43,300噸及3,600噸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分別約266,900噸、56,500噸及219,000噸，增幅分別約為60.7%、30.5%及5,983.3%。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銷量增加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市場的需求增加，尤其是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若干成員公司的銷售增加。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銷售石油專用管的銷量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增加約55.2%，因而導致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石油專用管銷量增長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增加約50.0%。根據灼識諮詢報告，中國石油專用管的銷售價值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94億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65億元。受市場需求驅動及於完成一體化後，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能夠滿足客戶需求及達至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更高的使用率。管坯銷售增加亦是由於向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主要客戶之一客戶F(主要從事鋼鐵生產及其相關加工，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銷售管坯。我們已與客戶F就供應管坯訂立策略合作框架協議。有關該策略合作框架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客戶 — 國內銷售 — 與客戶F訂立的策略合作框架協議」。銷量增加為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收益增加的最主要原因；
- (ii) 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分別約每噸人民幣3,581元、每噸人民幣3,304元及每噸人民幣2,665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分別約每噸人民幣5,040元、每噸人民幣4,083元及每噸人民幣3,201元，增幅分別約為40.7%、23.6%及20.1%。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產品 — 銷量、平均售價及產品使用週期」一節。我們產品價格上升乃主要受(i)有利的市場環境，尤其是產品(即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的市場價格呈現上升趨勢，原因為(根

財務資料

據灼識諮詢報告所述) 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需求回升及上升；(ii) 廢金屬原材料價格上漲。根據灼識諮詢報告，廢金屬價格由二零一六年每噸人民幣1,550.6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每噸人民幣1,876.9元；及(iii) 高端石油專用管銷售佔比增加，其平均售價高於標準規格的石油專用管。高端石油專用管銷售佔我們石油專用管總銷售額的百分比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49.4%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56.3%。我們產品平均售價增加對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收益增加有較小程度的貢獻；及

(iii) 因我們能達成全面一體化業務模式，涵蓋上游至下游的生產，包括管坯、其他石油管及石油專用管，我們得以滿足客戶對各類產品的需求。由於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增加，各項產品生產線的使用率亦提高。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生產 — 產能及使用率」一節。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01.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33.5百萬元或約161.6%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835.2百萬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i) 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銷量增加導致直接材料成本及採購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69.9百萬元增加約156.8%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206.6百萬元；(ii) 水電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6.8百萬元增加約226.7%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50.9百萬元，乃由於能源消耗隨著我們增加生產而增加；及(iii) 其他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63.9百萬元增加約322.7%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70.1百萬元，主要由於管坯生產增加，令冶金輔料的採購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毛利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95.5百萬元或約855.8%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41.7百萬元。(i) 石油專用管毛利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9.6百萬元增加約579.2%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69.3百萬元；(ii) 其他石油管毛利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5百萬元增加約618.0%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39.5百萬元；及(iii) 管坯毛利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約12,378.7%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32.9百萬元。

整體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6.2%增加約212.9%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19.4%。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各自的毛利率均有所增加。我們的整體毛利率增加的主要因為我們產品的平均售價增加，受市場需求增加帶動，增幅高於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其次是我們生產線的使用率增加帶來規模效益；及最次要的原因為高端石油專用管的銷售比例增加。

財務資料

石油專用管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6.7%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20.0%。該增幅主要源於：(i)石油專用管的平均售價增加約40.7%，增幅由石油專用管的市場需求推動，較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幅約20.6%為高；(ii)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幅較平均售價增幅低是由於我們石油專用管生產線的使用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57.0%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86.0%及我們享有石油專用管單位固定成本減少的規模效益；及(iii)石油專用管總銷售額中的高端石油專用管銷售額佔比，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49.4%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56.3%。

其他石油管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3.8%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17.1%。該增幅主要由於：(i)其他石油管的平均售價增加約23.6%，有關增加受石油專用管的市場需求帶動，導致其他石油管的需求增加，此增幅比其他石油管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的增幅高出約6.5%；及(ii)其他石油管的生產線使用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54.8%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85.6%，對其他石油管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加產生攤薄效應。

管坯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11.0%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19.0%。該增幅主要由於：(i)管坯的市場需求強勁，令管坯生產線的使用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25.3%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81.7%，對管坯的平均單位生產成本增加產生攤薄效應；及(ii)管坯的平均售價增加約20.1%，增幅高於管坯平均單位生產成本的增幅約9.4%。我們管坯需求強大及平均售價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所述，於供給側改革後，大量不合規鋼鐵公司關閉，市場供應減少，及鋼價上升。因此，管坯價格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9.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7百萬元或約40.3%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1.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政府補貼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因為穩崗補貼及科技項目津貼減少；(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減少約人民幣1.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就清拆配套除氧化廠房而向鄰近工廠收取的一次性賠償並無再次產生；及(iii)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產生外匯虧損淨額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由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人民幣兌我們就海外銷售開票的外幣升值，而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產生外匯收益淨額約人民幣1.3百萬元。

財務資料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5.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4.8百萬元或約99.4%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9.8百萬元。有關增幅乃主要由於隨著銷售增加，所產生的物流開支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15.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人民幣39.8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4.9百萬元或約26.0%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72.2百萬元。行政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i)其他稅項及附加費增加約人民幣5.2百萬元，乃由於我們的毛利增加；(ii)研發員工成本增加導致研發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0百萬元；(iii)員工平均薪金增加導致員工成本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及(iv)差旅及住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乃由於我們加大力度建立客戶關係。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46.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7百萬元或約23.3%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56.8百萬元。融資成本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就借款及應收票據賬單貼現產生更多利息開支，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銷售增加。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所得稅抵免約人民幣10.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2.2百萬元或約518.8%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42.1百萬元。所得稅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討論的因素導致除稅前溢利增加約人民幣337.3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實際稅率維持穩定，分別約為16.0%及15.3%。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虧損約人民幣53.0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人民幣232.2百萬元。純利率不適用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虧損淨額乃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有利市場條件相對減少，及將其他石油管生產併入本集團，並就此分配更多資源，這影響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純利率約為10.2%，乃由於上文所載的原因致使毛利增加。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的主要現金需求為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往績期間，我們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營運資金及其他流動資金需求。預期我們日後仍會以營運所得現金流、[編纂][編纂]淨額及其他債務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及為業務擴張提供一部分資金。

我們的資本結構即股東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包括保留溢利)組成。董事須定期檢討我們的資本結構，以參考資本成本及相關風險，發行新股份以及獲取新貸款籌集資金，藉此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現金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現金流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19,200)	(12,601)	186,793	243,185	74,04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046)	(77,198)	(504,486)	(142,046)	(219,866)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44,000)	230,907	286,584	(114,176)	360,2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92,246)	141,108	(31,109)	(13,037)	214,42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93)	375	(362)	(76)	111
於年／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245	20,606	162,089	162,089	130,618
於年／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06	162,089	130,618	148,976	345,150

財務資料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反映年內除稅前溢利／(虧損)，已就下列各項調整：(i)折舊及攤銷、融資成本、利息收入、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或虧損淨額及遞延收入攤銷，其導致除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及(ii)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現金流量影響，包括存貨增加或減少、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或減少淨額，其導致營運所用／所得現金。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9.2百萬元乃主要源於(i)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8.7百萬元；(ii)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67.9百萬元調整。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a)存貨增加約人民幣25.7百萬元；(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03.0百萬元；(c)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29.5百萬元；(d)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28.8百萬元；(e)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43.8百萬元；及(f)受限制存款減少淨額約人民幣16.2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原因是(i)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產生淨虧損，乃由於石油專用管行業的有利市場條件相對減少，及將其他石油管生產整合入本集團的過渡期及更多資源分配至這一整合過程，而影響了本集團整體業績。更多詳情請見本節「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 —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比較」及「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 — 整合其他石油管生產至本集團」各段；(ii)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年底前完成將其他石油管生產整合至本集團後，年末作出更多銷售及確認重大貿易應收款項，但於年末前未結付有關款項，導致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及(iii)雖然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年底前完成增加的銷售訂單，惟生產及原材料採購乃於之前進行，而我們在臨近年度結束時需要結付更大額原材料採購，導致存貨增加及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上述因素導致營運資金變動下現金流出。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2.6百萬元乃主要源於(i)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395.8百萬元；(ii)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408.4百萬元調整。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a)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15.0百萬元；(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315.7百萬元；(c)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0.4百萬元；(d)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08.4百萬元；(e)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37.7百萬元；及(f)受限制存款增加淨額人民幣134.2百萬元。我們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原因為(i)存貨增加，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增加及生

財務資料

產隨著銷售增加而增加；(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尤其是應收票據結餘因向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所作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銷售增加(因為該等客戶增加其以承兌票據方式結付的款項)而增加；及(iii)受限制存款增加，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增加。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86.8百萬元乃主要源於：(i)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490.7百萬元；(ii)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調整約人民幣252.9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a)存貨增加約人民幣44.7百萬元；(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75.1百萬元；(c)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31.2百萬元；(d)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10.8百萬元；(e)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約人民幣63.7百萬元；及(f)受限制存款增加淨額人民幣27.4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43.2百萬元乃主要源於：(i)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254.8百萬元；(ii)就營運資金流入淨額調整約人民幣15.0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a)存貨增加約人民幣55.8百萬元；(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59.8百萬元；(c)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29.4百萬元；(d)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00.6百萬元；(e)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105.9百萬元；及(f)受限制存款減少淨額約人民幣53.5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74.0百萬元主要源自：(i)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約人民幣216.6百萬元；(ii)就營運資金流出淨額調整約人民幣128.7百萬元。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反映(a)存貨減少約人民幣34.6百萬元；(b)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208.6百萬元；(c)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約人民幣14.9百萬元；(d)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約人民幣69.1百萬元；(e)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約人民幣23.5百萬元；及(f)受限制存款減少淨額約人民幣122.9百萬元。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與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有關。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9.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約人民幣32.1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77.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付款約人民幣78.7百萬元。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人民幣504.5百萬元，主要源自渤海新區工廠一期擴張的付款約人民幣506.0百萬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人民幣142.0百萬元，乃主要源於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約人民幣142.8百萬元，特別是為渤海新區工廠一期擴張付款。

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219.9百萬元，乃主要源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支付約人民幣221.0百萬元，特別是為渤海新區工廠一期擴張付款。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包括計息借款所得款項、償還計息銀行借款、已付分派及已付利息。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44.0百萬元，主要源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562.2百萬元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46.0百萬元，被新計息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人民幣564.1百萬元部分抵銷。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230.9百萬元，主要源自新計息銀行借款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221.3百萬元，惟由償還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923.2百萬元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54.5百萬元部分抵銷。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人民幣286.6百萬元，主要源自新計息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782.5百萬元及自集團重組所收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27.9百萬元，被償還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234.3百萬元、已授予一名關聯方的貸款人民幣170.0百萬元、已付分派約人民幣47.4百萬元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71.3百萬元部分抵銷。

於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14.2百萬元，主要源自償還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741.7百萬元、授予一名關聯方(即達力普集團)的貸款人民幣170.0百萬元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35.7百萬元，被新計息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約人民幣835.8百萬元部分抵銷。

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360.2百萬元，乃主要源於新計息銀行借款人民幣1,281.4百萬元及根據重組就尤先生認購股份發行股份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6.8百萬元，被計息銀行借款的還款約人民幣882.5百萬元及已付利息約人民幣55.3百萬元部分抵銷。

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及負債淨值

下表載列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我們於各所示日期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金					
存貨	260,009	374,963	419,670	385,056	424,022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242,893	558,581	633,645	842,198	1,094,240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63,827	63,013	110,349	76,428	38,738
可抵銷所得稅	1,767	2	1,012	—	26,361
銀行及手頭現金	119,578	395,267	391,207	482,862	222,081
流動資產總值	<u>688,074</u>	<u>1,391,826</u>	<u>1,555,883</u>	<u>1,786,544</u>	<u>1,805,442</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298,253	406,632	395,798	326,670	348,800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	88,279	139,861	303,239	276,733	285,398
來自一名關聯方 貸款	13,500	831	—	—	—
計息銀行借款	492,767	740,810	1,345,010	1,322,453	1,331,293
租賃負債	—	—	—	895	903
即期稅項	—	1,109	—	7,909	5,278
流動負債總額	<u>892,799</u>	<u>1,289,243</u>	<u>2,044,047</u>	<u>1,934,660</u>	<u>1,971,672</u>
流動(負債)/資產 淨值	<u>(204,725)</u>	<u>102,583</u>	<u>(488,164)</u>	<u>(148,116)</u>	<u>(166,230)</u>

財務資料

我們的流動資產包括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抵銷所得稅及銀行及手頭現金。我們的流動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計息銀行借款及即期稅項。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主要原因為(i)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約人民幣19.2百萬元；(ii)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及租賃預付款項人民幣32.1百萬元；及(iii)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約人民幣155.0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204.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07.3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02.6百萬元。增加乃主要由於(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115.0百萬元；(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315.7百萬元；(iii)銀行及手頭現金增加約人民幣275.7百萬元；及(iv)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減少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惟被以下各項部分抵銷：(i)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增加約人民幣108.4百萬元；(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51.6百萬元；及(iii)計息銀行借款增加約人民幣248.0百萬元。

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02.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0.7百萬元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488.2百萬元。流動負債淨額乃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及預期將於[編纂]前悉數支付的應付股息約人民幣231.8百萬元導致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約人民幣163.4百萬元；(ii)短期計息銀行借款增加約人民幣252.7百萬元及長期銀行貸款即期部分增加約人民幣351.5百萬元（兩項均是為了支持我們的經營、業務發展及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惟被以下各項部分抵銷：(i)存貨增加約人民幣44.7百萬元，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增加及生產隨著銷售增加而增加；(i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約人民幣75.1百萬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及(ii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人民幣47.3百萬元，主要由於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產生的非流動資產增加導致可抵銷增值稅增加。

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488.2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340.1百萬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48.1百萬元。減少乃主要由於(i)我們產生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74.0百萬元；及(ii)我們能夠取得新的長期銀行貸款或重組短期及長期貸款組成以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

流動負債淨額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48.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8.1百萬元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66.2百萬元。

財務資料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來自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未來12個月須償還的短期計息銀行借款。其主要由於我們動用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為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約64.3%借款為短期貸款及須於未來12個月償還。與流動負債淨額有關的風險的更多詳情，請參閱「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的借款水平、償還利息責任及流動負債淨額，可能會限制我們取得用於營商的資金」一節。

考慮到下文「營運資金充足」一段所述理由，我們認為，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將不會受到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的重大不利影響。董事確認(i)我們將繼續密切監控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優化債務組成以求達致流動資產淨值狀況；及(ii)上述任何短期計息銀行借款或長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份到期應付時，我們將使用內部產生的現金還款及／或以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對該等短期計息銀行借款或長期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份再融資。

營運資金充足

雖然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債務權益比率較高，惟董事認為彼等並無及將不會對我們的財務及經營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原因如下：

- (i) 我們的計息借款於往績期間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業務發展及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而這與我們的收益增加及擴張計劃大致相符；
- (ii) 支付土地收回補償約人民幣205.6百萬元。根據正式土地收回補償協議，土地收回補償付款及相關付款將分兩期支付。第一期款額人民幣150.0百萬元已於簽立協議後的營業日支付予我們，而第二期餘額約人民幣55.6百萬元將於相關物業鎖匙交予相關政府機關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更多詳情請參閱「業務 — 物業」一節；
- (iii)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足以支付我們各項經營開支及融資成本。憑藉我們強有力的增長及不斷的擴張，預期我們將產生經營現金流量及擁有充足財務資源以供業務經營及償還債務。我們會繼續從經營活動產生充足的內部現金；
- (iv) 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包括應付分派約人民幣231.8百萬元，其性質為非經營且預期將於[編纂]之前支付；

財務資料

- (v) 本集團的利息償付比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高於五倍；
- (vi) 根據過往與相關銀行的續約率及目前進行的溝通，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全部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可以在到期時成功重續(如我們認為必要)；
- (vii) 經計及將自[編纂]取得的[編纂]淨額，我們預計緊隨[編纂]後的債務權益比率將少於[編纂]；
- (viii) 為了改善我們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流動負債狀況，我們已與相關銀行接洽，以對短期及長期貸款組合進行結構調整，尤其是透過將短期計息銀行借款再融資為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及／或通過增加用於長期資本開支或建築項目及為我們一般營運資金需求提供資金的長期貸款金額。就此目的：
 - (a)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我們已借入一筆為數人民幣100.0百萬元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到期的長期計息銀行借款。此外，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其中一名現有貸款人已批准一筆為數人民幣150.0百萬元的新長期計息銀行借款。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就該貸款訂立貸款協議；
 - (b)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其中一名現有貸款人已確認其有意在我們就二期擴張建築工程取得相關中國政府部門的必要批文及／或證書(例如環境評估批文、項目備案及施工許可)後，向我們提供貸款以為渤海新區工廠的二期擴張提供融資；
 - (c)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已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300.0百萬元若干短期計息銀行借款調整為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從而進一步改善資產／負債淨值狀況；
- (ix) 我們的收益及純利於往績期間有所增長，使我們能夠在債務到期時取得再融資或提供還款資金。我們預計業務將會繼續增長，尤其是在一期擴張投入商業生產後。因此，我們預料我們為債務取得再融資或提供還款資金時不會遇到實際困難；及
- (x) 我們與若干銀行維持良好關係及信貸記錄，並於往績期間取得大額計息銀行借款和銀行融資。董事認為該等關係將會繼續，且隨著我們擴張業務，我們預計在為維持或改善營運資金狀況而向銀行獲取新貸款及銀行融資方面將不會遇到實際困難。

財務資料

我們計劃於[編纂]後按下列方式改善營運資金狀況及提高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 (i) 一期擴張下各條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投入商業生產後，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總設計年產能已分別增加50%及120%。二期擴張投入商業生產(預計與二零二一年八月或前後開始管坯生產線及於二零二二年六月或前後分別開始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後，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總設計年產能將分別進一步增加約33.3%及45.5%，而管坯的總設計年產能將增加約66.7%。我們認為會有充足需求支持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有關設計年產能擴充，原因載於「業務 — 生產擴張計劃」一節。因此，有關擴張將有助我們增加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從而提高收益，由此帶動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上升；
- (ii) 我們擬擴大中國的海外銷售團隊及於香港建立海外銷售團隊。擴大團隊將有助我們增加海外銷售，從而擴闊收益，由此帶動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上升；
- (iii) 我們的收益及純利於往績期間有所增長，使我們能夠在債務到期時取得再融資或提供還款資金。我們預計業務將會繼續增長，尤其是在一期擴張投入商業生產後。因此，我們預料我們為債務取得再融資或還款資金時不會遇到實際困難；
- (iv) 至於二期擴張的預期資本開支(為我們[編纂]後的主要資本開支之一)，我們預料該資本開支約[編纂]將透過[編纂][編纂]淨額撥付。其餘部分的開支預計將以我們內部資源及／或外部融資結付。如上文所述，其中一間現有貸款銀行已確認其有意向我們提供貸款以資助我們渤海新區工廠的二期擴張。因此，我們預計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將不會因二期擴張而受到嚴重影響；
- (v) 我們將繼續不時與相關銀行聯絡，以重組短期及長期貸款組合，特別是在有需要時不時透過長期計息銀行借款為短期計息銀行借款再融資，以改善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
- (vi) 我們將嚴格監察現金收款及現金付款，以確保經營現金正流量及獲得更優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及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財務資料

(vii) 我們與若干銀行維持良好關係及信貸記錄，且於往績期間已取得大額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融資。董事相信該關係將會繼續，且隨著我們的業務擴充，我們預料在向銀行獲取新貸款及銀行融資以維持或改善營運資金狀況時將不會遇到實質困難；及

(viii) 我們亦致力不時增加銀行及手頭現金以改善營運資金狀況。

董事認為，經考慮本集團可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未動用銀行融資、內部產生資金、我們能取得的額外銀行及債務融資及我們自[編纂]收取的[編纂]淨額，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以應付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12個月的目前需求。

除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及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4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其他因素會對我們的流動資金有重大影響。應付目前營運及撥付未來計劃所需資金的詳情載於「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一節。

流動資金管理措施

我們已制定及採納下列措施以加強流動資金管理：

- (a) **定期更新流動資金及營運資金政策**：我們已指派財務部定期審閱及更新我們的流動資金和營運資金政策，以確保其符合我們的業務計劃及財務狀況，並就營運資金狀況及有關流動資金管理向董事會匯報；
- (b) **編製詳細的現金流量預測**：在業務營運過程中，我們要求財務部每週及每月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並由我們的會計經理審閱及批准。該等現金流量預測載列(其中包括)(i)銀行借款的未償還金額及償還時間表；(ii)應收客戶的貿易款項及我們授予彼等的信貸期；(iii)營運開支的相關付款時間表，包括產品採購成本、員工薪金及公共設施開支；及(iv)資本開支的相關付款時間表，包括租賃物業裝修。我們每週及每月監察及交叉檢查該等現金流量預測的準確性，以確保我們擁有充足的現金水平，以便及時償還所有結欠銀行借款及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 (c) **編製預算**：根據我們的全年現金流量預測(由會計經理編製並由董事會審批)及由管理層編製的全年採購計劃，我們的財務部制定年度預算，包括(i)整體預算，包括溢利、總債務及總資產、營運資金及現金流量預測；(ii)部門預算，其估計每個

財務資料

部門的成本及開支；及(iii)特別預算，包括採購、投資及稅務估計。預算計劃由董事會審批，以確保我們維持充足的現金流量水平，以在採購原材料維持充足原材料存貨水平供製造之用的同時支持營運資金需求；

(d) **監控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就計息銀行借貸而言，我們的財務部門將為每筆貸款編製貸款契約清單。貸款契約清單列明某項特定貸款所有相關貸款契約及其於整個貸款期間的合規記錄。財務部門會按月審閱及填妥有關清單，並就全部現有貸款每季向董事會匯報我們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及

(e) **申請額外貸款**：為支持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確保我們在必要時達成合約責任以償還債務，財務部門可能基於營運需求提出額外貸款申請。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若干項目說明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廠房及樓宇、機器及設備及在建工程。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31.1百萬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14.0百萬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45.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新增在建工程約人民幣76.5百萬元，扣除被折舊約人民幣66.3百萬元後的淨額。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新增在建工程指渤海新區工廠一期擴張。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45.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16.0百萬元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61.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新增在建工程約人民幣416.1百萬元；(ii)添置廠房及樓宇約人民幣23.5百萬元；(iii)添置機械及設備約人民幣8.6百萬元；及(iv)扣除折舊約人民幣67.7百萬元。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增添的在建工程、廠房及樓宇及機械及設備乃為我們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而設。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561.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9.9百萬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人民幣1,791.0百萬元，主要由於(i)新增在建工程約人民幣263.3百萬元；及(ii)扣除折舊約人民幣39.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在建工程添置指我們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

財務資料

存貨

我們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及主要組成部分、在製品及製成品。下表載列於各所示日期的存貨結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6,616	127,017	94,699	114,215
在製品	101,515	116,364	149,104	137,071
製成品	<u>96,512</u>	<u>132,742</u>	<u>176,961</u>	<u>134,698</u>
	264,643	376,123	420,764	385,984
減：存貨撇減	<u>(4,634)</u>	<u>(1,160)</u>	<u>(1,094)</u>	<u>(928)</u>
	<u><u>260,009</u></u>	<u><u>374,963</u></u>	<u><u>419,670</u></u>	<u><u>385,056</u></u>

存貨結餘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60.0百萬元大幅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75.0百萬元，其後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19.7百萬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增加乃主要由於原材料價格增加及生產伴隨銷售的增加而增加。存貨結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減少至約人民幣385.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管坯在建品及製成品減少，因為管坯的輔助生產設施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初進行若干改造工作導致管坯產量減少。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存貨賬齡分析。我們評價有關滯銷及陳舊存貨的分析及評估。於各報告期末，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計量。當可變現淨值低於成本時，我們作出存貨撇減。存貨撇減乃根據存貨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差異作出。倘作出存貨撇減後，有因素影響先前所計提撇減的存貨價值，導致可變現淨值高於其賬面值，則存貨撇減將予撥回。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相關日期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日	日	日	日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附註)	134	64	58	62

附註：平均存貨周轉日數乃以年／期初及年／期末存貨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181日（就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134日減少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64日及進一步減少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58日。有關減少乃由於銷售增加及全面一體化的業務模式，從而縮短生產週期。我們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輕微增加至62日。

於所示相關日期的存貨賬齡分析載列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3個月內	202,656	77.9	290,123	77.4	334,550	79.7	290,658	75.5
3至6個月	15,100	5.8	23,297	6.2	23,232	5.5	31,768	8.3
6個月至1年	13,266	5.1	19,590	5.2	22,999	5.5	34,239	8.9
超過1年	28,987	11.2	41,953	11.2	38,889	9.3	28,391	7.3
	<u>260,009</u>	<u>100.0</u>	<u>374,963</u>	<u>100.0</u>	<u>419,670</u>	<u>100.0</u>	<u>385,056</u>	<u>100.0</u>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主要存貨結餘的賬齡為三個月內，分別佔我們於相關年末存貨結餘約77.9%、77.4%、79.7%及75.5%。就賬齡超過一年的存貨而言，該等存貨大部分為(i)零部件，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分別為約人民幣14.5百萬元、人民幣19.7百萬元、人民幣20.1百萬元及人民幣12.5百萬元，用於維修及維護我們的生產機械，僅不時在有必要時作內部使用，以確保我們的機械正常運作；及(ii)模具，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分別為約人民幣5.6百萬元、人民幣6.3百萬元、人民幣5.8百萬元及人民幣6.0百萬元。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賬齡超過一年的存貨中約69.4%、61.9%、66.6%及65.1%為上述零部件及模具，主要用作內部使用，不會出售或用作我們產品的直接材料。倘不計上述零部件及模具，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賬齡超過一年及與生產及銷售直接相關的存貨僅佔我們存貨總結餘不足5%的極小部分。於往績期間，存貨結餘的賬齡保持穩定。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存貨中已使用約人民幣266.6百萬元(或約69.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指已收客戶的銀行及貿易承兌票據，其到期日少於六個月。下表載列於各個所示日期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3,664	252,404	243,609	471,148
減：呆賬撥備	<u>(3,197)</u>	<u>(3,123)</u>	<u>(3,511)</u>	<u>(5,900)</u>
	110,467	249,281	240,098	465,248
應收票據	<u>132,426</u>	<u>309,300</u>	<u>393,547</u>	<u>376,950</u>
總計	<u>242,893</u>	<u>558,581</u>	<u>633,645</u>	<u>842,198</u>

於往績期間，我們持續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分別計提約人民幣3.2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及人民幣5.9百萬元呆賬撥備。下表載列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我們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的相關變化：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26	3,197	3,123	3,123	3,511
已確認信貸虧損/ (信貸虧損撥回)	<u>1,871</u>	<u>(74)</u>	<u>388</u>	<u>596</u>	<u>2,38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u>3,197</u>	<u>3,123</u>	<u>3,511</u>	<u>3,719</u>	<u>5,900</u>

於往績期間，我們自客戶銷售錄得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42.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558.6百萬元，再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33.6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一步增加至約人民幣842.2百萬

財務資料

元。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產品價格及銷量增加所致。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銷售的收益貢獻增加。除獲授約20日信貸期的其中一名管坯客戶外，我們通常要求管坯客戶提前付款。就石油公司而言(主要是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成員公司石油專用管客戶)，我們一般授予最多90日的信貸期。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i)石油專用管銷售佔總收益約60.7%，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僅分別佔總收益的約55.2%及52.1%；及(ii)管坯銷售比例有所下降。有關變動連同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石油專用管銷售增長，導致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增加。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於銀行將若干所收取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貼現，並就我們所收取的若干銀行承兌匯票向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背書，以按全面追索基準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貼現或背書後，我們已全數取消確認應收票據。該等已取消確認的銀行承兌匯票的到期日自各報告期末起計不足六個月。董事認為，我們已轉移該等匯票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履行對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的付款責任。我們認為該等匯票的發行銀行具有良好信貸質素，且於到期時發行銀行不結算該等匯票的可能性極低。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倘發行銀行於到期日未能結算票據，則我們就虧損及未貼現現金流量承受的最高風險分別為約人民幣40.4百萬元、人民幣176.9百萬元、人民幣118.0百萬元及人民幣93.1百萬元。因此，我們面臨與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 我們面臨與應收票據相關的信貸風險」一節。下表載列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根據發票日期劃分並已扣除呆賬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61,868	218,722	134,864	270,380
1至3個月	23,245	21,401	97,836	144,202
3至6個月	21,825	6,107	5,323	44,397
6個月以上	<u>3,529</u>	<u>3,051</u>	<u>2,075</u>	<u>6,269</u>
	<u>110,467</u>	<u>249,281</u>	<u>240,098</u>	<u>465,248</u>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並非個別或共同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總賬面值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未逾期)	73,483	(73)	240,047	(1,464)	207,607	(1,232)	376,382	(836)
逾期3個月以內	22,078	(442)	4,476	(90)	32,293	(645)	91,533	(1,831)
逾期3至6個月	12,260	(368)	3,362	(101)	—	—	—	—
逾期6至12個月	701	(49)	1,411	(99)	—	—	—	—
逾期超過12個月	5,142	(2,265)	3,108	(1,369)	3,709	(1,634)	3,233	(3,233)
	<u>113,664</u>	<u>(3,197)</u>	<u>252,404</u>	<u>(3,123)</u>	<u>243,609</u>	<u>(3,511)</u>	<u>471,148</u>	<u>(5,900)</u>

既無逾期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類別廣泛的客戶有關。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分別約35.4%、4.9%、14.8%及20.1%。該等已逾期但無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關於與本集團擁有良好合作往績的多名客戶。董事基於過去經驗認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改變，且認為仍可全數收回該等結餘，因此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日	日	日	日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 轉日數(附註1)	<u>48</u>	<u>29</u>	<u>29</u>	<u>44</u>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周轉日數 (附註2)	<u>97</u>	<u>64</u>	<u>70</u>	<u>92</u>

附註：

1.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乃以年／期初及年／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收益，再乘以365日(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181日(就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2.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乃以年／期初及年／期末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期間的收益，再乘以365日(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181日(就二零一九年六個月)。

財務資料

於往績期間，我們給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自發票日期起計90日以內。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分別約為48日、29日、29日及44日，符合一般授出的信貸期範圍。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有所減少乃由於我們採納更加嚴格的收款政策。於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增加至44日主要由於石油專用管銷售比例增加，而我們就此授出較長信貸期。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分別約為97日、64日、70日及92日。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高於往績期間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因為我們自客戶獲得的發票的到期日一般介乎三個月至六個月內。於往績期間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周轉日數波動乃主要受到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影響及理由請見上文所述。

於往績期間，我們並無來自五大客戶的任何重大壞賬問題及重大收款困難。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中約有人民幣278.9百萬元(或約60.0%)於其後結算。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採購原材料預付款項	11,185	31,419	31,064	26,112
運輸及其他雜項開支				
預付款項	10,775	14,582	8,122	11,267
本公司股份[編纂]所				
產生成本的預付款	—	—	[編纂]	[編纂]
項				
可收回增值稅	39,722	10,429	65,043	28,633
其他	2,520	6,912	4,231	5,617
	64,202	63,342	110,618	76,667
減：呆賬撥備	(375)	(329)	(269)	(239)
	<u>63,827</u>	<u>63,013</u>	<u>110,349</u>	<u>76,428</u>

財務資料

我們採購原材料的預付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1.2百萬元增加約180.9%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1.4百萬元，乃由於石油專用管和其他石油管的銷售訂單增加，因此我們就採購原材料增加預付款項，以取得更有利的價格。可收回增值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7百萬元減少約73.7%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0.4百萬元，並增加約523.7%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65.0百萬元。該增加乃由於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所產生的非流動資產增加所致。我們的可收回增值稅減少約56.0%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28.6百萬元，原因為二零一九年六個月動用可收回增值稅。我們的運輸預付款項及其他雜項開支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1百萬元增加約38.7%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原因為我們通常於年初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按年預付若干費用，若干預付款項尚未全數攤銷。我們就股份[編纂]已產生成本的預付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編纂]增加約127.3%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約[編纂]，原因為就籌備[編纂]所產生的專業費用。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約人民幣39.8百萬元(或約52.0%)已於其後動用。

銀行及手頭現金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的銀行及手頭現金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現金	119,503	395,137	391,168	482,770
手頭現金	75	130	39	92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 的銀行及手頭現金	119,578	395,267	391,207	482,862
減：受限制存款	(98,972)	(233,178)	(260,589)	(137,712)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 的現金及現金等 價物	20,606	162,089	130,618	345,150

我們的銀行及手頭現金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19.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95.3百萬元。銀行及手頭現金輕微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91.2百萬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增加至約人民幣482.9百萬元。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一般而言，供應商給予我們自發票日期起計30日以內的信貸期。下表載列我們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9,676	156,711	153,074	274,576
1至3個月	59,347	51,810	111,070	7,171
3至6個月	197,403	99,176	69,476	35,547
6個月以上	21,827	98,935	62,178	9,376
	<u>298,253</u>	<u>406,632</u>	<u>395,798</u>	<u>326,670</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298.3百萬元增加約36.3%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406.6百萬元，乃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及銷量增加。

下表載列我們於下文所示報告日期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日	日	日	日
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附註)	<u>43</u>	<u>25</u>	<u>35</u>	<u>46</u>

附註：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根據年／期初及年／期末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的平均數除以該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181日（就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計算。

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自願加快結算票據以維持在採購方面的競爭力。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結餘增加，大致上符合獲授的信貸期。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進一步增加至46日乃由於我們採納更嚴格的付款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貿易應付款項中約人民幣229.1百萬元（或約70.1%）已於其後結算。

財務資料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下表列載我們於如下所示報告日期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稅項應付款項	3,755	16,495	14,579	4,027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				
款項	895	767	4,671	1,874
應付利息	1,988	4,312	8,215	5,457
運輸及公共服務開支				
的應付款項	7,238	13,502	11,519	10,731
就本公司股份[編纂]				
所產生成本的應付				
款項	—	—	[編纂]	[編纂]
應付分派	—	—	231,761	231,761
其他應付款項	<u>8,924</u>	<u>1,783</u>	<u>1,290</u>	<u>2,620</u>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				
融負債	22,800	36,859	273,943	261,152
預收款項	<u>65,479</u>	<u>103,002</u>	<u>29,296</u>	<u>15,581</u>
	<u>88,279</u>	<u>139,861</u>	<u>303,239</u>	<u>276,733</u>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8.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與我們業務的增長整體相符。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進一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約人民幣303.2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應付分派增加。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減少至約人民幣276.7百萬元，主要由於(i)增值稅減少導致其他稅項的應付款項減少；及(ii)管坯銷量減少導致預收款項減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約人民幣34.5百萬元(或約12.5%)隨後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結算。

財務資料

債務及或然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的債務總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八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短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35,767	634,810	887,990	971,733	1,022,073
短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000	4,000	3,500	81,200	81,200
加：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155,000	102,000	453,520	269,520	228,020
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	13,500	831	—	—	—
租賃負債	—	—	—	895	903
小計	506,267	741,641	1,345,010	1,323,348	1,332,196
非流動					
長期銀行貸款 — 有抵押	316,000	366,000	310,000	704,500	712,400
長期銀行貸款 — 無抵押	—	—	—	27,000	27,000
租賃負債	—	—	—	623	469
總額	<u>822,267</u>	<u>1,107,641</u>	<u>1,655,010</u>	<u>2,055,471</u>	<u>2,072,065</u>

計息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有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808.8百萬元、人民幣1,106.8百萬元、人民幣1,655.0百萬元、人民幣2,054.0百萬元及人民幣2,070.7百萬元的計息銀行借款。部分該等計息銀行借款由本集團資產作抵押、達力普集團、孟先生及其配偶擔保及／或由孟先生於達力普集團的物業及所有權益作抵押或供應商提供擔保(視乎情況而定)。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就計息銀行借款所質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總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60.7百萬元、人民幣521.6百萬元、人民幣407.6百萬元及人民幣1,156.7百萬元。該等關聯方提供的所有抵押品及擔保於最後可行日期已解除。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517.8百萬元、人民幣817.8百萬元、人民幣1,367.0百萬元及人民幣1,702.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附帶固定利率，而該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分別介乎4.14%至6.55%、4.35%至6.55%、4.18%至6.55%及3.31%至6.55%。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291.0百萬元、人民幣289.0百萬元、人民幣288.0百萬元及人民幣352.0百萬元的銀行貸款附帶浮動利率，而該銀行貸款的實際利率分別介乎4.28%至6.04%、4.28%至4.99%、4.28%至5.66%及4.28%至6.04%。

於往績期間，有關來自銀行的計息銀行借款的貸款協議包含限制我們(其中包括)使用所借資金的標準契約，且我們於(其中包括)併購、整合、收購、分割、股份轉讓、大幅增加銀行借款、投資合資公司、業務範圍變更、重大資產的銷售或處置、企業重組、重大外部投資、承擔額外債務融資、重大訴訟或清盤或破產或註冊資本變更發生時，須知會銀行及/或向銀行取得事先書面同意。倘我們違反該等契約，計息銀行借款則需按要求償還。於往績期間及直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未違反任何貸款協議下的重大契約，亦無拖欠支付任何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銀行融資分別達約人民幣807.4百萬元、人民幣1,103.2百萬元、人民幣1,751.9百萬元及人民幣2,054.5百萬元，其中已分別動用約人民幣806.8百萬元、人民幣1,102.8百萬元、人民幣1,651.5百萬元及人民幣2,054.0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即就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有計息銀行借款約人民幣2,070.7百萬元；及銀行融資約人民幣2,071.2百萬元，當中未動用約人民幣0.5百萬元。

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我們來自一名關聯方(達力普集團)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零、零及零。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附帶浮動利率，而該等貸款的實際利率分別為5.44%、5.44%、零、零及零。

財務資料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即編製債務報表的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或然負債或擔保。

除前述或本文件其他部分所披露者以及集團內負債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且未償還或同意發行的借貸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同類債務、債權證、按揭、質押、融資租賃或租購承諾、擔保、重大契約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承擔：				
已訂約	<u>3,145</u>	<u>703,295</u>	<u>356,392</u>	<u>240,345</u>

資本承擔主要與往績期間建造一期擴張產生的成本有關。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

往績期間，本集團通常就廠房及樓宇、機器及設備、汽車、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權作出資本開支。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資本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39.3百萬元、人民幣80.3百萬元、人民幣483.7百萬元及人民幣269.1百萬元。

預期資本開支

下表列載我們於截至二零三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各年的預期資本開支概要。有關預期資本開支由董事根據其現時可得資料估計，可能會變動。此外，董事將不時監控有關該等資本開支的擴張計劃的進展，亦可能在適當時候調整計劃及相應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A)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C)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D)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E)		總計 (A + B + C + D + E)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a) 辦磚廠工廠—預備報											
(i) 建設石叻東用管及石地 石渣管生產線的工廠	30.0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16.0 下半年: 14.0	—	—	—	—	—	—	—	—	30.0
(ii) 購買更先進的自動化機械、 設備及/或系統，用於 製造石叻東用管及其他 石渣管	291.8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188.0 下半年: 103.8	—	—	—	—	—	—	—	—	291.8
(iii) 建設其他配套設施，例如 測試中心	13.1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7.0 下半年: 6.1	—	—	—	—	—	—	—	—	13.1
辦磚廠工廠—預備報總計	334.9		—	—	—	—	—	—	—	—	334.9

財務資料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A)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C)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D)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E)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A + B + C + D + E)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付款 時間表	二零二〇年付款 時間表	二零二一年付款 時間表	二零二二年付款 時間表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及 下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及 下半年
	資本來源	資本來源	資本來源	資本來源	資本來源	資本來源
(b) 擴建新區工廠二期擴建						
(i) 建造石油庫單層及其他 石油管生產線的工廠	—	17.5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8.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9.5	122.8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39.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83.8	26.3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19.3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7.0	8.9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及 下半年	175.5
(ii) 購買更先進的自動化機械、 設備及/或系統，用於 製造石油庫單層及其他 石油管	—	106.2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48.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58.2	347.4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111.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236.4	158.7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118.5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40.2	60.2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30.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30.2	672.5
(iii) 管理生產改進為智能 自動化生產線，配備云端 科技	—	47.7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22.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25.7	42.8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14.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28.8	4.5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3.3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1.2	—	95.0
(iv) 購買更先進的自動化機械、 設備及/或系統，用於 製造管坯	—	78.3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35.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43.3	80.9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25.8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55.1	17.8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13.0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4.8	—	177.0
(v) 為二期擴建生產設備購買 及安裝智慧管理系統，例 如ERP、MES及LIMS、 及機器人、設備器，同級 管理及其他人工智能 技術以及無人智能倉儲 系統	3.0 二零一九年下半年 — 約人民幣0.9百萬元 來自【擴建】淨額 — 餘額來自內部資源 及/或外部融資	—	30.0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7.5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22.5	60.0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45.7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14.3	10.0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及 下半年	【擴建】
擴建新區工廠二期擴建總計	【擴建】	【擴建】	【擴建】	【擴建】	【擴建】	【擴建】

財務資料

(g) 其他	截至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A)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B)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C)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D)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E)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A + B + C + D + E)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九年 上半年	二零一九年 下半年	二零二零年 上半年	二零二零年 下半年	二零二一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一年 下半年	二零二二年 上半年	二零二二年 下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上半年	二零二三年 下半年	
(i) 擴大數據中心，以便我們 服務客戶及/或繼續向分眾 及提供我們的產品及物流 貨物	11.0	—	6.0	—	—	—	—	—	—	—	17.0
(ii) 收購使用電氣機械出的 酒，以製造中推出金屬 針，然後一步加工成為健 金屬的機器設備及建造工 作	—	—	—	—	18.0	—	2.0	—	—	—	20.0
(iii) 建設電話	46.3	—	83.9	—	35.2	—	25.7	—	4.3	—	195.4
(iv) 現有生產的二般型開支	24.2	—	30.0	—	72.0	—	18.0	—	—	—	144.2
(v) 建設信息平台	11.0	—	6.0	—	—	—	—	—	—	—	17.0
其他總計	92.5	—	125.9	—	157.2	—	45.7	—	4.3	—	393.6
	11.0		6.0		18.0		2.0		4.3		17.0
	—		—		—		—		—		—
	46.3		83.9		35.2		25.7		4.3		195.4
	24.2		30.0		72.0		18.0		—		144.2
	11.0		6.0		—		—		—		17.0
	92.5		125.9		157.2		45.7		4.3		393.6

財務資料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於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物業權益及物業估值

獨立物業估值師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評估我們的物業權益。有關該等物業權益的函件全文、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下表載列相關物業權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與本文件附錄三所載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估值的對賬：

人民幣

物業權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淨值	
— 廠房及樓宇、在建工程及使用權資產	<u>960,161,742</u>
就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的調整	
— 添置	1,933,960
— 折舊及攤銷	(2,659,767)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的物業權益的賬面淨值	959,435,935
估值盈餘淨值	<u>52,034,065</u>
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報告所載物業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估值	<u><u>1,011,470,000</u></u>

財務資料

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主要財務比率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流動比率	1	0.8倍	1.1倍	0.8倍	0.9倍
資產負債比率	2	44.1%	43.6%	53.1%	57.4%
債務權益比率	3	107.4%	80.4%	165.7%	175.3%
利息覆蓋率	4	不適用	5.8倍	5.9倍	5.1倍
總資產回報率	5	不適用	10.5%	10.6%	不適用 (附註9)
股本回報率	6	不適用	30.1%	36.5%	不適用 (附註9)
毛利率	7	6.2%	19.4%	19.1%	18.5%
純利率	8	不適用	10.2%	9.7%	8.1%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相關年／期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資產負債比率等於相關年／期末的總債務(總債務即總計息銀行借款及來自關聯方的貸款)除以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3. 債務權益比率按相關年／期末的負債淨額(總債務(即計息銀行借款及來自關聯方的貸款)減銀行及手頭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4. 利息覆蓋率按相關年／期末的除財務成本及所得稅前溢利除以財務成本計算。
5. 總資產收益率按年度／期間溢利除以相關年／期末的平均資產總值再乘以100%計算。
6. 股本回報率按年度／期間溢利除以相關年／期末的平均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
7. 毛利率相當於年／期內毛利除以年／期內收益再乘以100%。
8. 純利率按年度／期間溢利除以相關年度／期間的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9. 半年度數據並無意義，因為其無法與全年度數據比較。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為流動負債淨額狀況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流動資產淨值狀況，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流動比率分別為約0.8倍、1.1倍、0.8倍及0.9倍。我們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0.8倍輕微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1倍。增加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242.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558.6百萬元；及(ii)銀行及手頭現金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19.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95.3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的經營水平提高及銷售增加。我們的流動比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0.8倍，主要原因為(i)短期計息銀行借款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740.8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1,345.0百萬元；及(ii)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39.9百萬元增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人民幣303.2百萬元。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0.8倍輕微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0.9倍。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已產生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74.0百萬元；及(ii)我們能夠取得新長期銀行貸款或重組短期及長期貸款組合，以為營運撥資。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分別為約44.1%、43.6%、53.1%及57.4%。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44.1%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43.6%。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53.1%，乃主要由於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作出分派人民幣453.0百萬元導致總權益減少而同時總債務增加所致。資產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輕微增加至57.4%，原因為長期計息銀行借款增加。

債務權益比率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債務權益比率分別為約107.4%、80.4%、165.7%及175.3%。債務權益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07.4%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80.4%，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及手頭現金水平因銷售增加而上升以及總權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升。債務權益比率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至165.7%，主要由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及手頭現金水平及總權益因派息下降。債務權益比率進一步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175.3%，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長期計息銀行借款水平上升所致。

利息覆蓋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利息覆蓋率不適用，因為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利息覆蓋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維持穩定，分別為5.8倍及5.9倍。我們的利息覆蓋率由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5.9倍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5.1倍，主要由於前文所述純利減少所致。

財務資料

總資產回報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總資產回報率不適用，因為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總資產回報率於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及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維持穩定，分別為10.5%及10.6%。

股本回報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股本回報率不適用，因為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30.1%增加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36.5%，主要由於我們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增加，原因請參閱本節「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一段。

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6.2%增至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19.4%，以及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維持穩定約19.1%。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21.5%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18.5%。有關毛利率變動的理由，請參閱本節「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一段。

純利率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純利率不適用，因為我們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錄得年內虧損。純利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約10.2%降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約9.7%。純利率由二零一八年六個月的約11.9%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約8.1%。有關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純利率下降的原因，請參閱本節「過往經營業績回顧 — 經營業績同期比較」一段。

市場風險的定量及定性披露

我們正常業務過程中，面對多項金融風險，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利率風險和外幣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4。

關聯方交易

於往績期間，我們已訂立若干關聯方交易，包括來自達力普集團的貸款及向達力普集團授出的貸款，以及相關利息開支及收入，以及由達力普集團、孟先生及其配偶提供的資產抵押及擔保。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討論，請參閱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6。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所有來自達力普集團的貸款及向達力普集團授出的貸款已悉數償還。該等關聯方提供的所有抵押品及擔保於最後可行日期已解除。

財務資料

於往績期間，貸款及借款以及我們與達力普集團之間的貸款協議均是為了撥付其各自一般營運資金，並已悉數償還。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授予達力普集團的貸款所產生的利息收入約為人民幣3.8百萬元。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七財政年度，概無向達力普集團授出貸款，而達力普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向我們授出貸款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3.5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零、零及零。

根據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一九九六年六月二十八日頒佈及於一九九六年八月一日生效的《貸款通則》，企業之間的借貸（包括保密形式的借貸）不得違反相關國家規則及法規。人民銀行可對貸款人處以相當於放貸活動所得收入（即收取的利息）金額一至五倍的罰款。

然而，根據《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若干問題的規定》（「**規定**」），法院支持法人與其他組織就生產或業務經營目的而訂立的私人借貸協議的有效性，而中國法律保護雙方的合法權利。根據最高人民法院負責人就《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民間借貸案件適用法律若干問題的規定》答記者問，貸款通則屬於部門規章，而不是強制性法律或行政法規。《中華人民共和國物權法》（「**物權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合同法**」）優先於貸款通則。根據合同法第52條，一份合約僅可通過法律或行政法規廢除。自二零零七年十月一日起，物權法列明，物權持有人有權根據法例自由處置其財產，包括貨幣資金。倘根據貸款通則企業物權持有人沒有權利處置貨幣財產，則有關條文與物權法衝突。

根據上文所述分析，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認為(i)借貸以及我們與達力普集團之間的貸款協議屬合法及有效以及不違反中國任何法律或行政法規中的強制性條文，因此借貸不構成違反中國法例；及(ii)中國人民銀行因借貸以及我們與達力普集團之間的貸款協議施加任何懲罰的風險很低。

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公平進行，不會影響我們於往績期間的經營業績，亦不會導致往績期間的過往業績無法反映我們對未來表現的預期。

財務資料

[編纂]開支

假設[編纂]並未行使，且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與[編纂]有關的[編纂]開支（包括專業費用、[編纂]及費用）估計為[編纂]。於往績期間，我們產生[編纂]開支約[編纂]，其中約[編纂]及[編纂]分別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及約[編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預付款項，將於[編纂]後入賬為自權益扣減。於往績期間後，我們預期將於完成[編纂]前後進一步產生[編纂]開支[編纂]，其中(i)[編纂]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為開支；及(ii)[編纂]預期將於[編纂]後根據相關會計準則於權益內扣減。

董事謹此重申，上述[編纂]開支為目前的估計，僅供參考，將確認的實際金額會根據審核及當時變量與假設的變化而調整。有意[編纂]應注意，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將會受到上述[編纂]開支影響。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分派予股東的可供分派儲備。

股息及股息政策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我們宣派股息零、零、約人民幣453.0百萬元及零。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的股息約人民幣221.2百萬元已於該年度結付。其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宣派的股息約人民幣231.8百萬元預期將於[編纂]前悉數支付。

我們過往的派息紀錄不可用作日後我們可能宣派或支付的股息水平的參考或釐定基準。

宣派股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須取得股東批准。本公司將為股東帶來穩定及可持續回報視作為我們的目標。我們目前旨在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起，每個財政年度向股東分派不少於本集團年內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純利（不包括收回土地及樓宇及／或搬遷高新區工廠、新華區工廠及新華區倉庫涉及的政府補償、津貼、獎勵及／或補貼產生的純利）40%的股息。於決定是否建議派付股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將考慮我們的營運與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資本開支及未來發展需要、股東利益及彼等當時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任何股息的宣派與支付及其金額均須符合(i)我們的細則，當中規定我們可於週年大會上宣派股息，惟所宣派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所推薦之金

財務資料

額；及(ii)開曼群島的適用法律，當中規定公司可以溢利或股份溢價賬的進賬款項派付股息，以及除非緊隨股息派付日期後，本公司能夠在日常業務營運中債務到期時償還債務，否則不得以股份溢價賬派付股息。任何未來股息宣派未必反映過往所宣派的股息，並由董事全權酌情決定。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本公司股息政策，且概不保證將在任何特定期間派發任何特定金額的股息。

個別年度任何未分派的可供分派溢利將會保留，可於其後年度分派。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綜合有形資產淨值

詳情請參閱「附錄二 —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一節。

近期發展及無重大不利變動

我們的業務模式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維持不變。根據我們目前可得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我們的收入及成本架構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起維持穩定。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止兩個月，我們所製造及出售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數量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同期有所增加，而我們出售的管坯數量則較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同期有所減少。我們出售的管坯減少乃主要由於內部使用以滿足客戶對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新增需求的管坯數量增加。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已完成就我們的一期擴張於渤海新區工廠興建生產設施，包括新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及新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年產能分別為100,000噸及300,000噸。我們於一期擴張下興建的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初開始商業生產。考慮到一期擴張下於渤海新區工廠所興建的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試運後運行順利，以及為避免對我們的生產造成任何干擾，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底起，我們逐步將新華區工廠的現有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搬出及併入渤海新區工廠的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搬遷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完成及對我們的生產、銷售、應付客戶需求的能力並無重大影響。

此外，於一期擴張下建設年產能達300,000噸的其他石油管生產線於二零一九年九月開始投入商業生產。

財務資料

儘管二零一九年六個月的毛利、毛利率、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較二零一八年六個月有所下跌，本公司預期未來盈利能力(包括毛利、毛利率及純利)將有所增長，當中計及以下因素：

- (i) 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及石油專用管需求持續增長。尤其是，根據灼識諮詢報告，按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勘探及開發資本開支計，中國油田服務及裝備行業的市場規模估計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3,004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931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5.5%。此外，按銷售價值計，中國石油專用管需求估計由二零一八年的約人民幣232億元增加至二零二三年的約人民幣305億元，複合年增長率約5.6%；
- (ii) 我們相信我們將能夠在現有定價機制下通過提高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售價，轉移原材料成本的任何重大增幅。根據我們與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之一的定價政策(詳情見「業務 — 客戶 — 定價政策」一節所載)，我們向有關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出售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售價於每年第一個季度釐定，當中參考(其中包括)原材料成本及市場狀況。有關協定價格列表的有效期通常為一年，倘原材料成本波動被視為暫時或不重大，則價格列表將不予調整。原材料採購成本的任何暫時波動(無論正向或負向)均可能對我們短期的毛利及毛利率造成影響。

平端管及石油專用管的過往價格波動整體與廢料價格波動一致，詳情載於「行業概覽」一節。根據灼識諮詢報告，為了維持供應鏈的穩定，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將確保其上游供應商能夠維持合理的利潤率。其將定期檢討其供應商的原材料成本並於必要時候調整其油田服務及裝備的採購價。因此，倘原材料成本出現任何重大波動或長時間升跌，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將與其供應商磋商修改價格列表以應對市場狀況的變動。過去，當原材料成本出現重大波動時，中國三大國有石油公司通過修訂與我們的價格列表，調整我們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價格。

財務資料

故此，基於董事的過往經驗，我們相信長遠而言我們能夠維持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包括標準及高端產品)銷售的盈利能力。

- (iii)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於渤海新區工廠的一期擴張完成及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開始商業生產後，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的設計年度產能分別由200,000噸及250,000噸增加至300,000噸及550,000噸。於二期擴張完成後，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產能將進一步提升，讓我們可把握更多市場需求。

儘管因為我們製造的更多管坯將保留作未來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的內部生產所用而令管坯銷售預期下跌，有關跌幅的影響預期將由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較管坯有更高毛利率)的銷量增加所抵銷；

- (iv) 除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的產品組合變動外，石油專用管產能提升亦將改善製造高端石油專用管的能力，有關產品按較標準規格產品為高的平均售價出售，一般有較高毛利率。連同渤海新區工廠新石油專用管生產線設有的智能生產系統，其將進一步提升生產質素、成本效益及效率，預期一期擴張完成後將對毛利率帶來正面影響；及
- (v) 預計於完成一期擴張及二期擴張後，隨著產能增加，我們將逐步減少向供應商購買石油專用管。此舉將進一步提升盈利能力，因為石油專用管的生產成本一般較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石油專用管的成本低。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至本文件日期，(i)市況或我們所經營的行業及環境並無重大不利變動而對我們的財務或營運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ii)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及(iii)並無發生任何情況導致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上市規則第13章規定的披露

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於[編纂]後，概無任何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3至13.19條規定披露的情況。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細說明載於「業務 — 業務策略」一節。

[編纂]用途

基於[編纂]每股[編纂][編纂](即本文件「重要提示」一頁所載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估計發行[編纂]的[編纂]淨額(即[編纂]總額減[編纂]費用及[編纂]以及本公司應付的估計開支)將為約[編纂](相當於[編纂])，當中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我們目前擬將有關[編纂][編纂]淨額用於下列用途：

- 約[編纂]或[編纂](相當於約[編纂])預期將用作為二期擴張提供資金。該部分[編纂]淨額主要按下列方式擬定分配：

擬定應用

[編纂]概約百分比

- | | |
|--|------------------------|
| (a) 興建新生產設施及智能自動化生產線，配備先進技術，供生產石油專用管和其他石油管，包括： | [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
| — 約[編纂]，或[編纂](相當於[編纂])作為建設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生產線廠房的資本開支； | |
| — 約[編纂]，或[編纂](相當於[編纂])用於購買更先進及自動化的石油專用管及其他石油管製造機器、設備及／或系統，包括：熱處理設備、電子控制系統及石油管連軋線設備 | |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擬定應用

[編纂]概約百分比

於其中，預計[編纂](相當於[編纂])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及預計[編纂](相當於[編纂])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b) 興建智能自動化生產線配備先進技術，供生產管坯，包括：

[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 約[編纂]，或[編纂](相當於[編纂])作為管坯生產線改造的資本開支；及

— 約[編纂]，或[編纂](相當於[編纂])用於購買更先進及自動化的機器、設備和／或系統，以用於製造管坯，包括電弧爐、鋼包爐及電子控制系統

於其中，預計約[編纂](相當於[編纂])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擬定應用

[編纂]概約百分比

- (c) 為二期擴張的生產線配置智能管理系統，例如企業資源規劃、製造執行系統及實驗室資訊管理系統，並利用機械人、感應器、伺服控制及其他人工智能技術，以及在二期擴張的生產設施安裝無人智能儲存系統。於其中，預計約[編纂](相當於[編纂])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及約[編纂](相當於[編纂])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 [編纂]或[編纂](相當於[編纂])預期將用作加強我們的產品研發及創新實力。該部分[編纂]淨額主要按下列方式擬定分配：

擬定應用

[編纂]概約百分比

- (a) 開發具備特別性能和功能的新產品，例如提高耐溫、耐蝕、耐壓度及其他性能、具備特殊螺紋接頭的石油專用管，並加強研發員工的培訓，預計全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擬定應用	[編纂]概約百分比
------	-----------

- | | |
|--|------------------------|
| (b) 就循環使用電弧爐排出的煙，以從煙中抽取出金屬鋅，經進一步加工成為廢金屬的機器研發及建造工作，均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 [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
|--|------------------------|
- [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預期將用作加強我們與主要客戶的關係、擴闊客戶基礎及進一步擴展銷售至海外市場。該部分[編纂]淨額主要按下列方式擬定分配：

擬定應用	[編纂]概約百分比
------	-----------

- | | |
|---|------------------------|
| (a) 興建大數據中心，以便我們與客戶及／或供應商分享及控制我們的產品及物流資訊。於其中，預計約[編纂] (相當於[編纂])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 [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
| (b) 透過招聘有經驗銷售人員，擴充我們於中國的海外銷售團隊及於香港建立海外銷售團隊及維持香港辦事處。於其中，預計約[編纂] (相當於[編纂])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 | [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
- 約[編纂]或[編纂] (相當於[編纂]) 將用於整體補充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就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的[編纂][編纂]淨額部分，我們會將該等[編纂]淨額存入香港及中國的持牌商業銀行及／或經認可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例如活期存款戶口。

假設[編纂]完全未獲行使，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高位），[編纂][編纂]淨額將為約[編纂]；或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低位），[編纂][編纂]淨額將為約[編纂]。

假設[編纂]獲悉數行使，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編纂][編纂]淨額將為約[編纂]；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高位），[編纂][編纂]淨額將為約[編纂]；或倘[編纂]定為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低位），[編纂][編纂]淨額將為約[編纂]。

在上述各情況下，我們擬將[編纂]淨額按上述比例用於上文所載各擬定用途，而用於各擬定用途的[編纂]淨額的金額將據此作出調整。倘上述建議[編纂]用途出現任何變動，我們將作出適當公告。

[編纂]的理由

董事認為[編纂]將在不同方面使本集團受惠，詳情於下文討論：

(i) 加強我們的財務狀況及提升營運資金

我們需要資金以撥付一般營運資金需求，其通常從銀行借款及內部資源等不同來源取得。在債務融資與股本融資之間作出選擇時，董事考慮石油專用管行業的性質，材料費用付款的現金流出一般在生產初期產生。另一方面，我們於往績期間一般向客戶給予自發票日期起計90日內的信貸期。因此，我們在支付和收取業務營運現金期間，需要維持充足的營運資金。雖然我們於往績期間能夠成功透過內部產生的資金及銀行借款擴充業務，且過往能夠償還到期的銀行貸款，展望將來，我們仍然需要營運資金以維持處理現有訂單的目前產能，以及需要額外資金撥付生產設施的擴充及其他業務層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面。我們相信在任何時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至為必要，尤其是穩定及穩健的現金結餘，以確保業務營運順暢，並能夠投放充足資源以實施業務計劃。鑑於我們的擴張計劃，我們在[編纂]後將需要更多營運資金以維持日常業務營運。

此外，過份依賴債務融資將使本集團承受更高的利率及融資成本風險，並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可行性造成負面影響及拖累我們的競爭力。董事亦認為透過發行股本籌集資金是可靠的資金來源，不附帶任何到期日。因此，董事認為股本融資在此階段是較為合適的渠道，長遠可以降低融資成本。董事進一步考慮到來自銀行或金融機構的債務融資一般需要抵押物業或由控股股東提供個人擔保，這將增加我們對控股股東的依賴。另一方面，倘若本公司上市，當我們需要債務融資時，我們可站在更有利的位置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磋商。董事亦認為[編纂]有助我們擴闊股東基礎、加強資本基礎及為本集團提供有效及可持續的集資平台，以便日後在有需要時籌集更多資金。

(ii) 提升企業形像

透過[編纂]，我們可以提升企業形像及地位，並為客戶提供保證和信心，從而在發掘新業務時賦予我們更強勢的議價能力。此外，董事認為[編纂]將有助我們吸納新客戶，因為其信心依附在我們的聲譽、透明的財務狀況、內部監控標準及公司管治上。[編纂]後，董事將需要維持最高的持續監管合規準則，這亦使我們有機會不斷追求改善及監督、強化競爭力及最終贏得客戶信賴。

(iii) 擴闊股東基礎及增加股份[編纂]流通性

董事認為相較於[編纂]前由私人持有股份的有限流通性，[編纂]將有助提升股份的流通性，其可以在聯交所自由買賣。因此，董事認為[編纂]將擴闊股東基礎及使其多元化，並可能為股份[編纂]創造更流通的市場。

未來計劃及[編纂]用途

(iv) 認可及獎勵董事、高級管理層和僱員的貢獻

董事認為招聘、鼓勵及挽留高級管理層團隊成員及其他有技術僱員一直是我們於中國私營界別作為領先石油專用管製造商致勝的關鍵。因此，[編纂]被視為能夠與僱員分享我們的成功及成就的渠道之一，僱員據此將致力為本集團的表現及持續成功付出努力。我們已採納[編纂]及購股權計劃，目的是認可、回報及獎勵(其中包括)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本集團其他員工對本集團的成長及發展及／或股份於主板[編纂]作出的貢獻。更多詳情，請參閱「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6.[編纂]」及「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17.購股權計劃」兩節。

[編 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安排及開支

[編纂]

[編纂]

[編纂]

終止理由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向[編纂]作出的承諾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 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費用及開支

[編纂]預期收取的[編纂]總額為根據[編纂]初步提呈的[編纂]總[編纂]的[編纂]。就重新分配至[編纂]的未獲認購[編纂]及由[編纂]重新分配至[編纂]的任何[編纂]而言，我們將按[編纂]適用的比率支付[編纂]，而有關[編纂]將支付予[編纂]而非[編纂]。

按[編纂]每股[編纂][編纂]（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計算，[編纂]總額，連同聯交所[編纂]費、證監會交易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其他[編纂]相關開支估計合共約為[編纂]（假設概無[編纂]獲行使），並將由本公司支付。我們亦將支付所有與行使[編纂]有關的開支。

此外，本公司可按其全權酌情決定向[編纂]支付最多為[編纂]總[編纂]（不包括任何重新分配至[編纂]的[編纂]）的[編纂]的獎勵費用。

獨家保薦人及[編纂]於本公司的權益

獨家保薦人將收取[編纂]的保薦費。[編纂]及[編纂]將收取[編纂]。該等[編纂]及開支詳情載於本節上文「[編纂]、費用及開支」一段。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民銀資本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任期自[編纂]起至我們遵照上市規則第13.46條刊發於[編纂]後開始的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止。

[編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獨家保薦人、[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編纂]並無擁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法定或實益權益或擁有任何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以認購或購買或提名他人認購或購買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他證券或於[編纂]中擁有任何權益。

[編纂]完成後，[編纂]及其聯屬公司或因履行彼等各自於[編纂]及／或[編纂]協議下的責任而持有若干部分的股份。

獨家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適用於保薦人的獨立性標準。

最低公眾持股量

董事及[編纂]將確保於[編纂]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少25%。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編纂] 的 架 構 及 條 件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如何申請 [編纂]

[編纂]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第I-1至I-58頁)，以供載入本文件。



致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及民銀資本有限公司 有關歷史財務資料的會計師報告

簡介

我們就第I-4至I-58頁所載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歷史財務資料發出報告，該等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及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往績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解釋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58頁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乃就載入 貴公司於[編纂]為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首次[編纂]而刊發的文件(「文件」)而編製。

董事就歷史財務資料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 貴公司董事認為必要的內部控制，以確保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引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為就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 閣下匯報我們的意見。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投資通函呈報聘用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的會計師報告」開展工作。該準則規定我們須遵守道德準則並計劃及開展工作，以就歷史財務資料有無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我們的工作涉及執程序以獲取與歷史財務資料中金額及披露事項有關的憑證。選擇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

評估歷史財務資料因欺詐或錯誤而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於作出該等風險評估時，申報會計師會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作出真實公平反映的歷史財務資料有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於各種情況下均適當的程序，惟並非就實體內部控制的成效發表意見。我們的工作亦包括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估歷史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情況。

我們認為，我們所獲得的憑證可充分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編製及呈列基準，歷史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往績期間的財務表現以及現金流量。

審閱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於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此等財務資料包括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及其他解釋資料（「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及呈列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作出結論。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根據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就本會計師報告而言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所載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呈報的事項

調整

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概無對第I-4頁所界定的相關財務報表作出調整。

股息

我們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3(e)，當中載列關於 貴公司於往績期間派付股息的資料。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歷史財務資料

以下所載為構成本會計師報告一部分的歷史財務資料。

貴集團於往績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以此作為依據)乃經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以人民幣(「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747,867	2,276,874	3,094,823	1,362,949	1,444,000
銷售成本		<u>(701,655)</u>	<u>(1,835,200)</u>	<u>(2,503,344)</u>	<u>(1,070,490)</u>	<u>(1,177,200)</u>
毛利	4(b)	46,212	441,674	591,479	292,459	266,800
其他收入	5	19,053	11,375	5,326	5,998	4,480
銷售開支		<u>(24,964)</u>	<u>(49,778)</u>	<u>(56,564)</u>	<u>(25,436)</u>	<u>(30,690)</u>
行政開支		<u>(57,260)</u>	<u>(72,168)</u>	<u>(111,779)</u>	<u>(47,337)</u>	<u>(61,728)</u>
經營(虧損)/溢利		(16,959)	331,103	428,462	225,684	178,862
融資成本	6(a)	<u>(46,059)</u>	<u>(56,791)</u>	<u>(73,202)</u>	<u>(35,047)</u>	<u>(35,038)</u>
稅前(虧損)/溢利	6	(63,018)	274,312	355,260	190,637	143,824
所得稅	7	<u>10,053</u>	<u>(42,103)</u>	<u>(54,062)</u>	<u>(28,717)</u>	<u>(26,792)</u>
年/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52,965)</u>	<u>232,209</u>	<u>301,198</u>	<u>161,920</u>	<u>117,032</u>
下列人士應佔：						
貴公司權益股東		(52,965)	232,209	301,198	161,920	115,758
非控股股東		<u>—</u>	<u>—</u>	<u>—</u>	<u>—</u>	<u>1,274</u>
年/期內(虧損)/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52,965)</u>	<u>232,209</u>	<u>301,198</u>	<u>161,920</u>	<u>117,032</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10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131,141	1,145,111	1,561,050	1,790,968
遞延稅項資產	21(b)	44,591	5,362	162	1,299
		<u>1,175,732</u>	<u>1,150,473</u>	<u>1,561,212</u>	<u>1,792,267</u>
流動資產					
存貨	13	260,009	374,963	419,670	385,05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	242,893	558,581	633,645	842,1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15	63,827	63,013	110,349	76,428
可抵銷所得稅	21(a)	1,767	2	1,012	—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16	119,578	395,267	391,207	482,862
		<u>688,074</u>	<u>1,391,826</u>	<u>1,555,883</u>	<u>1,786,544</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7	298,253	406,632	395,798	326,67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8	88,279	139,861	303,239	276,733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26(c)	13,500	831	—	—
計息銀行借款	19(a)	492,767	740,810	1,345,010	1,322,453
租賃負債	20	—	—	—	895
即期稅項	21(a)	—	1,109	—	7,909
		<u>892,799</u>	<u>1,289,243</u>	<u>2,044,047</u>	<u>1,934,660</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204,725)</u>	<u>102,583</u>	<u>(488,164)</u>	<u>(148,116)</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71,007</u>	<u>1,253,056</u>	<u>1,073,048</u>	<u>1,644,151</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9(b)	316,000	366,000	310,000	731,500
租賃負債	20	—	—	—	623
遞延稅項負債	21(b)	—	—	—	5,206
遞延收入	22	826	666	506	10,456
		<u>316,826</u>	<u>366,666</u>	<u>310,506</u>	<u>747,785</u>
資產淨值		<u>654,181</u>	<u>886,390</u>	<u>762,542</u>	<u>896,36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	—	85	88
儲備		654,181	886,390	755,060	887,607
貴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654,181	886,390	755,145	887,695
非控制性權益		—	—	7,397	8,671
權益總額		<u>654,181</u>	<u>886,390</u>	<u>762,542</u>	<u>896,366</u>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以人民幣列示)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12	*	*
流動資產			
應收貴公司權益股東款項		85	85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22,903
		85	22,988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
流動資產淨值		<u>85</u>	<u>22,988</u>
資產淨值		<u>85</u>	<u>22,988</u>
資本及儲備	23		
股本		85	88
儲備		—	22,900
總權益		<u>85</u>	<u>22,988</u>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權益變動表

(以人民幣列示)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制性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利潤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d)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459,747	247,399	707,146	—	707,146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虧損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52,965)	(52,965)	—	(52,96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459,747	194,434	654,181	—	654,181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232,209	232,209	—	232,209
轉撥至儲備	—	—	5,254	(5,254)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465,001	421,389	886,390	—	886,390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的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301,198	301,198	—	301,198
股份發行(附註23(b))	85	—	—	—	85	—	85
轉撥至儲備	—	—	2,257	(2,257)	—	—	—
分派(附註23(c))	—	—	—	(453,033)	(453,033)	—	(453,033)
集團重組所產生的權益影響 (附註23(d))	—	—	20,505	—	20,505	7,397	27,90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5	—	487,763	267,297	755,145	7,397	762,542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15,758	115,758	1,274	117,032
發行股份(附註23(b))	3	22,632	(5,843)	—	16,792	—	16,79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88	22,632	481,920	383,055	887,695	8,671	896,36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	—	465,001	421,389	886,390	—	886,390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未經審核)	—	—	—	161,920	161,920	—	161,920
分派(附註23(c))(未經審核)	—	—	—	(52,854)	(52,854)	—	(52,854)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未經審核)	—	—	465,001	530,455	995,456	—	995,456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綜合現金流量表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稅前(虧損)/溢利	(63,018)	274,312	355,260	190,637	143,824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折舊開支	6(c) 68,907	66,269	67,689	33,136	39,135
融資成本	6(a) 46,059	56,791	73,202	35,047	35,038
利息收入	5 (1,980)	(1,410)	(5,407)	(3,893)	(1,15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淨額	5 (1,073)	(19)	74	—	—
遞延收入攤銷	22 (160)	(160)	(160)	(80)	(250)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增加)/減少	(25,673)	(114,954)	(44,707)	(55,812)	34,6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增加	(102,983)	(315,688)	(75,064)	(159,763)	(208,5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 收款項減少/(增加)	29,472	10,399	(31,210)	(29,408)	14,936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減少)/增加	(28,804)	108,379	(10,834)	100,558	(69,12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增加/(減少)	43,818	37,686	(63,658)	105,893	(23,495)
受限制存款減少/(增加) 淨額	16(a) 16,235	(134,206)	(27,411)	53,515	122,877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19,200)	(12,601)	237,774	269,830	87,845
已付所得稅	21(a) —	—	(50,981)	(26,645)	(13,802)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淨額	(19,200)	(12,601)	186,793	243,185	74,043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付款	(32,116)	(78,658)	(506,045)	(142,774)	(221,019)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所得款項	1,090	50	—	—	—
已收利息	1,980	1,410	1,559	728	1,15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9,046)	(77,198)	(504,486)	(142,046)	(219,866)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23(b)	—	—	—	16,792
新籌集計息銀行借款 所得款項	16(b)	564,139	1,221,258	1,782,480	1,281,423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16(b)	(562,184)	(923,215)	(1,234,280)	(882,480)
自一名關聯方所收取的貸款	16(b)	3,804	2,831	—	—
向一名關聯方所償還的貸款	16(b)	(3,804)	(15,500)	(831)	—
授予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16(b)	—	—	(170,000)	—
已付分派	16(b)	—	—	(47,424)	—
自集團重組所收取的 所得款項	23(d)	—	—	27,902	—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16(b)	—	—	—	(217)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16(b)	—	—	—	(22)
已付利息	16(b)	(45,955)	(54,467)	(35,682)	(55,25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淨額	(44,000)	230,907	286,584	(114,176)	360,2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增加淨額					
增加淨額	(92,246)	141,108	(31,109)	(13,037)	214,42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393)	375	(362)	(76)	111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245	20,606	162,089	162,089	130,618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606	162,089	130,618	148,976	345,150

隨附附註構成歷史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列示)

1 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除下文所述集團重組外，並無經營任何業務。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工業專用管產品(「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

於貴公司註冊成立之前，上述主要業務由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進行，該公司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

為配合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編纂]而優化公司架構，貴集團進行重組(「重組」)，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

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母公司及現時貴集團旗下的其他公司。重組僅涉及加入貴公司、Agile Rise Global Limited(「Agile Rise」)、達力普香港有限公司(「達力普香港」)、達力普盛捷有限公司(「達力普盛捷」，前稱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麗明集團有限公司(「麗明」)、榮全集團有限公司(「榮全」)、達力普(滄州)實業有限公司(「達力普實業」)、盛捷(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盛捷石油管」)及軒翔(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軒翔石油管」)(該等公司為新成立實體，無實質運營)，成為達力普專用管的控股公司。

重組前後，達力普專用管的所有權及業務在經濟實質方面並無變化，因此歷史財務資料已編製及呈列以作為達力普專用管綜合財務報表的延續，而達力普專用管的資產及負債乃按其重組前的歷史賬面值確認及計量。集團內部的結餘、交易及集團內部交易未變現的收益／損失，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全部註銷。

如本報告所呈列，貴集團於往績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貴集團旗下公司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猶如現行集團架構一直存在，且於整個往績期間或從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倘為較短期間)以來保持不變。本報告所載的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的編製，乃為呈列現時貴集團旗下公司於有關日期的財務狀況，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有關日期一直存在，並考慮到各有關公司的註冊成立或成立日期(如適用)。

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就貴公司、Agile Rise、達力普香港、達力普盛捷、麗明、榮全、達力普實業、盛捷石油管及軒翔石油管編製經審核的法定財務報表，因彼等從其各自的註冊成立／成立日期起未經營任何業務，或為投資控股公司，或不受其註冊成立／成立的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和條例的法定審計要求約束。達力普專用管的財務報表是根據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編製。達力普(香港)貿易有限公司(「達力普貿易」)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下列附屬公司(均為私營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成立/註冊成立地點及日期	註冊/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詳情	所有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法定核數師名稱
			貴集團的 實際權益	由 貴公司 持有	由附屬公司 持有		
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	人民幣155,526,000元	99%	—	100%	設計、製造及銷售石油 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
達力普貿易	香港 二零一三年二月四日	1,300,000股	99%	—	100%	銷售石油專用管	歐陽煊螢會計師行
Agile Rise	英屬維爾京群島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1美元(「美元」)， 一股每股1美元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不適用
達力普盛捷	香港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七日	1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不適用
達力普香港	香港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1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不適用
麗明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	1美元，一股每股1美元 的股份	100%	100%	—	投資控股	不適用
榮全	香港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	1股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不適用
達力普(滄州)實業有限公司 (附註(ii))	中國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註(ii))	100%	—	100%	投資控股	不適用
軒翔(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人民幣200,000,000元	99%	—	100%	投資控股	不適用
盛捷(滄州)石油管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	人民幣10,101,000元	99%	—	99%	投資控股	不適用

附註：

- (i)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 (ii) 該實體根據中國法律法規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截至本報告日期，該實體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00,000元，實繳資本為人民幣零元。

貴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均已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彼等的財政年度結算日。

歷史財務資料按照所有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獨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所採用重大會計政策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了多項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該歷史財務資料而言，貴集團已於往績期間採納所有適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貴集團尚未採納任何其他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2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有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148,116,000元。歷史財務資料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因為貴公司董事認為，基於管理層所編製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及貴集團新造銀行融資及其他所需貸款的能力，貴集團將有足夠資金償還由往績期間結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到期應付債務。因此，貴公司董事認為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歷史財務資料屬合適。

歷史財務資料亦符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

下文載列的會計政策已於歷史財務資料呈列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追加期間的相關財務資料已根據與歷史財務資料所採納者相同的編製及呈列基準編製。

2 重大會計政策

(a) 計量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呈列，並湊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歷史財務資料的編製以歷史成本基準為計量基準。

(b) 估計及判斷的使用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歷史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匯報數額。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根據過往經驗及在該等情況下認為屬合理的其他多項因素作出，其結果構成判斷不易從其他途徑得知的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經營基準檢討。假如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修訂作出期間，則於該期間確認；如有關修訂對當期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有關修訂作出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管理層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作出對歷史財務資料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於附註3討論。

(c)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權益

附屬公司指貴集團控制的實體。當貴集團可以或有權從參與實體的業務分享非固定回報，且有能力行使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貴集團即對實體擁有控制權。評估貴集團是否擁有控制權時，僅考慮（貴集團及其他方持有的）實質權利。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自控制權開始當日起至控制權終止當日期間於歷史財務資料內綜合入賬。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交易及現金流量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利潤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悉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以未變現收益的相同方式抵銷，惟僅限於沒有減值證據的情況。

非控股權益指並非直接或間接歸屬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權益，且 貴集團就此並無與該等權益持有人協定任何額外條款，致使 貴集團整體須就該等符合金融負債定義的權益承擔合約責任。

非控股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呈列，獨立於 貴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的權益。 貴集團業績的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作 貴公司非控股權益及權益股東之間期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之分配結果。

倘 貴集團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不會致令喪失控制權，則作為股權交易入賬，而於綜合權益內的控股及非控股權益金額會據此作出調整，以反映相關權益變動，惟不會對商譽作出調整，亦不會確認收益或虧損。

當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將按出售於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入賬，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任何在喪失控制權之日仍保留之該前附屬公司股權按公平值確認，而此金額被視為初步確認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或(如適用)初步確認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之成本。

貴公司的財務狀況表中，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g))。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請參閱附註2(g))。

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拆遷項目以及修復項目所在地成本的初步估計(倘有關)和適當比例的間接生產成本及借款成本(請參閱附註2(s))。

報廢或出售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損益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報廢或出售當日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在以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扣除其估計剩餘價值(如有))計算：

	<u>估計可使用年期</u>
廠房及樓宇	20至40年
機器及設備	3至15年
汽車及其他設備	3至8年
使用權資產	租期內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將按合理基準於各部分之間進行分配，且各部分將作單獨折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於每年檢討。概不就在建工程作出折舊撥備，直至其竣工及投入擬定用途為止。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e)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倘有關產品或工序在技術和商業上可行，且 貴集團資源充足並有意願完成開發，則將開發活動的開支資本化。資本化的開支包括材料成本、直接人工以及適當比例的間接及借款成本(如適用)。資本化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其他開發開支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f) 租賃資產

貴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有關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在 貴集團既有權指示使用已識別資產，亦有權從該用途獲得幾乎所有經濟利益的情況下，則擁有控制權。

(i) 作為承租人

就所有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貴集團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及將每個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列為單一的租賃組成部分。

於租賃開始日期， 貴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具12個月或以下租期的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當 貴集團就低價值資產訂立租賃時， 貴集團就每份租賃決定是否進行資本化。與未資本化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會在租賃期內有系統地確認為開支。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租賃負債初步於租期內按租賃付款現值確認，並使用租賃隱含之利率貼現，或倘利率無法即時釐定，則使用相關增量借貸利率。於初步確認後，租賃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而利息開支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並無依賴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並無計入租賃負債計量，因此於產生之會計期間於損益扣除。

當租賃撥充資本時，所確認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而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負債之初始金額加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以及任何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之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恢復相關資產所在地之成本估算，貼現至其現值，並扣減任何所收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2(d)及2(g))。

若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 貴集團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算應付的估計金額變化，或倘 貴集團就是否將合理確定行使購買、續租或終止選擇權的重新評估改變，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按這種方式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時，應當相應地對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進行調整，如果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已調減至零，則調減的金額應計入損益。

貴集團將使用權資產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並於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單獨呈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作為出租人

倘若 貴集團為出租人，其於租賃開始時釐定一項租賃是否屬於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一項租賃將相關資產擁有權所附帶的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承租人，則該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倘若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 貴集團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每個組成部分。自經營租賃產生的租金收入根據附註2(q)確認。

(g) 信貸損失與資產減值

(i) 金融工具的信貸損失

貴集團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的損失撥備；

預期信貸損失的計量

預期信貸損失是信貸損失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損失按所有預期現金短缺額的現值（即根據合約應付 貴集團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收到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倘貼現的影響重大，定息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現金差額乃使用於初次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或相似利率貼現。

估計預期信貸損失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限，乃 貴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

於計量預期信貸損失時， 貴集團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力度下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包括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預測有關資料。

預期信貸損失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指預期信貸損失模型內各項目於整個存續期所有可能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損失乃根據 貴集團的歷史信貸損失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並以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期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 貴集團以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損失金額確認損失撥備，除非自初始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幅上升；在此情況下，損失撥備會以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貸損失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貴集團對比於報告日期及於初始確認日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評估。在進行重新評估時，貴集團認為金融資產於倘貴集團不進行例如變現抵押品(如有持有任何抵押)等行動時，借款人不可能全額支付其對貴集團的信貸責任即屬違約事件。貴集團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力度下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以下資料在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大幅上升時將予以考慮：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期支付款項；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貴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以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例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損失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損失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貴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通過損失撥備賬對彼等之賬面值作相應調整。

利息收入計算基準

根據附註2(q)確認的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減損失撥備)計算。

貴集團於各報告日期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存在信貸減值。當發生會對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造成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存在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事件，如未繳付或延遲付款；
- 借款人可能將告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或
- 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重大變動而對債務人產生不利影響。

撤銷政策

倘屬日後實際上不收回的金融資產或合約資產，則其賬面總值(部分或全部)會被撤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 貴集團認為債務人沒有資產或收入來源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應撤銷的金額。

倘先前撤銷之資產其後收回，則在進行收回期間內之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撥回。

(ii) 其他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以確定下列資產是否出現減值跡象，或先前已確認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出現任何該等減值跡象，則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將以稅前折現率折現至現值，該折現率反映資產貨幣時間價值及特定風險的現行市場評估。如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現金產生單位的已確認減值虧損按比例分配，以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單位)的資產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

- 撥回減值虧損

如用於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化，則撥回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撥回僅限於假設於以往期間並無確認減值虧損的情況下釐定的資產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確認撥回期間計入損益。

(h) 存貨

存貨是指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持作出售的資產、為銷售而處於生產過程中的在產品，或生產過程或提供服務過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賬。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公式計算，由所有採購成本、轉換成本及存貨達至其現時地點及狀況產生的其他成本組成。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

存貨一經售出，其賬面值即於相關收入確認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及所有存貨虧損均於撇減或虧損發生期間確認為開支。任何存貨撇減撥回金額於撥回發生期間確認為存貨(已確認為開支)金額減少。

(i) 合約資產和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於 貴集團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款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入(見附註2(q))時確認。合約資產根據附註2(g)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損失，並於獲得代價的權利變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見附註2(j))。

合約負債在 貴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及客戶支付代價之時(見附註2(q))確認。合約負債亦於 貴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在擁有無條件收取代價權利之時確認。於該情況下，相應的應收款項亦予以確認(見附註2(j))。

對於與客戶訂立的單一合約，會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份合約，無關合約的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形式列示。

當合約包含重大融資部分時，合約結餘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提的利息(見附註2(q))。

(j)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 貴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時確認。倘該代價僅需經過一段時間便到期支付，則獲得代價的權利為無條件。倘收益已於 貴集團有權無條件收取代價之前已確認，則該金額呈列為合約資產(見附註2(i))。

應收款項採用實際利率法減信貸損失撥備，按攤銷成本列示(見附註2(g))。

(k)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及手頭的現金、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附註2(g)所載政策評估預期信貸損失。

(l)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始按公平值確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除非貼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按成本列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m) 計息借款

計息借款最初按公平值減可歸屬的交易成本確認，其後則按攤銷成本列賬，而初始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採用實際利率法於損益中確認。

(n) 僱員福利

(i) 短期僱員福利及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金錢福利的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累積。倘因付款或結算遞延造成重大影響，則有關金額按現值列賬。

(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貴集團不可再撤回提供的福利與其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

(o) 所得稅

期內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於損益中確認，但倘與業務合併、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有關稅項金額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指期內就應課稅收入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納稅款，以及就以往期間的應納稅款作出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分別自可扣稅與應課稅之間的暫時差異(即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產生。遞延稅項資產亦自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收抵免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及所有遞延稅項資產(以很可能獲得未來應課稅利潤以與可動用資產相抵銷的金額為限)均會被確認。可用以支持確認可扣暫時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利潤，包括因撥回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的金額，惟有關差異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於可扣暫時差異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於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的稅項虧損可向後期或前期結轉的期間撥回。於釐定現有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抵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會採用同一準則，即若有關差異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課稅實體，並預期於動用稅項虧損或抵免期間撥回，則計及有關差異。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有限例外情況指初始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暫時差異(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應課稅利潤(倘其並非業務合併的一部分))；以及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暫時差異，惟就應課稅差異而言，貴集團控制撥回時間且該等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撥回，或就可扣稅差異而言，惟其在未來很可能撥回則除外。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計量。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折現。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以動用相關稅項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便會作出削減。如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利潤，則撥回任何有關削減。

即期稅項結餘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分開呈列，且不予抵銷。倘 貴公司或 貴集團有權依法強制執行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的抵銷，且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則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 貴公司或 貴集團計劃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如其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
 - 同一課稅實體；或
 - 不同的課稅實體（計劃於日後預期結算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資產的各期間，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結算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及結算）。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 貴集團或 貴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可能須付出經濟利益以償付該義務及可作出可靠估計時，須為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負債確認撥備。倘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撥備按預計償付義務所需開支的現值列賬。

倘可能無須付出經濟利益，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有關金額，則將義務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倘義務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方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惟付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的情況則除外。

(q) 收益及其他收入

當 貴集團於 貴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出售貨品而產生收入時， 貴集團將其分類為收益。

收益於產品控制權以 貴集團預期有權獲得的承諾代價（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轉移至客戶之時確認。收益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扣除任何貿易折扣。

有關 貴集團收益及其他收入確認政策的進一步詳情如下：

— 貨物銷售

收益於客戶佔有並接受產品之時確認。倘產品是一份涵蓋其他商品及／或服務的合約的部份履行，則按合約下交易總價格的適當比例確認收益數額，以相應獨立銷售價為基礎，分配於合約承諾的所有商品和服務之間。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在產生時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確認。就以攤銷成本計量且不存在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就信貸減值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適用於資產的攤銷成本(即扣除損失準備的賬面總額)(見附註2(g))。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合理確保 貴集團將收到該款項且將符合其隨附條件時於財務狀況表內初始確認。補償 貴集團已產生開支的補助於開支產生同期按系統基準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補償 貴集團資產成本的補助於該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按系統基準確認為遞延收入，並隨後於損益中確認。

—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經營租賃下的應收租金收入，乃按租期涵蓋的期間，按等額分期於損益確認，惟倘有其他基準，更能代表從使用租賃資產獲得的利益模式，則作別論。已授出的租賃優惠於損益確認，作為應收租賃付款淨額總數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所賺取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r) 外幣換算

期內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匯兌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採用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交易日期為 貴集團初始確認該等非貨幣資產或負債的日期。

外國經營業務業績按交易當日的概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財務狀況表項目已按報告期末的期末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所導致的匯兌差額已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在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另外累積。

(s) 借款成本

與收購、建築或生產需要大量時間方可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成本資本化為該資產的部分成本。其他借款成本則在產生期間計為費用。

借款成本於資產開支產生、借款成本產生及籌備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進行時，即資本化為合資格資產的部分成本。當所有有關籌備合資格資產投入擬定用途或出售所需的活動大致上中斷或完成時，則暫時中止或停止資本化借款成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f) 關聯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者；
- (ii) 對 貴集團有重大影響力者；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倘某實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該實體與 貴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家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或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旗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資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資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某人士的近親指預期可影響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的家庭成員，或受該人士與該實體交易影響的家庭成員。

(u)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及歷史財務資料所呈報的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 貴集團各項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 貴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的財務資料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經營分部不會合併計算，除非有關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採用的方法及監管環境性質類似。倘個別不重要的經營分部符合上述大部分標準，則可予以合併計算。

3 會計判斷及估計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如下：

(a) 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乃按預期虧損率的假設作出。貴集團根據貴集團過往的歷史、現有的市況及於各報告期末的前瞻性估計，運用判斷作出該等假設及選擇減值計算的輸入數據。有關所採用的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詳情，請參閱附註24(a)。該等假設及估計的變動可能會對評估結果造成重大影響及可能需要在未來期間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b)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可扣稅暫時差異的遞延稅項資產及未動用稅項虧損採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按照資產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結算方式確認及計量。於釐定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時，估計預期應課稅利潤涉及多項有關貴集團未來經營業績的假設，並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有關假設及判斷若出現任何變動，均會影響於未來期間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

(c) 長期資產減值

倘實際情況顯示長期資產的賬面值或不能收回，資產可能被視為「減值」，減值虧損或會根據長期資產的減值會計政策（見附註2(g)）予以確認。該等資產定期或出現任何顯示其所得賬面值未必能收回的事件或情況變動時進行減值測試。當有關減幅出現，賬面值則減至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值。釐定使用價值時，資產所產生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將折現至其現值，此需要作出有關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金額的重大判斷。貴集團使用目前可得資料釐定一個為可收回金額合理估值的金額，包括基於合理及可信賴假設及收入水平及經營成本的預測作出的估計。該等估計的變動可能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有重大影響，並可能導致日後出現額外減值開支或減值撥回（倘適用）。

(d)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經計及估計剩餘價值後按直線法折舊。貴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以釐定將於任何報告期內記錄的折舊開支金額。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如有）基於類似資產的以往經驗並結合該等資產配置方式的預期變動釐定。倘先前估計發生重大變動，則調整未來年度的折舊開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貴集團主要從事開發、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其他石油管及管坯。貴集團所有收益於某一時間點確認。當產品付運至客戶指定的處所並於處所獲接受時，客戶便取得其控制權。驗收單據於該時間點產生，而收益亦於該時間點確認。

於往績期間確認的各主要收益分類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石油專用管	594,849	1,345,154	1,709,755	709,197	877,062
銷售其他石油管	143,323	230,694	345,394	147,726	181,307
銷售管坯	9,695	701,026	1,039,674	506,026	385,631
	<u>747,867</u>	<u>2,276,874</u>	<u>3,094,823</u>	<u>1,362,949</u>	<u>1,444,000</u>

於往績期間，與其交易佔貴集團各年度或期間收益超過10%的貴集團客戶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268,088	494,990	479,256	116,552	233,427
客戶B	105,988	294,476	353,732	155,772	200,230
客戶F	<u>*</u>	<u>*</u>	<u>319,080</u>	<u>167,861</u>	<u>163,590</u>

* 於有關年度或期間與該客戶的交易佔貴集團的收益不超過10%。

產生自貴集團客戶的信貸集中風險詳情載列於附註24(a)。

(b) 分部報告

貴集團按產品劃分其業務管理。貴集團以符合向貴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的方式呈列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概無合併經營分部以組成下列可呈報分部。

- 石油專用管：此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石油專用管。
- 其他石油管：此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其他石油管。
- 管坯：此分部主要包括製造及銷售管坯。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分部業績

為了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之間資源，貴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可呈報分部的業績：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該等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可呈報分部。可呈報分部業績所用的計量為毛利。往績期間並無分部間的銷售。並無計量一個分部向另一分部提供的協助，包括分享資產及技術訣竅。

貴集團的其他經營收入及開支(如其他收入、銷售及行政開支)以及資產及負債均不計入個別分部。因此，無論是有關分部資產及負債的資料，又或是有關資本開支、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資料，均不作呈列。

就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業績而向貴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有關貴集團於往績期間的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其他石油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594,849	143,323	9,695	747,867
可呈報分部毛利	39,644	5,503	1,065	46,212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其他石油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1,345,154	230,694	701,026	2,276,874
可呈報分部毛利	269,263	39,513	132,898	441,67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其他石油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1,709,755	345,394	1,039,674	3,094,823
可呈報分部毛利	430,194	57,843	103,442	591,479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其他油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877,062	181,307	385,631	1,444,000
可呈報分部毛利	208,548	31,595	26,657	266,800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石油專用管 人民幣千元	其他油管 人民幣千元	管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益	709,197	147,726	506,026	1,362,949
可呈報分部毛利	198,613	33,497	60,349	292,459

(ii)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 貴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地理位置資料。按交付商品地點編製有關收益的地理資料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667,550	2,186,639	2,831,305	1,308,158	1,336,726
海外：					
阿曼	18,911	21,521	130,241	—	88,298
其他	61,406	68,714	133,277	54,791	18,976
	80,317	90,235	263,518	54,791	107,274
	747,867	2,276,874	3,094,823	1,362,949	1,444,000

貴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提供按資產地理位置作出的分部分析。

5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包括遞延收入攤銷， 見附註22)	10,428	9,535	1,304	186	1,398
利息收入	1,980	1,410	5,407	3,893	1,153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	894	137	—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虧損)淨額	1,073	19	(74)	—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347	(420)	(1,600)	178	(265)
其他	3,331	694	289	1,741	2,194
	19,053	11,375	5,326	5,998	4,48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a) 融資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利息	45,871	52,235	70,302	31,616	49,821
租賃負債利息	—	—	—	—	22
其他	188	4,556	4,864	3,431	2,673
	46,059	56,791	75,166	35,047	52,516
減：撥入在建工程的已資本化利息開支*	—	—	(1,964)	—	(17,478)
	<u>46,059</u>	<u>56,791</u>	<u>73,202</u>	<u>35,047</u>	<u>35,038</u>

*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借貸成本已分別按6.18%及5.75%的年率資本化。

(b) 員工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57,833	85,302	134,482	58,565	74,830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5,972	6,556	9,518	3,753	5,596
	<u>63,805</u>	<u>91,858</u>	<u>144,000</u>	<u>62,318</u>	<u>80,426</u>

貴集團在中國(香港除外)成立的附屬公司僱員參與地方政府部門管理的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該等附屬公司的僱員達到其正常退休年齡時有權享有上述退休計劃的退休福利(按中國(香港除外)界定薪金水平的百分比計算)。

除上述供款外，貴集團並無支付其他退休福利的進一步重大義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其他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折舊開支 [#] (附註11)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64,026	61,046	61,765	30,250	35,808
— 使用權資產	4,881	5,223	5,924	2,886	3,32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 (附註14(b)及15)	1,882	(120)	328	506	2,359
核數師薪酬					
— 法定審計服務	264	264	264	264	310
— 有關 貴公司股份首 次[編纂]的服務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研發成本	14,412	18,422	23,279	10,995	12,432
存貨成本 [#] (附註13(b))	<u>701,655</u>	<u>1,835,200</u>	<u>2,503,344</u>	<u>1,070,490</u>	<u>1,177,200</u>

[#] 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八年(未經審核)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成本中人民幣96,012,000元、人民幣114,025,000元、人民幣147,942,000元、人民幣69,085,000元(未經審核)及人民幣78,376,000元乃分別關於員工成本以及折舊開支，該等金額亦已就該等各類別的開支計入上文獨立披露的各項總金額或附註6(b)內。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稅項 (附註21(a))：					
— 年/期內撥備	—	2,874	48,862	28,821	24,249
—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附註7(b)(v))	—	—	—	—	(1,526)
	—	2,874	48,862	28,821	22,723
遞延稅項 (附註21(b))：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異	(10,053)	39,229	5,200	(104)	(1,137)
— 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 將予分派保留溢利的 相關預扣稅	—	—	—	—	5,206
	(10,053)	39,229	5,200	(104)	4,069
	<u>(10,053)</u>	<u>42,103</u>	<u>54,062</u>	<u>28,717</u>	<u>26,79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稅項支出與按適用稅率計算之會計(虧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u>(63,018)</u>	<u>274,312</u>	<u>355,260</u>	<u>190,637</u>	<u>143,824</u>
除稅前(虧損)/溢利的預期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適用於溢利的稅率計算(附註(i)、(ii)及(iii))	(15,693)	68,462	88,766	47,647	36,721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附註(v))	—	—	—	—	(1,526)
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將予分派保留溢利的相關預扣稅務影響	—	—	—	—	5,206
過往期間未予以確認的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之稅務影響	(1,096)	—	—	—	—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06	936	862	127	1,700
優惠稅率之稅項影響(附註(iv))	<u>6,230</u>	<u>(27,295)</u>	<u>(35,566)</u>	<u>(19,057)</u>	<u>(15,309)</u>
實際稅項開支	<u>(10,053)</u>	<u>42,103</u>	<u>54,062</u>	<u>28,717</u>	<u>26,792</u>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規則及規例，貴公司無須繳納任何所得稅。
- (ii) 貴集團於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16.5%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利得稅兩級制將於二零一八/一九評稅年度起適用。公司首2,000,000港元(「港元」)利潤的利得稅率將減至8.25%，而超過該金額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稅率繳稅。
- (iii) 貴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於往績期間須按25%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 (iv)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允許企業申請「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證書，符合條件的公司於履行承認標準後，可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資格有效期為截至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曆年。「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二日獲延長，據此，達力普專用管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曆年享有15%的優惠稅率。
- (v)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即期稅項超額撥備主要由於達力普專用管獲得額外可扣稅補貼，金額按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合資格研發成本的50%計算。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8 董事酬金

貴公司董事於往績期間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合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	324	—	15	339
徐文紅女士	—	232	—	—	232
干述亞女士	—	151	—	15	166
殷志祥先生	—	345	—	56	401
	—	1,052	—	86	1,138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合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	602	—	16	618
徐文紅女士	—	376	—	—	376
孟宇翔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十四日 獲委任)	—	113	—	—	113
干述亞女士	—	296	—	16	312
殷志祥先生	—	510	—	—	510
	—	1,897	—	32	1,929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薪金、津貼及				合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	959	—	16	975
徐文紅女士	—	638	—	16	654
孟宇翔先生	—	520	—	13	533
干述亞女士	—	511	—	16	527
殷志祥先生	—	662	—	—	662
	—	3,290	—	61	3,35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薪金、津貼及				合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	443	—	7	450
徐文紅女士	—	240	—	10	250
孟宇翔先生	—	219	—	18	237
干述亞女士	—	183	—	7	190
殷志祥先生	—	318	—	—	318
	—	1,403	—	42	1,445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				合計
	董事袍金	實物利益	酌情花紅	退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孟凡勇先生	—	374	—	8	382
徐文紅女士	—	201	—	—	201
孟宇翔先生	—	149	—	—	149
干述亞女士	—	158	—	8	166
殷志祥先生	—	255	—	—	255
	—	1,137	—	16	1,153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孟凡勇先生、徐文紅女士、孟宇翔先生、干述亞女士及殷志祥先生獲調任／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張紅耀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並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調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成海濤先生、郭開旗先生及王志榮先生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往績期間， 貴集團並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 貴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於往績期間並無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薪酬。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最高薪人士

於往績期間，五名最高薪人士中，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一八年(未經審核)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分別有三名、兩名、三名、三名(未經審核)及三名董事，其酬金詳情披露於附註8。於往績期間，其餘人士的薪酬總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酬金	587	1,662	1,715	611	689
退休計劃供款	27	23	69	28	42
	<u>614</u>	<u>1,685</u>	<u>1,784</u>	<u>639</u>	<u>731</u>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並非董事的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二零一八年 人數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u>2</u>	<u>3</u>	<u>2</u>	<u>2</u>	<u>2</u>

於往績期間，貴集團概無向上述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貴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0 每股(虧損)/盈利

概無呈列每股(虧損)/盈利的資料，乃因重組及採用上文附註1所披露編製基準編製往績期間的業績，故此載入該資料就本報告而言並無意義。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賬面值對賬

	廠房及樓宇	機械及設備	汽車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使用權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02,873	673,964	11,322	31,817	225,586	1,545,562
添置	7,771	630	1,146	7,621	22,160	39,328
轉入／(出)	15,200	1,468	20	(16,688)	—	—
出售	—	(33)	(118)	—	—	(15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5,844	676,029	12,370	22,750	247,746	1,584,739
添置	411	2,411	958	76,490	—	80,270
轉入／(出)	908	3,941	—	(4,849)	—	—
出售	—	—	(620)	—	—	(62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7,163	682,381	12,708	94,391	247,746	1,664,389
添置	23,538	8,624	5,048	416,085	30,407	483,702
轉入／(出)	20,957	5,071	—	(26,028)	—	—
出售	(17)	(407)	(806)	—	—	(1,23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1,641	695,669	16,950	484,448	278,153	2,146,861
添置	—	2,164	1,851	263,303	1,735	269,053
轉入／(出)	179,179	137,108	373	(316,660)	—	—
出售	—	(366)	(426)	—	—	(79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850,820	834,575	18,748	431,091	279,888	2,415,122
累計折舊：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07,352)	(243,784)	(9,664)	—	(24,025)	(384,825)
年內支出	(19,558)	(43,754)	(714)	—	(4,881)	(68,907)
出售時撥回	—	28	106	—	—	13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910)	(287,510)	(10,272)	—	(28,906)	(453,598)
年內支出	(19,910)	(40,568)	(568)	—	(5,223)	(66,269)
出售時撥回	—	—	589	—	—	58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6,820)	(328,078)	(10,251)	—	(34,129)	(519,278)
年內支出	(19,767)	(41,237)	(761)	—	(5,924)	(67,689)
出售時撥回	4	346	806	—	—	1,156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6,583)	(368,969)	(10,206)	—	(40,053)	(585,811)
期內支出	(11,672)	(22,877)	(1,259)	—	(3,327)	(39,135)
出售時撥回	—	366	426	—	—	792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178,255)	(391,480)	(11,039)	—	(43,380)	(624,15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廠房及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械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及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8,934	388,519	2,098	22,750	218,840	1,131,14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0,343	354,303	2,457	94,391	213,617	1,145,11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05,058	326,700	6,744	484,448	238,100	1,561,050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672,565	443,095	7,709	431,091	236,508	1,790,968

附註：

- (i) 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位於中國。計入「使用權資產」的土地使用權指 貴集團就位於中國的土地所支付的地價。該等土地使用權的租期介乎37至50年。
- (ii)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賬面值分別人民幣560,720,000元、人民幣521,624,000元、人民幣407,555,000元及人民幣1,156,65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作 貴集團計息銀行借款的抵押品(見附註19)。
- (iii)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人民幣243,168,000元、人民幣234,108,000元、人民幣40,421,000元及人民幣191,402,000元的若干物業的擁有權證尚未取得。於本報告日期， 貴集團已取得全部物業所有權證，惟一個辦公室的房屋所有權證除外，詳情載於「業務 — 欠缺房屋所有權證」一節。據 貴公司中國法律顧問告知， 貴公司董事認為該辦公室由 貴集團合法佔用。
- (iv) 於二零一九年二月， 貴集團收到來自當地政府的通知，因該地區的區域發展要求，故要求 貴集團將其部分生產設施遷址。於二零一九年九月， 貴集團與當地政府就第一幅土地訂立土地收回補償協議，根據該協議，當地政府將就遷址向 貴集團賠償約人民幣205,600,000元。第一幅土地的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4,000,000元。截至本報告日期， 貴集團已大致上完成第一幅土地的遷址及 貴集團管理層仍在策劃其餘土地的詳細遷址計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按相關資產類別列示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 土地使用權	218,840	213,617	238,100	235,062
— 辦公室物業	—	—	—	1,446
	<u>218,840</u>	<u>213,617</u>	<u>238,100</u>	<u>236,508</u>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列示的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附註6(c))：					
— 土地使用權	4,881	5,223	5,924	2,886	3,038
— 辦公室物業	—	—	—	—	289
	<u>4,881</u>	<u>5,223</u>	<u>5,924</u>	<u>2,886</u>	<u>3,327</u>

租賃負債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0。

12 投資一間附屬公司

貴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投資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	*	*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貴集團附屬公司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1。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3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存貨包括以下各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66,616	127,017	94,699	114,215
在製品	101,515	116,364	149,104	137,071
製成品	96,512	132,742	176,961	134,698
	264,643	376,123	420,764	385,984
減：存貨撇減	(4,634)	(1,160)	(1,094)	(928)
	<u>260,009</u>	<u>374,963</u>	<u>419,670</u>	<u>385,056</u>

(b) 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綜合損益表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出售存貨的賬面值	712,215	1,838,674	2,503,410	1,070,305	1,177,366
存貨(撇減撥回)/撇減	(10,560)	(3,474)	(66)	185	(166)
	<u>701,655</u>	<u>1,835,200</u>	<u>2,503,344</u>	<u>1,070,490</u>	<u>1,177,200</u>

14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3,664	252,404	243,609	471,148
減：虧損撥備(附註14(b))	(3,197)	(3,123)	(3,511)	(5,900)
	110,467	249,281	240,098	465,248
應收票據	132,426	309,300	393,547	376,950
	<u>242,893</u>	<u>558,581</u>	<u>633,645</u>	<u>842,198</u>

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預計於一年內收回。

應收票據結餘指自客戶收取的到期日少於六個月的銀行及貿易承兌票據。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賬齡分析

貴集團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個月以內	61,868	218,722	134,864	270,380
1至3個月	23,245	21,401	97,836	144,202
3至6個月	21,825	6,107	5,323	44,397
6個月以上	3,529	3,051	2,075	6,269
	<u>110,467</u>	<u>249,281</u>	<u>240,098</u>	<u>465,248</u>

貴集團客戶主要為中國油氣採掘公司的客戶。有關 貴集團信貸政策的進一步詳情乃載於附註24(a)。

(b)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

往績期間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326	3,197	3,123	3,123	3,511
已確認信貸虧損／ (撥回信貸虧損)	<u>1,871</u>	<u>(74)</u>	<u>388</u>	<u>596</u>	<u>2,389</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u>3,197</u>	<u>3,123</u>	<u>3,511</u>	<u>3,719</u>	<u>5,900</u>

- (c)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在銀行將若干其所收取的銀行承兌匯票進行了貼現，並向其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背書若干其所收取的銀行承兌匯票，以按完全追索權基準結算 貴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待以上所述貼現或背書後，貴集團已全部終止確認應收票據。該等已被終止確認的銀行承兌匯票的到期日自各報告期末起計不足六個月。貴公司董事認為，貴集團已轉移該等匯票的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已履行對供應商及其他債權人的付款責任。貴集團認為該等匯票的開票銀行具有良好信貸質素，且於到期時開票銀行不結算該等匯票的可能性極低。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倘開票銀行於到期日未能結算票據，則 貴集團的最大損失及未貼現現金流出風險承擔額分別為人民幣40,440,000元、人民幣176,913,000元、人民幣117,983,000元及人民幣93,1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收票據分別包括在銀行貼現或背書予供應商附帶追索權的承兌票據合共人民幣3,150,000元、人民幣35,151,000元、人民幣20,475,000元及人民幣5,659,000元，該等應收匯票並未取消確認，因 貴集團仍面臨該等應收票據的重大信貸風險。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相關銀行貸款及貿易應付款項的眼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150,000元、人民幣35,151,000元、人民幣20,475,000元及人民幣5,659,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購買原材料的預付款項	11,185	31,419	31,064	26,112
運輸及其他雜項開支的預付款項	10,775	14,582	8,122	11,267
有關 貴公司股份[編纂]所產生的 成本的預付款項 (附註(i))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可抵銷增值稅	39,722	10,429	65,043	28,633
其他	2,520	6,912	4,231	5,617
	64,202	63,342	110,618	76,667
減：虧損撥備	(375)	(329)	(269)	(239)
	<u>63,827</u>	<u>63,013</u>	<u>110,349</u>	<u>76,428</u>

所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恢復、確認為開支或轉讓至實體。

附註：

(i) 結餘將在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後於損益扣除或轉移至股份溢價賬的權益內。

往績期間虧損撥備賬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64	375	329	329	269
已確認信貸虧損/ (撥回信貸虧損)	<u>11</u>	<u>(46)</u>	<u>(60)</u>	<u>(90)</u>	<u>(3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u>375</u>	<u>329</u>	<u>269</u>	<u>239</u>	<u>239</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6 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

(a) 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119,503	395,137	391,168	482,770
手頭現金	75	130	39	92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之銀行存款及 手頭現金	119,578	395,267	391,207	482,862
減：受限制存款 (附註(i))	(98,972)	(233,178)	(260,589)	(137,712)
計入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 等價物	20,606	162,089	130,618	345,150

貴集團的中國(不包括香港)業務以人民幣運營。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且資金在匯出中國境外(不包括香港)時，須受中國政府施加的外匯限制所監管。

附註：

- (i) 受限制存款指作為貸款及 貴集團已發出計息銀行借款(見附註19)及票據(見附註17)之抵押品的銀行存款。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 貴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現金流量已(或日後的現金流量將會)於 貴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

	負債					資產	
	計息銀行 借款	應付利息	來自一名 關聯方貸款	應付分派	租賃負債	向/(來自) 一名關聯方 款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06,812	1,884	13,500	—	—	—	822,19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計息銀行借款之 所得款項	564,139	—	—	—	—	—	564,139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562,184)	—	—	—	—	—	(562,184)
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	—	—	3,804	—	—	—	3,804
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	—	—	(3,804)	—	—	—	(3,804)
已付利息	—	(45,955)	—	—	—	—	(45,955)
融資現金流產生之變動總額	1,955	(45,955)	—	—	—	—	(44,000)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負債					資產	
	計息銀行 借款	應付利息	來自一名 關聯方貸款	應付分派	租賃負債	向/(來自) 一名關聯方 款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人民幣千元 (附註18)	人民幣千元 (附註20)	人民幣千元 (附註26(c))	人民幣千元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附註6(a))	—	46,059	—	—	—	—	46,059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808,767	1,988	13,500	—	—	—	824,25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808,767	1,988	13,500	—	—	—	824,255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計息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	1,221,258	—	—	—	—	—	1,221,258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923,215)	—	—	—	—	—	(923,215)
來自一名關聯方貸款	—	—	2,831	—	—	—	2,831
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	—	—	(15,500)	—	—	—	(15,500)
已付利息	—	(54,467)	—	—	—	—	(54,467)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298,043	(54,467)	(12,669)	—	—	—	230,907
其他變動：							
利息開支 (附註6(a))	—	56,791	—	—	—	—	56,79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06,810	4,312	831	—	—	—	1,111,953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06,810	4,312	831	—	—	—	1,111,95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計息銀行借款的所得款項	1,782,480	—	—	—	—	—	1,782,480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1,234,280)	—	—	—	—	—	(1,234,280)
已授出貸款予一名關聯方	—	—	—	—	—	(170,000)	(170,000)
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	—	—	(831)	—	—	—	(831)
應付分派	—	—	—	(47,424)	—	—	(47,424)
已付利息	—	(71,263)	—	—	—	—	(71,263)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548,200	(71,263)	(831)	(47,424)	—	(170,000)	258,682
其他變動：							
分派 (附註23(e))	—	—	—	453,033	—	—	453,033
非現金交易 (附註(i))	—	—	—	(173,848)	—	173,848	—
利息收入	—	—	—	—	—	(3,848)	(3,848)
利息開支 (附註6(a))	—	73,202	—	—	—	—	73,202
資本化借款成本 (附註6(a))	—	1,964	—	—	—	—	1,964
其他開支總額	—	75,166	—	279,185	—	170,000	524,351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55,010	8,215	—	231,761	—	—	1,894,986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負債					資產	總計
	計息銀行	應付利息	來自一名	應付分派	租賃負債	向/(來自)	
	借款		關聯方貸款		款項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19)	(附註18)	(附註26(c))	(附註18)	(附註20)	(附註26(c))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655,010	8,215	—	231,761	—	—	1,894,98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計息銀行借款之所得款項	1,281,423	—	—	—	—	—	1,281,423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882,480)	—	—	—	—	—	(882,480)
已付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	—	—	(217)	—	(217)
已付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	—	—	(22)	—	(22)
已付利息	—	(55,252)	—	—	—	—	(55,252)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398,943	(55,252)	—	—	(239)	—	343,452
其他變動：							
資本化新租賃	—	—	—	—	1,735	—	1,735
利息開支 (附註6(a))	—	35,016	—	—	22	—	35,038
資本化借款成本 (附註6(a))	—	17,478	—	—	—	—	17,478
其他變動總額	—	52,494	—	—	1,757	—	54,251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2,053,953	5,457	—	231,761	1,518	—	2,292,689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1,106,810	4,312	831	—	—	—	1,111,953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來自新計息銀行借款之所得款項 (未經審核)	835,840	—	—	—	—	—	835,840
償還計息銀行借款 (未經審核)	(741,650)	—	—	—	—	—	(741,650)
已授出貸款予一名關聯方 (未經審核)	—	—	—	—	—	(170,000)	(170,000)
償還一名關聯方貸款 (未經審核)	—	—	(831)	—	—	—	(831)
已付分派 (未經審核)	—	—	—	(1,853)	—	—	(1,853)
已付利息 (未經審核)	—	(35,682)	—	—	—	—	(35,682)
融資現金流量產生之變動總額 (未經審核)	94,190	(35,682)	(831)	(1,853)	—	(170,000)	(114,176)
其他變動：							
分派 (附註23(e)) (未經審核)	—	—	—	52,854	—	—	52,854
非現金交易 (附註(i)) (未經審核)	—	—	—	(48,000)	—	48,000	—
利息收入 (未經審核)	—	—	—	—	—	(3,165)	(3,165)
利息開支 (附註6(a)) (未經審核)	—	35,047	—	—	—	—	35,047
其他變動總額 (未經審核)	—	35,047	—	4,854	—	44,835	84,73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1,201,000	3,677	—	3,001	—	(125,165)	1,082,513

(i) 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一名關聯方貸款及相關應收利息被貴集團一間附屬公司 (見附註23(e)) 作出的溢利分派抵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7,163	206,375	272,947	326,670
應付票據	<u>251,090</u>	<u>200,257</u>	<u>122,851</u>	<u>—</u>
	<u>298,253</u>	<u>406,632</u>	<u>395,798</u>	<u>326,670</u>

所有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預期將於一年內結清，或須按要求償還。

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少於1個月	19,676	156,711	153,074	274,576
1至3個月	59,347	51,810	111,070	7,171
3至6個月	197,403	99,176	69,476	35,547
超過6個月	<u>21,827</u>	<u>98,935</u>	<u>62,178</u>	<u>9,376</u>
	<u>298,253</u>	<u>406,632</u>	<u>395,798</u>	<u>326,670</u>

1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稅項	3,755	16,495	14,579	4,027
應付僱員相關費用	895	767	4,671	1,874
應付利息	1,988	4,312	8,215	5,457
運輸及水電開支應付款項	7,238	13,502	11,519	10,731
就 貴公司股份[編纂]而產生的成 本的應付款項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應付分派	—	—	231,761	231,761
其他應付款項	<u>8,924</u>	<u>1,783</u>	<u>1,290</u>	<u>2,620</u>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2,800	36,859	273,943	261,152
預收款項	<u>65,479</u>	<u>103,002</u>	<u>29,296</u>	<u>15,581</u>
	<u>88,279</u>	<u>139,861</u>	<u>303,239</u>	<u>276,733</u>

所有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預計將於一年內結清或確認為收入，或須按要求償還。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9 計息銀行借款

(a) 貴集團的短期銀行貸款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並由一名關聯方擔保 [#]	56,310	81,310	56,310	—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70,000	67,800	118,000	319,110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及由關聯方的資產擔保及抵押*	—	—	100,000	—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受限制存款作抵押	—	—	—	150,000
— 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及受限制按金作抵押	36,617	284,610	458,880	502,623
— 以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作抵押，並由一名關聯方擔保 [#]	73,340	73,590	73,600	—
— 由一名關聯方擔保 [#]	57,000	85,000	81,200	—
— 由一名供應商擔保	42,500	42,500	—	—
— 無擔保亦無抵押	2,000	4,000	3,500	81,200
	<u>337,767</u>	<u>638,810</u>	<u>891,490</u>	<u>1,052,933</u>
加：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 (附註19(b))	<u>155,000</u>	<u>102,000</u>	<u>453,520</u>	<u>269,520</u>
	<u><u>492,767</u></u>	<u><u>740,810</u></u>	<u><u>1,345,010</u></u>	<u><u>1,322,453</u></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貴集團的長期銀行貸款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並由一名關聯方擔保 [#]	—	73,000	223,000	—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及由關聯方的資產擔保及抵押*	—	—	100,000	—
— 以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411,000	330,880	226,400	769,900
— 以 貴集團存貨作抵押，並由一名關聯方擔保 [#]	—	—	150,000	—
— 由貴集團存貨作抵押	—	—	—	149,000
— 由一名關聯方擔保 [#]	60,000	64,120	64,120	—
— 無擔保及無抵押	—	—	—	82,120
	471,000	468,000	763,520	1,001,020
減：長期銀行貸款之即期部分 (附註19(a))	(155,000)	(102,000)	(453,520)	(269,520)
	<u>316,000</u>	<u>366,000</u>	<u>310,000</u>	<u>731,500</u>

* 除 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抵押(詳見附註19(d))外，該等銀行貸款亦透過孟凡勇先生的個人物業及孟凡勇先生於達力普集團有限公司(「達力普集團」)之股權作抵押，並由達力普集團及孟凡勇先生及/或其配偶作出擔保。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孟凡勇先生及/或其配偶及達力普集團先前提供的抵押及擔保已解除。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達力普集團先前提供的擔保已經解除。

(c) 貴集團長期銀行貸款應按下列方式支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55,000	102,000	453,520	269,520
1年以上但2年以內	102,000	356,000	10,000	40,000
2年以上但5年以內	<u>214,000</u>	<u>10,000</u>	<u>300,000</u>	<u>691,500</u>
	<u>471,000</u>	<u>468,000</u>	<u>763,520</u>	<u>1,001,020</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 貴集團下列資產作抵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1(a))	560,720	521,624	407,555	1,156,656
存貨	—	—	250,150	250,15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41,950	310,441	423,581	458,905
銀行及手頭現金 — 受限制按金	—	84,604	144,802	111,386
	<u>702,670</u>	<u>916,669</u>	<u>1,226,088</u>	<u>1,977,097</u>

(e)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銀行融資分別為人民幣807,427,000元、人民幣1,103,220,000元、人民幣1,751,910,000元及人民幣2,054,493,000元中，有人民幣806,767,000元、人民幣1,102,810,000元、人民幣1,651,510,000元及人民幣2,053,953,000元已動用。

(f) 貴集團若干銀行貸款須達成於金融機構的借貸安排中常見的契據。倘 貴集團違反有關契據，貸款須按要求償還。貴集團定期監控其遵守該等契據的情況。有關 貴集團管理流動資金風險的更多詳情載於附註24(b)。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違反有關計息銀行借款的契據。

20 租賃負債

下表列示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的租賃負債餘下合約到期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	—	—	—	895	953
一年後但兩年內	—	—	—	—	—	—	623	635
	<u>—</u>	<u>—</u>	<u>—</u>	<u>—</u>	<u>—</u>	<u>—</u>	<u>1,518</u>	1,588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	—	—	—	—	—	—	(70)
租賃負債現值	<u>—</u>	<u>—</u>	<u>—</u>	<u>—</u>	<u>—</u>	<u>—</u>	<u>1,518</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1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即期稅項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可抵銷)/應付所得稅結餘淨額	(1,767)	(1,767)	1,107	(1,012)
年/期內撥備(附註7(a))	—	2,874	48,862	22,723
已付所得稅	—	—	(50,981)	(13,80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的(可抵銷)/應付所得稅結餘淨額	<u>(1,767)</u>	<u>1,107</u>	<u>(1,012)</u>	<u>7,909</u>
呈列為：				
可抵銷所得稅	(1,767)	(2)	(1,012)	—
應付所得稅	—	1,109	—	7,909
	<u>(1,767)</u>	<u>1,107</u>	<u>(1,012)</u>	<u>7,909</u>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i)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各部分變動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整個往績期間的變動如下：

源自下列各項之遞延稅項：	資產					負債				淨額
	未使用稅項	貿易及其他	存貨減減	應計款項	遞延收入	小計	折舊開支的	遞增稅務	小計	
	虧損	應收款項	信貨虧損	應計款項	遞延收入	小計	保留溢利	撥備	小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0,045	253	2,279	1,961	—	34,538	—	—	—	34,538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附註7(a))	11,354	283	(1,584)	—	—	10,053	—	—	—	10,05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41,399	536	695	1,961	—	44,591	—	—	—	44,591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附註7(a))	(36,729)	(18)	(521)	(1,961)	—	(39,229)	—	—	—	(39,22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4,670	518	174	—	—	5,362	—	—	—	5,362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計入(附註7(a))	(4,670)	49	(10)	—	—	(4,631)	—	(569)	(569)	(5,2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567	164	—	—	731	—	(569)	(569)	162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扣除)(附註7(a))	—	354	(25)	—	1,505	1,834	(5,206)	(697)	(5,903)	(4,069)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921	139	—	1,505	2,565	(5,206)	(1,266)	(6,472)	(3,90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綜合財務狀況表對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44,591	5,362	162	1,299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	—	—	(5,206)
	<u>44,591</u>	<u>5,362</u>	<u>162</u>	<u>(3,907)</u>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與貴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保留溢利相關的應課稅臨時差額分別為人民幣零元、人民幣零元、人民幣264,704,000元及人民幣341,023,000元，概無就分派該等溢利而應付的中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因為貴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的股息政策，且已釐定該等溢利可能在可見未來不獲分派。

22 遞延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986	826	666	506
添置	—	—	—	10,200
計入綜合損益表	<u>(160)</u>	<u>(160)</u>	<u>(160)</u>	<u>(25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六月三十日	<u>826</u>	<u>666</u>	<u>506</u>	<u>10,456</u>

遞延收入指已收取的政府補貼以補償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建築成本。補貼按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期限攤銷。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3 資本、儲備及分派／股息

(a) 權益部分的變動

於往績期間內，貴集團綜合權益各部分於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貴公司權益個別部分的變動詳情載於下表：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b)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c)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註冊 成立日期)的結餘	—	—	—	—
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註冊 成立日期)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期間的權益變動：				
發行股份(附註23(b))	<u>85</u>	<u>—</u>	<u>—</u>	<u>85</u>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85	—	—	85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268	268
發行股份(附註23(b))	<u>3</u>	<u>22,632</u>	<u>—</u>	<u>22,635</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88</u>	<u>22,632</u>	<u>268</u>	<u>22,988</u>

(b) 股本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股本指貴公司已發行股本，分別包括970,000股及1,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

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初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貴公司按面值發行一股股份予一名認購人，並於同日按面值轉讓予盛星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貴公司按面值配發及發行合共969,999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當中588,627股股份予盛星有限公司，348,185股股份予星捷有限公司及33,187股股份予輝年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一名投資者同意按代價人民幣22,635,000元認購30,000股股份。代價以現金人民幣16,792,000元結付，並假設向該投資者收購麗明後取得股東貸款人民幣5,843,000元，作為重組的一部分。與此同時，該股東貸款已轉讓予貴公司。

(c)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賬的使用受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34條(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規管。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其他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儲備主要包括 貴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達力普專用管的繳足股本及法定儲備。

重組完成後， 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因此，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已剔除達力普專用管的繳足股本。故此，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儲備包括(i)達力普專用管的資產淨值與自重組已收取的代價人民幣27,902,000元之間的差額；及(ii) 貴集團一間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

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 貴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向法定儲備轉撥其純利的10%，直至儲備結餘達到各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向該儲備轉撥須於向權益持有人分派前作出。該儲備可用於抵銷各附屬公司的累計虧損或增資且除清盤外不可分派。

(e) 分派／股息

於往績期間， 貴集團向其權益持有人作出下列分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派	—	—	453,033	52,854	—

於達力普專用管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及二零一八年八月舉行的權益持有人大會上，股權持有人批准宣派年度及特別現金分派，分別為人民幣52,854,000元及人民幣400,179,000元。

貴公司董事認為，於往績期間作出分派並非 貴集團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於往績期間， 貴公司並無宣派任何股息。

(f) 資本管理

貴集團管理資本之主要目的是透過為產品及服務訂定與風險水平相符的價格及確保能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保障 貴集團有能力持續經營，從而為股東持續帶來回報，並惠及其他利益相關者。

貴集團主動定期審閱及管理其資本架構，以便在較高股東回報情況下可能伴隨之較高借貸水平與穩健的資本狀況帶來的優勢及安全之間取得平衡，並依照經濟狀況的變化對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24 財務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公平值

貴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及外匯風險。

貴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及 貴集團用於管理該等風險的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載述如下。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a)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對手方不履行合約責任而導致貴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貴集團所承受的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應收票據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貴集團管理層所指定具有良好信譽的銀行及金融機構，就此而言，貴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較低。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情況所影響，而非客戶經營所在的行業，因此，重大集中信貸風險主要於貴集團面臨個別客戶的重大風險時產生。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25.3%、63.8%、37.8%及25.4%乃應收貴集團最大債務人賬款，及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中分別有79.3%、94.5%、79.7%及75.0%乃應收貴集團五大債務人賬款。

貴集團對要求信貸超過一定金額的所有客戶會進行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集中於客戶過往繳付到期款項之記錄及現時付款的能力，以及考慮到客戶的具體資料及與客戶營運所在地的經濟環境有關的資料。貿易應收款項於發票日期後90日內到期。貴集團一般不收取客戶的抵押品。

下表提供有關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面臨的信貸風險及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即期(未逾期)	0.1%	73,483	(73)
逾期少於3個月	2.0%	22,078	(442)
逾期3至6個月	3.0%	12,260	(368)
逾期6至12個月	7.0%	701	(49)
逾期超過12個月	44.0%	5,142	(2,265)
		<u>113,664</u>	<u>(3,197)</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即期(未逾期)	0.6%	240,047	(1,464)
逾期少於3個月	2.0%	4,476	(90)
逾期3至6個月	3.0%	3,362	(101)
逾期6至12個月	7.0%	1,411	(99)
逾期超過12個月	44.0%	3,108	(1,369)
		<u>252,404</u>	<u>(3,12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即期(未逾期)	0.6%	207,607	(1,232)
逾期少於3個月	2.0%	32,293	(645)
逾期3至6個月	3.0%	—	—
逾期6至12個月	7.0%	—	—
逾期超過12個月	44.0%	3,709	(1,634)
		<u>243,609</u>	<u>(3,51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預期虧損率	賬面總值	虧損撥備
即期(未逾期)	0.2%	376,382	(836)
逾期少於3個月	2.0%	91,533	(1,831)
逾期3至6個月	3.0%	—	—
逾期6至12個月	7.0%	—	—
逾期超過12個月	100.0%	3,233	(3,233)
		<u>471,148</u>	<u>(5,900)</u>

預期虧損率乃基於近幾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得出。該等利率經調整以反映收集歷史數據期間的經濟狀況、當前狀況與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預期年期的經濟狀況的看法之間的差異。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客戶基礎、客戶信貸風險、信貸政策、經濟環境及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的經濟環境之看法均無重大變動，故 貴集團就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採用相同的信貸虧損率。

(b)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流動資金需求及遵守借貸契諾的情況，確保 貴集團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以及從主要金融機構取得足夠的承諾融資額度，以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列示 貴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剩餘合約到期日狀況，乃根據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訂約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或倘以浮息計算，則按各報告期末的當期利率計算)及 貴集團須支付款項的最早日期得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298,253	—	—	298,253	298,253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其他應付款 項及應計費用 來自一名關聯方 的貸款	22,800	—	—	22,800	22,800
計息銀行借款	520,129	115,628	225,511	861,268	808,767
	<u>855,463</u>	<u>115,628</u>	<u>225,511</u>	<u>1,196,602</u>	<u>1,143,320</u>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406,632	—	—	406,632	406,632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其他應付款 項及應計費用 來自一名關聯方 的貸款	36,859	—	—	36,859	36,859
計息銀行借款	771,551	370,342	10,461	1,152,354	1,106,810
	<u>1,215,873</u>	<u>370,342</u>	<u>10,461</u>	<u>1,596,676</u>	<u>1,551,132</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或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395,798	—	—	395,798	395,798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其他應付款 項及應計費用	273,943	—	—	273,943	273,943
計息銀行借款	1,395,154	28,984	316,419	1,740,557	1,655,010
	<u>2,064,895</u>	<u>28,984</u>	<u>316,419</u>	<u>2,410,298</u>	<u>2,324,75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1年內 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超過1年 但少於2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2年 但少於5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326,670	—	—	326,670	326,670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其他應付款 項及應計費用	261,152	—	—	261,152	261,152
計息銀行借款	1,387,697	81,758	724,933	2,194,388	2,053,953
租賃負債	953	635	—	1,588	1,518
	<u>1,976,472</u>	<u>82,393</u>	<u>724,933</u>	<u>2,783,798</u>	<u>2,643,293</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利率風險

貴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銀行借款。借款按浮動利率及固定利率發放，使貴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述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借款總額的利率概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人民幣千元
定息借款：								
銀行貸款	4.14%– 6.55%	517,767	4.35%– 6.55%	817,810	4.18%– 6.55%	1,367,010	3.31%– 6.55%	1,701,953
浮息借款：								
銀行貸款	4.28%– 6.04%	291,000	4.28%– 4.99%	289,000	4.28%– 5.66%	288,000	4.28%– 6.04%	352,000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	5.44%	13,500	5.44%	831	—	—	—	—
		<u>304,500</u>		<u>289,831</u>		<u>288,000</u>		<u>352,000</u>
		<u>822,267</u>		<u>1,107,641</u>		<u>1,655,010</u>		<u>2,053,953</u>
定息借款佔借款總額的百分比		<u>63%</u>		<u>74%</u>		<u>83%</u>		<u>83%</u>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估計利率整體上升／下跌10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將會分別使貴集團的除稅後虧損／溢利增加／減少及貴集團的保留溢利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588,000元、人民幣2,464,000元、人民幣2,448,000元及人民幣2,992,000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利率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發生變動，對貴集團除稅後虧損／溢利及保留溢利將會造成的即時影響。影響估計為因利率變動而對利息收入之年化影響。於往績期間的敏感度分析仍以同一基準履行。

(d) 貨幣風險

貴集團面臨貨幣風險，主要由於銷售所產生的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結餘以與彼等有關的營運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引致本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詳述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承受與實體有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產生的貨幣風險。就呈列而言，涉及風險的金額乃以人民幣列示，使用於相關年結日／期結日的現貨匯率換算。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6,491	6,055	8,740	8,907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7,493	5,757	26,265	12,2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83)	(237)	(634)	(296)
	<u>18,601</u>	<u>11,575</u>	<u>34,371</u>	<u>20,873</u>

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倘美元升值／貶值5%而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將會分別使 貴集團的除稅後虧損／溢利減少／增加及 貴集團的保留溢利增加／減少約人民幣791,000元、人民幣492,000元、人民幣1,461,000元及人民幣887,000元。

(e) 公平值計量

並非按公平值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平值

貴集團以成本或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彼等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並無重大分別。

25 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未於歷史財務資料內計提撥備之未償付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承擔：				
— 已訂約	<u>3,145</u>	<u>703,295</u>	<u>356,392</u>	<u>240,345</u>

26 重大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a) 往績期間與 貴集團有重大交易的關聯方名稱及關係及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的結餘

關聯方名稱／姓名	關係
達力普集團	受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
孟凡勇先生	控股股東之一
羅玉梅女士	控股股東之親屬
孟宇翔先生	控股股東之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往績期間與關連方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自達力普集團所收取之貸款 (附註(i))	3,804	2,831	—	—	—
向達力普集團償還之貸款 (附註(i))	3,804	15,500	831	831	—
向達力普集團授出貸款 (附註(ii))	—	—	170,000	170,000	—
來自達力普集團的貸款還款 (附註(ii))	—	—	170,000	48,000	—
來自達力普集團貸款的利息開支 (附註(i))	781	831	—	—	—
向達力普集團授出貸款的利息收 入(附註(ii))	—	—	3,848	3,165	—
關聯方於報告期末提供的擔保 (附註(iii))	<u>246,650</u>	<u>377,020</u>	<u>848,230</u>	<u>575,800</u>	<u>—</u>

附註：

- (i)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貸款按5.44%年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一八年悉數償還。
- (ii) 達力普集團獲授的貸款按4.35%年利率計息，並於二零一八年悉數結付。
- (iii) 達力普集團、孟凡勇先生及／或其配偶提供的擔保已於二零一九年解除。

(c) 報告期末關聯方的結餘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達力普集團貸款(附註26(b)(i))	<u>13,500</u>	<u>831</u>	<u>—</u>	<u>—</u>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d)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包括於往績期間向 貴公司董事(於附註8披露)及若干最高薪酬僱員(於附註9披露)支付的金額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639	3,559	5,005	1,748	2,092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13	55	130	44	84
	<u>1,752</u>	<u>3,614</u>	<u>5,135</u>	<u>1,792</u>	<u>2,176</u>

薪酬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見附註6(b))。

27 已頒佈但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截至刊發歷史財務資料日期，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若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且歷史財務資料並無採納的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業務定義的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呈列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重要性之定義的修訂本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注入的修訂本	待定

貴集團正評估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預期於初次應用期間將產生的影響。其迄今為止的結論是採納該等修訂本、新準則及詮釋不大可能產生重大影響。

28 其後事件

(a) [編纂]

根據 貴公司權益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通過的決議案(詳情載於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一節)，待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因 貴公司的[編纂]獲得進賬後，董事將獲授權，將 貴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編纂]用於按面值繳足[編纂]股股份，並向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 貴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份持有人(或彼等可能指示者)，按彼等當時各自於 貴公司的現有股權比例(盡可能不涉及零碎股份，以便概無零碎股份獲配發及發行)配發及發行，以及致使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採納購股權計劃

根據 貴公司權益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決議案， 貴公司採納[編纂]及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詳情分別載於本文件「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下的「16.[編纂]」及「17.購股權計劃」各段。

29 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制方分別為盛星有限公司及孟凡勇先生及孟宇翔先生。盛星有限公司並無編纂可供公眾人士使用的財務報表。

後續財務報表

就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後續任何期間直至本報告日期而言， 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未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以下資料並非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會計師報告(載於本文件附錄一)的一部分，載入本文件僅供說明。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應與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及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的歷史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A.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以下本集團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乃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條編製，載列於下文以說明[編纂]對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有形資產淨值的影響(猶如[編纂]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發生)。

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僅為說明用途而編製，由於其假設性質，未必能真實反映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假設[編纂]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於任何未來日期完成)。

	本公司 權益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佔綜合有形 資產淨值 ⁽¹⁾	估計[編纂] 的[編纂] 淨額 ⁽²⁾	未經審核[編 纂]經調整有 形資產淨值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 有形資產淨值 ⁽³⁾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元 ⁽⁴⁾	港元 ⁽⁵⁾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	887,69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每股[編纂]	887,695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有形資產淨值基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綜合財務狀況表編製，該表根據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綜合權益總額人民幣887,695,000元計算。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 (2) [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基於指示性[編纂]每股[編纂]及[編纂]計算，其中已扣除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應付的[編纂]費及其他相關開支，惟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估計[編纂]淨額乃按中國人民銀行的約1.11港元兌人民幣1.00元的匯率兌換為人民幣。概不表示港元金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人民幣，反之亦然。
- (3)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按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除以[編纂]股股份（即預期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計算得出，惟並無計及因行使[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而發行的任何股份。
- (4) 每股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的人民幣金額按中國人民銀行的約人民幣1.00元兌1.11港元的匯率兌換為港元。概不表示人民幣金額已經、可以或可能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港元，反之亦然。
- (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權益已經獨立物業估值師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估值。估值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三。上述未經審核[編纂]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報表並無計及本集團物業權益重估產生之盈餘。重估盈餘並無列入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歷史財務資料，且不會於未來期間列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因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倘估值盈餘列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額外年度折舊約人民幣11.0百萬元將於未來期間自溢利扣除。
- (6) 並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任何交易結果或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訂立的其他交易。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B.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報告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二

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

[編纂]

以下為獨立物業估值師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就其對本集團所持物業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的估值而編製的函件及物業估值報告，以供載入本文件。



敬啟者：

有關：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的各項物業（「該等物業」）

吾等謹遵照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的指示，對 貴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所持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該等物業進行估值。吾等確認已進行實地視察，作出相關查詢並取得吾等認為必需的進一步資料，從而向 閣下提供吾等對該等物業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估值日期」）的市場價值之意見，以供載入 貴集團刊發的文件。估值結果不應被詮釋為有關公正之意見、有關償債能力之意見或投資建議。吾等之估值報告除擬定用途外不應作其他用途，亦不應由第三方使用。該等第三方應對該等物業自行展開調查及進行獨立評估。

估值基準

吾等對該等物業各自作出的估值乃吾等對其市場價值的意見，而吾等將市場價值界定為「在自願買方與自願賣方達成公平交易，經過適當市場推廣，雙方均具備相關知識，謹慎交易並且沒有受到脅迫的條件下，資產或負債在估值日期預計可交換的金額」。

市場價值乃理解為並無考慮買賣（或交易）成本，亦無扣減任何有關稅項或可能稅項的資產或負債的估計估值。

附錄三

物業估值

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且吾等的估值乃根據香港測量師學會刊發之「香港測量師學會估值準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5章及應用指引第12項所載之規定編製。

估值假設

吾等於估值時假設業主於公開市場上出售該等物業，而並無得益於或受累於影響該等物業價值的任何遞延條款合約、售後租回、合資經營、管理協定或任何類似安排。

吾等編製估值報告時並無就該等物業的任何抵押、按揭或欠款或出售時可能產生的任何開支或稅項計提撥備。除另有說明外，吾等假設該等物業並無附帶可影響其價值的產權負擔、限制及繁重支銷。

估值方法

對由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的第一、二、三及四號物業進行估值時，由於該等物業的樓宇及構築物的性質使然，並無現成可資比較的市場案例，故無法以直接比較法對該等樓宇及構築物進行估值。因此吾等採用折舊重置成本（「折舊重置成本」）法對該等物業進行估值。折舊重置成本法乃基於土地在現行用途的估計市值加上該等樓宇及構築物的當前重置成本，並按實際老化及一切相關形式的老化及優化作出相應折減。折舊重置成本法須視乎有關業務是否具備足夠潛在盈利能力而定。吾等的估值適用於整個綜合體或發展項目作為單一權益，而並無評估綜合體或發展項目的零碎交易。

在對於中國持作自用或用作未來發展的第五及六號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已透過直接比較法估算物業的價值，當中假設其以目前享有空置管有權的有利狀況出售，並參考相關市場可供比較的銷售證據。

業權及假設

吾等已獲提供有關該等物業的業權文件摘要副本。然而，吾等並未於中國有關政府部門對該等物業進行業權查冊，且吾等亦無檢查文件正本，以核實業權、產權負擔或吾等所獲副本有否任何未顯示之其後修訂。對位於中國的該等物業進行估值時，吾等就該等物業的業權及其他法律事項倚賴 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所提供的法律意見。

附錄三

物業估值

資料來源

吾等在相當大程度上倚賴由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且已接受就如規劃批文或法定通告、地役權、年期、租賃、地盤及建築面積以及所有其他相關事宜給予吾等之意見。吾等並無進行實地量度。估值報告所載的尺寸、量度及面積僅為約數。在核實吾等獲提供的資料及作出有關查詢時，吾等已採取一切合理審慎措施。吾等並無理由懷疑 貴集團向吾等所提供對吾等的估值屬重要之資料的真實性及準確性。吾等亦已獲 貴集團告知提供予吾等的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

實地視察

該等物業的實地視察由朱蔭邨先生(測量學榮譽學士)及Kathy Lau女士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及九月進行。吾等已視察該等物業的外貌，以及在可能情況下視察其內部。吾等並無視察該等物業被覆蓋、未暴露或無法進入的部分，並假設該等部分乃處於合理狀態。吾等並無進行詳細測量以核實該等物業面積正確與否，然而，吾等假設提交予吾等的業權文件所顯示面積為正確。所有文件及合約僅作參考用途，而所有尺寸、量度及面積均為約數。

於吾等的視察過程中，吾等並無發現任何嚴重瑕疵。然而，吾等並無進行結構測量，故吾等無法呈報該等物業是否確無腐朽、蟲蛀或有任何其他結構缺陷。吾等亦無對任何設施進行測試。

責任範圍

本估值報告乃基於一項理解而發出：閣下已將其於截至估值日期所知悉有關該等物業的一切事宜告知吾等，因該等事宜有可能對吾等的估值報告產生影響。吾等並無責任就吾等評估完成日期後發生的事件及出現的情況更新本估值報告，然而，於有需要時吾等樂意討論進一步的指示。

管理層確定事實

本估值報告的草擬本及吾等的計算已送呈 貴集團。 貴集團已審閱及口頭向吾等確認，本估值報告所列事實及計算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 貴集團並不知悉有關吾等的委聘的任何重大事項尚未載入。

貨幣

除另有指明者外，於吾等的估值所列全部金額均以人民幣為單位。

隨函附奉吾等的估值概要及估值報告。

此 致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達力普控股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為及代表

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

董事

王良堅

MHKIS, MCIREA, RPS (GP)

謹啟

[編纂]

附註： 王良堅先生為產業測量組的註冊專業測量師，擁有逾18年香港及中國物業估值經驗。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概要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市值	貴集團 應佔權益	貴集團於 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應佔市值
第一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或自用的物業				
1.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新華區 津德路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人民幣83,270,000元	99%	人民幣82,437,300元
2.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新華區 工農路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人民幣83,870,000元	99%	人民幣83,031,300元
3.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高新區 永濟路以北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人民幣196,830,000元	99%	人民幣194,861,700元
4.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以北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人民幣557,700,000元	99%	人民幣552,123,000元
5.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北京路南側 市民服務中心東側 管業大廈 1601至1604室			無商業價值
小計：		<u>人民幣921,670,000元</u>		<u>人民幣912,453,300元</u>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三

物業估值

編號	物業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現況下的市值	貴集團 應佔權益	貴集團於 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應佔市值
第二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				
6.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以北 的多幅地塊	人民幣89,800,000元	99%	人民幣88,902,000元
	小計：	<u>人民幣89,800,000元</u>		<u>人民幣88,902,000元</u>
	總計：	<u>人民幣1,011,470,000元</u>		<u>人民幣1,001,355,300元</u>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報告

第一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或自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描述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市值
1.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沧州市 新華區 津德路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p>該物業位於沧州市新華區。本地段屬於工業區，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不同樓齡及高度的工業樓宇。</p> <p>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該物業由兩幅總佔地面積111,711.50平方米的土地組成，其上建有多座於一九八二年至二零零七年間落成的樓宇。</p> <p>該物業的樓宇由七棟大廈組成，包括多所車間及其他配套建築，總建築面積約32,418.95平方米。</p> <p>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分配作鐵路用途，並獲准用作倉庫，期限將於二零五三年九月十八日屆滿。</p>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用作工業用途。	<p>人民幣83,270,000元</p> <p>(貴集團應佔99%權益： 人民幣82,437,300元)</p> <p>(參閱附註4)</p>

附註：

- 根據以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總佔地面積約111,711.50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及分配予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該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 貴公司間接擁有99%的附屬公司。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屆滿日期	用途	佔地面積 (平方米)
滄新國用(2006)第711號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二零五三年九月十八日	倉庫	110,440.20
滄新國用(2006)第715號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不適用	鐵路	<u>1,271.30</u>
			總計：	<u>111,711.50</u>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三

物業估值

2. 根據下列房屋所有權證，該物業的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歸屬於達力普專用管。證書詳情如下：

<u>證書編號</u>	<u>出具日期</u>	<u>用途</u>	<u>建築面積</u> (平方米)
房權證滄市字第2001911號	二零零九年一月四日	辦公室	2,025.00
房權證滄字第2005496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280.19
房權證滄市字第2002377號	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車間	5,527.89
房權證滄字第2005500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21,037.54
房權證滄字第2005493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1,802.23
房權證滄字第2005498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477.36
房權證滄字第2005497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1,268.74
總計：			<u>32,418.95</u>

3. 吾等獲提供由 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出具有關物業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達力普專用管有權按照該等土地使用權的條款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該等土地使用權(即滄新國用(2006)第711號)；
- ii.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即滄新國用(2006)第711號)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土地使用權；
- iii. 除上述質押外，該等土地使用權(即滄新國用(2006)第711號)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 iv. 達力普專用管有權佔用及使用該等土地使用權(即滄新國用(2006)第715號)；
- v. 達力普專用管為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的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
- vi. 該物業的樓宇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樓宇；及
- vii. 除上述質押外，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4. 於估值過程中，吾等認為該等不得在市場轉讓的土地使用權(即滄新國用(2006)第715號)並無商業價值。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報告

第一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或自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描述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市值
2.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沧州市 新華區 工農路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p>該物業位於沧州市新華區。本地段屬於工業區，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不同樓齡及高度的工業樓宇。</p> <p>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該物業由三幅總佔地面積78,938.30平方米的土地組成，其上建有多座於一九八三年至二零零八年間落成的樓宇。</p> <p>該物業的樓宇由九棟大廈組成，包括多所車間及其他配套建築，總建築面積約35,148.44平方米。</p> <p>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三段並存年期將分別於二零五年九月十八日及二零五四年二月二十三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用作工業用途。	<p>人民幣83,870,000元</p> <p>(貴集團應佔99%權益： 人民幣83,031,300元)</p>

附註：

- 根據以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總佔地面積約78,938.30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該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 貴公司間接擁有99%的附屬公司。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屆滿日期	用途	佔地面積 (平方米)
滄新國用(2006)第714號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二零五四年二月二十三日	工業	13,880.50
滄新國用(2006)第712號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二零五三年九月十八日	工業	12,271.90
滄新國用(2006)第713號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日	二零五三年九月十八日	工業	52,785.90
			總計：	<u>78,938.30</u>

附錄三

物業估值

2. 根據下列房屋所有權證，該物業的樓宇的房屋所有權歸屬於達力普專用管。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米)
房權證滄字第2001921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	工業及倉庫	1,054.78
房權證滄字第2004784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	工業及倉庫	560.06
房權證滄字第2004785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	工業及倉庫	558.60
房權證滄字第2001920號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	工業及倉庫	1,182.13
房權證滄市字第2002246號	二零零九年一月四日	工業及倉庫	20,842.90
房權證滄字第2005499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2,081.20
房權證滄字第00016992號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	工業	547.15
房權證滄市字第2003453號	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四日	辦公室	7,743.82
房權證滄字第2005494號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二日	工業及倉庫	577.80
總計：			<u>35,148.44</u>

3. 據 貴集團告知，總佔地面積約66,666.40平方米的兩塊土地及總建築面積約27,404.62平方米的八棟樓宇將由政府收回。詳情請見附註(4)(i)。

4. 吾等獲提供由 貴集團中國法律出具有關物業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政府將根據產業搬遷計劃收回物業的兩塊土地(滄新國用(2006)第713號及滄新國用(2006)第714號)及八棟樓宇(房權證滄字第00016992、2001920、2001921、2004784、2004785、2005494及2005499號及房權證滄市字第2002246號)，及相關所有權證書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退還政府。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前，達力普專用管有權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前述物業的土地及樓宇。根據滄州市新華區房屋征收管理辦公室與達力普專用管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的《達力普石油專用管退城搬遷技改項目 — 非住宅房屋征收補償協議》(非住宅征協字第01號)(「補償協議」)，政府將收回兩塊土地及八項物業，而達力普可收取土地收回補償及相關付款為數約人民幣205.6百萬元。付款將分兩期支付。首期付款人民幣150.0百萬元已於簽立協議後支付予達力普專用管，第二期付款約人民幣55.6百萬元將於相關物業的鑰匙交予相關政府機關後五個營業日內支付。補償協議對於簽立協議的各方有效及可強制執行。
- ii. 達力普專用管有權按照該等未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的條款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該等土地使用權；
- iii. 該物業未收回土地的土地使用權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土地使用權。除上述質押外，該等土地使用權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及
- iv. 達力普專用管為樓宇(房權證滄市字第2003453號)的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樓宇。樓宇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樓宇。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報告

第一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或自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描述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市值
3.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高新區 永濟路以北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該物業位於滄州市高新區永濟路以北。本地段屬於工業區，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不同樓齡及高度的工業樓宇。 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該物業由三幅總佔地面積171,272.17平方米的土地組成，其上建有多座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八年間落成的樓宇。 該物業的樓宇由20棟大廈組成，包括多所車間及其他配套建築，總建築面積約71,093.76平方米。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三段並存年期將於二零五五年二月二十二日屆滿，作工業用途。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用作工業用途。	人民幣196,830,000元 (貴集團應佔99%權益： 人民幣194,861,700元)

附註：

- 根據以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總佔地面積約171,272.17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該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 貴公司間接擁有99%的附屬公司。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屆滿日期	用途	佔地面積 (平方米)
滄高國用(2014)第017號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	二零五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工業	57,102.76
滄高國用(2014)第018號	二零一四年九月二日	二零五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工業	50,661.41
冀(2017)滄州市(高新區) 不動產權第0000009號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九日	二零五五年二月二十二日	工業	63,508.00
總計：				<u>171,272.17</u>

附錄三

物業估值

2. 根據下列房屋所有權證，該物業的樓宇的房屋所有權已授予達力普專用管。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米)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3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168.60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21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鍋爐房)	243.39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20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165.56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22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57.43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5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車間)	38,805.76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0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51.39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09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218.27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24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配電室)	98.26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6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車間)	1,620.05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9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變電站)	1,943.87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8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69.70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4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49.60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25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配電室)	51.84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2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219.47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7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倉庫)	704.00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11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辦公室)	7,329.82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23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配電室)	271.93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07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辦公室)	4,350.34
滄房權證獻字第56808號	二零一四年八月七日	非住宅(其他)	1,975.71
滄房權證獻字第59659號	二零一五年九月九日	非住宅(車間)	12,698.77
總計：			<u>71,093.76</u>

3. 吾等獲提供由 貴集團中國法律出具有關物業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達力普專用管有權按照該等土地使用權的條款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該等土地使用權；
- ii.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土地使用權；
- iii. 除上述質押外，該等土地使用權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 iv. 達力普專用管為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的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
- v. 該物業的樓宇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樓宇；及
- vi. 除上述質押外，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報告

第一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或自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描述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市值
4.	位於 中國 河北省 沧州市 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以北 的一座工業綜合體	<p>該物業位於沧州市渤海新區南疏港路以北。本地段屬於工業區，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不同樓齡及高度的工業樓宇。</p> <p>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該物業由三幅土地的多個部份組成，總佔地面積為530,925.00平方米(三幅土地的總佔地面積為994,886.91平方米)，其上建有多座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九年間落成的樓宇。</p> <p>該物業的樓宇由23棟大廈組成，包括多所車間和其他配套建築，總建築面積約為250,536.21平方米。</p> <p>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期限將分別於二零五九年九月十三日、二零六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六八年四月十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用作工業用途。	<p>人民幣557,700,000元</p> <p>(貴集團應佔99%權益： 人民幣552,123,000元)</p>

附註：

- 根據以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總佔地面積約994,886.91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該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 貴公司的間接擁有99%的附屬公司。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屆滿日期	用途	佔地面積 (平方米)
冀(2018)滄州渤海新區不動產權第0002042號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二零六八年四月十五日	工業	202,708.31
滄渤(國用)2011第463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六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工業	301,840.67
滄渤(國用)2011第1132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五九年九月十三日	工業	<u>490,337.93</u>
總計：				<u>994,886.91</u>

誠如 貴集團告知，該物業由總佔地面積約530,925.00平方米的地塊部分組成。

附錄三

物業估值

2. 根據下列房屋所有權證，該物業的樓宇的房屋所有權已授予達力普專用管。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用途	建築面積 (平方米)
冀(2018)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44735號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工業	101,104.99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77號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工業	5,534.70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78號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工業	1,638.40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79號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工業	5,954.12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80號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工業	7,743.28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82號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工業	4,418.04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83號	二零一九年二月二十日	工業	6,630.16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28574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工業	100,707.62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28575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工業	4,353.61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28576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工業	624.23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28577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工業	1,248.03
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28578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	工業	10,579.03
總計：			<u>250,536.21</u>

3. 根據五份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 — 建字第130901201800049號、建字第130901201800090號、建字第130901201800091號、建字第130901201800092號及建字第130901201800093號，總建築面積約221,659.23平方米的該物業已獲准建設規劃建築工程。

4. 根據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日及二零一九年二月三日的四份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 — 第130905201807200101號、第130905201902030101號、第130905201902030201號及第130905201902030301號，總建築面積約221,404.40平方米的該物業已獲准開始規劃建築工程。

5. 總建築面積117,512.52平方米的11棟物業大樓新近竣工，而於估值日期前正在申請相關房屋所有權證。該等大樓的相關規劃批文及許可已經取得並載於上文附註(3)及(4)。由於已取得相關房屋所有權證(請參閱附註(2))，所以吾等已就該11棟大樓提供市值。

6. 吾等獲提供由 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出具有關物業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達力普專用管有權按照該等土地使用權的條款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該等土地使用權；

附錄三

物業估值

- ii.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土地使用權；
- iii. 除上述質押外，該等土地使用權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 iv. 達力普專用管為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的合法擁有人，並有權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
- v. 該物業房屋所有權證冀(2018)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44735號、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78號、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79號及冀(2019)滄州市不動產權第0004280號的樓宇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樓宇；
- vi. 除上述質押外，上述房屋所有權證列明的樓宇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 vii. 有總建築面值31,918.70平方米的多個樓宇，在建築工程開展前，未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及於建築物投入使用前，尚未申請任何竣工驗收程序，根據滄州渤海新區城市管理局出具的確認函，達力普專用管將不會蒙受任何懲罰；及
- viii. 滄州市渤海新區城市管理局有權發出該確認函，因此，達力普專用管受罰的風險屬低。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報告

第一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工業營運或自用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描述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市值
5.	中國 河北省 沧州市 北京路南側 市民服務中心東側 管業大廈 1601至1604室	管業大廈(「該樓宇」)位於沧州市北京路南側及市民服務中心東側。本地段屬於新開發地區，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不同樓齡及高度的商業及住宅樓宇。 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該物業由四個總建築面積約1,700.00平方米的辦公室單位組成。該樓宇於二零一五年落成。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期限將於二零一五年九月八日屆滿，作商業融資用途。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用作辦公室用途。	無商業價值 (參閱附註5)

附註：

- 根據滄州建投管業大廈有限公司與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 貴公司間接擁有99%的附屬公司)訂立的買賣協議，該物業由達力普專用管以代價人民幣11,050,000元購買。
- 根據買賣協議的補充協議(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該物業由達力普專用管收購，且達力普專用管有權佔有、使用、租賃或以其他合法方式處置該物業。
- 誠如 貴集團告知，達力普專用管正就該物業申請房屋所有權證。
- 吾等獲提供由 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出具有關物業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上述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具法律效力及對各方具約束力。上述協議下的權利獲中國法律認可及保障；及
 - 根據前述買賣協議及補充協議，達力普專用管有權佔用、使用、租賃及以其他合法方式處置該物業。
- 於估值過程中，吾等認為該物業(並無任何不動產權證)並無商業價值。為作參考之用，假設於估值日期已取得房屋所有權證，該物業的市值約為人民幣12,500,000元(貴集團應佔99%權益：人民幣12,375,000元)。

附錄三

物業估值

估值報告

第二組 — 貴集團於中國持作未來發展的物業

編號	物業	描述及年期	估用詳情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現況下的市值
6.	中國 河北省 沧州市 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以北 的多幅地塊	<p>該物業位於沧州市渤海新區南疏港路以北。本地段屬於工業區，區內的發展項目包括不同樓齡及高度的工業樓宇。</p> <p>根據 貴集團提供的資料，該物業由三幅土地的部份組成，總佔地面積為463,961.91平方米（三幅土地的總佔地面積為994,886.91平方米）。</p> <p>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獲授出，期限將分別於二零五九年九月十三日、二零六零年七月二十七日及二零六八年四月十五日屆滿，作工業用途。</p>	於估值日期，該物業空置。	<p>人民幣89,800,000元</p> <p>(貴集團應佔99%權益： 人民幣88,902,000元)</p>

附註：

1. 根據以下國有土地使用權證，總佔地面積約994,886.91平方米的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授予達力普石油專用管有限公司（「達力普專用管」），該公司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 貴公司的間接擁有99%的附屬公司。證書詳情如下：

證書編號	出具日期	屆滿日期	用途	佔地面積 (平方米)
冀(2018)滄州渤海新區 不動產權第0002042號	二零一八年五月四日	二零六八年四月十五日	工業	202,708.31
滄渤(國用)2011第463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一日	二零六零年七月二十七日	工業	301,840.67
滄渤(國用)2011第1132號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十日	二零五九年九月十三日	工業	<u>490,337.93</u>
總計：				<u>994,886.91</u>

誠如 貴集團告知，該物業由總佔地面積約463,961.91平方米的地塊部分組成。

附錄三

物業估值

2. 吾等獲提供由 貴集團中國法律顧問出具有關物業的法律意見，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以下各項：
 - i. 達力普專用管有權按照該等土地使用權的條款佔用、使用、從中獲益、處置(包括但不限於轉讓、租賃或質押)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出售該等土地使用權；
 - ii. 該物業的土地使用權已被質押。達力普專用管仍有權佔用或使用已質押的土地使用權；
 - iii. 除上述質押外，該等土地使用權不受任何扣押、質押及其他種類的限制或第三方權利所規限。
3. 於估值過程中，吾等採納每平方米約人民幣193元作為吾等就該物業估值的單位價值。

吾等對該物業進行估值時，已參考鄰近地區與該物業具類似特徵的若干地塊的交易記錄。該等地塊的單位交易價格介乎每平方米約人民幣177元至每平方米約人民幣190元。吾等已對該等地塊的單位交易價格作出適當調整，以反映包括但不限於達致主要假設的時間、地點、質量及尺寸等因素。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下文載列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若干條文以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方面的概要。

1. 組織章程大綱

組織章程大綱規定本公司宗旨並無限制。本公司宗旨載於組織章程大綱第3條，而組織章程大綱可於「附錄六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B.備查文件」一段所指明地點及期間查詢。本公司作為一間獲豁免公司，除為促進本公司在開曼群島境外地區所進行的業務者除外，本公司不會在開曼群島與任何人士、商號或法團交易。

2. 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採納組織章程細則，其中若干條文概述如下：

(a) 董事

(i) 配發或發行股份之權力

在不損害任何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目前所附特權或限制的情況下，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決定（如無決定或無具體規定則由董事決定）的條款及條件，發行附有關於股息、表決、退還股本或其他方面的優先、遞延或其他特權或限制的股份，亦可發行優先股，其發行條件為當發生指定事件或到特定日期時本公司或持有人可選擇贖回。董事可按本身不時釐定的條款發行可認購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或證券的認股權證。

本公司所有未發行股份概由董事處置。董事可全權決定按其認為適當的時間、對價及條款向其認為適當的人士發售或配發股份，或授出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股份，惟不得以折讓方式發行股份。

(ii) 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資產之權力

細則並無關於出售本公司資產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明確規定，惟董事可行使和執行本公司可行使或採取或批准、及本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相關條款並無規定本公司須在股東大會上行使或採取的一切權力、措施和事宜。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iii) 對離職的補償或付款

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款項作為離職的補償或退任對價(合約規定須付予董事者除外)，必須經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iv) 向董事提供貸款及貸款抵押

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或董事可能不時決定的其他地區證券交易所期間，如未經股東大會批准或追認，本公司不得向董事及其任何聯繫人提供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擔保、彌償保證或抵押，惟細則並不禁止就以下事項授出貸款或提供擔保、彌償保證或抵押：(i)就或有關本公司業務的負債；(ii)董事購買住宅(或償還購宅貸款)，惟有關貸款金額、擔保或彌償保證所承擔的負債或抵押價值不得超過該住宅公允市值的80%，亦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審計賬目的綜合資產淨值的5%，且該等貸款按一般商業條款授出並以住宅的法定抵押作為擔保；或(iii)就或有關本公司擁有股本權益之公司所獲款項或負債，而貸款金額或本公司就該等擔保、彌償保證或抵押承擔的負債不超過應佔該公司的權益。

(v) 資助購回公司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

細則並無有關本公司提供資助購買、認購或其他收購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股份的規定。有關該內容的法律概述於下文第4(b)段。

(vi) 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合約之權益披露

董事可於在職期間兼任本公司任何其他有酬勞的職位或職務(核數師除外)，任期及條款由董事釐定，並可就此收取由董事釐定的額外酬金(不論以薪金、佣金、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支付)。董事可擔任或出任由本公司創辦或本公司擁有權益的任何其他公司的董事或主管或擁有該等公司的權益，而毋須就兼任該等公司董事、主管或擁有權益而收取的酬金、溢利或其他利益向本公司或股東交代。董事亦可按其認為完全適當的方式，行使本公司所持有或擁有任何其他公司股份所具有的投票權，包括投票通過任何決議案贊成委任董事或任何董事為該等其他公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司的董事或主管或投票贊成或釐定支付予該等其他公司董事或主管的酬金。董事不可就本身或其聯繫人被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持有權益的其他公司之任何有酬勞職位或職務的任何決議案(包括安排或更改相關委任的條款或終止委任)投票，屆時該董事亦不會計入法定人數。

除細則另有規定外，任何董事或建議委任或候任董事均不會因其董事職位而失去就所兼任有酬勞職位或職務或以賣方、買方或任何其他方式與本公司訂立合約的資格，且任何該等合約或董事以任何方式享有利益的任何其他合約或安排亦不會因而作廢。參與訂約或有利益關係的董事亦毋須因其董事職位或由此建立的受託關係向本公司或股東交代自任何該等合約或安排獲得的任何酬金、溢利或其他利益。若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得悉在本公司所訂立或建議訂立的合約或安排中有任何直接或間接利益，則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視情況而定)須於首次考慮訂立該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會議上申報其利益性質。若董事其後方得悉有關利益關係，則須於得悉此項利益關係後的首次董事會議上申明其利益性質。

除細則另有規定外，董事不得就其所知與本身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細則)有重大利益之合約或安排的董事決議案投票(亦不得計入投票法定人數)，倘董事投票，將不會計算。惟此項限制不適用於下列任何情況：

- (aa) 就董事為本公司之利益而借出款項或承擔的責任，而向該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提供任何抵押或賠償保證之任何合約或安排；
- (bb) 就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個別／共同就本公司或任何本公司擁有權益之公司之負債或責任提供全部或部分擔保或抵押，而由本公司向第三者提供任何抵押或彌償保證之任何合約或安排；
- (cc) 任何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根據任何發售要約或邀請認購本公司向股東或債券或其他證券持有人或公眾人士發行的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的合約或安排，而董事及其緊密聯繫人士不會獲得有別於其他股東、債券或其他證券持有人或公眾人士的優惠者；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 (dd) 任何有關發售本公司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以供認購或購買的合約或安排，而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因參與包銷或分包銷而擁有或將擁有其中權益者，及／或就發售發出聲明、訂立契諾、承諾、擔保或承擔任何其他責任而擁有或將擁有其中權益者；
- (ee) 任何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僅因持有本公司及／或彼／彼等作為收購人或收購人之一的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權益或因購入或有效收購該等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持有收購人之權益而擁有之合約或安排；
- (ff) 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之利益而訂立之任何建議或安排，包括退休基金或退休、身故或傷殘福利計劃或個人退休金計劃，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士及僱員可從中受益，並經相關稅務機構就稅務目的或有關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士及僱員批准，且須待批准後方可實行，而其中並無給予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任何該等計劃或基金所涉及主管(董事為成員之一)及相關人士一般無權享有的特權；
- (gg) 任何有關採納、修訂或實行涉及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發行或授出有關股份或其他證券認購權或符合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僱員權益的任何僱員股份計劃的建議，根據該建議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士或可受益；及
- (hh) 任何根據細則符合任何董事、其緊密聯繫人士、主管或僱員權益的有關購買及／或保持任何保險政策的合約、協議、交易或建議。

(vii) 酬金

董事有權就其服務領取一般酬金，數目由本公司股東大會不時釐定。除投票通過決議案另行規定外，酬金概按董事同意的比例及方式派付予各董事。如未能達成協議，則由各董事平分，惟任職時間短於整段有關計薪期間的董事僅可按任職時間比例收取酬金。上述規定不適用於任何於本公司擁有帶薪職務或職位之董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事，惟支付有關董事費用的已付費用除外。董事亦有權獲報銷所有因或關於行使其董事職責所產生之合理費用，包括其出席董事會議、委員會會議、股東大會或參與公司業務或因執行董事職務而承擔的旅費、酒店費及其他費用。

董事或會對任何應本公司要求行使特別或額外服務之董事提供特別酬金。該等特別酬金可作為董事一般酬金以外或代替該等一般酬金的酬勞，以薪金、佣金、分享溢利或其他可安排的方式支付。除上述者外，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副董事總經理或執行董事或出任其他職務以管理本公司的董事可收取董事不時釐定的酬金（不論以薪金、佣金或分享溢利或其他方式或上述全部或任何方式支付）、其他福利（包括退休金及／或約滿酬金及／或其他退休福利）和津貼。上述酬金可作為董事一般酬金以外的酬勞。

董事亦有權建立和維持或促使建立和維持勞資雙方共同繳納或由僱主單方繳納的年金或退休金基金，以維護現在或曾經受僱於或服務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聯屬公司或聯營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者，或現在或曾經就任本公司或上述其他任何公司董事或主管職務者，及於本公司或此等其他公司擁有或曾經擁有帶薪職位或職務者，及其配偶、遺孀、鰥夫、家人以及贍養人的利益並向此等人士提供保險費用，以給予或促使給予其捐贈約滿酬金、退職金、年金、津貼或酬金。持有職位或職務的任何董事有權分享該等捐贈約滿酬金、退職金、年金、津貼或酬金或保留該等利益歸其所有。

(viii) 退任、委任和免職

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將輪流退任，惟各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每年須退任的董事為上次獲選以來任期最長之董事，惟倘多名董事均於同一日任職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名單（除非彼等另有協定）。

細則並無規定董事達到一定年齡後須退任。

董事有權出席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並於會上發言。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一名。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在董事任期屆滿前將其免職(但此規定並不影響該董事就其與本公司之間任何服務合約遭違反而提出索償的權利)。根據細則條例及條文，本公司亦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選出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此外，董事可任命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惟任命董事數目不得超過股東於股東大會不時釐定之最大數目。任何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獲委任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合資格將獲重新委任。

董事可不時委託或授予本公司主席、副主席、董事總經理、聯席董事總經理、副董事總經理或執行董事全部或任何彼等認為合適之董事權力，董事執行該等權力須按照董事不時作出或施加之條款及限制。董事亦可將其任何權力授予董事或董事代表及彼等認可的其他人士組成的委員會，而董事會可不時全面或局部撤回某人士或某方面的授權或撤回任何委員的委任和解散任何此等委員會，但任何由此成立的委員會在行使所獲權力時，均須遵守董事不時施加的規則。

(ix) 借貸權力

董事可不時酌情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為本公司籌措資金或借貸或就任何款項或多筆款項作擔保，以及將本公司業務、物業及未催繳股本或任何相關部分作按揭或抵押。董事可按彼等認為在各方面均適合的條款及條件和方式，尤其是在遵守公司法規定的情況下，通過發行本公司的公司債券、債務證券、債券或其他證券(包括作為本公司或任何第三方的債項、負債或承擔的全部或附屬抵押)為一筆或多筆付款或還款籌措資金或作出擔保。

附註：上文所概述之規定與細則大致相同，可在本公司特別決議案的批准下作出修訂。

(x) 合資格股份

細則並無規定本公司董事須持有任何合資格股份。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xi) 賠償董事

細則條文規定，董事(其中包括其他人士)因彼等各自職務或信託履行職責或假定職責時所作出、贊成或遺漏之行動而引致或蒙受之任何行為、成本、費用、損失、賠償及開支可獲彌償，惟因彼等本身欺騙或欺詐而引致或蒙受者(如有)除外。

(b) 修訂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可通過本公司股東大會更改。細則亦可通過本公司股東大會修訂。按下文第3段所詳述，細則規定，除若干情況外，更改公司組織章程大綱、修訂細則或更改本公司名稱，均須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

(c) 更改股本

本公司可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

- (i) 增加其股本；
- (ii) 將全部或任何股本合併及分拆為面額高於或低於現有股份的股份。將繳足股份合併為面額較高的股份時，董事會可按其認為適當的方式解決任何可能出現的難題(惟不影響上文所述的一般效力)，尤其包括於合併股份持有人之間決定須合併入合併股份的特定股份。倘任何人士應獲一股或多股合併股份之零碎股份，則董事可委任該人士將該等零碎股份出售，並將出售的股份轉讓予有關買主，而該轉讓的有效性毋容置疑。其股份出售的淨收入(已扣除出售的費用)可按照原先應獲零碎合併股份的人士應得權利及權益比例向其分派，或支付予本公司，利益歸本公司所有；
- (iii) 將股份分為不同類別，分別附加任何優先、遞延、合資格或特別權利、特權或條件；
- (iv) 註銷於通過決議案之日尚未獲任何人士認購或同意認購的任何股份，並按註銷的股份削減其股本；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v) 將其股份或任何股份分拆為面值少於當時公司組織章程大綱規定數額的股份，但不得違反公司法的規定，且有關分拆股份的決議案可決定分拆股份持有人之間，其中一股或更多股份可較其他股份有優先或其他特別權利，或有遞延權利或限制，而該等優先或其他特別權利、遞延權利或限制為本公司可附加於未發行或新股者；

(vi) 更改股本的計值貨幣；及

(vii) 就發行及配發不附帶投票權之股份作出規定。

在不違反法例所規定條件下，本公司可通過特別決議案以任何認可方式削減已發行股本、任何股本贖回儲備金或其他不可分派儲備。本公司可以法例許可的任何方式動用其股份溢價賬。

(d) 修訂現有股份或各類別股份附有的權利

在公司法的規定下，倘任何時候股本分拆為不同類別股份，則任何類別股份附有的全部或任何特別權利，可經由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不少於四分之三持有人書面同意，或經由該類股份持有人在另行召開的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而修訂或廢除，倘該類別股份的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則作別論。細則中關於股東大會的規定經作出必要修訂後，將適用於另行召開的大會，惟有關大會所需法定人數的條文除外，參閱下文第2(s)段。

(e) 特別決議案 — 須以大多數票通過

當本公司任何部分已發行股本仍於聯交所上市，則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須在股東大會上獲親自出席並有權投票的股東或(若股東為法團)其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大多數票通過。有關大會通告已根據下文第2(i)條正式發出(詳情見下文)。

(f) 表決權

除任何類別或各類別股份當時所附投票的任何特別權利、特權或限制外，如以投票方式表決，則每名親自出席的股東或(若股東為法團)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以本公司註冊股東名義每持有一股繳足股份或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可投一票(在催繳股款前或分期股款到期前已繳或入賬列為已繳的股款不會被視作已繳股款)。當本公司股份仍於聯交所上市期間，倘本公司任何股東根據上市規則(定義見細則)規定須放棄就特定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決議案投票或被限定僅可投票贊成或反對特定決議案，則該名股東(若股東為法團，則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在違反上述規定或限制下作出的投票一概不予點算。投票表決時，有權投一票以上的股東毋須盡投其票或以同一方式盡投其票。

於任何股東大會上，任何提呈大會表決之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除非大會主席真誠允許純粹與程序或行政事項有關的決議案以舉手方式表決，在此情況下，每名親身(或倘股東為法團，則由正式授權代表出席)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均有一票，惟倘屬結算所(或其代理人)的股東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則每名委任代表於舉手表決時可投一票。

本身為結算所(定義見細則)或其代理人的本公司股東可授權其認為適當的人士作為在本公司任何大會或任何類別股東大會的代表，惟須指定每名獲授權人士所獲授權所涉的股份數目及類別。根據細則條文獲授權人士有權代表結算所(或其代理人)行使該結算所(或代理人)可行使的相同權力，猶如該人士為該結算所(或其代理人)所持該授權所列明的股份數目及類別之本公司股份的登記持有人，包括在允許舉手表決的情況下，以舉手表決方式行使個人表決權。

(g) 股東週年大會的規定

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部分仍於聯交所上市，則須每年舉行一次股東週年大會，舉行日期須為上屆股東週年大會後不超過15個月內，或本公司允許本公司任何證券上市的聯交所規則允許或並無禁止的較長期間內。

(h) 賬目及核數

董事須安排保存真確賬目，記錄本公司的收支款項、收支事項、本公司的物業、資產、信貸和負債資料和律所規定或真實公平反映本公司狀況和解釋有關交易所需的其他一切事項。

會計賬簿須保存於本公司主要辦事處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地點，並可供本公司董事隨時查閱。任何股東(董事除外)或其他人士概無權查閱本公司任何會計記錄或賬冊或文件，惟獲公司法賦予權利或司法權區法院頒令或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所批准者除外。然而，獲豁免公司須在稅務信息局根據開曼群島稅務信息局法例送達法令或通知後，以電子形式或任何其他媒體於其註冊辦事處(提供)可能須予提供的賬冊副本或當中部分。

當本公司股份仍於聯交所上市，董事須不時安排編製損益賬、資產負債表、集團賬目(如有)及報告並於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提交，公司賬目須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聯交所許可的其他準則編製及審核。本公司所有資產負債表須由兩名董事代表董事簽署，並須於股東週年大會向本公司提交所有資產負債表的副本(包括法例所規定須包含、隨附或附加的所有文件)及損益賬，亦須連同董事報告與核數師報告的副本於大會舉行日期前最少21日寄發予本公司所有股東、債券持有人及根據公司法或細則有權收取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告的其他人士。在嚴格遵守公司法及聯交所規則的情況下，且取得規定所需同意書(如有)而該等同意書生效並可全面執行時，本公司可按公司法容許的任何方式向該等人士寄發摘錄自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及董事報告(形式及所載資料均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的規定)的財務報表概要代替，惟該等人士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要求本公司除財務報表概要外，同時亦向其寄發本公司年度財務報表及董事報告的完整印刷本。倘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經本公司同意屆時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則屆時須根據該證券交易所的規例或慣常作法向其提交上述文件的副本。

於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須委任一間或多間核數師行以任職，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此外，股東可於委任期屆滿前任何時間在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罷免核數師及於同一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委任另一名核數師作為其餘下任期的接替者。除條文另有規定外，核數師酬金須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授權於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釐定，惟在特別年度，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可授權董事釐定該酬金。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i) 會議通告及議程

股東週年大會須於發出不少於足二十一(21)日及不少於足二十(20)個營業日的通告後召開。任何其他股東大會(包括股東特別大會)則須於發出不少於足十四(14)日及不少於足十(10)個營業日的通告後召開。通告須列明會議舉行的地點、日期、時間以及於會議上將予考慮的特別決議案的詳情，倘有特別事項，則亦須列明其性質。

於遞交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附帶股東大會投票權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股權的一名或多名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秘書發出，以要求董事會就有關要求載列的任何業務交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大會將於寄發有關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寄發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召開有關大會，要求人本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及本公司須就要求人因董事會未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向要求人作出彌償。

(j) 股份轉讓

所有股份轉讓須以一般或通用格式或(當本公司任何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指定格式或董事所批准的任何其他格式的轉讓文件親筆簽署辦理，如轉讓人或承讓人為結算所或其代理人，則可以親筆簽署、機印簽署或以董事會不時批准的其他方式簽署；轉讓文件須由轉讓人及承讓人雙方或其代表簽署，而在有關股份承讓人姓名列入股東名冊之前，轉讓人仍視為該等股份的持有人，惟董事可全權決定豁免雙方於股份轉讓登記前簽署轉讓文件，亦可接受任何機印簽署的轉讓。

董事可全權決定隨時和不時將股東名冊總冊的任何股份轉往或同意轉往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登記，或將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的任何股份轉往股東名冊總冊或任何其他股東名冊分冊登記。

除董事另行同意外，股東名冊總冊的股份不得轉往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登記，而任何股東名冊分冊的股份亦不得轉往股東名冊總冊或任何其他股東名冊分冊登記。一切轉讓文件和其他擁有權文件必須送交登記處登記。倘股份在股東名冊分冊登記，則須在相關登記處辦理。倘股份在股東總名冊登記，則須在該登記處的轉讓辦事處辦理。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董事可全權酌情拒絕就轉讓任何未繳足股份予其不批准的人士辦理登記，亦可拒絕登記轉讓任何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未繳足股份，而毋須給予任何理由。董事亦可拒絕登記轉讓股份(不論繳足與否)予超過四名聯名持有人，或拒絕就轉讓根據任何僱員購股權計劃而發行且仍受轉讓限制的任何股份辦理登記，或倘轉讓人為嬰兒或神志失常或不具法律能力，亦可拒絕辦理登記轉讓。倘董事拒絕登記任何股份的轉讓，則須於轉讓文件送交本公司當日後兩個月內向各轉讓人及承讓人發出拒絕登記通知及(倘有關股份為繳足股份)拒絕理由。

除非轉讓文件已正式繳付印花稅，且僅涉及一類股份，並連同有關股票及董事合理要求顯示轉讓人轉讓權及其他證明(如轉讓文件由其他人士代為簽署，則包括該人士的授權證明)送交有關註冊辦事處或過戶登記處，否則董事(倘合適)可拒絕承認任何轉讓文件。

本公司可在香港傳閱的英文及中文報章以廣告方式發出通告，在董事不時釐定的時間和期間暫停辦理所有股份或任何類別股份的過戶登記。在任何年度內，暫停辦理股份登記的期間合計不得超過30日。

(k) 本公司購回本身股份的權力

細則規定董事在遵守公司法規定的條件下，可按其認為適當的條款及條件行使本公司購回或收購本身股份的權力。

(l)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證券的權力

細則並無關於附屬公司擁有本公司證券的規定。

(m) 股息及其他分派方式

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上以任何貨幣形式向股東宣派股息，惟所派股息不得超過本公司董事建議的數額。本公司亦可自股份溢價賬作出分派，惟須遵守公司法規定。

除任何股份所附權利或發行條款另有規定外，所有股息須按任何派息期間的實繳或入賬列為實繳股款數額比例分配及派付。就此而言，在催繳前就股份所繳付的股款並不會視為該股份的已繳股款。凡本公司擁有留置權的股份，董事可保留其股息或其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他款項，並可將該等股息或其他款項用以償還有關留置權的欠款、負債或債務。倘股東欠本公司催繳股款、分期股款或其他款項，則董事可將有關欠款(如有)全部自其獲派的任何股息或其他應付紅股中扣除。

倘董事或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議決就本公司股本派付或宣派股息，董事在其認為適當的情況下，可繼而議決(a)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以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惟有權獲派息的股東可選擇收取全部(或部分)現金股息以代替配股，或(b)有權獲派息的股東可選擇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以代替收取全部或部分股息。

本公司在董事建議下亦可通過普通決議案議決配發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以全數支付本公司個別股息，而不給予股東選擇收取現金股息代替配股的權利。

倘董事或本公司在股東大會上議決派付或宣派股息，則董事可繼而議決分派任何種類指定資產支付全部或部分股息。

所有於宣派一年內未獲認領的股息、紅利、其他分派或變現所得款項，可由董事為本公司利益而用作投資或其他用途，直至獲認領為止，但本公司不會由此成為有關款項的受託人。所有於宣派後六年內仍未獲認領的股息、紅利、其他分派或所得款項，可由董事沒收並撥歸本公司所有，倘所沒收者為本公司證券，則可由董事按其認為適當的對價重新配發及重新發行。

(n) 委任代表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或本公司任何類別股份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和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出席本公司股東大會或任何類別股份大會並於會上代其投票。於任何股東大會上，股東可親自(若股東為法團，則由其正式授權代表)或由受委代表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受委代表應有權代表個人股東行使其所代表的股東可行使的相同權力。此外，受委代表應有權代表公司股東行使其所代表的股東可行使的相同權力(猶如其為個人股東一般)。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o) 法團代表

凡有權出席本公司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法團股東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人士作為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法團股東由代表出席應視為其親自出席相關大會，而代表可就大會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投票表決。

(p) 催繳股款及沒收股份

董事可不時於其認為適當時向本公司股東催繳其所持股份尚未繳付且毋須根據配發條款按固定期限繳付的任何股款(不論按股份面值或以溢價形式計算)。催繳股款可一次付清或分期繳付。倘截至指定付款日期尚未繳付任何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則欠款人士須按董事會所定的利率(不超過年息20厘)支付由指定付款日期至實際付款日期有關款項的利息，惟董事可豁免支付全部或部分利息。董事如認為適當，可向任何願意預繳股款(以現金或等值對價繳付)的股東收取其所持股份的全部或任何部分未催繳而未支付的股款或應付的分期股款。本公司可就所預繳的全部或任何部分股款按董事釐定的利率(不超過年息20厘)支付利息(如有)。

若股東於截至指定付款日期仍未支付任何催繳股款或分期催繳股款，則董事可於任何部分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欠繳期間隨時發出通知，要求支付所欠催繳股款或分期股款以及任何已累計及截至實際付款之日仍然應計的利息。通知將指定另一日(通知規定付款當日或之前，不早於通知生效日期起第十四日)，亦指定付款地點。通知亦表明倘若截至指定時間仍未付款，則涉及催繳的股份可被沒收。

若股東不按有關通知的規定辦理，則通知所涉及股份可於其後在未支付通知所規定款項前隨時由董事通過決議案予以沒收。沒收將包括就該等股份所宣派但於沒收前仍未實際支付的一切股息及紅利。

股份被沒收的人士不再以持有該等股份作為股東，惟仍有責任向本公司支付於沒收當日應就該等股份付予本公司的全部款項，連同(倘董事酌情規定)由沒收之日起至實際付款日期止期間的有關利息，利率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超過年息20厘。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q) 查閱股東名冊

倘本公司任何部分股本仍於聯交所上市，存置於香港的本公司股東名冊總冊或分冊可供本公司任何股東免費查閱，並可要求提供所有內容的副本或摘要，猶如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註冊成立並受其約束。

(r) 查閱董事名冊

由於董事及主管名冊並非公開可供查閱，故細則並無有關查閱本公司董事及主管名冊的規定(參閱下文第4(k)段)。

(s) 大會及另行召開的類別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

在任何情況下，股東大會的法定人數為兩名有權投票並親自(若股東為法團，則由正式授權代表)或委任代表出席的股東。為批准修訂類別股份權利而另行召開的類別股東大會所需的法定人數為不少於兩名合共持有該類已發行股份面值三分之一的人士或其委任代表，倘該大會之續會並無法定人數，則該續會之法定人數為任何兩名親自出席並有權投票的股東或其委任代表(不論彼等所持股份之數目)。

(t) 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的權利

細則並無有關少數股東遭欺詐或壓制時可行使權利的規定。然而，本公司股東可引用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補救方法(概述於下文第4(e)段)。

(u) 清盤程序

本公司由法院清盤或主動清盤的決議案須為特別決議案通過。

倘本公司清盤，則支付所有債權人後的剩餘資產將根據股東分別所持股份的已繳股本按比例分配，而倘可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剩餘資產不足以償還全部已繳股本，則股東將按彼等分別所持股份的已繳股本比例分擔虧損，惟一切不違背根據特別條款及條件發行的任何股份的權利。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若本公司清盤(不論主動清盤或由法院清盤)，則清盤人獲得特別決議案批准後，可將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部分資產以現金或實物形式分發予股東，而不論該等資產為同類財產或不同類別的財產。清盤人可就此為前述分配的任何一類或多類財產釐定其認為中肯的價值，並可決定股東或不同類別股東及同類別股東之間的分配方式。清盤人獲得上述批准後，可向一組或不同組別的股東授出一類或多類財產，亦可決定各股東間的分配方式。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權力的情況下可將任何部分資產授予清盤人(在獲得同樣權力的情況下)認為適當而為股東利益設立的信託的受託人，惟不得強迫股東接受任何涉及債務的股份或其他資產。

(v) 未能聯絡的股東

本公司有權出售任何股東的股份，倘：(i)12年內本公司至少三次宣派股息及其他分派，而期間股東並無領取有關股份的任何股息或分派；(ii)本公司已通過在本公司普通股本上市之證券交易所所在地區傳閱之主流英文報章(如有)或主流中文報章上以中英文刊發廣告，表明有意出售該等股份，而該廣告刊登後已超過三個月；(iii)於截至12年期間或三個月期間屆滿前任何時間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資料顯示該股份持有人或因死亡或破產或通過法律有權擁有股份的人士存在；及(iv)本公司已通知本公司普通股本上市之證券交易所之本公司擬出售股份。上述出售股份的淨收入撥歸本公司所有，而本公司收到該筆淨收入後即欠該名前股份持有人同等金額的款項。

(w) 證券

本公司可通過普通決議案將任何繳足股份轉換為證券，亦可不時通過類似決議案將任何證券再轉換為任何面值的繳足股份。證券持有人可根據適用於兌換證券所得股份(如股份並無轉換)的相同規定，按相同方式轉換全部或部分證券，或在情況許可下盡量按相近的規定及方式轉換，惟董事可不時(倘彼等認為合適)釐定可換股證券的最低數額並限制或禁止轉換該最低數額的零碎證券，惟因此該最低數額不得超過任何兌換證券所得股份的面值。董事會不得就任何證券發行任何不記名認股權證。證券持有人可按其所持有之證券數額，擁有關於股息、清盤時分享資產、於大會上投票及其他事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宜的同等權利、特權及優勢，猶如彼持有兌換證券所得的股份，惟證券數額概無賦予於現有股份不應賦予的特權或優勢。細則中適用於繳足股份的所有規定均適用於證券，而「股份」、「股份持有人」及「股東」應包括「證券」及「證券持有人」。

(x) 其他規定

細則規定，在公司法並無禁止且遵守公司法的情況下，倘本公司於本文件日期後發行的任何認股權證所附權利仍可行使，而本公司所作行動導致根據該等認股權證的認購價減少至低於股份面值，則本公司將設立認購權儲備並動用該儲備支付行使認股權證時認購價與股份面值的差額。

3. 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修訂

在不違反上文2(c)段所述有關本公司通過普通決議案修改股本的權利的情況下，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可經由本公司通過特別決議案修訂。細則規定，必須通過特別決議案方能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在不違反上文的情況下)或細則的規定或更改本公司名稱。就此而言，特別決議案指在股東大會上由有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親身或委派(倘股東為法團)其正式授權代表或(若允許委任代表)委任代表表決，以不少於四分之三的大多數票通過，而有關大會須發出不少於足21日及不少於足十(10)個營業日的正式通知，表明將提呈的決議案為特別決議案。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倘有權出席有關會議並於會議上投票，且合共代表會上全體成員的總表決權(不少於)95%的大多數股東同意，則不少於足21日的通知及不少於足十(10)個營業日的通知的規定可予免除。

4. 開曼群島公司法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須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經營業務。以下為開曼群島公司法若干規定的概要，惟此概要並不包括所有適用的條文及例外情況，亦無涵蓋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等所有事宜，而此等規定或會與有利益關係各方可能較熟悉的司法權區的同類條文有所不同。

(a) 股本

公司法規定，倘公司按溢價發行股份，則不論旨在換取現金或其他對價，均須將相當於該等股份溢價總額或總額的款項撥入名為「股份溢價賬」的賬項內。除公司組織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章程大綱及細則另有規定外，公司可以其不時釐定的(任何)方式動用股份溢價賬，包括但不限於下列方式：

- (i) 向股東作出分派或派付股息；
- (ii) 繳足公司的未發行股份，以向公司股東發行繳足紅股；
- (iii) 根據公司法贖回或購回股份；或
- (iv) 註銷
 - (aa) 公司的開辦費用；或
 - (bb) 發行公司股份或債券的開支、已付佣金或折扣。

除非在緊隨建議的股息或分派支付日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不得動用股份溢價賬向股東支付或分派股息。

公司可發行優先股及可贖回優先股。

公司法並無關於各類別股份持有人權利變更的明文規定。

(b) 購回公司或其控股公司股份之財務資助

開曼群島並無法例限制他人提供財務資助，以購回、認購或以其他方式購入其股份。然而，根據英國普通法的原則，董事有責任為公司爭取最大利益，基於恰當理由忠誠行事；同時，英國普通法對導致股本削減的行為亦有所限制。因此，視乎情況而定，董事可合法授權公司向他人提供財務資助，以購買、認購或以其他方式購入其本身或其控股公司的股份。

(c) 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贖回及購回股份及認股權證

倘組織章程細則許可，則公司可發行可贖回股份及購回本身的股份，包括任何可贖回股份，而公司法明文規定，在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限下，可依法修訂任何股份附帶的權利，以規定該等股份將予或須予贖回。購買及贖回該等股份僅可動用公司溢利或公司股份溢價賬或就此而發行股份的所得款項，或在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法規定許可情況下以股本購買及贖回。購回及購買股份時，任何超出將購買股份面值的應付溢價，須以公司溢利或自公司的股份溢價賬或(在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法規定許可情況下)股本撥付。公司購回本身的股份可由董事授權進行，或根據其公司細則的規定進行。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日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公司以其股本贖回或購回股份乃屬違法。在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規限下，除非公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司董事在購回前議決以公司名義持有該等股份作庫存股份，否則公司購回的股份應當作註銷論。倘公司持有股份作庫存股份，公司須在股東名冊載入該等股份，然而，儘管上文所述者，公司就任何目的而言均不被當作一名股東，亦不得行使庫存股份的任何權利，而任何擬行使有關權利的行動均為無效，而且，在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上，庫存股份並無直接或間接投票權，在任何時間就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公司法而言，亦不得計入已發行股份總數。此外，就庫存股份而言，概不會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亦不會對公司作出公司資產的其他分派(包括清盤時向股東作出的任何資產分派)(不論以現金或其他方式)。

公司並無被禁止購回其認購認股權證，故除有關認股權證文據或證書另有規定外，公司可根據有關認股權證文據或證書的條款及條件購回認股權證。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須載有批准購回的特別規定。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附屬公司可持有其控股公司的股份，而在若干情況下亦可購買該等股份。公司(不論為附屬公司或控股公司)僅可在公司細則許可的情況下購回本身的股份以註銷。

(d) 股息及分派

除非在緊隨建議付款日後，公司仍有能力償還在日常業務中到期的債項，否則公司不得派付股息或自股份溢價賬作出分派。

(e) 保護少數股東

開曼群島法院一般會跟從英國案例法的先例，即准許少數股東就下列事項提出代表訴訟或以公司名義提出引申訴訟：(a)超越公司權限或非法的行為；(b)公司的控制者對少數股東的欺詐行為；或(c)以違規方式通過一項須合資格(或特別)大多數股東通過的決議案。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如公司(並非銀行)將股本分為股份，則法院或可根據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五分之一之股東申請，委派調查員審查公司之事務並按法院指定之方式向法院呈報結果。

公司的任何股東均可入稟法院，倘法院認為公司清盤屬公平公正，則可發出清盤令。

股東對公司之申索，一般須根據適用於開曼群島之一般合約法或民事侵權法，或根據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為股東所具有之個別權利而提出。

(f) 管理

公司法並未就董事出售公司資產之權利作出明文規限。然而，就一般法例而言，公司各高級職員(包括董事、董事總經理及秘書)在行使本身權利及執行本身職責時，須為公司之最佳利益真誠信實行事，並以合理審慎之人士於類似情況下應有之謹慎、勤勉及技巧處事。

(g) 會計及審計規定

公司法規定，公司須安排設立有關(i)公司收支的所有款項及有關收支事項資料；(ii)公司所有貨品買賣；及(iii)公司資產及負債等的適當賬冊記錄，以公平及中肯地反映公司的狀況及解釋有關交易。

(h) 外匯管制

開曼群島並無外匯管制或貨幣限制。

(i) 稅項

在現行法例下，開曼群島概無徵收任何個人所得稅、公司所得稅、資本增值稅或其他稅項。作為一間獲豁免公司，本公司已獲開曼群島總督根據開曼群島稅務優惠法作出承諾，即使前述的稅項出現任何變動，本公司由承諾日期起計20年內亦不須就源自開曼群島或其他地區的收入或資本增值繳納稅項，而本公司的股息亦毋須先扣減開曼群島稅項即可派付。開曼群島並無就發行、轉讓或贖回股份徵收資本稅或印花稅。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j) 印花稅

若干文件(不包括買賣開曼群島公司股份的買賣合約及成交單據或過戶文件)的登記須繳納印花稅，一般按從價基準計算。

(k) 查閱公司賬冊記錄

公司股東及公眾人士均無權查閱董事及高級人員的名冊、會議記錄、賬目或(倘為受豁免公司)股東名冊。然而，獲豁免公司須在稅務信息局根據開曼群島稅務信息局法例送達法令或通知後，以電子形式或任何其他媒體於其註冊辦事處提供可能須予提供的有關股東名冊，包括任何股東名冊分冊。股東名冊須包含公司法第40條所規定的資料。至於按揭及抵押記錄冊，則必須存置於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並必須於合理時間內供任何債權人或股東查閱。一份董事名冊必須提交予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而相關董事或高級職員的任何變動，必須於相關變動的三十(30)日內通知註冊處。

公眾人士並無權查閱公司的組織章程文件。於任何公司股東要求下，公司必須向其提供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倘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向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各股東有權要求取得特別決議案的副本，但須支付象徵式費用。

公眾人士可向公司註冊處處長查詢，以獲取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

(l) 實益擁有權登記冊

獲豁免公司須於其註冊辦事處保存實益擁有權登記冊，記錄(直接或間接)最終擁有或控制公司超過25%的股本權益或投票權，或擁有委任或罷免公司大部分董事權利的人士。實益擁有權登記冊並非公開文件，只有開曼群島指定主管部門可查閱。惟該規定不適用於其股份於認可交易所(包括聯交所)上市的獲豁免公司。據此，只要本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無須保存實益擁有權登記冊。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m) 清盤

公司可透過其本身、其債權人或其出資人向開曼群島法院申請清盤。開曼群島法院亦有權在若干特定情況下，包括在開曼群島法院認為將該公司清盤乃屬公平及合理之情況下，頒令清盤。

公司可於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作出議決後自動清盤，倘公司為有限期間之公司，當其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指定公司期間屆滿，或組織章程大綱或細則規定公司須解散之情況出現，亦可自動清盤。如公司自動清盤，該公司須由自動清盤之決議案獲通過或於期滿或上述事件發生時起停止營業。待委任清盤人後，公司之事務將完全由清盤人負責，日後未得其批准前不得實施任何行政措施。

倘已通過公司自願清盤之決議案，法院可頒令清盤，惟須受法院監督下繼續進行，並於法院認為合適之情況，給予債權人、出資人或其他人士向法院提出申請之自由。

倘公司股東提出將公司自動清盤，公司須於股東大會上委任一位或以上清盤人以便結束公司之業務及分派其資產。倘清盤人於任何時間認為，該公司將無力償還全部債務，則須召開債權人會議。

如公司之事務完全結束，清盤人即須編製有關清盤之賬目，顯示清盤之過程及售出之公司資產，並在其後召開公司股東大會以便向公司提呈賬目及加以闡釋。此最後一次股東大會須以於開曼群島發出最少一個月通知的公告或公司註冊處指示之任何其他方式通知召開。

(n) 經濟實質要求

根據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的開曼群島二零一八年國際稅務合作(經濟實質)法(「經濟實質法」)，「相關實體」須通過經濟實質法所載的經濟實質測試。「相關實體」包括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如本公司)；然而，其不包括開曼群島境外稅務居民實體。因此，只要本公司為開曼群島外(包括香港)的稅務居民，則無須達成經濟實質法所載的經濟實質測試。

附錄四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5. 一般事項

本公司有關開曼群島法律的法律顧問Conyers Dill & Pearman已向本公司發出一份意見函，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按「附錄六 —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B.備查文件」一段所述，該意見函連同公司法的副本可供查閱。任何人士如欲查閱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詳細概要，或欲了解該意見函之法律與其較熟悉的任何司法權區法律間的差異，應諮詢獨立法律意見。

有關本集團的更多資料

1. 本公司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由於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故須遵循開曼群島相關法律法規及我們的組織章程（包括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進行經營。開曼群島相關法律法規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2. 本公司股本變動

(a) 股本變動

- (i) 於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
- (ii) 根據下文第3段所提及股東通過的決議案及在當中所載條件的規限下，藉增設19,996,200,000股新股，本公司的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0港元。
- (iii)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因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及[編纂]獲行使而已經或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我們的法定股本將為2,00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0股股份，其中[編纂]股股份將予繳足發行或入賬列作繳足，而[編纂]股股份將保持未發行狀態。
- (iv) 除因[編纂]獲行使及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外，本公司目前無意發行其任何法定但未發行股本，且未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事先批准前，本公司不會作出會實際更改控股股東對我們控制權的股份發行。

除上文所披露者以及本附錄「3. 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及「4. 集團重組」段落外，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的股本並無發生變動。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創辦人股份

本公司並無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3. 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

- (a) 我們批准及採納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 (b) 我們批准及採納經修訂及經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由下文第(d)(i)段決議案所載本公司增加法定股本生效後生效；
- (c) 我們採納[編纂]的規則（其主要條款載於本附錄「16.[編纂]」一段），而董事獲授權授出可認購其項下股份的購股權，並於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於本文件日期起計滿30日或之前根據[編纂]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的股份[編纂]及買賣後，配發、發行及處置根據[編纂]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
- (d) 於本文件日期起計滿30日或之前，待(aa)上市委員會批准本文件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編纂]及買賣，及有關[編纂]及批准其後並無於股份開始於聯交所買賣前撤回；(bb)[編纂]已經釐定；(cc)簽立及交付各[編纂]；及(dd)[編纂]於各[編纂]項下的責任成為無條件（包括（如相關）由於[編纂]代表[編纂]豁免其中任何條件），且並無根據[編纂]的各條款或因其他原因而終止後：
 - (i) 本公司透過進一步增設19,996,200,000股新股份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0港元；
 - (ii) [編纂]及本公司授出[編纂]獲批准，而董事獲授權根據[編纂]配發及發行[編纂]以及因[編纂]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
 - (iii) 購股權計劃規則（其主要條款載於本附錄「17.購股權計劃」一段）已獲批准及採納，而董事獲授權在可接受或聯交所並無反對的情況下，批准修改購股權計劃的規則，及全權酌情決定授出購股權，並據此認購股份及根據購股權計劃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項下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所附帶的任何認購權獲行使而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以及採取一切可能屬必要、有利或合適的措施實施該項購股權計劃；

- (iv)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編纂]獲得進賬後，授權董事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編纂]用於按面值[編纂]股股份，並向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的股份持有人(或彼等可能指示者)，按彼等當時各自於本公司的現有股權比例(盡可能不涉及零碎股份，以便概無零碎股份獲配發及發行)配發及發行，以及致使根據本決議案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在所有方面與當時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地位，並授權董事落實有關[編纂]；
- (v)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買賣(通過供股、以股代息計劃的方式或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作出的類似安排，或因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授出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或根據本公司任何認股權證或可轉換為股份的任何證券所附帶認購權或轉換權獲行使或根據[編纂]或因[編纂]獲行使除外)總數不超過以下各項之和(aa)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惟不包括因根據[編纂]獲行使或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20%的股份，及(bb)我們可能根據下文(vi)分段所述授予董事的授權收購的股份總數，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組織章程細則、公司法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或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變更董事獲得的授權(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 (vi) 授予董事一般無條件授權(「購回授權」)，以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或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買總數不超過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總數(惟不包括因根據[編纂]獲行使或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10%的股份，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根據組織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章程細則、公司法或任何適用法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或股東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變更董事獲得的授權（以最早發生者為準）；

(vii) 根據擴大配發、發行及買賣股份的一般授權，以包括根據上文(vi)一段所述可購買或購回的股份數目；及

(e) 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的各項服務協議的形式及內容，以及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立的各份委任書的形式及內容已獲批准。

4. 集團重組

為籌備股份於聯交所[編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曾進行重組，以重整本集團架構，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

5. 附屬公司的股本變動

我們的附屬公司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所載的會計師報告內。

除「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所述的變更外，以下本公司各附屬公司的股本變更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發生：

- (a) 麗明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九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普通股。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啟動後，麗明向尤先生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及
- (b) 榮全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九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榮全於註冊成立時的已發行股本為1港元，分為一股股份。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二日，一股認購人股份轉讓予麗明。

除了上文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附屬公司的股本並無變動。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6. 有關本集團中國公司的資料

本集團擁有四間中國成立公司的註冊資本權益。該等公司各自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公司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a) 達力普實業

- | | | |
|--------|----------|--|
| (i) | 企業名稱： | 達力普實業 |
| (ii) | 經濟性質： | 外商獨資企業 |
| (iii) | 註冊擁有人： | 達力普香港 |
| (iv) | 投資總額： | 人民幣10百萬元 |
| (v) | 註冊資本： | 人民幣10百萬元(達力普實業的註冊股本尚未繳足) |
| (vi) | 本集團應佔權益： | 100% |
| (vii) | 營運年期： | 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至二零四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
| (viii) | 業務範疇： | 石油專用管、石油管及石油管用材料製造；石油專用管技術研發、推廣和技術服務諮詢；金屬鑄造；機械裝備製造；普通貨物運輸；自有房屋租賃；銷售自產產品；進出口業務；上述相關產品的售後維修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

(b) 盛捷石油管

- | | | |
|-------|--------|------------------------------------|
| (i) | 企業名稱： | 盛捷石油管 |
| (ii) | 經濟性質： | 有限公司 |
| (iii) | 註冊擁有人： | (i) 達力普實業(99%)
(ii) 達力普集團(1%) |
| (iv) | 註冊股本： | 人民幣10.101百萬元(盛捷石油管註冊股本的約1.0%已悉數繳足) |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v) 本集團應佔權益： 99%
- (vi) 營運年期： 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六日至二零四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 (vii) 業務範疇： 石油專用管、石油管及石油管用材料製造；石油專用管技術研發、推廣和技術服務諮詢；金屬鑄造；機械裝備製造；普通貨物運輸；自有房產租賃；銷售自產產品；進出口業務；上述相關產品的售後維修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c) 軒翔石油管

- (i) 企業名稱： 軒翔石油管
- (ii) 經濟性質： 中外合資
- (iii) 註冊擁有人：
 - (i) 盛捷石油管(97%)
 - (ii) 榮全(3%)
- (iv) 投資總額： 人民幣479,363,300元
- (v)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百萬元(軒翔石油管的註冊股本已悉數繳足)
- (vi) 本集團應佔權益： 99%
- (vii) 營運年期： 由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至二零四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 (viii) 業務範疇： 石油專用管、石油管及石油管用材料製造；金屬鑄造；機械裝備製造；銷售自產產品；進出口業務；上述相關產品的批發、售後維修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達力普專用管

- (i) 企業名稱： 達力普專用管
- (ii) 經濟性質： 有限公司
- (iii) 註冊擁有人： 軒翔石油管
- (iv)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5,525,773元(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股本已悉數繳足)
- (v) 本集團應佔權益： 99%
- (vi) 營運年期： 由一九九八年九月十八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一日
- (vii) 業務範疇： 石油專用管、石油管及石油管用材料製造；金屬鑄造；機械裝備製造；銷售自產產品；進出口業務；上述相關產品的批發，售後維修及相關技術諮詢服務；自有房產租賃。(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

7. 本公司購回其本身的證券

本段包含聯交所規定須載於本文件內有關本公司購回其本身證券的資料。

(a) 股東批准

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關於購回證券(倘為股份，必須繳足)的所有建議，均須由股東事先以普通決議案(以一般授權或就特定交易作出特定許可的方式)批准。

根據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董事獲授購回授權，授權本公司於聯交所或本公司證券可能上市且證監會及聯交所就此認可的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其總數不得超過緊隨[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數目(惟不包括因根據[編纂]及[編纂]或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經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的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10%，該項授權將於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或組織章程細則或適用法律規定我們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日期，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變更授予董事的權力時(以最早發生者為準)屆滿。

(b) 資金來源

購回須以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及公司法可合法撥作此用途的資金撥付。上市公司不得以非現金對價或並非聯交所交易規則訂明的結算方式在聯交所不時購回其本身證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我們的任何購回均可以本公司的利潤或就購回而發行新股的所得款項或股份溢價賬進賬額撥付，或經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及遵照公司法，以資本撥付。倘贖回或購買時的應付溢價超過將予購買的股份面值，則有關溢價須以本公司的利潤或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金額撥付，或經組織章程細則授權及遵照公司法的條文，以資本撥付。

(c) 購回原因

董事認為，股東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使本公司可在市場上購回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視乎當時市況及資金安排，有關購回可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並僅將於董事認為該項購回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時方會進行。

(d) 購回資金

於購回證券時，本公司僅可動用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可合法作此用途的資金。

根據本文件所披露我們目前的財務狀況，並計及目前的營運資金狀況，董事認為，倘購回授權獲悉數行使，將對營運資金及／或資本負債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相較於本文件所披露的狀況而言)。然而，倘行使購回授權對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或董事認為對我們而言不時屬合適的資本負債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響，則董事不建議行使購回授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e) 一般事項

基於緊隨[編纂]後已發行[編纂]股股份悉數行使購回授權，會導致我們在購回授權仍有效的期內可購回最多[編纂]股股份。

董事及(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彼等所深知)彼等的任何緊密聯繫人目前均無意向本公司出售任何股份。

董事已向聯交所承諾，在適用情況下，彼等將根據上市規則及開曼群島適用法律行使購回授權。

倘股東佔本公司投票權的權益比例因證券購回而增加，則根據收購守則，有關增加將被視為收購。因此，一名股東或一組一致行動的股東可取得或聯合取得本公司的控制權，並須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提出強制要約。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並不知悉根據購回授權進行任何購回會產生收購守則項下的任何後果。

倘購回股份會導致[編纂]人士持股數目降至低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5%(或上市規則指定的其他最低公眾持股量百分比)，則董事將不會行使購回授權。

概無本公司核心關連人士通知本公司其現時有意向本公司出售股份，亦未承諾倘購回授權獲行使將不會向本公司出售股份。

8. 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

本公司已就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而於香港干諾道中77號標華豐集團大廈10樓02室設立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接收傳票的代理。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9. 重大合約概要

以下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已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且屬重大或可能屬重大：

- (a) 達力普集團(作為轉讓人)與達力普專用管(作為承讓人)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十五日的商標轉讓協議，內容有關無償向達力普專用管轉讓16個商標；
- (b) 達力普集團、賈先生、彭先生、達力普專用管及木本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二日的增資及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i)木本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1,902,168元認購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資本人民幣4,514,733元(相當於達力普專用管經擴大股權的約2.9%)；及(ii)木本以現金代價人民幣732,535元向彭先生收購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約0.1%股權；
- (c) 達力普集團、達力普專用管、木本、彭先生及賈先生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七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i)達力普集團通過承接木本於有關協議下的付款責任，向木本收購由木本根據上文(b)分段所述增資及股權轉讓協議已認購及收購的達力普專用管的註冊資本；及(ii)達力普集團向賈先生收購彼於達力普專用管的約3.32%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25,039,100元；
- (d) 達力普集團與奧比達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日的軒翔石油管中外合資協議，內容有關成立軒翔石油管及訂約方共同投資軒翔石油管，初步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當中人民幣194.0百萬元(即97%)將由達力普集團透過轉讓其於達力普專用管的100%股權予軒翔石油管的方式注入，及人民幣6.0百萬元(即3%)將由奧比達通過現金注入，並經以下各項修訂(i)達力普集團與奧比達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訂立的軒翔石油管中外合資補充協議，將合資方改為盛捷石油管及奧比達，替換達力普集團及奧比達；及(ii)盛捷石油管與榮全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訂立的軒翔石油管中外合資補充協議，將合資方改為盛捷石油管及榮全，替換盛捷石油管及奧比達；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e) 達力普實業、盛捷石油管及達力普集團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的增資協議，內容有關達力普集團認購盛捷石油管的註冊資本人民幣101,000元(相當於盛捷石油管經擴大股權的約1.0%)，並以下文(f)分段所指達力普集團向盛捷石油管轉讓軒翔石油管97.0%股權作為代價及交換；
- (f) 達力普集團、軒翔石油管及盛捷石油管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上文(e)分段所指達力普集團向盛捷石油管轉讓軒翔石油管97%股權；
- (g) 榮全、軒翔石油管及奧比達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的股權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奧比達以現金代價人民幣6.0百萬元向榮全轉讓其於軒翔石油管的3%股權；
- (h) 尤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的認購協議，內容有關尤先生認購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完成後經發行該等股份擴大的已發股本的3.0%)，代價為人民幣22,634,703元，以下述方式結付：(1)人民幣16,634,703元，以現金結付；及(2)人民幣6.0百萬元，由尤先生於完成時向本公司轉讓於麗明的全部已發股本，以及轉讓尤先生向麗明提供於完成日期其時尚未償還的無抵押不計息貸款，金額為人民幣6.0百萬元；
- (i) 由(i)尤先生；(ii)本公司；及(iii)麗明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的貸款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尤先生向本公司轉讓尤先生向麗明提供於完成日期其時尚未償還的無抵押不計息貸款，金額為人民幣6.0百萬元，該款項為上文(h)分段所述，作為尤先生認購3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完成後經發行該等股份擴大的已發行股本的3.0%)的部分代價；
- (j) 控股股東與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本文所述附屬公司的受託人)並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簽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的彌償契據，當中載有彌償保證，更多詳情見本附錄「18.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段；及
- (k) [編纂]。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10. 本集團的重大物業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以下重大物業，詳情載於下文：

	<u>地址及位置說明</u>	<u>主要用途</u>	(1)土地總佔地面積 (2)樓宇總建築面積 (概約平方米)	<u>用途限制</u>	(1)所有權類型 (2)土地使用權期限 (概約平方米)	<u>產權負擔、 留置權、質押 及按揭詳情</u>
1	位於中國河北省 滄州市新華區工 農路的一座工業 綜合體 該物業位於工業 區。	生產用途	1. 78,938.3 2. 35,148.4	只限於工業用 途	(1) 由本集團擁有 (2) 二零零六年七月 十二日至二零五四年 二月二十三日(就 13,880.5平方米) 二零零六年七月十二 日至二零五三年九月 十八日(就65,057.8平 方米)	就樓宇的總建 築面積中約 34,601.3平方 米受銀行按揭 所限
2	位於中國河北省 滄州市高新區永 濟路以北的一座 工業綜合體 該物業位於工業 區。	生產用途	1. 171,272.2 2. 71,093.8	只限於工業用 途	(1) 由本集團擁有 (2) 二零一四年九月 二日至二零五五年二 月二十二日(就 107,764.2平方米) 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 九日至二零五五年二 月二十二日(就 63,508.0平方米)	向一間銀行作 出按揭
3	位於中國河北省 滄州市渤海新區 南疏港路以北的 一座工業綜合體 該物業位於工業 區。	生產用途	1. 994,886.9 2. 250,536.21	只限於工業用 途	(1) 由本集團擁有 (2) 二零一八年五月 四日至二零六八年四 月十五日(就 202,708.3平方米)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 一日至二零六零年七 月二十七日(就 301,840.7平方米)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三 十日至二零五九年九 月十三日(就 490,337.9平方米)	就樓宇的總建 築面積中約 116,440.8平方 米受銀行按揭 所限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除「業務 — 物業 — 欠缺房屋所有權證」及「業務 — 違規事項」各節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上述重大物業的調查、通知、待決訴訟、違法事項或業權缺陷。

11. 本集團的知識產權

(a) 商標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為以下對本集團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商標的註冊擁有人及實益擁有人：

商標	註冊 擁有人	註冊 地點	類型	註冊編號	有效期
1. 	達力普專 用管	香港	6, 7, 35, 36, 37, 39, 43 (附註1-7)	304557736	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七日
2. 	達力普專 用管	香港	6, 7, 35, 36, 37, 39, 43 (附註1-7)	304557727	二零一八年六月八日至 二零二八年六月七日
3. 	達力普專 用管	中國	6 (附註8)	5074847	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4. 	達力普專 用管	中國	6 (附註8)	5112842	二零二九年三月二十日
5. 	達力普專 用管	中國	7 (附註9)	5112896	二零二九年三月二十日
6. 	達力普專 用管	中國	37 (附註10)	5112895	二零二九年八月六日
7. 	達力普專 用管	中國	7 (附註11)	6167603	二零二零年一月六日
8. 	達力普專 用管	中國	37 (附註10)	6167610	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三日

附註：

- (1) 申請註冊第6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一般金屬合金；金屬建材；金屬鐵路材料；非電性纜線；小型五金件；金屬管；安全箱；金屬箱；安全箱；鐵礦石。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2) 申請註冊第7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鑽探設備；開採機器；地質勘探；開採及選礦機器及設備；鑽探裝置(漂浮或非漂浮)；石油鑽探設備；石化設備；石油勘探及石油精煉工業用途設備；機器加工設備；專門油泵；離心機。
- (3) 申請註冊第35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產品陳列；廣告；商業櫥窗裝飾；零售用途的媒體通訊產品陳列；網絡網上廣告；協助商業管理；特許經營商業管理；外判服務(業務協助)；酒店商業管理；商業組織或廣告貿易會。
- (4) 申請註冊第36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資本投資；資金投資；金融服務；金融管理；發行證券；租賃房地產；管理房地產；擔保；信託；受託人管理。
- (5) 申請註冊第37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建築；建築拆毀；安裝及維護管道；舖路；開採；鑽井；安裝、維護及修理機器；安裝及維護電子設備；維護及修理汽車。
- (6) 申請註冊第39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運輸；汽車運輸；鐵路運輸；租賃車庫；泊車服務；汽車租賃；貨物倉儲；鐵路運輸；倉庫；租賃倉庫。
- (7) 申請註冊第43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住宅(旅館、招待所)；咖啡廳；自助餐廳；餐廳；旅館預訂；快餐廳；酒吧；茶樓；租賃會議室。
- (8) 申請註冊第6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普通合金、金屬建築材料、可移動金屬建築物、鐵軌用金屬材料、非電氣用金屬纜索、金屬裝備、金屬管、保險箱、金屬容器及鐵礦石。
- (9) 申請註冊第7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鑽機、採礦機、岩土研究、開採選礦機、鑽探裝置(浮動或非浮動)、鑽油平台、石油化工裝備、石油開採、石油提煉機、機器加工裝置、油泵及離心機。
- (10) 申請註冊第37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結構、拆卸、管道鋪設及保養、鋪砌、開採、鑽探、開井、機器安裝、維修及保養、電力裝置安裝及維修及汽車維修及保養。
- (11) 申請註冊第7類商標下的特定產品為鑽機、採礦機、岩土研究、開採選礦機、鑽探裝置(浮動或非浮動)、鑽油平台、石油化工裝備、石油開採、石油提煉機、翻新機(機器加工裝置)、油泵及離心機。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b) 專利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以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註冊專利：

專利	註冊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擁有人	註冊地點	類別			(自申請日期起的有效期年份)
1. 一種氣井套管密封連接結構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410844767.2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2. 抗硫化氫腐蝕油套管及其製造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610490248.X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	20
3. 一種高溫高壓氣井用油套管特殊螺紋接頭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實用新型專利	ZL201621166014.1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日	10
4. 一種石油套管氣密封螺紋接頭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實用新型專利	ZL201721316730.8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	10
5. 一種經濟型氣密封螺紋接頭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實用新型專利	ZL201721316756.2	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三日	10
6. 一種屈服強度350 MPa級無縫管線管及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510318285.8	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一日	20
7. 一種經濟型L485Q無縫管線管及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510429527.0	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20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註冊		類別	註冊編號	申請日期	有效期
	擁有人	註冊地點				(自申請日期起的有效期年份)
8. 高強度抗硫化氫腐蝕無縫管線管及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610544655.4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二日	20
9. 一種調質態X52抗硫化氫腐蝕無縫管線管及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610549035.X	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三日	20
10. 一種正火態X52抗硫無縫管線管及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710150631.5	二零一七年三月十四日	20
11. 適量配碳大用電量控制用氧電弧爐煉鋼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410620903.X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七日	20
12. 一種油氣集輸用抗硫管線鋼圓坯的生產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ZL201510010582.6	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	20
13. 一種雙面螺紋梳刀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實用新型專利	ZL201821217295.8	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10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申請註冊以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專利：

專利	申請人	申請地點	類別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1. 一種複雜地質條件油氣井開 採用套管及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201711492421.0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日
2. 一種L80-1鋼級石油套管及 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201711404174.4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二十二日
3. 一種簡易型抗過扭氣密封螺 紋接頭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實用新型專利	201821327499.7	二零一八年 八月十七日
4. 一種提高鈦氮微合金化鋼中 氮回收率的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201810963077.7	二零一八年 八月二十二日
5. 一種控制中碳錳鋼連鑄圓坯 中大型夾雜物的生產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201810821808.4	二零一八年 七月二十四日
6. 油套管接箍生產物料流 轉工藝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201811252417.1	二零一八年 十月二十五日
7. 非調質N80鋼級石油套管及 其製備方法	達力普專用管	中國	發明專利	201811283856.9	二零一八年 十月三十一日

(c) 域名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對本集團業務至關重要的域名：

域名	註冊擁有人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dalipal.com	達力普專用管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dalipal.com.cn	達力普專用管	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一日

12. 關聯方交易

除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附註26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我們並無參與任何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有關董事及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3. 董事

(a) 披露董事權益

- (i) 孟先生、徐女士、孟宇翔先生、干女士及殷先生於重組中擁有權益。
- (ii) 除「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重組」一節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董事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與本集團進行任何交易。

(b)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

執行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服務合約的期限將在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通過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於服務合約期間，該等執行董事均有權享有下文所載各項基本薪金(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後可每年上調，由董事酌情釐定及增幅須不超過緊接有關上調前12個月平均年薪的10%)。

此外，於服務合約期限內，除了孟先生將不會獲發酌情管理層花紅外，其他各執行董事亦有權享有董事會可絕對酌情決定授予的一定數額的酌情管理層花紅，惟於本公司任何財政年度應付予全體執行董事的花紅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該財政年度股東應佔經審核綜合或合併純利(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以及支付該等花紅後，但未計及非經常或例外項目前)的1.0%。執行董事不得就有關應付予該董事的管理層花紅金額的任何董事決議案投票。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根據服務合約應付執行董事的目前基本年薪如下：

姓名	年薪 (港元)
孟先生	300,000
徐女士	300,000
孟宇翔先生	300,000
干女士	300,000
殷先生	300,000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孟先生、徐女士、孟宇翔先生、干女士及殷先生亦已與達力普專用管(本公司的中國間接附屬公司)訂立僱傭合約，分別自二零零四年七月二十七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開始，及將於各日期後持續，直至任何一方發出不少於30日的書面通知終止。根據孟先生、徐女士、孟宇翔先生、干女士及殷先生各自與達力普專用管訂立的各份僱傭合約，彼等的薪金由達力普專用管根據(其中包括)其薪酬政策及／或不時擔任的職位釐定。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獲委任，初步任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起計為期三年，可由任何一方通過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任期將在當時現有任期屆滿後自動重續及延長兩年，直至任何一方至少提前三個月向另一方發出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任用事宜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關於董事離職、罷免及輪值退任的條文。非執行董事將不會就其擔任非執行董事收到任何酬金但將就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獲實付支出的補償。獨立非執行董事每年均有權享有董事袍金300,000港元，自[編纂]起生效。除董事袍金(視乎情況而定)外，並無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預期可就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一職收取任何其他薪酬。

除上文所述者外，董事並無或擬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惟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無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者除外。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c) 董事薪酬

- (i)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本集團向董事支付的酬金及授出的實物利益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1.9百萬元、人民幣3.4百萬元及人民幣1.4百萬元。
- (ii)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應向董事支付的酬金(不包括酌情花紅)及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收的實物利益總額預計將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
- (iii)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並無董事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前任董事已收取任何款項(i)作為招攬其加入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ii)作為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董事職位或與管理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務有關的任何其他職位的離職補償。
- (iv) 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各年及二零一九年六個月，並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

(d) 於[編纂]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且不計及因根據[編纂]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一旦股份[編纂]，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將須根據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具體情況如下：

董事/ 本公司 主要行政 人員姓名	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註冊股本金額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孟先生	本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盛捷石油管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人民幣101,000元	1.0%
張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附註4)
干女士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附註5)
白先生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附註6)

附註：

1. 字母「L」代表董事於本公司股份或有關相聯法團股份中擁有的好倉。
2. 該[編纂]股股份由盛星(由孟先生擁有約80.6%)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孟先生被視為於盛星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3. 於盛捷石油管的註冊資本金額人民幣101,000元乃由達力普集團(由孟先生擁有約50.7%)持有。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孟先生被視為於達力普集團持有的盛捷石油管註冊資本中擁有權益。
4. 該等股份指根據[編纂]授予張先生並由彼持有的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持股百分比乃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不計及根據[編纂]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並經[編纂]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45,000,000股股份擴大的[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5. 該等股份指根據[編纂]授予干女士並由彼持有的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持股百分比乃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不計及根據[編纂]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並經[編纂]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擴大的[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6. 該等股份指根據[編纂]授予白先生並由彼持有的購股權所包含的相關股份。持股百分比乃根據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不計及根據[編纂]及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可予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並經[編纂]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而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擴大的[編纂]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14.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及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但不計及於[編纂]中可能獲接納或收購的任何股份以及因根據[編纂]及[編纂]或購股權計劃項下已授出或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除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其權益披露於上文「於[編纂]後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分段)外，以下人士將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u>股東姓名／名稱</u>	<u>身份／權益性質</u>	<u>證券數目及類別</u>	<u>股權概約百分比</u>
		(附註1)	
盛星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羅玉梅女士	配偶權益 (附註2)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星捷	實益擁有人	[編纂]股股份(L)	[編纂]

附註：

1. 字母「L」代表股東於股份中的好倉。
2. 羅玉梅女士為孟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羅玉梅女士被視作於孟先生擁有權益的相同數目股份中擁有權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15. 免責聲明

除本附錄及「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編纂]」章節所披露者外：

- (a) 不計及[編纂]項下可能獲接納或收購的任何股份或因[編纂]及[編纂]或購股權計劃項下已經或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獲接納或收購的任何股份，董事並不知悉任何人士（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向本公司披露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或將直接或間接於附帶權利在所有情況下可於我們任何其他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中擁有權益；
- (b) 一旦股份上市，概無董事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將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該條所指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將須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c) 概無董事或下文第24段所列的任何各方於本公司的發起中擁有權益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由本公司或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或我們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亦無任何董事將以其本身名義或以代名人的名義申請[編纂]；
- (d) 概無董事或下文第24段所列的任何各方於本文件日期仍然有效且對我們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及
- (e) 除與[編纂]有關外，下文第24段所列各方概無：
 - (i) 於我們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證券中合法或實益擁有權益；或
 - (ii) 擁有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我們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的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其他資料

16. [編纂]

(a) 條款概要

[編纂]旨在表揚及獎勵本集團若干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及對本集團業務增長與發展及股份在主板[編纂]所作的貢獻。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的[編纂]主要條款與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類似，惟下列條款除外：

- (i) 合資格參與者的類別與第17(a)(ii)段所規定者不同；
- (ii) [編纂]的股份認購價的釐定由董事決定，且毋須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限制；
- (iii) 第17(a)(iii)(bb)、17(a)(iv)及17(a)(v)段分別所述的一般計劃上限、各準承授人的個人上限及向關連人士授出購股權的限制並不適用；
- (iv) 全體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通過書面決議案，無條件採納[編纂]的規則，惟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於本文件日期起計30日內批准因行使根據[編纂]授出的購股權而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編纂]及買賣後，方可行使根據該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否則所授的購股權及[編纂]將告失效；而授出的購股權的行使時間未必早於緊隨[編纂]後的六個月期間完結後的首天立即開始；
- (v) 董事僅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起至最後可行日期根據[編纂]隨時授出購股權；
- (vi) 董事根據[編纂]所授出的購股權，可於有關授出日期起計第21日或最後可行日期(以較早者為準)前接納；
- (vii) 倘於購股權仍可行使或[編纂]仍然有效期間，本公司將利潤或儲備撥充資本、進行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或削減股本，則[編纂]或任何購股權(須為未獲行使者)所涉及的股份數目與面值及／或(除非購股權的承授人選擇放棄作出該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調整)有關購股權的認購價及／或根據[編纂]授出的購股權所包括或仍然包括的股份數目，將會作出以下第17(a)(xix)段所指的調整，惟第17(a)(xix)段所述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必須以書面向董事確認有關調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的規定並不適用於[編纂]及據此授出的購股權。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行使根據[編纂]所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編纂]股股份[編纂]及買賣。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我們根據[編纂]以最終[編纂]的30%，向兩名董事及兩名高級管理層授出合共[編纂]股股份的購股權，而該等購股權於最後可行日期全部均未獲行使。該等購股權倘獲全面行使，將佔本公司於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編纂]，惟未經計及任何因行使[編纂]及任何根據[編纂]或購股權計劃已經或可予授出的購股權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各承授人已就接納該等獲授購股權支付1港元的代價。該等獲授購股權屬有關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董事確認，於最後可行日期後，將不會再有其他購股權根據[編纂]授出。

(b) [編纂]下尚未行使的已授出購股權

已根據[編纂]授出及於最後可行日期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列載如下：

承授人姓名 ^(附註1)	職位	住址	於[編纂]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2)	估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不計及於[編纂]、根據[編纂]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張紅耀先生	非執行董事兼董事會副主席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碧雲路199弄18號 702室FH45	[編纂]	[編纂]

本文件版本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本文件時，必須一併細閱本申請版本首頁「警告」一節。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承授人姓名 ^(附註1)	職位	住址	於[編纂]獲悉數行使後將予發行的相關股份數目 ^(附註2)	估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已發行股份概約百分比，不計及於[編纂]、根據[編纂]授出的購股權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發行的任何股份
干述亞女士	執行董事兼本集團營運總監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 皇家壹里2區 A區2單元901室	[編纂]	[編纂]
白功利先生	本集團行政總裁	中國 河北省 滄州市 運河區 御景國際8區 1單元303室	[編纂]	[編纂]
王千華女士	本集團財務及投資者關係總監及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香港 九龍 柯士甸道1號 凱旋門觀星閣59A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附註：

1. 各承讓人已向我們承諾，其將就接納向其授出的購股權、根據[編纂]的規則持有及行使其購股權、於行使其購股權後向其配發及發行股份以及持有該等股份而遵守所有適用的法律、規則及規例(包括所有其所適用的外匯控制、財政及其他法律)。
2. 根據[編纂]下，各股份的行使價為最終[編纂]的[編纂]。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纂]的歸屬日期、歸屬期間及歸屬條件

	歸屬日期及有效期	歸屬條件
(i) 就分別向張先生、干女士及白先生授出的[編纂]：	<p>[編纂]的有效期為[編纂]起六年(就張先生而言，為七年)（「行使期」），並將於以下日期歸屬及可按以下方式行使：</p> <p>(a)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全部或部分達成後，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緊隨[編纂]第一週年後的營業日(就張先生而言，為[編纂]第二週年)（「第一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一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p> <p>(b)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全部或部分達成後，除已根據上文(i)(a)歸屬的[編纂](如有)外，另有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緊隨[編纂]第二週年後的營業日(就張先生而言，為[編纂]第三週年)（「第二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二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p>	<p>[編纂]於上文所述的特定歸屬日期歸屬須待下文第(i)及(ii)兩段所載履約目標達成後，方可作實：</p> <p>(i) 本公司於緊接相關歸屬日期前的財政年度的資產回報比率(按經審核綜合年度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不包括有關中國政府機關就搬遷及相關徵收本公司高新區廠房、新華區廠房及新華區倉庫所處土地及樓宇的任何補償及/或其他獎勵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利潤，並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作完全及最終確定)除以年度資產淨值再乘以100%計算)達到20%或以上；及</p> <p>(ii) 本公司(i)於緊接相關歸屬日期前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不包括有關中國政府機關就搬遷及相關徵收本公司高新區廠房、新華區廠房及新華區倉庫所處土地及樓宇的任何補償及/或其他獎勵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利潤，並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作完全及最終確定)相比於(ii)本公司於緊接(i)(不包括有關中國政府機關就搬遷及相關徵收本公司高新區廠房、新華區廠房及新華區倉庫所處土地及樓宇的任何補償及/或其他獎勵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利潤，並由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作完全及最終確定)所載財政年度前的財政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增幅達到20%或以上。</p>

倘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之資產比率或利潤增長率兩者之一未能達致規定目標，則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50%[編纂]將於該日歸屬於相關承授人。倘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之資產比率及利潤增長率均達致規定目標，則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100%[編纂]將相應歸屬。然而，倘本公司於相關財政年度之資產比率及利潤增長率均低於規定目標，則所有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於相關承授人之[編纂]將於該日自動失效。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歸屬日期及有效期

歸屬條件

- (c)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全部或部分達成後，除已根據上文(i)(a)及／或(i)(b)歸屬的[編纂](如有)外，另有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緊隨[編纂]第三週年後的營業日(就張先生而言，為[編纂]第四週年)(「**第三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三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
- (d)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全部或部分達成後，除已根據上文(i)(a)、(i)(b)及／或(i)(c)歸屬的[編纂](如有)外，另有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緊隨[編纂]第四週年後的營業日(就張先生而言，為[編纂]第五週年)(「**第四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四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及

就張先生而言，除上述歸屬條件外，於特定歸屬日期歸屬其[編纂]亦以彼於相關歸屬日期為合資格僱員(定義見[編纂])為條件。倘張先生於相關歸屬日期並非合資格僱員，則預期於相關歸屬日期歸屬予彼的已授出所有[編纂]將於該日自動失效。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歸屬日期及有效期	歸屬條件
	(e) 待下文所述歸屬條件全部或部分達成後，除已根據上文(i)(a)、(i)(b)、(i)(c)及／或(i)(d)歸屬的[編纂](如有)外，所有發行在外的[編纂]將於緊隨[編纂]第五週年後的營業日(就張先生而言，為[編纂]第六週年)（「最後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最後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	
(ii)	就向王女士授出的[編纂]：	[編纂]將於行使期有效，並將於以下日期歸屬及可按以下方式行使：
	(a) 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第一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一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	無
	(b) 除已根據上文(ii)(a)歸屬的[編纂](如有)外，另有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第二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二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	

歸屬日期及有效期	歸屬條件
(c)	除已根據上文(ii)(a)及／或(ii)(b)歸屬的[編纂](如有)外，另有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第三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三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
(d)	除已根據上文(ii)(a)、(ii)(b)及／或(ii)(c)歸屬的[編纂](如有)外，另有最多為[編纂]的五分之一將於第四個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第四個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及
(e)	除已根據上文(ii)(a)、(ii)(b)、(ii)(c)及／或(ii)(d)歸屬的[編纂](如有)外，所有發行在外的[編纂]將於最後歸屬日期歸屬，並將於最後歸屬日期開始及於行使期結束屆滿的期間可行使。

對每股盈利及股東持股量之攤薄影響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編纂]全部未獲行使及仍然發行在外。假設發行在外的[編纂]悉數歸屬及行使，則按當時已發行的[編纂]股股份(不計及於[編纂]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任何股份)計算，股東於緊隨[編纂]後的持股百分比將攤薄約[編纂]及每股盈利遭到的攤薄影響約為[編纂]。此外，我們須確認[編纂]為開支。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我們估計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開支總額將約為[編纂]及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七個年度內確認。

下表闡釋於[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就[編纂]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而言對本公司持股量的潛在攤薄影響：

股東 <small>(附註)</small>	緊隨[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編纂]完成後但於[編纂]項下授出購股權獲行使前的股權架構		緊隨[編纂](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編纂]完成及根據[編纂]授出的購股權悉數行使後的股權架構	
	股份	% (概約)	股份	% (概約)
盛星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星捷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輝年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尤先生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為關連人士的[編纂]項下承授人 (附註2)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並非關連人士的[編纂]項下承授人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公眾股東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總計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有關股東之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 公司架構」一節。
- [編纂]項下承授人(其為關連人士)包括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及執行董事及/或行政總裁及/或我們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干女士和白先生。

若我們的任何關連人士行使任何[編纂]後，我們將無法符合聯交所最低[編纂]的規定，則我們將不允許有關行使。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17. 購股權計劃

(a) 條款概要

以下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九日由當時的股東通過書面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

(i) 計劃目的

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我們可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激勵或獎勵彼等對我們作出的貢獻。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的參與者基礎廣泛，將使我們得以就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對我們作出的貢獻對彼等作出獎勵。由於董事有權按個別情況釐定任何須達至的表現目標，且購股權須持有最短期限後方可行使，以及購股權的行使價在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價格水平或董事可能釐定的較高水平，因此，為從獲授的購股權中得益，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努力為我們的發展作出貢獻，以使股份市價上升。

(ii) 可參與人士

董事可全權酌情決定邀請任何屬於下列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人士接納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

- (aa)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於其中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 (bb)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c)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貨品或服務供應商；
- (dd)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e) 任何為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人士或實體；
- (ff)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g) 我們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於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領域的專業或其他顧問或諮詢人士；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hh) 曾經或可能藉由合資企業、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我們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群組或類別的參與者；

以及就購股權計劃而言，授出購股權要約可由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一名或多名人士向其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作出。

為免生疑問，我們向任何屬於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的人士授出任何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購股權，除非董事另有訂明，否則不應視作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

上述任何類別參與者是否有資格獲得任何購股權授出要約，應由董事根據其認為該人士對我們的發展及增長所作貢獻不時釐定。

(iii) 股數上限

(aa)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但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數上限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的30%。

(bb) 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就此而言，並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任何其他購股計劃條款而失效者）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編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即[編纂]股股份（「**一般計劃上限**」）。

(cc) 受上文(aa)所限但在不影響下文(dd)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尋求股東的批准，以更新一般計劃上限，惟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配發及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批准上限當日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0%，並就計算上限而言，之前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包括該等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尚未行使、已註銷、失效或已行使者）將不計算在內。本公司向股東發出的通函須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資料及上市規則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dd) 受上文(aa)所限及在不影響上文(cc)的情況下，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另外尋求股東批准，以授出超出一般計劃上限的購股權或(如適用)在取得有關批准前，按上文(cc)所述的經擴大上限向本公司特別確認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於該情況下，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通函，而該通函須載有指定參與者的一般描述、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向指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的目的並解釋購股權的條款如何達到該目的，以及上市規則第17.02(2)(d)條規定的其他有關資料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7.02(4)條規定的免責聲明。

(iv) 各參與者可獲購股權的上限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我們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購股權兩者)獲行使而已向各承授人發行及可能將向各承授人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數目的1% (「個別上限」)。直至進一步授出購股權之日(包括該日)止的任何12個月期間進一步授出超出個別上限的購股權須由股東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而有關承授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其聯繫人(倘承授人為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將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必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就計算行使價而言，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9)條附註(1)，為建議有關進一步授出購股權而舉行董事會會議當日應被視為授出購股權之日。

(v) 向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予購股權

(aa) 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的購股權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或其聯繫人為購股權建議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bb) 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可導致因直至該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已向有關人士授出或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者)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

(i) 合共佔已發行股份0.1%以上；及

(ii) 按於各授出的要約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總值超過5百萬港元；

則進一步授出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本公司必須於上市規則訂明的有關時間內向股東寄發通函。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所有核心關連人士必須於該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惟已於通函內表示擬在股東大會上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的任何關連人士除外。在大會上批准授出有關購股權而作出的任何投票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的條款的任何變動必須獲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而本公司有關承授人、其聯繫人及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放棄投票）。

(vi) 接納及行使購股權的期限

參與者須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納購股權。

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通知各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該期間須由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但無論如何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內屆滿，惟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除非董事另行決定及在向承授人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中說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在可行使購股權前所需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

(vii) 表現指標

除非董事另行決定並向承授人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時另有說明，否則承授人無須於任何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可獲行使前達致任何表現指標。

(viii) 股份認購價及購股權對價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i)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一手或多手股份買賣單位交易的股份收市價；(ii)於緊接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示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三者中的最高者。

於接納所授購股權時須繳付名義對價1港元。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ix) 股份地位

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須受當時生效的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內一切條文規限，並在各方面均與購股權獲正式行使當日(或倘本公司於該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則為恢復辦理股東登記手續的首日(「行使日期」))已發行的繳足股款股份享有同等權益。因此，有關持有人將有權參與行使日期當日或之後派付或作出的所有股息或其他分派，惟有關記錄日期為行使日期前宣派或建議或議決派付或作出的任何股息或其他分派則除外。因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於承授人姓名載入本公司股東名冊成為有關持有人前不附有投票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段所述「股份」一詞乃指包括本公司不時拆細、合併、重新分類或重組股本後產生有關面值的普通權益股本股份。

(x) 授出購股權要約的時間限制

不得在本公司知悉內幕消息後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直至本公司宣佈該消息為止。尤其是緊接以下較早者之前一個月期間(aa)批准本公司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無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的業績的董事會會議日期(以根據上市規則首先知會聯交所的日期為準)；及(bb)本公司須根據上市規則刊登我們任何年度、半年度、季度或任何其他中期期間(無論上市規則有否規定)業績公告的截止時間，直至業績公告日期止，不得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

董事不得對有關參與者(其為根據上市規則規定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或本公司採納的任何相關守則或證券買賣限制於有關期間或時間內禁止買賣股份的董事)作出任何授出購股權要約。

(xi) 購股權計劃的期限

購股權計劃將於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10年內有效。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xii) 終止僱傭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的承授人屬合資格僱員，於悉數行使其購股權前，因任何理由（身故、患病或按照僱傭合約退休或因下文第(xiv)分段所述的一項或多項理由被終止僱傭除外）不再為合資格僱員，則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終止之日失效，不可再予以行使，除非董事另行決定，而在該情況下，該承授人可於終止日期後由董事釐定的期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終止日期將被視為該承授人於我們或投資實體的最後工作日（不論是否以支付薪金代替通知）。

合資格僱員指本公司、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員工（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

(xiii) 身故、患病或退休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的承授人屬合資格僱員，於悉數行使其購股權前，因身故、患病或按照僱傭合約退休而不再為合資格僱員，則其遺產代理人或（如適用）承授人可於僱傭終止日期（應為該承授人於我們或投資實體的最後工作日（不論是否以支付薪金代替通知）後12個月內或董事釐定的較長期間，行使全部或部分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xiv) 解僱時的權利

倘購股權的承授人屬合資格僱員，並因持續或嚴重行為不當或破產或無償債能力或已全面與其債權人訂立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被判任何刑事罪行（董事認為不會令承授人或我們或投資實體名譽受損的罪行除外）被終止僱傭，因而不為合資格僱員，則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將於不再為合資格僱員當日自動失效。

(xv) 違約時的權利

倘董事全權酌情釐定(aa) (1)任何購股權的承授人（合資格僱員除外）或其聯繫人違反承授人或其聯繫人（作為一方）與我們或任何投資實體（作為另一方）訂立的任何合約；或(2)承授人破產或無償債能力或受任何結束、清盤或類似訴訟程序規限或全面與其債權人訂立任何債務償還安排或債務重整協議；或(3)承授人因終止其與本集團的關係或任何其他原因不能再對我們的增長及發展作出任何貢獻；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及(bb)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因以上第(1)、(2)或(3)分段所述任何事件失效，則其購股權將於董事釐定的日期當日自動失效。

(xvi) 提出全面要約、債務妥協或債務償還安排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向所有股份持有人，或除要約人及／或受要約人控制及／或與要約人聯合行事或一致行動的任何人士以外的所有有關持有人作出全面或部分要約(不論通過收購要約、股份購回要約或債務償還安排或其他類似方式)，則本公司應盡力合理促使按相同條款(經必要修訂)向所有承授人提出有關要約，並假設彼等將通過悉數行使所授購股權成為股東。倘要約成為或被宣佈為無條件，則承授人有權在之後直至該要約(或任何經修訂要約)結束或債務償還安排下應享權利的記錄日期(視情況而定)為止隨時悉數或按承授人就行使其購股權給予本公司的通知的指定限度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根據上述者，購股權將於要約(或經修訂要約(視情況而定))截止當日，或債務償還安排下應享權利的相關日期(視情況而定)自動失效(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xvii) 清盤時的權利

倘本公司於購股權有效期間提呈主動清盤的決議案，則承授人可在不違反一切適用法律規定的情況下，於考慮及／或通過該決議案日期不少於兩個營業日前隨時向本公司發出書面通知，以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悉數或按書面通知的指定限度行使其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本公司須於考慮及／或通過該決議案日期不少於一個營業日前，就有關承授人行使其購股權向其配發及發行股份。因此，承授人就按上述方式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與該決議案日期前一日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享有同等權利，可參與本公司清盤時的剩餘資產分派。在此規限下，當時尚未行使的所有購股權均於本公司開始清盤時失效及作廢。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xviii) 承授人為由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公司

倘承授人為一家由一名或多名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公司：

(aa) 第(xii)、(xiii)、(xiv)及(xv)分段適用於承授人及該承授人的購股權(經必要修訂)，猶如該等購股權已授予有關合資格參與者，而有關合資格參與者於發生第(xii)、(xiii)、(xiv)及(xv)分段所述事件後，該等購股權應因此失效或須予行使；及

(bb) 授予承授人的購股權將於承授人不再由有關合資格參與者全資擁有的日期失效及作廢，而董事可全權酌情決定有關購股權或其任何部分不據此失效或作廢，惟須受董事可能施加的有關條件或限制規限。

(xix) 調整認購價

倘本公司進行資本化發行、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或股本削減，且購股權仍可予行使，並經本公司當時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證明屬公平合理後，則將對與購股權計劃或任何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有關的股份數目及／或有關購股權的認購價及／或(除非購股權承授人選擇豁免此項調整)構成或仍構成購股權的股份數目作出有關相應的修改(如有)，惟(aa)任何調整應給予承授人於有關修改前其可享有的同等比例的已發行股份數目；(bb)發行本公司的股份或其他證券作為交易對價不得被視為需要調整的情況；(cc)不得作出導致股份以低於其面值的價格發行的修改；及(dd)任何調整均須依照上市規則及聯交所不時頒佈的規則、守則及指引作出。此外，就任何有關調整而言，除就資本化發行作出的任何調整外，有關核數師或獨立財務顧問須以書面方式向董事確認該等調整符合上市規則有關條文的規定。

(xx) 註銷購股權

註銷任何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均須獲得有關承授人的事先書面同意及董事批准。

當本公司註銷任何已授予承授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向同一承授人發行新購股權，則可用但未發行新購股權(不包括已註銷購股權)僅可於一般計劃上限或股東根據上文第(iii) (cc)及(dd)分段批准的新上限發行。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xxi) 終止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可通過股東大會上的決議案隨時終止購股權計劃，在此情況下，不得提呈其他購股權，惟就所有其他方面，購股權計劃條文在所需範圍內須持續有效，以便行使終止前授出的任何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或在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文規定的情況下持續有效。根據購股權計劃，終止前授出的購股權(以尚未行使者為限)仍應持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xxii) 屬承授人個人所有的權利

購股權屬承授人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

(xxiii) 購股權失效

購股權將於下列事項發生時(以最早者為準)自動失效(以尚未行使者為限)：

- (aa) 有關購股權的購股權期限屆滿；
- (bb) 第(xii)、(xiii)、(xiv)、(xv)、(xvi)、(xvii)及(xviii)段所指的期限或日期屆滿；及
- (cc) 董事因承授人違反上文第(xxii)段而行使本公司權利註銷購股權的日期。

(xxiv) 其他事項

- (aa) 購股權計劃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配發及發行有關數目的股份[編纂]及買賣後，方告生效，該股份數目不少於一般計劃上限的數目。
- (bb) 有關上市規則第17.03條所載事宜的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除非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否則不得為購股權承授人的利益作出修改。
- (cc) 對購股權計劃條款及條件而言屬重大性質的任何修改或已授出購股權條款的任何更改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惟根據購股權計劃現有條款自行生效的修改除外。
- (dd) 購股權計劃或購股權的經修訂條款須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有關規定。

(cc) 董事或計劃管理人與修改購股權計劃條款有關的權限的任何變動均須經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b) 購股權計劃的現狀

(i) 須經上市委員會批准

購股權計劃須待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有關數目的股份[編纂]及買賣後，方告生效，該數目不少於一般計劃上限的數目。

(ii) 申請批准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因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的股份(於一般計劃上限之內)[編纂]及買賣。

(iii) 授出購股權

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

(iv) 購股權的價值

董事認為不宜披露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猶如其已於最後可行日期授出)的價值。任何有關估值須按特定期權定價模式或依據行使價、行使期間、利率、預期波動及其他變量等不同假設的其他方法作出。由於並無授出購股權，因此並無可計算購股權價值的若干變量。董事認為，按若干預測性假設計算購股權於最後可行日期的價值並無意義，且會誤導[編纂]。

(v) 符合上市規則

購股權計劃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規定。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18. 遺產稅、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

控股股東(統稱「彌償人」)已與本公司訂立以本公司(為我們本身及作為當中所載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的彌償契據，以就(其中包括)以下事項提供共同及個別彌償保證：

- (a)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因於[編纂]或之前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轉讓任何財產(具有香港法例第111章《遺產稅條例》第35及43條所賦予的含義或香港以外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對等條文)而應承擔的香港遺產稅責任；及
- (b) 稅項連同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可能因或就[編纂]或之前已賺取、累計或收到的任何收入、溢利或收益或任何於[編纂]或之前訂立或發生的交易或事項(無論單獨或連同任何在所有時間發生的情況)而產生的所有合理的成本(包括所有法律成本)、懲處、罰款、費用、開支、支出及其他負債(無論有關稅項是否須繳納自或源於任何其他人士、事務所、公司或法團)。

根據彌償契據，彌償人於以下範圍並無任何稅項責任：

- (a) 於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任何會計期間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經審核賬目中已就有關稅項作出撥備；
- (b)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至[編纂]為止的任何會計期間須付的有關稅項或責任，除非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事先並無獲得彌償人的書面同意或協議的若干行為或遺漏，或自願達成的交易(不論單獨或連同若干其他行為、遺漏或交易，不論何時發生)，否則有關稅項或責任應不會產生，惟下列任何行為、遺漏或交易除外：
 - (i)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後於一般業務過程中或於收購及出售資本資產的一般過程中進行或產生；或
 - (ii)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訂立而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承擔，或根據本文件作出的任何意向聲明進行、實現或訂立；或
- (c) 已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經審核賬目作出的任何稅項撥備或儲備，最終被確定為超額撥備或超額儲備，在此情況下彌償保證人有關稅項方面的負債(如有)則會扣減不多於該撥備或儲備的數額，惟用以扣減彌償保證人有關稅項方面的負債的任何有關撥備或儲備，不得用於其後所產生的任何有關責任；或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d) 因香港稅務局或中國稅務機關或任何其他有關機構(不論於香港、中國或世界任何其他地方)對法律、規則及規例或其詮釋或慣例作出任何具追溯效力變更(於彌償契據日期後生效)而徵收的稅項所產生或引致的有關稅務索償，或因具追溯效力的稅率或稅務索償上升而於彌償契據日期後產生或增加的有關稅務索償。

根據彌償契據，各彌償人亦已共同及個別向我們承諾，其將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編纂]當日或之前違反或涉嫌違反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而直接或間接蒙受或招致的全部損失、索賠、訴訟、要求、責任、損害、成本、開支、罰款、刑罰及費用(無論何種性質)作出彌償，並保障我們於任何時間均可獲得所需的足額彌償。

根據彌償契據，各彌償人亦已共同及個別向我們承諾，其將應要求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因實施重組而產生或蒙受的資產價值耗損或減少或任何損失(包括所有法律成本及暫停營業)、成本、開支、損害或其他責任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提供彌償保證並保障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任何時間均可獲得足額彌償。

19.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集團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而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亦無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並可能對本公司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

20. 開辦費用

本公司的開辦開支約為52,000港元，已由本公司支付。

21. 發起人

- (a) 本公司並無任何發起人。
- (b) 於本文件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並無就[編纂]或本文件所述有關交易向本公司任何發起人支付或給予任何款項或利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22. 所收取的代理費或[編纂]

有關[編纂]將收取的代理費或[編纂]及[編纂]將收取的酌情獎勵費的詳情，請參閱「[編纂] — [編纂]、費用及開支」一節。

23. 獨家保薦人

獨家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文件所述的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以及因[編纂]獲行使及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任何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在聯交所[編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證券獲准納入[編纂]。

根據上市規則第3A.07條，獨家保薦人獨立於本公司。

我們應就獨家保薦人作為[編纂]保薦人的服務所支付的保薦人[編纂]為[編纂]。

24. 專家資格

以下為本文件載列其意見或建議的專家資格：

民銀資本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Conyers Dill & Pearman	開曼群島律師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合資格中國律師
Hogan Lovells	有關國際制裁法的法律顧問
灼識諮詢	行業顧問
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	專業物業估值師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25. 專家同意書

上文第24段所列各專家已各自就本文件的刊發發出同意書，同意以本文件所載形式及涵義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法律備忘錄及／或法律意見及／或意見及／或確認函及／或其概要及／或估值概要(視情況而定)，以及引述彼等的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26. 約束力

倘根據本文件提出申請，則本文件即具效力，使全部有關人士在適用情況下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27. 股份持有人的稅務

買賣於本公司的香港股東名冊分冊登記的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倘有意持有股份的人士對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股份所產生的稅務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謹此鄭重聲明，本公司、董事或參與[編纂]的其他各方概無須就股份持有人因認購、購買、持有、出售或買賣股份所產生的任何稅務影響或負債而承擔責任。

於香港買賣股份所產生或引致的利潤亦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出售、購買及轉讓股份須繳納香港印花稅，現行稅率為對價或所出售或轉讓股份的價值(以較高者為準)的0.2%。

根據現行開曼群島法律，股份轉讓及其他出售無須繳納開曼群島印花稅。

28. 其他事項

(a) 除本附錄以及「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及「[編纂]」章節所披露者外：

(i)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

(aa)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同意發行或擬發行繳足或部分繳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

(bb) 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任何[編纂]、折扣、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及

附錄五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c) 概無就認購或同意認購或促使或同意促使認購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任何股份而已付或應付[編纂]；
- (ii) 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概無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b) 董事確認，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編製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及
- (c) 董事確認，於本文件日期前12個月內，本集團的業務概無遭受任何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中斷。

29. 雙語文件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條例(豁免公司及文件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文件分別以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刊發。

附錄六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A.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本文件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的文件為(其中包括)：

- (a) [編纂]、[編纂]及[編纂][編纂]；
- (b)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25.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c)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9.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副本；

B.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可於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內的正常營業時間，於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的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1號怡和大廈40樓)可供查閱：

- (a) 組織章程大綱及組織章程細則；
- (b)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會計師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各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d)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未經審核[編纂]財務資料發出的報告，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由亞太資產評估及顧問有限公司編製的有關本集團物業權益的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其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f) 《公司法》；
- (g) 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意見書，當中概述本文件附錄四所述開曼群島《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h) 中國法律顧問就本集團的若干方面及本集團於中國的物業權益出具的法律意見；
- (i) 本公司就國際仲裁法的法律顧問Hogan Lovells出具的法律備忘錄；

附錄六

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

- (j)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本集團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 9.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k)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有關董事及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3.董事 — (b) 董事服務合約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僱傭合約；
- (l) [編纂]及購股權計劃的規則；
- (m) 「附錄五 — 法定及一般資料 — 其他資料 — 25.專家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n) 灼識諮詢編製的行業報告，其摘要載於「行業概覽」一節。